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申請版本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申請版本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stinct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卓正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的申請版本

警 告

本申請版本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資料。

本申請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重大變動。閣下閱覽本文件，即表示閣下知悉、接納並向本公司、其聯席保薦人、聯席整體協調人、顧問及包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本文件僅為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概無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不應根據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
- (b)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本文件或其任何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並不會引致本公司、其聯席保薦人、聯席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須於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進行發售活動的責任。本公司最終會否進行任何發售仍屬未知之數；
- (c) 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的內容未必會全部或部分轉載於最終正式上市文件；
- (d) 本申請版本並非最終上市文件，本公司可能會不時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作出更新或修訂；
- (e) 本文件並非向任何司法管轄區的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告、通函、小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人士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並非旨在邀請公眾人士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f) 本文件不應被視為勸誘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
- (g) 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人士、顧問或包銷商團成員概無透過刊發本文件而於任何司法管轄區發售任何證券或徵求購買任何證券；
- (h) 本文件所述的證券並非供任何人士申請認購，即使提出申請亦不獲接納；
- (i) 本公司不曾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本文件所述的證券；
- (j) 由於本文件的派發或本文件所載任何資料的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自行了解並且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及
- (k) 本文件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的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倘在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其文本將於發售期內供公眾人士查閱。

* 僅供識別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取得獨立專業意見。



Distinct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卓正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 [編纂]的[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編纂]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 面值：每股股份0.001美元
- [編纂]：[編纂]

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及展示文件」一節所述文件，已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監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文所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將由我們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於[編纂]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釐定。除另有公佈者外，[編纂]將不會超過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編纂]的[編纂]於[編纂]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須就每股[編纂]支付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的最高[編纂]，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倘最終釐定的[編纂]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倘我們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因任何原因而未能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之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包括[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在其認為合適並徵得本公司同意的情况下，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本文件所述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在此情況下，我們將在作出有關調減決定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distinctclinic.com 公佈。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兩節。

[編纂]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編纂]、[編纂]、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屬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除外。[編纂]僅可(a)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的規定或根據美國證券法其他登記豁免規定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在美國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編纂]及[編纂]及(b)根據S規例通過離岸交易在美國境外[編纂]及[編纂]。

於作出[編纂]決定前，[編纂]務請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之前出現若干理由，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有關理由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務請 閣下參閱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編纂]

* 僅供識別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預期時間表⁽¹⁾

[編纂]

預期時間表⁽¹⁾

[編纂]

預期時間表⁽¹⁾

[編纂]

目 錄

致[編纂]的重要通知

本文件由我們僅就[編纂]及[編纂]而刊發，並不構成要約出售或遊說要約購買本文件根據[編纂]提呈發售的[編纂]以外任何證券。本文件不得用作亦不構成在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的要約或邀請。概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編纂][編纂]，亦概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派發本文件。於其他司法權區就[編纂]派發本文件以及[編纂]及[編纂][編纂]均受到限制，除非根據該等司法權區的適用證券法律在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登記或獲授權或獲豁免，否則不得進行該等活動。

閣下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編纂]決定。[編纂]僅基於本文件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作出。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與本文件所載者不符的資料。閣下不應將任何並非本文件所載及作出的資料或聲明視為已獲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任何[編纂]、任何[編纂]、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代理或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授權而加以依賴。

	頁次
預期時間表.....	iv
目錄.....	vii
概要.....	1
釋義.....	20
技術詞彙表.....	38
前瞻性陳述.....	41
風險因素.....	43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81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84

目 錄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89
公司資料	94
行業概覽	96
監管概覽	111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151
業務	176
財務資料	246
持續關連交易	302
合約安排	307
股本	325
主要股東	32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30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347
[編纂]	349
[編纂]的架構	364
如何申請[編纂]	37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公司法概要	III-1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IV-1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及展示文件	V-1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並應與本文件其他章節所載的更詳細資料及財務資料一併閱讀，以保證其完整性。由於此為概要，故並無包含對閣下可能重要的所有資料，且我們務請閣下在做出[編纂]決定前仔細閱讀整份文件。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編纂][編纂]的部分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編纂][編纂]前應仔細閱讀該節。

我們的使命

我們的使命是為患者提供高品質的全生命周期醫療服務，為員工提供可持續發展、實現自我價值的平台。

我們的願景

我們的願景是成為最受尊敬的私立醫療服務機構，在以下三個關鍵領域取得卓越成就：(i)醫生優選的執業平台；(ii)不斷超越的醫學實踐者；及(iii)社會認可的行業典範。

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¹⁾。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在中國覆蓋的城市數量計，我們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在所有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集團中排名第一。此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2023年付費患者就診人次及收入計算，我們在中國所有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集團中分別排名第二及第三。我們一直在戰略上專注於服務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以具有較強購買力、偏好更人性化和個性化醫療服務的大眾富裕人群為目標客戶。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高端私立醫療服務市場的總收入從2019年的人民幣1,782億元增長到2023年的人民幣3,61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9.3%，預計2023年至2028年將繼續以14.8%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到2028年達到人民幣7,221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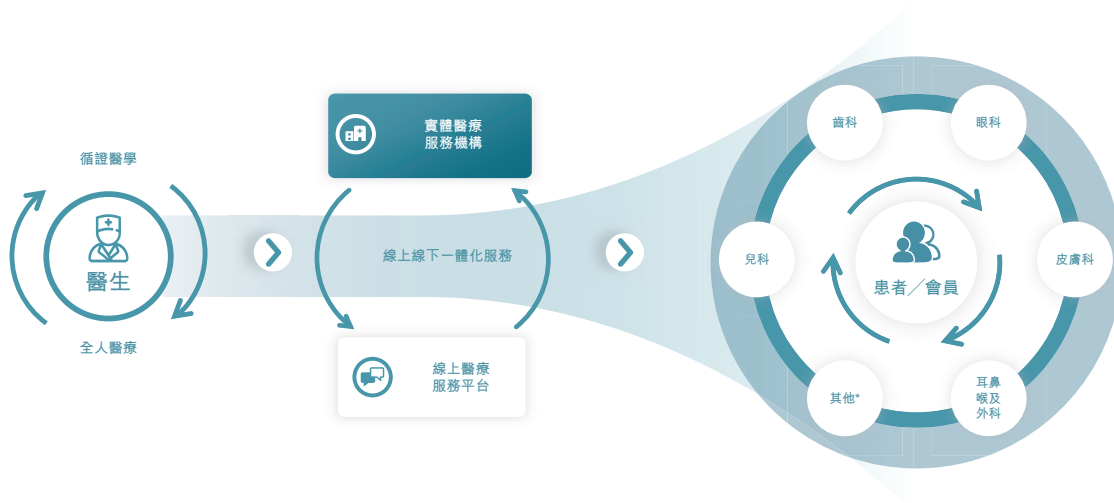
附註：

- (1) 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指能夠覆蓋至少五個專科，且來自單一專科的收益不超過總收益50%的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請參閱「行業概覽－中國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市場概況」。

概 要

我們的業務始於2012年。憑藉集中化、標準化及數字化的管理系統，我們建立了覆蓋全國的網絡，包括深圳、廣州、北京、成都、蘇州、長沙、上海、重慶、杭州和武漢等中國經濟最發達的城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各地擁有及經營21家醫療服務機構，包括19家診所和兩家醫院。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新加坡開設了三家全科診所。我們打算繼續通過內生增長和戰略收購擴大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並滲透到更多的新一線城市。

在全人醫療方法的指導下，我們採用了獨特的家庭醫療模式，將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融為一體。憑藉兒科、齒科、眼科、皮膚科、耳鼻喉及外科、婦科及內科等多專科以及各專科醫生之間的密切合作，我們能夠滿足患者及其整個家庭的不同醫療需求，從而不斷提高患者滿意度，並帶來跨科室轉介的機會。我們相信，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的聯動能夠為我們的醫療服務質量帶來協同效益，並使我們能夠以經濟高效的方式整合醫療資源，擴大我們在各地區的患者覆蓋範圍。



* 包括婦科、內科、體檢及其他專科。

我們之所以能在市場上佔據領先地位，是因為我們堅信以患者為中心的價值觀，秉承回歸醫療本原的企業文化。在循證醫學原則的指導下，我們努力避免不必要的醫療干預，並將患者的福祉放在首位。我們已經建立了一個忠實且快速增長的患者群體，這就是我們高質量醫療服務的最好證明。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我們位於中國的醫療服務機構及／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接受服務的患者總數分別為149,493人次、162,393人次及201,335人次，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付費患者就診總人次分別為470,924人次、529,829人次及733,397人次。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患者回頭率分別為71.1%、75.7%及78.2%。

概 要

我們致力於通過健全的人才發展體系吸引、留住及培養一支高素質的醫生團隊，我們相信，這與我們嚴格的臨床質量控制相結合，這對確保患者的安全和滿意度至關重要。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297名全職醫生，他們在取得執業資格後平均擁有約14年的執業經驗，其中超過85%的醫生在加入我們之前曾在三級甲等醫院執業。

我們相信，我們的集中化、標準化及數字化管理系統在確保我們服務質量的一致性、業務的可擴張性及運營效率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我們的綜合信息技術及數據基礎設施為我們提供了支持不同地區業務運營的多功能性和穩健性，並使我們能夠在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無論是對內的運營和財務管理，還是對外的患者管理和服務提供）實現數字化、精簡化及標準化。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對我們當前的成功及未來的增長至關重要：

- 領先的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品牌知名度高
- 獨特的家庭醫療模式，將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融為一體，使我們能夠建立一個忠實的、快速增長的患者群體
- 高素質、穩定的醫生團隊，健全的人才培養框架
- 集中化、標準化及數字化的管理系統，確保服務質量、運營效率和可擴展性
- 穩定、敬業的高級管理團隊，擁有豐富多樣的行業經驗

我們的業務戰略

我們計劃實施以下業務戰略：

- 繼續壯大我們的醫生團隊，擴大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
- 繼續拓展我們所提供服務的廣度和深度
- 探索收購成熟醫療服務機構的機會
- 通過與商業保險公司、第三方管理公司和企業客戶合作，繼續擴大我們的患者基礎

概 要

- 進一步提高我們醫療服務的質量和標準，升級我們的信息技術和數據基礎設施
- 進一步提高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我們的醫療解決方案

我們致力於通過我們的私立醫療服務機構和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為患者提供涵蓋多專科的優質醫療服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及運營21家醫療服務機構（包括19家診所和兩家醫院），戰略覆蓋中國11個城市，並在新加坡擁有3家全科診所。我們所有的醫療服務機構均為以「卓正醫療」品牌運營的私立營利性醫療服務機構。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提供醫療服務，主要包括實體醫療服務和線上醫療服務。



醫療服務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通過我們的私立醫療服務機構和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提供醫療服務，涵蓋兒科、齒科、眼科、皮膚科、耳鼻喉及外科、婦科及內科等多專科。我們提供廣泛的醫療服務，如一般諮詢、診斷及預防保健服務、治療及藥品銷售。

概 要

為更好地服務患者並加深與患者的關係，我們於2020年12月在所有醫療服務機構推出以年費為基礎的「卓正會員計劃」。該計劃為一個賬戶中最多六名會員提供各種優惠，包括（但不限於）優先預約、若干醫療服務及產品的折扣價和專屬套餐以及指定次數的免費線上護理指導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97,245個卓正會員賬戶。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醫療解決方案－醫療服務－醫療會員計劃」。

憑藉我們的醫療資源、專業知識以及在運營私立醫療服務機構過程中積累的成功往績記錄，我們於2014年拓展了校內醫療管理服務業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為中國46所國際學校提供校內醫療管理服務。通常情況下，我們會與國際學校簽訂合作協議，根據協議，我們會委派雙語持證護士，支持並確保校內醫療診所的順利運營。此外，我們還針對具有獨特需求、偏好和健康狀況的患者提供醫療禮賓及陪護服務。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醫療解決方案－醫療服務－院外醫療服務」。

其他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還從其他業務中獲得收益，主要包括健康類產品的銷售。自2022年3月起，我們通過網上商城「卓正嚴選」（可通過官方微信公眾號及小程序訪問）錄得健康類產品銷售收益。

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網絡

作為一家以患者為中心的醫療服務機構，我們高度重視滿足患者的需求和期望。我們致力於提供高質量的醫療服務，實現最佳的患者體驗及患者滿意度。經過多年的不懈努力，我們提供「線上線下一體化服務」，以確保患者就醫的便利性和可及性。

我們所有的醫療服務機構都是以「卓正醫療」品牌運營的私立營利性醫療服務機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設立21家醫療服務機構，並收購三家醫療服務機構，包括一家醫院及兩家診所。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網絡－醫療服務機構網絡」。

概 要

下表載列我們按地理位置劃分的在營醫療服務機構在所示日期或年度的主要信息：

序號	位置	性質	在營醫療服務機構數量			總建築面積			實體醫療服務收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全職醫生人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其他醫療專業人員數目 ⁽¹⁾
			截至12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	深圳	診所	5	3	3	6,634	5,589	8,931	131,369	123,881	175,008	66	112
2.....	北京	診所	2	2	2	1,841	3,842	3,842	25,533	27,657	47,565	29	40
3.....	上海	診所	2	2	3	1,632	1,632	2,909	12,241	16,085	31,588	22	29
4.....	廣州	診所/醫院	3	2	3	5,977	5,278	10,874 ⁽³⁾	94,468	97,975	146,678	57	98
5.....	成都	診所	2	2	2	3,613	3,613	3,613	37,005	43,983	62,119	34	54
6.....	杭州	診所	1	1	1	1,594	1,594	1,594	15,557	17,093	24,728	15	21
7.....	重慶	診所	1	1	1	2,036	2,036	2,036	8,170	8,697	16,419	12	17
8.....	武漢	診所/醫院	2	1	1	3,505	2,702	2,702	9,822	15,055	23,435	18	24
9.....	蘇州	診所	1	1	1	624	3,083	3,083	9,542	12,359	24,868	15	23
10.....	長沙	診所	2	1	1	1,391	2,236	2,236	20,539	22,367	28,542	20	29
11.....	寧波	診所	1	-	-	217	-	-	1,331	810	-	-	-
12.....	佛山	診所	1	1	1	661	661	661	5,233	4,772	6,968	6	7
13.....	香港	診所	- ⁽²⁾	-	-	-	-	-	891	-	-	-	-
14.....	新加坡	診所	-	2	3	-	125	160	-	2,035	4,574	3	-
總計.....			<u>23</u>	<u>19</u>	<u>22</u>	<u>29,725</u>	<u>32,390</u>	<u>42,641</u>	<u>371,701</u>	<u>392,769</u>	<u>592,492</u>	<u>297</u>	<u>454</u>

附註：

- (1) 我們的其他醫療專業人員主要包括我們醫療服務機構內的護士、藥劑師及醫療技術人員。
- (2) 我們於2021年關閉了我們於香港的診所。
- (3) 我們於2023年1月在廣州開設了一家新醫院，因此總建築面積大幅增加。
- (4) 於2024年3月，我們收購武漢神龍天下及其附屬公司，其擁有三家醫療服務機構，包括在武漢的一家醫院及兩家診所。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收購武漢神龍天下」。其餘醫療服務機構均由我們成立。

概 要

認識到互聯網醫療的巨大發展潛力，我們戰略性地拓展線上醫療服務，以吸引更多的患者和醫生，提升我們在中國的行業影響力，並探索線上線下一體化服務所帶來的更多益處。這主要涉及運營我們的專屬線上醫療服務平台。透過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患者可方便地查閱及預約所選的醫生進行線下問診、診斷或治療。雖然某些服務，如治療、化驗和檢查，本身只在實體醫療服務機構提供，但其他服務，包括復診及處方，可在線上或線下提供。請參閱「業務－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網絡－線上醫療服務平台」。

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接受我們醫療服務及／或購買由我們提供的健康類產品的患者，這些患者絕大部分是在中國的個人，且在構成往績記錄期間的每一個年度中，概無任何此類個人患者對我們的總收入貢獻超過1%。此外，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還通過若干企業客戶創造收入，主要包括接受我們校園醫療管理服務的國際學校。在構成往績記錄期間的每一個年度中，概無此類企業客戶對我們的總收入貢獻超過1%。由於我們的客戶群體具有分散性質，我們並無集中度風險。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各年度，我們五大客戶貢獻的收入在我們總收入中的佔比不足1.5%。

我們運營所需的供應商主要包括藥品、醫療耗材、醫療設備和健康類產品。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並無經歷任何供應品中斷、供應品短缺、供應協議提前終止或未能獲得足夠供應品等對我們業務或運營業績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的情況。我們的供應商一般為我們提供30至40天的信貸期。我們通常透過銀行轉賬結算涉及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責任。

定價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私立營利性醫療服務機構和線上醫療服務平台一般有關自行決定其醫療服務和產品的價格。我們根據若干因素定價我們私立醫療服務機構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所提供的醫療服務和產品，包括服務的複雜性、運營成本、本地市場環境以及競爭對手類似服務和產品的定價。

概 要

歷史財務資料及關鍵營運指標概要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綜合財務資料的財務數據概要（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綜合損益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綜合損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17,233	473,184	690,435
收入成本	(367,681)	(429,204)	(556,933)
毛利	49,552	43,980	133,502
銷售開支	(10,106)	(12,927)	(8,199)
行政開支	(144,334)	(183,334)	(191,87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54)	(99)	(220)
其他收入	553	4,730	45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4,419)	10,064	(601)
經營虧損	(108,808)	(137,586)	(66,933)
財務收入	883	1,168	10,148
財務成本	(8,026)	(15,543)	(16,044)
財務成本－淨額	(7,143)	(14,375)	(5,896)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 價值虧損	(139,889)	(87,371)	(289,365)
除所得稅前虧損	(255,840)	(239,332)	(362,194)
所得稅利益	4,880	17,810	8,949
年內虧損	(250,960)	(221,522)	(353,245)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250,951)	(215,496)	(350,669)
－ 非控股權益	(9)	(6,026)	(2,576)

概 要

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醫療服務						
— 實體醫療服務 ⁽¹⁾	371,701	89.1	392,769	83.0	592,492	85.8
— 線上醫療服務 ⁽²⁾	17,112	4.1	21,233	4.5	22,459	3.3
— 會員計劃 ⁽³⁾	7,404	1.8	18,606	3.9	20,821	3.0
— 院外醫療服務 ⁽⁴⁾	19,884	4.8	34,104	7.2	44,215	6.4
小計	<u>416,101</u>	<u>99.8</u>	<u>466,712</u>	<u>98.6</u>	<u>679,987</u>	<u>98.5</u>
其他 ⁽⁵⁾	<u>1,132</u>	<u>0.2</u>	<u>6,472</u>	<u>1.4</u>	<u>10,448</u>	<u>1.5</u>
總計	<u>417,233</u>	<u>100.0</u>	<u>473,184</u>	<u>100.0</u>	<u>690,435</u>	<u>100.0</u>

附註：

- (1) 指我們從醫療服務機構獲得的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僅有一家在營醫院，而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醫院分別佔同年實體醫療服務收入的零、零及5.4%。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所有實體醫療服務收入均來自門診服務。
- (2) 指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產生的收入。
- (3) 指會員年費收入。
- (4) 指校內醫療管理服務和醫療禮賓及陪護服務所得收入。
- (5) 主要包括銷售健康類產品。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實體醫療服務及線上醫療服務的付費患者就診人次及就診次均費用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實體醫療服務			
就診人次	359,937	387,190	565,430
就診次均費用 (人民幣)	1,033	1,014	1,048
線上醫療服務			
就診人次	110,987	142,639	167,967
就診次均費用 (人民幣)	154	149	134

概 要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線上線下一體化服務付費患者就診人次持續增加，反映我們在客戶群增長方面的努力及能力。醫療服務機構就診次均費用波動主要歸因於服務組合變化，特別是就診價格及費用不同的各種專科比例的變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就診次均費用減少，主要是由於因應客戶對便捷醫療服務的需求及為了拓闊我們的線上患者群體，同時加強我們在線上醫療服務市場的競爭地位，我們調整價格，以為線上醫療服務提供更具競爭力的價格。

我們大部分收入來自實體醫療服務，分別佔2021年、2022年及2023年總收入的89.1%、83.0%及85.8%。下表概述於往績記錄期間按主要專科劃分的實體醫療服務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患者總就診次數			
兒科	148,819	139,968	210,364
齒科	75,335	82,035	107,744
眼科	17,114	33,178	61,533
皮膚科	37,095	38,108	47,591
耳鼻喉及外科	20,408	21,559	36,977
婦科、內科及其他 ⁽¹⁾	61,166	72,342	101,221
總計	359,937	387,190	565,430
收入(人民幣千元)			
兒科	84,332	81,872	133,043
齒科	91,664	92,556	112,723
眼科	15,224	25,196	51,696
皮膚科	98,140	101,274	148,305
耳鼻喉及外科	14,014	17,739	32,132
婦科、內科及其他 ⁽¹⁾	68,327	74,132	114,593
總計	371,701	392,769	592,492
人均就診花費(人民幣)			
兒科	567	585	632
齒科	1,217	1,128	1,046
眼科	890	759	840
皮膚科	2,646	2,658	3,116
耳鼻喉及外科	687	823	869
婦科、內科及其他 ⁽¹⁾	1,117	1,025	1,132
總計	1,033	1,014	1,048

附註：

⁽¹⁾ 其他包括體檢及其他專科。

概 要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淨虧損作為額外非財務計量，而其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者或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

我們將「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通過加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編纂]開支而調整的年內虧損。[編纂]開支為與[編纂]有關的開支。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屬非現金性質，不會導致現金流出。我們認為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呈列，可通過排除該等項目的潛在影響，為[編纂]及管理層提供有用數據，協助比較我們各年度的經營業績。然而，我們經調整淨虧損的呈列方式可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稱謂的計量並不相同。使用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脫離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加以考慮或作為其替代分析加以考慮。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呈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最直接可比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250,960)	(221,522)	(353,245)
經調整：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			
公允價值虧損.....	139,889	87,371	289,36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8,866	11,142	9,256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102,205)	(123,009)	(43,574)

概 要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醫療服務						
— 實體醫療服務.....	33,109	8.9	8,157	2.1	90,212	15.2
— 線上醫療服務.....	2,634	15.4	3,131	14.7	3,056	13.6
— 會員計劃	7,404	100.0	16,636	89.4	19,803	95.1
— 院外醫療服務.....	6,827	34.3	14,993	44.0	17,825	40.3
小計	49,974	12.0	42,917	9.2	130,896	19.2
其他 ⁽¹⁾	(422)	(37.3)	1,063	16.4	2,606	24.9
總計	49,552	11.9	43,980	9.3	133,502	19.3

附註：

(1) 主要包括銷售健康類產品。

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額.....	414,226	576,273	544,957
流動資產總額.....	612,410	524,169	573,71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13,061	2,269,664	243,745
流動負債總額.....	166,264	235,504	2,636,259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446,146	288,665	(2,062,541)
虧絀總額.....	(1,052,689)	(1,404,726)	(1,761,32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062.5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288.7百萬元，主要由於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流動部分增加人民幣2,337.2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被分類為流動負債，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則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乃由於該等優先股的持有人可要求我們自2023年12月31日起一年內贖回該等優先股。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節選項目的討論－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288.7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6.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7.4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i)現金

概 要

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人民幣237.0百萬元；(ii)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5.0百萬元；及(iii)合約負債增加人民幣21.8百萬元。該減少部分被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133.2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的虧絀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052.7百萬元、人民幣1,404.7百萬元及人民幣1,761.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向[編纂]前投資者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將在[編纂]後轉換為普通股並入賬列作股本增加及股份溢價，其後，我們預計不會因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而確認任何進一步虧損或收益。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編纂]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

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40,883)	5,708	115,244
已收利息	883	1,168	8,581
已付所得稅	—	(15)	(60)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淨額	(40,000)	6,861	123,76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¹⁾	(241,887)	(209,053)	(1,47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338,323	(52,383)	(72,4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淨額	56,436	(254,575)	49,85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1,608	383,288	146,3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 (虧損)／收益	(4,756)	17,622	2,13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3,288	146,335	198,327

附註：

⁽¹⁾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分別為人民幣66.7百萬元、人民幣86.8百萬元及人民幣66.4百萬元。此外，我們於2021年及2022年的現金流出分別為人民幣175.2百萬元及人民幣122.3百萬元，並於2023年自其他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入為人民幣64.9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及股本融資籌集資金來滿足營運資金需要。我們通過主要通過密切監控我們的營運及擴張計劃]管理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我們亦審慎審閱未來流動資金需要並在必要時調整我們的營運及擴張計劃，以確保我們保持充足流動資金，從而支持我們的業務營運及擴張計劃。

概 要

經計及我們的可用財務資源，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編纂]估計[編纂]淨額，董事認為，我們有充足營運資金可滿足由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的現有需求。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及於所示年度我們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 / 截至該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毛利率 ⁽¹⁾	11.9%	9.3%	19.3%
經營利潤率 ⁽²⁾	(26.1%)	(29.0%)	(9.7%)
淨虧損率 ⁽³⁾	(60.1%)	(46.8%)	(51.2%)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淨虧損率 ⁽⁴⁾	(24.5%)	(26.0%)	(6.3%)
流動比率 ⁽⁵⁾	3.7	2.2	0.2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收入。
- (2) 經營利潤率等於營業虧損除以收入。
- (3) 淨虧損率等於虧損除以收入。
- (4) 經調整淨虧損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等於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除以收入。
- (5) 流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有關主要財務比率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各段。

風險因素

[編纂]於我們的股份存在若干風險。有關風險因素的詳細討論載於「風險因素」一節。主要風險因素概述如下。以下任何事態發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在嚴格監管的行業中運營，並須遵守廣泛且在發展中的監管規定。
- 由於我們提供中高端醫療服務，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會受到各自市場的患者偏好、消費能力、消費者信心及整體經濟狀況的變化影響。
- 關於我們的任何負面報道都可能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和聲譽以及對我們服務的信任，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和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無法繼續吸引及留住患者，提供卓越的患者體驗及維持患者對我們的信任，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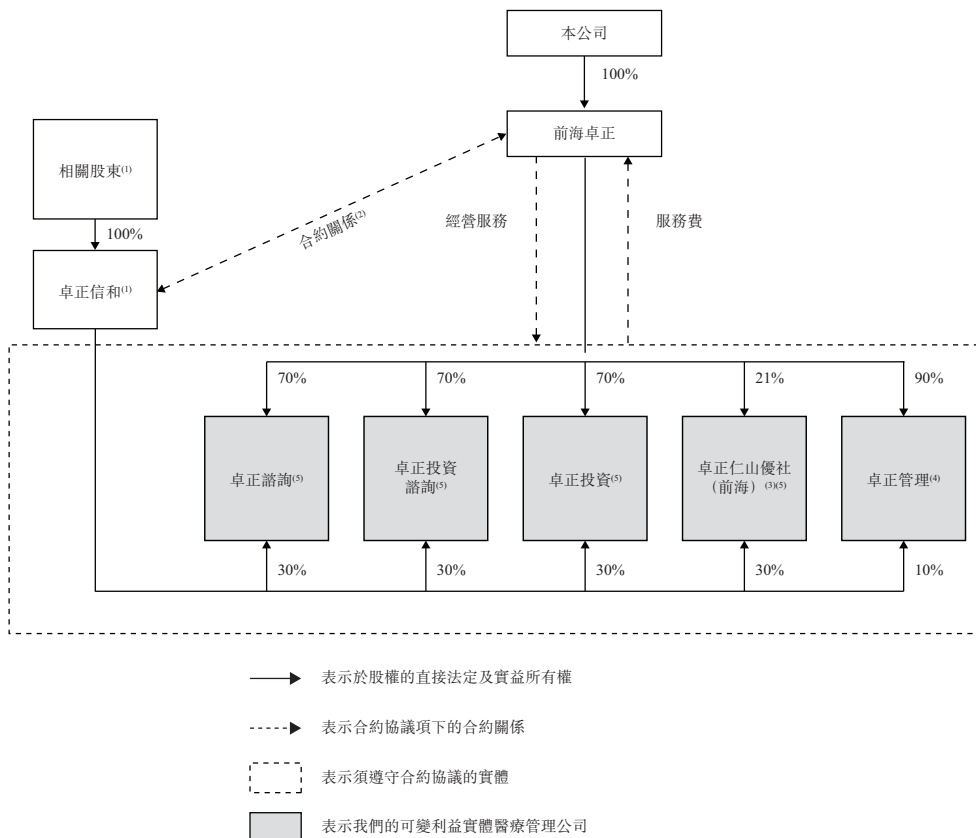
概 要

- 我們在競爭激烈的行業中運營。倘我們未能成功與新的或現有的競爭對手競爭，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開設新醫療服務機構可能會導致我們的短期財務表現出現波動。
- 新開設及收購的醫療服務機構可能無法如期正常運作，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在運營過程中成為患者投訴、索賠及法律訴訟的對象，這可能會產生成本並對我們的品牌形象、聲譽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無法招聘及留住足夠數量的合資格醫生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閣下在決定[編纂][編纂]前，應細閱本文件「風險因素」整節。

合約安排

我們已與五家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卓正信和及相關股東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通過我們的股權及合約安排，本公司控制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51%股權及另外四家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100%股權的經濟利益。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合約安排」一節。下圖說明根據合約安排經濟利益自可變利益實體流向本集團的情況。



概 要

附註：

- (1) 相關股東為周先生、朱醫生及丘女士，分別持有卓正信和的33.5%、33.5%及33%股權。
- (2) 獨家經營服務協議、獨家購股權協議、貸款協議、股權質押協議、股東權利委託協議、授權書及配偶承諾書共同形成合約安排項下的法律關係。
- (3) 卓正仁山優社(前海)餘下49%股權由聯交所上市公司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17)的附屬公司仁山優社(前海)持有。
- (4) 卓正管理為我們位於四川省的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的控股公司。
- (5) 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為我們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四川機構除外)的控股公司。

股東資料

王先生為我們的最終單一最大股東，彼能夠通過(i)一致行動協議、(ii) Cheuk Sing Ho協議及(iii) Distinct Trust I的信託契據行使合計26.48%的本公司投票權。

根據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方(即Cheuk Sing Ho、董事曹少山先生及董事張向東先生連同其全資擁有的實體Nineteen Seventy-Seven)確認，彼等自其於本公司擁有權益起在行使其對本公司的投票權時與Cheuk Sing Ho達成一致行動。此外，根據Cheuk Sing Ho協議，王先生(作為Cheuk Sing Ho的唯一董事)擁有代表Cheuk Sing Ho就本公司所有事宜作出決定及投票的唯一權利及權力。最後，根據Distinct Trust I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信託契據，王先生有權行使Distinct Trust I持有的股份所附的投票權。

此外，自2014年至2021年，我們已完成多輪[編纂]前投資。我們將[編纂]前投資的大部分所得款項用於本集團主營業務的發展及營運，包括但不限於擴展我們的醫療機構及用於其他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一節。

申請在[編纂][編纂]

我們已向[編纂]申請批准我們的股份[編纂]及[編纂]，包括(i)我們的已發行股份(包括將由優先股轉換的股份)，及(ii)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我們符合上市規則第8.05(3)條下的[編纂]／收入測試，乃經參考：(i)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690.4百萬元，超過上市規則第8.05(3)條規定的500百萬港元，及(ii)根據上市規則第8.05(3)條的規定，我們於[編纂]時的預期[編纂](按[編纂]的下限計算)超過40億港元。

概 要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我們並無正式的股息政策或固定的派息率。

在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公司法的規限下，我們可通過股東大會宣派股息，惟自溢利或股份溢價賬中扣除，且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方可宣派股息。任何股息宣派將由董事酌情決定，並將取決於我們的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盈餘、一般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我們無法保證日後將以何種形式派付股息。

由於我們是一家控股公司，我們宣派及派付股息的能力亦將取決於能否從中國附屬公司收取股息。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只能從根據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淨利潤中支付，其在許多方面與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所不同。中國法律亦要求外商投資企業將其部分淨利潤撥作法定儲備，該等儲備不得作為現金股息分派。倘我們的附屬公司產生債務或虧損，或根據我們或我們的附屬公司日後可能訂立的銀行信貸融資或其他協議中的任何限制性契諾，其分派亦可能受到限制。

[編纂]統計數據

本表中的所有統計數據均基於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按[編纂][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按[編纂][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股份[編纂] ⁽¹⁾	<u>[編纂]港元</u>	<u>[編纂]港元</u>
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²⁾	<u>[編纂]港元</u>	<u>[編纂]港元</u>

附註：

- (1) [編纂]的計算基於假設[編纂]股股份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發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包括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編纂]股股份。
- (2) 有關所用假設及計算方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二。

概 要

[編纂]用途

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費用及估計開支，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我們估計將自[編纂]收取[編纂]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

假設[編纂]為[編纂]的中位數，我們目前擬將該等[編纂]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編纂]%或約[編纂]港元用於升級現有醫療服務機構及設立新的醫療服務機構，包括(i)[36]%用於搬遷在深圳的一家現有醫療服務機構，並在杭州和上海開設新的醫療服務機構，及(ii) [14]%用於在南京及西安設立新的醫療服務機構。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未來擴張－醫療服務機構網絡的擴張－內生增長」；
- [編纂]%或約[編纂]港元用於在適當機會出現時收購一線城市及新一線城市中業績良好的醫療服務機構。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未來擴張－醫療服務機構網絡的擴張－戰略收購」；
- [編纂]%或約[編纂]港元用於升級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信息技術系統」；及
- [編纂]%或約[編纂]港元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編纂]開支

按我們的指示性[編纂]中位數計算，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將承擔的[編纂]開支估計約為人民幣[編纂]元，預計佔[編纂][編纂]總額約[編纂]%，包括(i)[編纂]開支（包括[編纂]及其他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及(ii)[編纂]開支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包括(a)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生[編纂]開支人民幣[編纂]元，

概 要

其中人民幣[編纂]元自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扣除，而人民幣[編纂]元歸因於發行[編纂]及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預付款項，其後將於[編纂]完成後自權益扣除。

我們預計將產生額外[編纂]開支人民幣[編纂]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並按我們的指示性[編纂]中位數計算），其中約人民幣[編纂]元預計將自我們的綜合損益表扣除，而約人民幣[編纂]元預計於[編纂]後自權益扣除。以上[編纂]開支為最後實際可行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與此估計不同。

近期發展

收購武漢神龍天下

為擴大我們在武漢的業務範圍，自2024年1月至3月，我們收購了武漢神龍天下合共51.04%股權，武漢神龍天下擁有武漢北斗星兒童醫院及兩家武漢診所。武漢神龍天下已自2024年3月28日起成為我們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收購武漢神龍天下」。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經營狀況自2023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的編製日期）以來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除上文所披露的資料及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8外，自2023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發生任何事件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載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表述具有下文所載涵義。若干其他詞彙於本文件「技術詞彙」一節界定。

「會計師報告」	指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發出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該特定人士控制或與該特定人士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前稱香港財務匯報局）
「細則」或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採納自[編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北京卓康」	指	北京卓康診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4月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辦理正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編纂]

釋 義

「開曼公司法」或「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經修訂)(1961年第3號法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或聯名個人或法團
「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指	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的運作程序規則，載有關於中央結算系統的運作及功能的慣例、程序及行政規定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成都高新卓健」	指	成都高新卓健門診部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8月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成都青羊卓康」	指	成都青羊卓康門診部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0月2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Cheuk Sing Ho」	指	Cheuk Sing Ho Investment Limited，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釋 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Distinct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14年2月1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一致行動方」	指	Cheuk Sing Ho、曹少山先生、張向東先生及Nineteen Seventy-Seven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合約安排」	指	由前海卓正、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卓正信和及相關股東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合約安排」一節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卓正楷和」	指	卓正楷和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1月2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前附屬公司，已於2023年11月3日以撤銷註冊方式自願解散

釋 義

「卓正諮詢」	指	深圳卓正醫療諮詢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1月2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我們的其中一家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
「卓正數字科技」	指	深圳卓正醫療數字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2月2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卓正香港」	指	卓正醫療(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2012年4月24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卓正仁山優社(前海)」	指	深圳市前海卓正優社醫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4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我們的其中一家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
「卓正投資」	指	深圳卓正醫療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1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我們的其中一家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
「卓正投資諮詢」	指	深圳卓正醫療投資諮詢有限公司，一家於2012年4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我們的其中一家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
「卓正管理」	指	深圳卓正醫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4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我們的其中一家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
「卓正瑞祥」	指	深圳卓正瑞祥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4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Distinct SG」		Distinct Healthcare Singapore Pte. Ltd.，一家於2021年11月9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朱醫生」	指	朱岩醫生，本公司共同創始人兼執行副總裁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極端情況」	指	香港任何政府機關於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改掛為三號或以下颱風訊號前公布，因公共交通服務嚴重受阻、廣泛地區水浸、嚴重山泥傾瀉、大規模停電或任何其他惡劣情況而出現的「極端情況」

[編纂]

「佛山南海卓正」	指	佛山南海卓正綜合門診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3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或「行業顧問」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我們的行業顧問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分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及分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則指該等附屬公司(猶如該等附屬公司已於相關時期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廣州卓正都匯」	指	廣州卓正都匯門診部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8月18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前附屬公司，已於2023年11月10日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廣州卓正優社」	指	廣州卓正優社醫院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5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釋 義

「廣州卓瑞」	指	廣州卓瑞門診部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7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廣州卓祥」	指	廣州卓祥醫療門診部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月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指	聯交所刊發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H Capital」	指	H Capital IV, L.P.，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及一名[編纂]前投資者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編纂]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

釋 義

[編纂]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香港聯交所」或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

釋 義

[編纂]

「仁山優社(前海)」	指	深圳市前海仁山優社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17)的附屬公司。仁山優社(前海)為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少數股東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意像架構」	指	意像架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為[編纂]前投資者及聯交所上市公司騰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00)的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行業報告」	指	本公司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獨立編製的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釋 義

[編纂]

釋 義

[編纂]

「聯席保薦人」	指	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所載的聯席保薦人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4年5月6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董事會屬下的上市小組委員會
---------	---	------------------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及與其並行運作
「Matrix Partners」	指	Matrix Partners China II Hong Kong Limited，一名[編纂]前投資者
「大綱」或 「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採納自[編纂]生效的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釋 義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施先生」	指	施翼先生，本公司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
「王先生」	指	王志遠先生，創始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周先生」	指	周方先生，本公司總裁
「顧女士」	指	顧明荷女士，王先生的母親
「丘女士」	指	丘艷柳女士，本公司財務總監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Nineteen Seventy-Seven」	指	Nineteen Seventy-Seven Corporation，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我們的董事張向東先生全資擁有
「寧波鄞州卓健」	指	寧波鄞州卓健西醫診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5月3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前附屬公司，已於2023年2月1日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國家衛健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編纂]

釋 義

[編纂]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發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法律顧問」	指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優先股」	指	本公司的優先股，包括A輪優先股、B輪優先股、C輪優先股、D輪優先股及E輪優先股
「[編纂]前投資」	指	[編纂]前投資者在[編纂]前對本集團進行的投資，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一段
「[編纂]前投資者」	指	根據相關增資協議、股權轉讓協議及股份認購協議收購本集團權益的投資者，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釋 義

[編纂]

「前海卓正」	指	深圳市前海卓正醫療投資諮詢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10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相關股東」	指	卓正信和的股東，即周先生、朱醫生及丘女士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編纂]而進行的重組，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一段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4年1月23日批准及採納的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詳情及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段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國家工商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釋 義

「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	指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4年7月14日發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A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A輪優先股
「B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B輪優先股
「C輪境內投資者」	指	C輪融資中認購我們的境內全資附屬公司卓正瑞祥股權的初始投資者，即北京天圖興北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寧波新創水木同德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Matrix Partners、前海股權投資資金（有限合夥）、成都天圖天投東風股權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及中金浦成投資有限公司
「C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C輪優先股
「D輪投資者」	指	本公司D輪優先股的初始持有人，即H Capital、H SF Investment LLC、Deripi Limited、Buchkana Holdings Limited、Flarensi Holdings Limited及Matrix Partners
「D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D輪優先股
「E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E輪優先股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釋 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卓安」	指	深圳卓安診所，一家於2016年6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前附屬公司，已於2023年7月27日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深圳卓安安兒科」	指	深圳卓安安兒科診所，一家於2022年6月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深圳卓健」	指	深圳卓健門診部，一家於2015年8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深圳卓康」	指	深圳卓康門診部，一家於2014年3月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深圳卓睿」	指	深圳卓睿診所，一家於2018年12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前附屬公司，已於2022年11月4日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深圳卓睿康」	指	深圳卓睿康診所，一家於2021年11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前附屬公司，已於2023年12月6日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深圳卓祥」	指	深圳卓祥口腔門診部，一家於2018年1月10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前附屬公司，已於2023年12月5日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深圳卓正」	指	深圳卓正門診部，一家於2015年5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釋 義

「Shine Step」	指	Shine Step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宋昕全資擁有
「四川機構」	指	本集團位於四川的醫療機構

[編纂]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蘇州卓正瑞康」	指	蘇州工業園區卓正瑞康口腔診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4月4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前附屬公司，已於2023年11月28日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蘇州卓正瑞祥」	指	蘇州工業園區卓正瑞祥診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4月4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前附屬公司，已於2023年11月28日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
「最終單一最大股東」	指	王先生

[編纂]

釋 義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可變利益實體」	指	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
「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	指	我們透過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控制其一定比例股權的實體
「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	指	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及卓正管理
「武漢神龍天下」	指	武漢神龍天下醫療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3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於2024年3月28日被本公司收購並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武漢北斗星關山」	指	武漢北斗星關山綜合門診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5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武漢卓康」	指	武漢卓康綜合門診部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6月28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前附屬公司，已於2023年11月1日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釋 義

「卓正信和」 指 深圳市卓正信和投資有限公司，於2024年4月2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財務業績已根據合約安排綜合入賬及入賬列作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技術詞彙表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件所用有關本集團及我們業務的若干詞彙的解釋及定義應具有以下涵義。該等詞彙及其涵義未必與該等詞彙的標準行業涵義或用法一致。

「診所」	指	僅就本文件而言，根據醫療機構管理條例實施細則分類的門診部或診所
「雲端」	指	用戶可按需求通過互聯網自雲計算提供商的服務器獲得的應用程序、服務或資源，可訪問可配置資源的共享池
「齒科」	指	處理牙齒、牙床及口腔疾病預防、診斷及治療的醫學分支
「皮膚科」	指	處理皮膚病的診斷和治療的醫學分支
「綜合醫療服務機構」	指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能夠覆蓋至少五個專科，且來自單一專科的收益不超過總收益50%的醫療服務機構
「DMS」	指	卓正管理系統，一個全面的患者管理系統，與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序、微信公眾號和小程序整合
「EHR」	指	電子人力資源系統，用於總部層面人力資源管理的系統
「耳鼻喉科」	指	處理耳、鼻和喉的醫療管理的醫學分支
「ERP」	指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用於總部層面財務管理的系統

技術詞彙表

「循證醫學」	指	一種具系統性的醫學方法，醫生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從中使用臨床研究中最佳科學證據來協助作出有關個別患者護理的決策
「眼科」	指	處理眼部疾病的預防、診斷及治療的醫學分支
「全科診所」	指	治療一切常見疾病並將患者轉介至醫院及其他醫療服務機構進行緊急及專科治療的診所
「外科」	指	處理通過手術治療各種疾病的醫學分支
「建築面積」	指	總建築面積
「三級甲等醫院」	指	衛生健康委醫院分類系統中將中國最大和最好的區域醫院認定為三級醫院，就綜合醫院而言，通常擁有超過500張病床，為大範圍地區提供優質專業的醫療服務，並承擔較高層次的學術和科研任務。三級醫院按照主管部門的評審分為三等（甲、乙及丙），而三級醫院中最高級別醫院為三級甲等醫院
「醫療服務機構」	指	僅就本文件而言，我們提供實體醫療服務的實體設施。我們的部分醫療服務機構可能包括鄰近一家或多家診所，因此可能持有一個或多個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及／或診所備案憑證（如適用）
「體檢」	指	人體各部位的健康檢查

技術詞彙表

「HMS」	指	醫院管理系統，基於雲的電子病歷系統，該系統可在我們的醫療服務網絡中使用，以確保所有相關信息的準確性、連續性和完整性，並方便後續諮詢和對患者的長期醫療管理
「內科」	指	處理成人內科疾病的預防、診斷及治療的醫學分支
「婦科」	指	處理女性疾病的預防、診斷及治療的醫學分支
「新一線城市」	指	僅就本文件而言，為成都、重慶、杭州、武漢、蘇州、西安、南京、長沙、天津、鄭州、東莞、青島、昆明、寧波及合肥
「患者回頭率」	指	回頭患者人數(指(i)於相關期間通過我們在中國的醫療服務機構及／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至少接受一次醫療服務及(ii)於其最後一次到我們在中國的任何醫療服務機構或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之前接受過至少一次服務的患者人數)除以相關期間在我們在中國的醫療服務機構及／或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接受服務的患者總數
「兒科」	指	處理嬰兒、兒童及青少年的醫療護理的醫學分支
「SCRM」	指	社交客戶關係管理系統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一線城市」	指	僅就本文件而言，為北京、上海、廣州及深圳

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包含與我們的計劃、目標、信念、期望、預測及意圖有關的前瞻性陳述，而該等陳述並非歷史事實，未必代表我們在此類陳述相關期間的整體業績。此類陳述反映我們管理層對未來事件、營運、流動性及資本資源的當前看法，其中一些可能不會實現或可能發生變化。該等陳述受若干風險、不確定性及假設的影響，包括本文件中所述的其他風險因素。強烈提醒閣下，對任何前瞻性陳述的依賴均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風險及不確定性。本公司面臨的風險、不確定性及其他因素可能會影響前瞻性陳述的準確性，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我們的運營及業務前景；
- 我們吸引客戶並進一步提高我們品牌認知度的能力；
-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及市場的經濟、政治及監管環境的變動；
-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及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及狀況；
- 全球金融市場與經濟危機的影響；
- 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績效；
- 我們的股息政策；及
- 利率、外匯匯率、股票價格、交易量、營運、利潤、風險管理及整體市場趨勢的變動或波動。

在若干情況下，我們使用「旨在」、「預期」、「相信」、「能夠」、「繼續」、「可以」、「估計」、「期望」、「前進」、「打算」、「應該」、「可能」、「也許」、「計劃」、「潛在」、「預測」、「預料」、「尋求」、「應當」、「將」、「會」詞彙及類似的表達方式識別前瞻性陳述。特別是，我們在本文件的「業務」及「財務資料」章節中有關未來事件、我們未來的財務、業務或其他業績及發展、我們行業的未來發展以及我們主要市場整體經濟的未來發展使用該等前瞻性陳述。

前瞻性陳述

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我們當前的計劃及估計而作出，並且僅代表發佈當日的情況。我們不承擔基於新信息、未來事件或其他情況更新或修改任何前瞻性陳述的義務。前瞻性陳述涉及固有風險及不確定性，並受假設的影響，其中部分假設乃我們無法控制。我們提醒閣下，若干重要因素可能會導致實際結果與任何前瞻性陳述中表達的結果不同或有重大差異。

董事確認，前瞻性陳述乃經合理謹慎及適當考慮後作出。儘管如此，由於存在風險、不確定性及假設，本文件中所討論的前瞻性事件及情況可能不會以我們預期的方式發生，或者根本不會發生。

因此，閣下不應過度依賴本文件中的任何前瞻性陳述。本提示聲明適用於本文件所載所有前瞻性陳述。

風險因素

[編纂]我們的股份涉及重大風險。閣下於[編纂]我們的股份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下為我們認為屬於重大風險的描述。以下任何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在任何該等情況下，我們股份的[編纂]可能會下跌，而閣下可能會損失大部分或全部[編纂]。

該等因素為可能發生或可能不會發生的或然事件，而我們無法就任何該等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意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提供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資料將不會於該日期後更新，並受「前瞻性陳述」一節中的提示聲明所規限。

有關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的風險

我們在嚴格監管的行業中運營，並須遵守廣泛且在發展中的監管規定。

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在線上醫療服務平台須遵守中國國家、地區及地方層面的法律法規。該等法律法規主要與(i)醫療服務及產品的質量；(ii)藥物、醫療設備及醫用消耗品的採購、使用及儲存；(iii)醫療專業人員的執照；(iv)污染物及醫療、放射性及其他有害廢物的排放及處置；(v)反貪污及反賄賂；(vi)患者病歷保密及保管；(vii)數據隱私及保護；及(viii)外商投資相關法規有關。上述若干受規管領域並非鉅細無遺。此外，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須遵守定期執照或許可證續期規定。此外，任何法律法規的更新均可能使我們須獲取額外的執照、許可證、批文或證書，或導致我們現有的執照、許可證、批文或證書失效，或令我們被視為不符合相關法律法規。此外，互聯網醫療行業的法律法規相對較新且仍在發展中。請參閱「監管概覽－在中國的業務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風險因素

未能維持或更新我們任何主要執照、許可證、批文或證書，未能遵守任何適用法律法規，收到不滿意的檢查評級，確定為監管不合規，或未能糾正檢查報告中提及的任何重大不足之處可能（視乎性質及嚴重程度而定）導致聲譽受損、財務損失、司法和行政處罰、對我們的執照、許可證、批文或證書施加條件，撤銷或暫停我們的執照、許可證、批文或證書，或縮減或終止我們提供的現有服務。在各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提供中高端醫療服務，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會受到各自市場的患者偏好、消費能力、消費者信心及整體經濟狀況的變化影響。

與我們各自市場上提供類似服務的大多數公立醫院及部分私立醫院及診所相比，我們以較高的價格向患者提供中高端醫療服務。我們主要針對願意為優質服務付費的患者，為他們提供高質量的醫療和保健服務。然而，倘任何經濟衰退導致患者削減醫療支出並降低支付優質服務費用的意願，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與部分以較低價格提供類似服務的競爭對手相比，我們可能更容易受到各市場中患者偏好、消費能力、消費者信心和整體經濟狀況變化的影響。患者亦可以選擇接受我們的某些他們認為沒有醫療必要性的治療、手術或服務。因此，我們各市場的消費者消費能力和經濟狀況的任何變化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關於我們的任何負面報道都可能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和聲譽以及對我們服務的信任，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和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涉及我們、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或醫療服務行業的負面報道可能會對我們的品牌形象和聲譽造成重大不利損害，並導致市場對我們醫療服務機構和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所提供服務的認可度和信任度下降，從而導致患者就診量減少以及醫生和其他醫療專業人員的潛在流失。這種負面宣傳還可能分散管理層注意力並引起政府調查或其他形式的審查。這些後果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倘我們無法繼續吸引及留住患者，提供卓越的患者體驗及維持患者對我們的信任，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高度依賴我們的患者群體。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相關期間在我們的中國醫療服務機構及／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接受服務的患者總數分別為149,493名、162,393名及201,335名。患者群體的增長是我們收入增長的關鍵驅動因素。我們持續吸引及留住患者的能力取決於我們的品牌形象、聲譽、我們提供卓越患者體驗的能力以及患者對優質可靠的醫療服務機構的看法。為此，我們需要繼續提供廣泛的高質量醫療解決方案選項，探索可應對患者需求的服務，並確保我們提供高質量服務。然而，概不保證我們在該等方面的工作將成功實現預期結果。倘我們未能維持及提升我們的品牌形象、聲譽或患者對我們所提供服務的看法，或該等方面有任何損害，均可能對患者接受及購買我們所提供醫療服務的意願產生不利影響，因而導致患者流失。

我們在競爭激烈的行業中運營。倘我們未能成功與新的或現有的競爭對手競爭，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醫療服務行業的競爭已經非常激烈。此外，由於中國醫療服務行業快速增長或會吸引更多國內或國際參與者加入，我們亦將與日後躋身市場的參與者競爭。部分競爭對手的財務、營銷或其他資源可能比我們更優厚。彼等亦可能更準確地預見未來市場趨勢，或更迅速地應對新技術或不斷變化的患者偏好。醫療服務行業亦可能出現重大合併及兼併。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組成聯盟，而該等聯盟可能會取得大量市場份額。倘我們無法妥善應對該等挑戰，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醫療服務機構在服務質量、臨床卓越性、便利性、聲譽及患者滿意度等多項因素上存在競爭。競爭加劇可能會降低我們的經營利潤率、市場份額及品牌知名度，或迫使我們蒙受損失。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與當前及未來的競爭對手競爭，而競爭壓力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開設新醫療服務機構可能會導致我們的短期財務表現出現波動。

我們的經營業績一直且可能在未來繼續受到新醫療服務機構開業時間及新開業醫療服務機構數目的影響。新醫療服務機構在運營初始階段通常收入較低且運營成本較高。我們開設新醫療服務機構前亦產生大量開支，如裝修開支、租金開支及設備開支。根據我們過往的運營經驗，我們估計新醫療服務機構的每月收支平衡期一般介乎一至三年，而我們新醫療服務機構的投資回收期自投入運營起計一般介乎二至五年。因此，新醫療服務機構的開設數量和開業時間已經並將繼續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重大影響。請參閱「財務資料－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招募及留住優質醫生及擴大我們醫療服務網絡的能力」。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於不同期間出現大幅波動。因此，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可能並無意義，故閣下不應依賴該等比較來預測我們的經營業績或股份價格的未來表現。

新開設及收購的醫療服務機構可能無法如期正常運作，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新開設或新收購的醫療服務機構通常需要一段時間才能達到與現有醫療服務機構相當的利潤率，此乃由於在當地社區建立患者知名度及將該等醫療服務機構的運作整合至我們現有基礎設施的所需時間等因素。此外，新開設或新收購的醫療服務機構產生的經營業績可能無法與任何現有機構產生的經營業績相比較。新開設的醫療服務機構甚至可能出現運營虧損，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開設或收購新醫療服務機構涉及中國多個部門（包括衛生部門）的監管批准及審查。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獲得全部所需批文、許可證、執照或證書。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如期立即使用新開設或新收購的醫療服務機構，因為我們無法獲得所需的批文、許可證、執照或證書或在獲取前述者方面嚴重延誤，以及為提高運營和利用率大幅增加成本。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在運營過程中成為患者投訴、索賠及法律訴訟的對象，這可能會產生成本並對我們的品牌形象、聲譽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於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執業的醫生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就患者的診斷及治療作出適當的臨床決定。然而，我們對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臨床活動或醫生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的決定及行動並無直接控制權，因為彼等對患者的診斷及治療取決於其專業判斷及在大多數情況下必須實時進行的判斷。部分醫生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任何錯誤決定或行動，或我們未能妥善管理其臨床活動，均可能導致不良或意外結果，包括併發症、受傷，甚至（在極端情況下）死亡。此外，我們的患者可能對我們的服務有高預期。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服務結果，乃由於(i)結果視乎不同因素而各異，如醫療記錄及患者的身體狀況、其對治療前及治療後指示的堅持、其各自對治療的身體反應、未知過敏反應及我們控制範圍以外的其他因素及(ii)患者的滿意水平，因人而異且主觀性強。此外，臨床活動亦存在相關固有風險，可能導致不可避免的不利醫療結果。有關後果可能導致負面情緒、要求退款，對我們投訴、指稱瀆職或其他因由的索賠或法律訴訟，或極端行動甚至以暴力對待我們員工或其他患者，以致造成不利公開流傳的訊息。倘發生任何此類事件，將會損害我們的聲譽，損害我們招聘及挽留醫療專業人員及員工的能力，令其他患者不願到訪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並導致我們產生大量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為結清患者投訴及醫療糾紛而支付的貨幣賠償總額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日後不會發生醫療糾紛或能夠成功預防或解決所有醫療糾紛。任何投訴、索償或法律程序（不論案情）均可能導致巨額法律費用、分散醫療專業人員及管理層的資源以及對我們的聲譽造成損害，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招聘及留住足夠數量的合資格醫生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物色、招聘及留住足夠數量的合資格醫生的能力。在中國招聘合資格醫生存在競爭。由於專科醫生的所需培訓時間（包括學術研究及臨床培訓）長，某些醫學專業可能需要長達八年或更長時間培訓，故短期供應緊張。

風險因素

我們認為，醫生在選擇醫療服務機構時通常會考慮以下關鍵因素：聲譽和文化、醫療服務機構的管理效率、設施和輔助人員的質量、就診次數、薪酬、培訓計劃及地點。我們可能無法就其中一項或多項該等因素方面與其他醫療服務機構作出有利競爭，且我們可能無法吸引或留住我們所需的醫生。我們的全職醫生通常有權在發出30天事先書面通知的情況下隨時終止僱傭關係。此外，我們的兼職醫生根據醫師開放註冊法規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或醫療服務平台執業，允許執業醫師在多個醫療服務機構註冊及執業。倘我們無法成功招聘或留住經驗豐富的合資格醫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亦取決於我們招聘及留住其他合資格醫療專業人員的能力。近年來，招聘及留住醫療專業人員的成本越來越高，且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能夠招聘及留住足夠的醫療專業人員。倘我們未能如此行事，我們可能無法維持我們的服務質量，而我們醫療服務機構的就診人數可能會減少，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計入收入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75.2%、80.2%及63.2%。倘日後該等成本增加，則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妥善管理醫生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的操守，我們可能面臨針對該等醫療服務機構的處罰，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醫生和其他醫療專業人員的執業活動受到中國法律法規嚴格監管。醫療服務機構執業的醫生和其他醫療技術人員必須持有執業牌照，並只能在其執照許可範圍內、在其許可登記的特定醫療服務機構執業。請參閱「監管概覽－在中國的業務適用的法律及法規－有關醫療機構醫務人員的法律法規」。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若干醫生和其他醫療技術人員將完成相關手續，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中登記或變更其執照，或即時將其相關醫療服務機構加增至獲批執照機構（視乎情況而定），或根本無法完成。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醫療專業人員將始終嚴格遵守要求，並不會超出各自執照允許的範圍執業。倘我們未能妥善管理醫生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的僱用關係，我們可能會受到行政處罰，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未能以合理的條款重續我們現有租賃或為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找到理想的替代方案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租賃物業經營全部醫療服務機構。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206.3百萬元、人民幣301.9百萬元及人民幣302.1百萬元。我們相信，整體而言，適合我們業務的物業租賃成本將持續增加。我們大部分經營租賃責任令我們面臨潛在風險，包括我們更容易受不利經濟狀況影響、限制我們獲得額外融資的能力以及減少我們可用於其他目的的現金。

我們醫療服務機構的租賃協議的年期一般介乎兩年至十年。我們可能無法在現有租賃到期後按照商業上合理的條款成功延長或重續租賃，或根本無法延長或重續租賃，且我們的相關醫療服務機構可能因此被迫搬遷。這可能會擾亂相關醫療服務機構的運營並產生巨額搬遷費用，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緊隨搬遷後一段時期內產生的收入和利潤可能少於搬遷前先前產生的收入和利潤。此外，我們亦與其他企業競爭某些地點或理想規模的經營場所。因此，即使我們可以延長或重續租賃，惟由於對租賃物業的高需求，租金可能會大幅增加。此外，隨著我們的業務持續增長，我們可能無法為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找到理想的替代地點，而未能搬遷我們的相關醫療服務機構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運營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對業務運營中使用或銷售的藥物、醫療消耗品、醫療設備和健康類產品質量的控制權有限或沒有控制權。倘有關質量未能符合所需標準，我們可能須承擔責任，而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提供醫療服務涉及頻密使用不同藥物、醫療設備及醫療消耗品，且我們亦透過自家在線商店「卓正嚴選」出售健康類產品，包括護膚產品、口腔健康產品、營養補健品及眼鼻護理產品。我們從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供應商採購全部該等藥物、醫療設備、醫療消耗品及健康類產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全部供應品均是正品、沒有缺陷並符合相關的質量標準。倘該等供應品隨後被發現在供應期間有缺陷，即使我們不知道

風險因素

或不可能知道此類缺陷，我們也可能會受到責任索賠、負面宣傳、聲譽損害、監管調查或行政制裁，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聲譽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未來不會對我們提出此類性質的重大索賠，且不會作出不利的判決，或我們將能夠從供應商追回損失。此外，與不合資格的供應商終止供應協議可能會耗時及耗費成本，而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找到合適的替代供應商，倘出現上述情況，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將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未能與供應商維持業務關係或供應上出現任何減少、短缺或延誤，或我們的採購成本增加，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藥物、醫療消耗品及健康類產品的供應商。例如，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藥物、消耗品及其他存貨成本分別為人民幣59.5百萬元、人民幣73.2百萬元及人民幣110.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收益成本總額的16.2%、17.1%及19.8%。

倘我們未能與供應商維持業務關係，或倘供應商終止與我們合作或違反與我們訂立的現有協議，我們的補救措施可能有限，並且可能無法按照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及時採購替代供應品。此外，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在協議屆滿時與現有供應商重續協議或訂立新供應商關係支持業務持續發展。上述任何事項均會對我們業績運營的穩定性造成負面影響，繼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亦容易受到供應短缺及市場價格波動的影響。藥物、醫療消耗品及健康類產品的供應及價格可能會不時波動，並可能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因素影響，如原材料短缺、供應品的需求意外增加、惡劣天氣條件、發生自然災害、監管行動、財務狀況惡化或供應商停業及勞動力短缺，上述各項均可能影響採購成本或導致供應中斷。倘任何供應商日後未能繼續向我們供應充裕且質量合格的供應品，我們未必能及時從其他來源取得替代品，或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取得替代品，或根本無法取得替代品。供應出現任何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運營造成不利影響，繼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再者，運營所需的供應品的市場價格可能出現重大波動。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能將採購成本的任何增幅轉嫁予患者，且供應品市場價格出現任何大幅波動可能會大幅增加我們的成本，並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

風險因素

線上醫療服務的需求水平或患者接受度可能影響我們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業務。

我們一直在為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打造品牌和聲譽，因為我們相信，我們維持優質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能力能夠迅速適應快速擴張的線上醫療服務市場。我們維持或提高患者對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接受度的能力主要受以下因素影響：

- 我們維持卓越用戶體驗和通過我們平台提供的服務質量的能力；
- 我們提供的服務的廣度及其在滿足患者需求和期望方面的功效；
- 我們平台的可靠性、安全性和功能性；
- 我們採用新技術或調整我們的信息基礎設施以適應不斷變化的用戶需求或新興行業標準的能力；
- 我們的用戶保護措施的力度；及
- 我們提高現有和潛在用戶的品牌知名度的能力。

倘我們未能解決上述任何挑戰，我們的患者可能會對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感到失望或不滿，並可能停止使用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影響。

我們的經營業績會受到季節性波動的影響。

與中國的醫療服務行業一致，臨近農曆新年前後的就診人數通常較少，在此期間大多數人通常會避免前往醫療服務機構。在冬季，患有流感和感冒等呼吸道疾病的人均就診醫療服務機構的人數通常相對較多。此外，臨近年底，很多人更願意進行體檢或皮膚科治療。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第一季度的收入略有下降，而各財政年度第四季度的收入略有上升。請參閱「業務－季節性」。由於這些季節性因素，對單個財政年度內不同時期的經營業績進行比較可能沒有意義，也不應作為我們業績的指標。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因技術和治療變化或患者偏好的變化而受到損害。

醫療服務行業的特點是不斷改進和不斷發展的技術。隨著醫療服務行業的技術進步持續快速發展，可能會出現新的服務和設備，而我們的成功將取決於我們適應此類技術變革的能力，這可能會產生大量支出，並可能受到許可或其他監管要求的約束。我們部分競爭對手可能比我們擁有更多的資源來應對這些技術變革或患者偏好的變化。倘我們未能成功適應技術變革或未能及時獲得新技術，我們可能無法滿足患者的期望和不斷變化的需求，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可能會下降，我們的競爭能力可能會受壓，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前景將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同時概不保證我們能夠收回與應對技術變革相關的支出。此外，快速的技術進步有時可能會導致設備提前報廢或冗余，並導致減值費用，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和業務。

我們相信我們的商標和其他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成功而言至關重要。我們的主要知識產權包括「卓正醫療」品牌的商標。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會被第三方侵犯。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經我們事先授權，第三方不會複製或以其他方式獲取和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執行或捍衛知識產權的努力可能不足夠。我們可能必須提起法律訴訟，以捍衛我們的知識產權所有權，防止第三方侵權，這可能成本高昂且耗時，並且我們可能需要投入大量管理時間和資源，以試圖實現有利的結果。倘我們無法充分保護或維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其他方可能會註冊與我們的註冊商標相似的商標，這可能會混淆患者。我們可能無法及時阻止或根本無法阻止其他方使用與我們的商標相似的商標，患者可能會將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與其他使用類似商標的機構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相混淆。在這種情況下，我們商標的商譽和價值以及公眾對我們品牌形象的看法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對我們品牌形象的負面看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會受到第三方侵犯知識產權或盜用索賠的影響，這可能會迫使我们承擔法律費用，倘確定對我們不利，可能會嚴重擾亂我們的業務。

在我們的運營過程中，我們可能會面臨第三方侵犯知識產權或盜用索賠的風險。針對任何潛在索賠的辯護既昂貴又耗時，並且可能會分散我們管理層和其他人員的精力和資源。我們可能成為一方的任何此類訴訟或程序中的不利決定可能會迫使我们對第三方承擔責任，要求我們尋求第三方的同意或許可，支付持續費用或特許權使用費，或者向我們頒佈禁止提供及營銷相關品牌或服務的禁令。倘我們無法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或根本無法獲得此類同意或許可，我們可能需要花費大量時間和資源來採購替代技術或重塑我們服務的品牌（如果有），或者我們可能被迫延遲或暫停相關服務或相關品牌的推廣。在針對這些第三方侵權索賠進行辯護時，無論其價值如何，我們均可能會產生費用並需要管理層的關注。針對我們的訴訟也可能導致患者就診次數減少。此外，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面臨中斷，我們的聲譽也可能因此類索賠而受損，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管理我們的業務和運營的增長，並以與過去的增長率相當的速度增長。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重大增長。我們的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417.2百萬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690.4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8.6%。然而，此增長趨勢僅反映我們的過往表現，並無任何暗示或必須可反映我們日後的財務表現。我們的增長可持續性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多項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包括我們挽留現有患者及吸引新患者的能力。此外，監管、經濟、公共衛生、環境、競爭條件以及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的未來擴張以及許多其他因素的影響無法完全預測，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概不保證我們可維持過往取得的增長率。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增長，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無法識別擴張機會或執行擴張計劃，而收購的業務可能存在未知或或然責任，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大幅擴充業務。概不保證我們日後將物色合適對象以擴充業務、就有關擴張商討商業上可予接受的條款，或成功整合任何新資產或業務。即使我們能夠物色合適對象，實現這種擴張可能困難、費時且成本不菲，而我們或未能就有關擴張獲取必要的融資。不成功的擴張計劃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收購業務可能附有未知或或然責任，包括未能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規則的法律責任。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進行的盡職審查將發現所有重大未知或或然責任或其他負面發展情況，例如破產、無力償債、清盤或解散，亦無法保證收購業務乃為可行。我們亦可能因收購以前實際或被指稱欠佳的服務或醫療服務機構所發生的傷害而蒙受聲譽及財務損害，而收購以後即要回應索償，因為不滿的患者多數會向所收購醫療服務機構及我們索償。我們的未來擴張及隨後發展和整合工作將需要管理層高度關注，並可能轉移我們現有業務的資源，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為管理我們的增長及擴張，並實現及保持盈利能力，我們將繼續對我們的管理層、醫生以及行政、運營和財務人員以及基礎設施提出要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有效管理任何未來增長，繼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物色、把握或落實機會成功擴張我們的業務運營，或倘我們因收購的醫療服務機構的未知或或有責任而遭受聲譽或財務損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高級管理層團隊及其他主要僱員的持續服務，而若我們失去彼等的服務，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大為受損。

我們一直並將繼續重度依賴高級管理層團隊及其他主要僱員的持續服務。我們並無投購主要人員保險。行內對勝任人選的競爭相當激烈且勝任人選有限。倘我們失去一名或以上主要僱員，則未必可輕易物色合適或合資格替任人，或根本無法物色替任人，繼而或會產生額外開支聘請及培訓新員工。因此，業務或會嚴重受阻、業務策略的實施或會延遲，以及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任何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或主要僱員加盟競爭對手或創立競爭業務，我們或會流失技術知識、商業秘密、患者及重要專業人員及僱員。每位主要僱員已與我們訂立獨立保密協議或須遵守其勞動合約所載的保密條款。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任何該等協議在適用法律下的執行情況。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業務或須承受若干可能未受保險保障的專業及其他責任。

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承擔提供醫療服務的固有潛在責任。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就八家醫療服務機構投保醫療責任保險。因此，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或會因任何未來申索而承擔損失及責任。此外，投保醫療責任保險的醫療服務機構或會承擔超出保險範圍的責任，或保險範圍以外的申索。其亦可能在尋求續保或物色更換保險公司期間出現無保險覆蓋的真空期。此外，保險公司可能會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不可預見的原因提出異議或拒絕承保索賠。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將不會發生不受保的損失及責任。

此外，我們並無投保任何業務中斷保險、財產保險或產品責任保險，我們相信此舉符合中國行業慣例。任何重大不受保損失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部分收入通過商業醫療保險單結算，倘我們未能維持與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的合作或彼等出現任何違約或延遲結算，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部分患者擁有商業醫療保險保障範圍，而我們亦與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就直接為投保患者結算訂立多項合作安排。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通過商業醫療保險單直接結算產生的收入分別佔我們同年總收入的7.2%、8.4%及10.3%。我們日後可能無法維持或增加商業醫療保險單所覆蓋的客戶數量及與現有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重續合作安排，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收益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該等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的任何違約或延遲結算亦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有就我們若干租賃物業遵守物業相關法律及法規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就業務運營在中國租賃若干物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45份租賃協議尚未向相關中國機關登記。請參閱「業務－物業」。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未有登記已簽訂的租賃協議將不會影響其合法性、有效性或執行力。然而，倘相關中國政府機關要求我們整改而我們未能在預定時間內整改，我們可能須就各份未登記的租賃協議面臨不少於人民幣1,000元及不多於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

風險因素

未能維持最佳庫存水平可能增加我們的運營成本或令患者的需求無法滿足，此等情況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目標是保持最佳庫存水平，以成功滿足患者的需求。然而，我們面臨著各種無法控制的因素造成的庫存風險，包括供應短缺或延遲、醫療需求變化、經濟環境波動以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例如COVID-19的疫情爆發）等。概不保證我們能夠準確預測此等趨勢及事件並避免庫存過剩或庫存不足。

庫存水平超過需求可能會導致庫存撤銷、庫存過期或庫存持有成本增加，並對我們的流動資金產生潛在的負面影響。此外，若我們低估需求，我們可能會造成庫存短缺，繼而未能滿足患者的需求，從而對患者體驗產生負面影響。概不保證我們能夠維持適當的庫存水平，任何此類情況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會產生並擁有大量患者的個人信息及醫療信息，不當收集、存儲、使用或披露該等信息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收集並保存患者的個人信息及醫療信息。中國法律法規一般要求醫療服務機構、線上醫療服務平台及醫療專業人員保護患者隱私，禁止未經授權披露個人信息。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線上醫療服務平台以及我們的醫生、其他醫療專業人員及管理人員未經同意而洩露患者私人或醫療記錄須對所造成的損害承擔責任。

我們已採取措施為患者的個人及醫療信息保密、包括在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中對此類信息加密，使其在未經適當授權下無法查看，並制定內部規則，規定我們的僱員對患者的個人及醫療信息保密。然而，該等措施可能未必時刻有效。若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出現安全漏洞，該等信息可能遭洩露。該等信息可能因失竊或員工不當行為或疏忽誤用等原因而洩露。此外，儘管我們不會向公眾提供患者的信息，但我們會在遮蓋個人身份信息後將該等數據匯總使用，或在取得相關患者同意後使用有關數據用作培訓。雖然我們相信目前對患者信息的使用符合有關使用此類信息的適用法律法規，但此類法律法規的任何發展可能會對數據製作提出更嚴格的要

風險因素

求，從而影響我們使用醫療信息的能力。若未能保護患者個人及醫療信息的機密性，或因我們使用醫療數據而導致的任何限制或承擔任何責任，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電腦網絡基礎設施及信息技術系統的正常運行對於我們的業務運營而言至關重要，任何技術故障、安全漏洞或其他干擾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電腦網絡基礎設施及信息技術系統，幫助我們管理及監控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運營表現，如賬單、業務數據、患者記錄及庫存。我們定期維護、升級及增強信息技術系統的功能，以應付運營需要。任何與信息技術系統相關的故障，包括電力中斷或斷電、自然災害、電腦病毒、黑客、網絡故障或其他未經授權的篡改而造成的故障，都可能導致我們向患者提供服務及產品、保存準確記錄以及維持正常業務運營的能力中斷。此外，若與賬單及醫療保險報銷相關的信息技術系統發生故障並導致相關記錄丟失，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可能無法獲得商業醫療保險項目的全額賠付，此可能會對其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任何上述事件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若我們未能維持足夠的內部控制，可能無法有效地管理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有效利用標準化管理系統、信息系統、資源及內部控制的能力。隨著我們未來不斷擴展業務，我們將需要不斷修改及完善我們的財務及管理控制、報告系統及程序以及其他內部控制及合規程序，以滿足我們不斷發展的業務需求。若我們未能隨著業務擴張的步伐改進內部控制、系統及程序，相關控制措施、系統及程序可能變得無效，並對我們管理業務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導致錯誤或信息缺失，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我們無法保證將來能有效地修改及完善內部控制系統。若我們不能成功發現並解決內部控制中的潛在弱點，我們有效管理業務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有效地開展營銷活動，並在推廣業務時受到監管限制。

我們的品牌推廣及營銷活動可能不會受到患者的歡迎，亦可能不能帶來我們預期的收益。同時，中國醫療保健、互聯網及互聯網醫療行業的營銷方式及工具正在不斷

風險因素

發展，這可能進一步要求我們加強營銷方式及嘗試新營銷方法，緊貼行業發展及患者偏好。若我們不能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完善現有營銷方法或引入新營銷方法，可能會令我們的市場份額下跌，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有義務確保所有推廣及營銷活動（包括廣告內容）均符合適用的法律、規則及法規。在中國，根據《醫療廣告管理辦法》及《關於進一步加強醫療廣告管理的通知》，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發佈醫療廣告前，必須取得《醫療廣告審查證明》。違反有關規定的醫療服務機構可能會受到懲處，包括責令其限期改正、警告、停業整頓、吊銷有關診療科目的許可證，以及吊銷該醫療服務機構的《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此外，若發佈的廣告內容與《醫療廣告審查證明》所批准和記錄的內容不符，主管部門可撤銷《醫療廣告審查證明》，並在一年內不受理該醫療機構的廣告審查申請。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內部管理足以確保遵守與醫療廣告有關的相關法律法規，違反該等法律法規可能會使我們受到行政處罰，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淨虧損及虧絀總額，截至2023年12月31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有關狀況或於可預見未來持續或再次發生。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淨虧損。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錄得年度虧損人民幣251.0百萬元、人民幣221.5百萬元及人民幣353.2百萬元。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於日後產生淨溢利。我們預期繼續就業務持續發展及拓展作出龐大未來開支，主要包括借升級現有及開設新醫療服務機構進一步拓展服務網絡，以及產生有關一般行政的成本，包括有關作為一家[編纂]公司的法律、會計及其他開支。由於這些開支龐大，故我們將須於日後須產生充足收入方會有利可圖。即使我們於日後獲利，我們仍未必能於隨後期間維持或提升盈利能力。如我們未能達至、維持或提升盈利能力，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虧絀總額人民幣1,052.7百萬元、人民幣1,404.7百萬元及人民幣1,761.3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062.5百萬元。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及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虧絀總額狀況主要由於可換股可贖回優先股。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節選項目的討論－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於[編纂]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將自動及不可撤回地轉換為普通股並入賬列作股本增加及股份溢價，此後我們預期不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任何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然而，概不保證我們將不會於日後錄得流動負債淨額或虧絀總額。

我們面對由於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造成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以及估值不確定因素。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191.8百萬元、人民幣325.0百萬元及人民幣196.6百萬元。這些金融資產指於商業銀行發行的若干金融工具的短期投資及於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可能對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此外，我們的投資估計須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如預期回報率及貼現率，進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的盈利能力日後出現任何大幅下降均會對我們收回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42.7百萬元。我們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以管理層估計我們將於可預見將來可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減虧損為限。因此，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涉及我們管理層對未來應課稅溢利時間及水平的重大判斷及估計。當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時，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有關估計變動期內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支出，且遞延所得稅資產賬面值可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允許動用全部或部分資產。因此，如我們於日後的盈利能力於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時遠低於管理層的估計，則將會對我們收回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享有的優惠稅務待遇及財務補貼可能變動或終止，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溢利25%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但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享有50%至75%的應課稅溢利扣減以及20%或10%的優惠稅率，因為該等附屬公司獲相關政府部門認可為小微企業。

中國政府亦已授予我們財務補貼，包括就業補助資金。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綜合損益表錄得政府補助分別為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0.5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損益表節選組成部分說明－其他收入」。該等財務補貼已由地方政府機關酌情發給。

我們無法保證會繼續按過往水平享有或繼續享有優惠稅務待遇或財務補貼。該等我們所獲的優惠稅務待遇及財務補貼若有任何變動、暫停或終止，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

未能遵守中國反腐敗法律、法規及規章，可能導致我們及／或我們醫療服務機構的醫師、其他醫療專業人員及行政人員遭受調查以及行政或刑事處罰，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以及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採納多項政策及程序，旨在確保醫療服務機構的醫生、其他醫療專業人員及行政人員遵守中國反腐敗法律、規章及法規，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內部控制」。然而，中國政府近期加大其反賄賂工作，以減少醫生、其他醫療專業人員及行政人員就購買藥品、醫療耗材及醫療設備以及提供醫療服務收取的不當款項及其他利益。儘管我們已制定反腐敗政策及程序且並無遭受任何有關反腐敗違法行為的政府調查，但無法保證該等政策及程序將能有效防止因個別醫生、其他醫療專業人員及行政人員在我們不知情情況下採取的行動而引致違反中國反腐敗法律、法規及規章的行為。倘若發生上述事件，我們及／或醫生、其他醫療專業人員及行政人員可能會遭受調查以及行政或刑事處罰，而我們的聲譽可能因該等事件產生的任何負面報導而受到損害，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的資金，但可能無法及時獲得資金或按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獲得資金，或根本無法獲得資金。

我們相信，我們流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預期經營現金流以及本次[編纂][編纂]將足以滿足我們預期的現金需求，包括我們自本文件刊發日期起至少未來12個月的運營資金及資本支出的現金需求。然而，我們可能需要額外現金來源為我們持續增長或其他未來發展提供資金，如可能決定進行的業務擴張或投資。此類額外融資需求的金額和時間將根據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開業時間、收購醫療服務機構的投資以及我們運營的現金流量而有所不同。倘資金來源不足以應付現金需要，我們或會尋求額外融資。倘我們通過發行額外股本證券進行額外融資，股東或會受攤薄。倘我們進行債務融資，債務將引致債務償還責任增加，並可能產生營運及融資契諾，繼而（其中包括）限制營運靈活性或派付股息的能力。償還該等債務的責任亦可能為經營帶來沉重負擔。倘我們無法償還該等債務，或無法遵守該等債務契諾，則可能在有關債務責任下違約，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可能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按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取得額外資本的能力受多個不確定因素影響，若干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包括整體經濟及資本市場環境、金融機構的可動用信貸額、取得所需政府批文、投資者對我們的信心、醫療服務行業的整體表現，尤其是我們的營運及財務表現。概不保證我們日後可取得所需金額的融資或能按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取得融資，或根本無法取得融資。倘我們無法取得所需金額的融資或按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取得融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營運所在地區將來若發生任何不可抗力事件、天災或爆發傳染病，可能妨礙我們有效服務患者，從而對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發生任何不可抗力事件、天災（包括地震、洪水及乾旱）或流行病爆發（包括2019冠狀病毒病、禽流感、豬流感、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均可能限制受影響地區商業活動並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具體而言，不可抗力事件、天災及流行病爆發可能會限制我們醫療服務機構提供醫療服務的能力，導致醫療服務機構暫時關閉，並對患者對我們的服務需求產生不利影響。由於不可抗力事件、天災及流行病的性質，我們無法預測其發生、時間及嚴重程度。如果未來發生此類不可抗力事件、天災或流行病，我們經營業務的能力可能會受到嚴重影響，從而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可能導致對現有股東的股權攤薄並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採納了一系列股份激勵計劃以吸引並留住主要職責崗位人員，並向選定的董事及僱員提供額外激勵。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產生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人民幣8.9百萬元、人民幣11.1百萬元及人民幣9.3百萬元。為進一步激勵我們的董事及僱員為我們作出貢獻，我們或會在未來授予額外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關於這種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的額外股份可能會攤薄現有股東的股權比例。有關此類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產生的開支亦可能增加我們的經營開支，因而對我們的財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合約安排的風險

我們的合約安排未必會在提供經營控制權方面如直接擁有權一樣有效。

卓正信和及相關股東可能無法履行其於合約安排下的責任。我們分別於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及卓正管理擁有70%、70%、70%、21%及90%的股權，並根據與我們的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卓正信和及相關股東的合約安排控制卓正仁山優社(前海)51%股權及其他四家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100%股權的經濟利益。請參閱「合約安排」。儘管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我們，除文件所披露者外，合約安排下的各協議均構成有效且具有約束力的責任，可根據其條款對有關協議的各訂約方強制執行，但該等合約安排在為我們提供對可變利益實體的控制權方面可能不如直接擁有權有效。

假若卓正信和及相關股東未能履行其各自於合約安排下的責任，我們可能會產生大量成本並花費大量資源行使我們的權利。我們在中國的合約安排下的所有協議均規定通過在中國仲裁解決爭議。然而，有關如何根據中國法律詮釋或執行有關可變利益實體的合約安排的先例很少且官方指引亦甚少。仲裁結果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該等不確定性可能會限制我們強制執行該等合約安排的能力。合約安排所載的條文規定：(i) 仲裁庭可以裁定任何救濟，包括臨時及永久禁令救濟(例如對商業活動的禁令救濟，或對強制轉讓資產的禁令救濟)、實際履行合約義務以及針對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

風險因素

體醫療管理公司權益或資產的救濟，或頒令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清盤；及(ii)任何一方可向香港、開曼群島（即本公司的註冊成立地）、中國及前海卓正、卓正信和或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主要資產所在地的法院申請臨時救濟或禁令救濟。然而，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中國法律，上述條文可能無法強制執行。例如，仲裁庭無權授予有關禁令救濟，亦無法根據中國現行法律頒令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清盤。倘我們無法強制執行該等合約安排，或我們在強制執行該等合約安排的過程中遇到重大延誤或其他障礙，我們可能無法對卓正信和施加有效控制，而我們開展業務的能力可能受到負面影響。

相關股東可能與我們存在潛在利益衝突，此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對卓正信和的控制權以及卓正信和持有的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股權是基於與（其中包括）卓正信和及相關股東的合約安排。相關股東可能與我們存在潛在利益衝突，他們可能會違反與我們的協議，或如果他們認為合約安排會對其自身利益產生不利影響，他們可能不真誠行事。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當我們與相關股東之間出現利益衝突時，相關股東將完全以符合我們利益的方式行事，或利益衝突將以有利於我們的方式解決。如果相關股東不完全以符合我們利益的方式行事，或我們與他們之間的利益衝突未能以有利於我們的方式解決，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相關股東可能會違反或拒絕重續，或導致卓正信和違反或拒絕重續與我們的合約安排。如果卓正信和或相關股東違反與我們的協議，或以其他方式與我們發生爭議，我們可能須提起仲裁或其他法律程序，此涉及重大的不確定性。有關爭議及法律程序可能會嚴重分散我們管理層的精力，對我們控制卓正信和的能力以及卓正信和持有的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股權產生不利影響，並導致負面宣傳，對我們的聲譽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任何有關爭議或法律程序的結果將會對我們有利。

風險因素

倘卓正信和宣佈破產或面臨解散或清算程序，我們可能會失去對卓正信和的控制權，以及可能無法享受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相關經濟利益。

卓正信和分別持有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及卓正管理30%、30%、30%、30%及10%的股權。倘卓正信和宣佈破產或面臨解散或清算程序，其全部或部分資產可能會受限於第三方債權人的留置權或權利，我們可能無法繼續控制卓正信和，以及可能無法享受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相關經濟利益，此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倘合約安排日後不符合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或該等法律、法規或其詮釋日後出現變動，我們可能會受到處罰或被迫放棄通過合約安排收取的權益。

中國醫療機構的外資所有權受現行中國法律及法規限制。例如，根據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發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外商投資者不得持有醫療機構的100%股權。因此，許多中國公司（包括我們）已採納合約安排，以在受上述限制的行業取得必要的牌照及許可證。

我們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因此，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被分類為外國企業。通過我們的全資中國附屬公司前海卓正，我們已分別與卓正信和、相關股東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請參閱「合約安排」。通過我們的股權及合約安排，本公司透過前海卓正控制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且本公司可全權酌情收取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產生的相關經濟利益回報。

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除「合約安排－合約安排的合法性」所披露者外，根據現行法律及法規，合約安排下的各協議均對訂約方構成合法、有效、可執行及具約束力的義務，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合約安排的重大條款概要－合約安排的合法性」。

風險因素

於2019年3月15日，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二次會議批准《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於2020年1月1日生效。根據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指外國自然人、企業或其他組織（以下簡稱「外商投資者」）直接或間接進行的投資活動，包括以下各項：(1)外商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2)外商投資者取得中國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份額或者其他類似權益；(3)外商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投資新建項目；及(4)外商投資者通過法律、法規或國務院指引規定的其他方式進行投資。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合約安排在日後不會被視為外商投資方式，因此，合約安排或會被視為違反外商投資准入規定。假若我們的所有權結構、合約安排及業務或前海卓正、卓正信和或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業務被發現違反任何現有或未來的中國法律或法規，或我們未能取得或維持任何所需許可證或批准，則相關政府部門可責令我們在規定的時間內糾正，倘我們未能糾正，其可能會採取行動解決此類違規行為，包括但不限於：

- 向我們徵收罰款；
- 沒收我們的收入或前海卓正、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收入；
- 撤銷我們的營業執照及／或經營許可證；
- 關閉機構；
- 終止或限制我們的營運，要求我們進行昂貴且具破壞性的重組；
- 限制或禁止我們使用[編纂]或其他融資活動[編纂]為我們於中國的業務及營運提供資金；及
- 採取其他可能損害我們業務的監管或執法行動。

任何該等行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干擾並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從而導致我們無法自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獲得部分經濟利益，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倘他們各自股東於卓正信和持有的任何股權因其訴訟、仲裁或其他司法或爭議解決程序而由法院託管，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股權將根據合約安排在有關程序中出售給我們。發生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合約安排可能對我們造成不利稅務後果。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關聯方之間的安排及交易可能會受到中國稅項機關的審核或質疑。倘中國稅項機關認定合約安排並非按公平磋商基準訂立，並通過要求轉讓定價調整就中國稅項調整我們的收入及開支，我們可能面臨重大不利稅務後果。轉讓定價調整可能會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方式為(i)在不減少前海卓正稅務責任的情況下增加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稅務責任，從而可能進一步導致就未繳足稅項向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支付滯納金及其他罰款；或(ii)限制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取得或維持優惠稅務待遇及其他財務激勵的能力。

有關在我們經營所在國家進行業務的風險

我們經營所在地區市場的經濟、政治或社會狀況或政府政策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大部分收入均來自中國的業務。因此，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主要受制於中國的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倘若宏觀經濟狀況出現變動，則對我們服務的需求以及維持經營的能力可能會受損，從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未來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經營可能受中國數據私隱及保護的法律及法規所嚴重影響。

我們須遵守有關數據私隱及安全的私隱法律、信息安全政策及合約義務。於2021年12月28日，中國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網信辦」）連同其他12個政府部門發佈經修訂的《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網信辦辦法」），自2022年2月15日起生效。根據網信辦辦法，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CII」）購買網絡產品及服務，已經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當進行網絡安全審查。此外，網信辦辦法亦規定，掌握超過100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上市前，應當向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申報網絡安全審查。另外，如有關中國政府機關相信網絡產品或服務或數據處理活動根據網信辦辦法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則相關政府機關可提出網絡安全審查。於2021年7月30日，國務院頒佈《關鍵信息基礎設施安全保護條例》（「CII條例」），並於2021年9月1日生效。根據CII條例，關鍵信息基礎設施是指公共通信、信息服務、能源、交通及其他重要行業和領域，以及其他一旦遭到破壞、功能喪失或者數據洩露，可能嚴重危害國家安

風險因素

全、國計民生、公共利益的重要網絡設施、信息系統。CII條例亦規定確定關鍵信息基礎設施的程序，其規定主管部門應當制定界定關鍵信息基礎設施的細則，識別相關行業的關鍵信息基礎設施並及時通知有關關鍵信息基礎設施的運營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獲任何當局通知被歸類為CII、參與任何網絡安全審查或收到任何政府當局基於有關基礎的任何調查、詢問、通知、警告或制裁。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與網信辦以及認證和市場監管大數據中心（獲網信辦授權解答有關網信辦法內網絡安全審查的公眾諮詢）以具名方式進行的電話諮詢，我們獲告知香港是中國的一部分，而在香港進行的[編纂]不會被認定為在外國進行[編纂]，因此根據網信辦法，我們無需為[編纂]主動申請進行網絡安全審查。然而，根據網信辦法，網信辦有權在網絡安全審查機製成員單位有理由相信任何互聯網產品、服務或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下，無需申請即可發起網絡安全審查。

於2021年11月14日，網信辦發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徵求意見稿）》（「**數據安全條例草案**」）。根據數據安全條例草案第13條，數據處理者在開展包括(i)赴香港上市，將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活動；及(ii)其他將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數據處理活動時，應當按照國家有關規定，申報網絡安全審查。然而，數據安全條例草案並未就「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作出進一步說明或詮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數據安全條例草案尚未頒佈或生效，而我們將繼續密切關注立法過程，並在數據安全條例草案正式頒佈後評估並確定是否需要申請網絡安全審查。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獲任何機構告知我們被歸類為進行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數據處理活動的數據處理者，我們亦未受到任何網絡安全審查、查詢、調查或網信辦或任何與建議[編纂]或我們業務營運有關的其他機關的通知，我們亦無被任何相關機關認定為CII。然而，我們未必一直能夠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若干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有關的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能為若干僱員繳納全數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因此，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撥備人民幣1.3百萬元、人民幣2.2百萬元及人民幣3.4百萬元，以補足欠繳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倘相關社會保險部門認為我們未能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為僱員作出足額的社會保險供款，其可能責令我們於指定期限內支付欠繳金額。因此，我們可能須就欠繳款項按日繳付0.05%的滯納金。倘我們未能於指定期限內支付款項，相關社會保險部門可進一步就任何逾期款項徵收一至三倍的罰款。此外，倘任何相關住房公積金部門認為我們未能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為僱員繳付足額住房公積金供款，其可能責令我們於指定期限內支付欠繳款項。倘我們未能於有關期限內支付款項，可能向中國法院申請強制執行。

考慮到(i)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而受到任何行政處罰，而我們並無收到主管政府機關有關我們未為現任及前任僱員足額繳納供款的任何申索通知，亦無收到主管政府機關要求我們繳付欠繳款項的通知；(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有關欠繳社會保險及／或住房公積金供款的任何重大僱員投訴或申索；(iii)我們承諾，倘主管政府機關要求我們於指定期限內作出供款或補繳供款及滯納金，我們將及時遵守；及(iv)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發出的《關於貫徹落實國務院常務會議精神切實做好穩定社保費徵收工作的緊急通知》，作為負責規管社會保險法規的國家機關，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尋求適度減低公司支付的社會保險供款金額以避免對企業造成過度負擔，並禁止地方機關要求企業集中繳歷史欠繳社會保險供款，中國法律顧問認為，主管政府機關因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未能足額繳付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而向我們徵收罰款的機會較低。然而，我們無法保證相關地方政府機關不會要求我們於特定期限內支付欠繳款項或向我們徵收滯納金或額外費用或罰款，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須遵守環境和消防安全法律法規。倘若我們未能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可能會面臨罰款或處罰或產生成本，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經營須遵守國家及地方法律，包括但不限於有關處理污染物並向環境排放污染物與有關我們醫療服務機構使用劇毒及危險化學品的法律。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與環境合規事宜有關的開支分別為人民幣61,300元、人民幣330,000元及人民幣130,200元。我們預期有關合規成本將會隨著我們持續擴展醫療服務機構有所增長。由於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或會在未來出現變化，故我們未必可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或準確預測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的潛在巨額成本。

我們的業務經營亦須遵守中國的適用消防安全法律。如果我們未能遵守環境保護、消防安全法律法規，我們可能會面臨各種後果，包括巨額罰款、潛在重大經濟損失或暫停業務經營，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向我們或我們居於中國的管理層送達傳票或在中國對彼等或我們執行從外國法院取得的任何判決均受限於中國法律、法規及中國簽署的國際和地區條約。

我們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我們的絕大部分業務於中國進行，且我們的絕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此外，我們的部分管理層大部分時間居於中國境內，為中國公民。投資者向我們或我們居於中國的管理層送達傳票或在中國對彼等或我們執行從外國法院取得的任何判決均受限於中國法律、法規及中國簽署的國際和地區條約。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倘外國法院作出的發生法律效力的判決或裁定，需要人民法院承認和執行的，可以由當事人直接向有管轄權的中級人民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或者，外國法院可依照外國或地區與中國締結或參加的國際條約的規定，或按照互惠原則，請求人民法院承認和執行。中國尚未與全部國家和地區締結或者參加國際條約。然而，中國與香港已簽訂一系列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例如：

風險因素

於2006年7月14日，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安排**」），據此，一方可就在香港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申請在中國認可及執行該判決。同樣地，一方可就在中國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申請在香港認可及執行該判決。書面管轄協議指雙方在安排生效日期後簽訂的任何書面協議，其中明確指定香港法院或中國法院為對爭議具有唯一管轄權的法院。

於2019年1月18日，最高人民法院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新安排**」），旨在建立一種機制，進一步澄清及確定香港特別行政區與中國之間在更廣泛的民商事務中的判決的認可及執行。新安排終止了對雙邊認可及執行的書面管轄協議的要求。新安排在最高人民法院頒佈司法解釋並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完成相關立法程序後方會生效。於2023年11月10日，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憲報刊登《內地民商事判決（相互強制執行）條例》及《內地民商事判決（相互強制執行）規則》及最高人民法院於2024年1月25日頒佈《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確認新安排將自2024年1月29日起生效。儘管新安排的生效將大幅提升兩地法院相互承認和執行判決的便利性，但我們仍無法保證所有外國法院針對我們或我們居於中國的管理層作出的判決均能得到有效執行。

此外，於2021年1月9日，商務部頒佈《阻斷外國法律與措施不當域外適用辦法》，據此，中國的居民、法人或其他組織被外國法律或其他措施禁止或限制從事與第三國（或地區）或其居民、法人或其他組織的正常經濟、貿易和相關活動，其應在30日內如實向商務部報告有關事宜。經評估確認存在外國法律及其他措施的不當域外適用，商務部將會簽發禁令，以使相關外國法律及其他措施不被接納、執行或遵守，但中國的居民、法人或其他組織可向商務部申請豁免遵守有關禁令。

風險因素

若我們就中國所得稅而言被歸類為中國居民企業，這種歸類可能會為我們及我們的非中國股東帶來不利稅務後果。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在中國境外成立並在中國境內設有「實際管理機構」的企業被視為「居民企業」，並應就其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實施細則將「實際管理機構」定義為對企業的業務、生產、人員、賬戶、財產等實施全面、實質性控制及整體管理的機構。於2009年，國家稅務總局發佈《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國家稅務總局82號文**」），為確定境外註冊的中國控制企業的「實際管理機構」是否位於中國提供若干具體標準。儘管該通知僅適用於中國企業或中國企業集團控制的離岸企業，而不適用於中國個人或外國人控制的離岸企業，但該通知中規定的標準可能反映國家稅務總局在確定所有離岸企業的稅收居民身份時應如何應用「實際管理機構」文本的一般立場。根據國家稅務總局82號文，由中國企業或中國企業集團控制的境外註冊企業，因其在中國境內設有「實際管理機構」而被視為中國稅收居民，僅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的情況下，其全球收入方需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i)日常經營管理的主要地點位於中國；(ii)有關企業財務、人力資源事務的決策由中國的機構或人員作出或須經其批准；(iii)企業的主要資產、會計賬簿及記錄、公司印章、董事會及股東決議案位於或保存在中國；及(iv)至少50%有投票權的董事會成員或高級管理人員慣常居住在中國。

我們認為，就中國稅務而言，我們在中國境外的實體均不屬中國居民企業。然而，若中國稅務機關認定我們為企業所得稅的中國居民企業，我們可能需要就我們的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稅，這可能會大幅減少我們的淨收入，而且我們可能需要從我們支付予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我們的股份持有人）的股息中預扣10%的預扣稅。此外，非居民企業股東因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股份而實現的收益，若被視為來源於中國境內，則可能需要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稅。另外，若我們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則應付我們非中國個人股東的股息以及該等股東轉讓股份所實現的任何收益可能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稅（若非中國企業），或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稅（若非中國個人），除非根據適用的稅收協定可享受優惠稅率。若我們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我們的非中國股東是否能夠從其稅收居住國與中國之間的任何稅收協定中獲益存在不確定性。任何此類稅務都可能減少 閣下[編纂]於股份的回報。

風險因素

中國稅務機關對收購的嚴加監管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收購或重組戰略或閣下對我們的[編纂]價值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2015年2月3日，國家稅務總局發佈《關於非居民企業間接轉讓財產企業所得稅若干問題的公告》(「7號文」)，7號文廢除了國家稅務總局先前於2009年12月10日發佈的《關於加強非居民企業股權轉讓企業所得稅管理的通知》(「698號文」)的若干條文，並發佈了對698號文進行澄清的若干其他規則。7號文就非居民企業間接轉讓中國居民企業的資產(包括股權)(「中國應稅財產」)提供了全面的指引，並加強了中國稅務機關對於該等資產的監管。

例如，7號文規定，倘非居民企業出售直接或間接持有該等中國應稅財產的境外控股公司的股權，藉以間接轉讓中國應稅資產，倘該項轉讓被視為為規避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及不具有合理商業目的，中國稅務機關有權重新定性間接轉讓中國應稅財產，確認該交易為直接轉讓中國應稅財產，而不考慮該境外控股公司是否存續。

除非7號文有所規定，在下列情況下，中國應稅財產的轉讓應自動視為無合理商業目的，並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i)境外企業價值的75%以上直接或間接來自中國應稅財產；(ii)間接轉讓中國應稅財產前一年內任何時間，境外企業資產總值(不包括現金)的90%以上直接或間接由在中國境內的投資構成，或間接轉讓中國應稅財產前一年內，境外企業取得的收入的90%以上直接或間接來自中國境內；(iii)境外企業及其直接或間接持有中國應稅財產的附屬公司雖已向所在國家(地區)有關部門登記註冊，以符合法律所要求的組織形式，但實際履行的功能及承擔的風險有限，不足以證實其具有經濟實質；或(iv)間接轉讓中國應稅財產交易在境外應繳所得稅稅負低於直接轉讓中國應稅財產交易在中國的可能稅負。

儘管7號文載有若干豁免(包括：(i)倘非居民企業通過在公開市場收購及出售持有中國應稅財產的上市境外控股公司的股份而自間接轉讓中國應稅財產產生收入；及(ii)倘間接轉讓中國應稅財產，但非居民企業直接持有及處置該等中國應稅財產，則轉

風險因素

讓所得收入將獲豁免繳納適用稅收協定或安排下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目前尚不清楚7號文的任何豁免是否適用於我們的股份轉讓或我們未來在中國境外進行的任何涉及中國應稅財產的收購，或中國稅務機關是否會應用7號文重新分類有關交易。因此，中國稅務機關可能認為我們的非居民企業股東轉讓我們的任何股份，或我們日後在中國境外進行的任何涉及中國應稅財產的收購，均須遵守上述法規，這可能使我們的股東或我們承擔額外的中國稅務申報責任或稅務負債。

任何不遵守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登記要求相關規定的情況都可能使我們的股份激勵計劃參與者或我們受到罰款及其他法律或行政制裁。

於2012年2月，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關於境內個人參與境外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取代2007年頒佈的早期規定。根據該規定，中國公民及在中國連續居住不少於一年的非中國公民參與境外上市公司的任何股權激勵計劃，除少數例外情況外，必須通過境內合格代理機構（可以是該境外上市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向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登記，並辦理若干其他手續。此外，行使或出售購股權以及購買或出售股份及權益時，必須委託境外受託機構處理相關事宜。**[編纂]**完成後，當本公司成為海外上市公司時，我們及我們的屬中國公民或在中國連續居住不少於一年且獲授予購股權的管理層及其他僱員均須受到該等規定的約束。彼等未能完成國家外匯管理局註冊可能會受到罰款及法律制裁，並可能限制我們向中國附屬公司額外注資的能力，以及限制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分派股息的能力。有鑑於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根據中國法律繼續為我們的董事、管理層及僱員採納額外的激勵計劃。請參閱「監管概覽－在中國的業務適用的法律及法規－有關股權激勵計劃的法規」。

此外，國家稅務總局亦發佈了若干有關員工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的通知。根據該等通知，我們在中國工作的僱員若行使購股權或獲授受限制股份，則須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有義務向相關稅務機關提交與僱員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有關的文件，並為行使購股權的僱員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若我們的僱員未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繳納個人所得稅，或我們未能按照相關法律法規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我們可能會面臨稅務機關或其他中國政府機關的制裁。

風險因素

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變更註冊資本或向我們分配利潤的能力受中國居民境外投資活動相關法規的限制，或我們及我們的中國居民實益擁有人可能因不遵守相關法律法規而承擔責任及受到處罰。

2014年7月，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關於境內居民通過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取代《關於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規定中國居民（包括中國個人及中國公司實體，以及就外匯管理而言被視為中國居民的外國個人）就其直接或間接境外投資活動向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當地分局登記。國家外匯管理局第37號文亦要求，若離岸特殊目的公司的基本信息有變更，例如中國個人股東、名稱及經營期限發生變化，或離岸特殊目的公司發生重大變化，如增加或減少出資、股份轉讓或交換、合併或分立，則須修改國家外匯管理局的登記。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適用於我們的中國居民股東。

若我們的股東是中國居民或實體而沒有在當地的國家外匯管理局分局完成登記，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可能被禁止向我們分派利潤及任何減資、股份轉讓或清算的所得款項，而我們向中國附屬公司注入額外資本的能力亦可能受到限制。2015年2月，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13號文**」），並於2015年6月起施行。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13號文，境內外商直接投資及境外直接投資的外匯登記申請，包括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所要求的，將向符合條件的銀行辦理，而不是向國家外匯管理局提出。符合條件的銀行在國家外匯管理局的監督下直接審核申請並接受登記。

我們可能無法獲知所有在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權益的中國居民的身份，也無法強制身為中國個人的實益擁有人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的登記要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所有中國居民股東或實益擁有人均已遵守並將在未來進行、獲得或更新國家外匯管理局規定所要求的任何適用登記或批准。

若相關股東或實益擁有人未能或無法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的規定，或我們未能修改中國附屬公司的外匯登記，可能會使我們受到罰款或法律制裁、限制我們的海外或

風險因素

跨境投資活動、限制我們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進行分派或派付股息的能力，或者影響我們的所有權結構。因此，我們的業務運營及向閣下分派利潤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若我們的中國實體股東及實益擁有人未能遵守相關的中國海外投資法規，我們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2017年12月26日，國家發改委頒佈《企業境外投資管理辦法》(「**國家發改委11號令**」)，自2018年3月1日起施行。根據國家發改委11號令，中國企業的非敏感境外投資須向國家發改委地方分局備案。於2014年9月6日，商務部頒佈《境外投資管理辦法》，自2014年10月6日起施行。根據該規定，中國企業境外投資涉及非敏感國家及地區、非敏感行業，須向商務部當地分支機構備案。根據由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09年7月13日頒佈，並於2009年8月1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發佈〈境內機構境外直接投資外匯管理規定〉的通知》，中國企業必須向當地國家外匯管理局分局辦理境外直接投資登記。

我們可能無法完全了解我們所有中國實體股東或實益擁有人的身份，我們亦無法保證我們所有中國實體股東及實益擁有人會及時或完全遵守我們的要求，根據上述法規或其他相關規定完成海外直接投資程序。若彼等未能按照海外直接投資法規的要求完成備案或登記，相關部門可能會責令其暫停或停止實施此類投資，並在規定時間內進行整改，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依靠中國附屬公司派付的股息及其他股權分派來應付我們任何現金及融資需求，若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付款的能力受到任何限制，均可能會對我們經營業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是一家開曼群島控股公司，我們可能主要依靠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及其他股權分派來應付我們的現金需求，包括向我們的股東派付股息及其他現金分派所需的資金，以償還我們可能產生的任何債務。若我們任何中國附屬公司將來以其名義舉債，

風險因素

管理債務的文據可能會限制其向我們派付股息或進行其他分派的能力。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只能從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確定的各自累計利潤中派付股息。此外，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每年必須從其累計稅後利潤（如有）中提取至少10%的資金，作為一定的法定儲備，直至該基金總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這些儲備金不能作為股息分派予我們。

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基本上所有收入均以人民幣結算，並受到若干外匯法規所約束。因此，在一定匯率下，我們可能沒有足夠的外匯來滿足我們的外匯需求。

若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股息或其他款項的能力受到限制，可能會對我們的發展、進行對我們業務有利的投資或收購、派付股息或以其他方式為我們的業務提供資金及經營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規定，中國公司向非中國居民企業派付股息，適用最高10%的預扣稅率，除非中國中央政府與非中國居民企業註冊地所在的其他國家或地區政府之間另有協定或安排可免除或降低預扣稅率。

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閣下的投資價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其他貨幣的幣值波動，很大程度受國內外經濟、政治發展以及本地市場的供求情況影響。我們難以預測市場力量或政府政策將如何影響未來人民幣與港元、美元或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我們無法保證人民幣對港元及美元將來不會大幅升值或貶值。

人民幣的任何大幅升值或貶值都可能對我們的收入、盈利及財務狀況，以及我們股份的價值及任何應付股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例如，若我們需要將港元兌換成人民幣用於資本支出、營運資金及其他業務目的，人民幣對港元的升值將對我們從兌換中得到的人民幣金額產生不利影響。反之，人民幣兌港元大幅貶值則可能會大幅減少我們的港元等值盈利，進而對我們的股份價格產生不利影響，而若我們決定將人民幣兌換成港元，用於派付我們的股份股息、戰略收購或投資或其他業務目的，則港元兌人民幣升值將對我們可得到的港元金額產生負面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用於減低匯率波動風險的對沖選擇非常有限。目前，我們並無進行任何對沖交易以降低我們所面臨的外匯風險。儘管我們將來可能決定進行對沖交易，但這些對沖的可用性及成效可能有限，我們可能無法充分對沖我們的風險或甚至無法對沖。

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監管可能會限制我們有效利用收入的能力，並影響閣下的投資價值。

我們預計未來獲得的收入大部分以人民幣結算。根據我們目前的公司結構，我們的開曼群島控股公司可能依賴本集團的中國實體派付的股息來滿足我們的任何潛在現金及融資需求。根據中國現行外匯法規，包括利潤分派、利息支付以及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等的經常賬戶項目付款，可以在遵守若干程序要求下，無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便可以外幣進行。具體而言，根據現行外匯政策，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在中國境內運營所產生的現金可用於向本公司派付股息，而無需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然而，我們需要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才能使用中國附屬公司運營產生的現金，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償還結欠中國境外實體的債務，或在中國境外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支付其他資本支出。若我們無法獲得足夠的外幣來應付我們的外幣需求，可能會對我們為運營提供資金的能力以及以外幣向股東支付股息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編纂]及我們的股份的風險

[編纂]之前，我們的股份沒有[編纂]，閣下可能無法以或高於所付價格轉售我們的股份，或者根本無法轉售。

在[編纂]完成前，我們的股份沒有[編纂]。無法保證我們的股份在[編纂]完成後會形成或維持活躍的[編纂]市場。[編纂]是本公司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之間的協商結果，可能並不代表我們的股份在[編纂]完成後的交易價格。[編纂]完成後，我們的股份[編纂]可能隨時跌破[編纂]。

股份的[編纂]可能波動，可能為閣下造成重大損失。

此外，我們股份的[編纂]可能會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香港、中國、美國及世界其他地方證券市場的整體市況）而波動並可能大幅波動。特別是，在東南亞國家

風險因素

及中國開展業務並在香港上市其證券的其他公司的[編纂]表現及波動，可能會影響我們股份價格的波動及交投量。許多公司已經在香港上市其證券，若干公司正在籌備上市其證券。其中部分公司經歷大幅波動，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後股價大幅下跌。該等公司證券在上市時或上市後的交易表現可能會影響[編纂]對在中國開展業務並在香港[編纂]的公司的整體情緒，從而可能影響我們股份的[編纂]表現。無論我們的實際經營業績如何，此等廣泛的市場及行業因素都可能對我們股份的[編纂]及波動性產生重大影響，並可能令 閣下對我們股份的[編纂]遭受虧損。

我們大量股份的實際或預期出售或可供出售（尤其由我們的董事、管理層及主要股東出售），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編纂]產生不利影響。

未來大量出售我們的股份（尤其由我們的董事、管理層及主要股東出售），或被認為或預期會有此類出售，可能會對股份在香港的[編纂]及我們未來在認為合適的時間及價格籌集股本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我們的主要股東持有的股份受若干禁售期所限制，禁售期自我們的股份開始在[編纂][編纂]之日起計。儘管我們目前並不知悉上述人士是否有意在禁售期滿後大量出售股份，但我們不能向 閣下保證彼等不會出售彼等現在或將來可能擁有的任何股份。該等股東在[編纂]股份以及這些股份將來可供出售，均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編纂]產生負面影響。

閣下將立即遭受重大攤薄，並可能在未來遭受進一步攤薄。

由於股份[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我們股份的每股有形賬面淨值，故[編纂]中我們股份的購買者將隨即面臨攤薄。若我們將來發行額外股份，[編纂]中股份購買者的持股比例可能會被進一步攤薄。

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將來會宣派及分派任何數額的股息， 閣下可能不得不依靠我們股份的價格升值來獲得[編纂]回報。

我們目前擬保留大部分（若不是全部）可用資金及任何未來收益，以為我們業務的發展及增長提供資金。因此，我們尚未就未來股息採取股息政策。因此， 閣下不應將[編纂]於我們股份作為未來股息收入的來源。

風險因素

我們的董事會可酌情決定是否分派股息，但須遵守開曼群島法律規定的若干限制，即本公司只能從利潤或股份溢價賬中派付股息，且在任何情況下若派付股息會導致本公司無法償還其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則不得派付股息。此外，我們的股東可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宣派任何股息，但股息不得超過我們董事會所建議的金額。儘管我們的董事會可決定宣派及派付股息，但派付未來股息(如有)的時間、金額及形式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我們的資本需求及盈餘、我們從附屬公司獲得的分派金額(如有)、我們的財務狀況、合同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因此，閣下[編纂]於股份的回報很可能完全取決於股份的未來價格升值。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股份會升值，甚至無法保證可維持閣下購入股份時的價格。閣下可能無法從我們的股份中實現[編纂]回報，甚至可能損失對股份的全部[編纂]。

[編纂]在行使股東權利時可能會遇到困難。

本公司是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開曼群島法律在若干方面有別於香港或[編纂]可能所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本公司的公司事務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開曼公司法及開曼群島普通法約束。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股東對本公司及／或董事採取法律行動的權利、少數股東的行動以及董事對本公司的受信責任在很大程度上受開曼群島普通法管轄。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股東的權利及董事的受信責任在若干方面可能有別於香港或[編纂]所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規或司法判例。因此，相較香港公司或在其他司法管轄區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股東相比，股東在針對本公司管理層、董事或主要股東行使權利時可能會遇到更多困難。

無法保證本文件所載摘自各種政府刊物、市場數據提供商及其他獨立第三方來源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的準確性或完整性。

本文件(尤其是「行業概覽」一節)載有與醫療保健市場相關的信息及統計數據。此類信息及統計數據來自我們委託或可公開獲取的第三方報告以及其他公開來源。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信息未經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獨立核實，且概不就其準確性作出任何聲明。

風險因素

此類信息的收集方法可能存在缺陷或無效，或公布的信息與市場慣例可能存在差異，或會導致統計數據不準確或無法與其他經濟體的統計數據進行比較。因此，閣下不應過份依賴此等信息。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此類信息的陳述或編製依據或準確程度與其他地方所提供的類似統計數據相同。在任何情況下，閣下應該慎重考慮此類信息或統計數據的重要性。

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文件載有有關我們業務策略、經營效率、競爭地位、現有業務增長機會、管理層計劃及目標、若干備考資料及其他事宜的前瞻性陳述。

多項上述前瞻性陳述可通過諸如「預期」、「相信」、「可能」、「潛在」、「持續」、「預期」、「有意」、「或會」、「計劃」、「尋求」、「將」、「會」、「應」等詞語及其反義詞以及其他類似術語識別。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與我們未來業務前景、資本開支、現金流量、營運資金、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有關的前瞻性陳述，乃反映董事及管理層最佳判斷的必要估計，並涉及多項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均可能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建議者存在重大差異。因此，考慮該等前瞻性陳述時，應顧及多個重要因素(包括「風險因素」所載者)。故此，該等陳述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閣下不應過分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提示聲明適用於本文件的所有前瞻性陳述。

閣下應細閱整份文件，不應依賴報章報導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

我們鄭重提醒閣下不應依賴報章報導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在本文件刊發前，或會有關於我們及[編纂]的報章及媒體報導。有關報章及媒體報導可能提述本文件並未載列的若干資料，包括若干經營及財務資料與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並未授權在報章或媒體中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亦不就任何有關報章或媒體報導或任何有關資料或刊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概不對任何有關資料或刊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發表任何聲明。倘任何有關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符或相悖，我們概不會就此承擔責任，且閣下亦不應依賴有關資料。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為籌備[編纂]，本公司已就下列事項尋求並已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關於委任聯席公司秘書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及第8.17條，我們必須委任一名公司秘書，其必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上市規則第3.28條註1規定，聯交所接納下列各項為認可學術或專業資格：

- (a)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 (b) 法律執業者條例（香港法例第159章）所界定的律師或大律師；及
- (c) 專業會計師條例（香港法例第50章）所界定的會計師。

上市規則第3.28條註2進一步規定，聯交所評估個別人士是否具備「有關經驗」時會考慮下列各項：

- (a) 該名人士任職於發行人及其他發行人的年期及其所擔當的角色；
- (b) 該名人士對上市規則以及其他相關法例及規例（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收購守則）的熟悉程度；
- (c) 除上市規則第3.29條的最低要求外，該名人士是否曾經及／或將會參加相關培訓；及
- (d) 該名人士於其他司法權區的專業資格。

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3.10章第13段，聯交所會根據具體事實及情況考慮發行人有關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的豁免申請。聯交所會考慮的因素包括：

- (a) 申請人的主營業務是否主要在香港以外地方經營；
- (b) 申請人能否證明其有必要委任不具有接納資格（定義見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3.10章第11段）或有關經驗（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3.10章第11段）的人士出任公司秘書；及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c) 董事何以認為有關人士適合擔任申請人的公司秘書。

此外，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3.10章第13段，豁免(如授出)將適用於指定期間(「豁免期」)，並附帶以下條件：

- (a) 擬委任的公司秘書在整個豁免期須獲得擁有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資格或經驗且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的人士協助；及
- (b) 倘申請人嚴重違反上市規則，有關豁免可予撤銷。

本公司已委任財務總監丘艷柳女士(「丘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擁有豐富的董事會和企業管理事宜的經驗，但目前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規定的任何資格，亦未必能夠獨自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因此，我們已委任黃詠儀女士(「黃女士」，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彼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訂明的規定)，擔任另一聯席公司秘書並向丘女士提供協助，初步年期自[編纂]起計為期三年，使其能夠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規定的「有關經驗」，從而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所列規定。

基於黃女士的專業資格和經驗，彼將能向丘女士和我們解釋上市規則和其他適用香港法律法規的相關規定。黃女士亦將協助丘女士組織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以及本公司其他與公司秘書職責有關的事宜。預期黃女士將與丘女士緊密合作，並與丘女士、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保持定期聯絡。此外，丘女士將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年度專業培訓要求，以於[編纂]後三年期間內提高其對上市規則的認識。彼亦將獲得合規顧問和有關香港法例的法律顧問在持續遵守上市規則以及適用法律法規方面事宜的協助。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由於丘女士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的公司秘書所需正式資格，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規定的豁免，使丘女士可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該豁免於[編纂]後首三年期間有效，條件為：(a)丘女士必須獲得黃女士（其擁有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資格和經驗並於整個豁免期內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的協助；及(b)倘若及當黃女士不再作為聯席公司秘書向丘女士提供協助或倘若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有關豁免將被即時撤銷。

於首三年期間屆滿前，本公司將再次評估丘女士的資格，以確定能否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訂明的規定，以及是否仍然需要持續協助。我們將與聯交所保持聯絡，使其能夠評估丘女士受惠於黃女士三年以來的協助，是否已取得履行公司秘書職責所需技能和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所界定的有關經驗，從而無須再給予豁免。

關於持續關連交易的豁免

我們已訂立並預期於[編纂]後繼續從事若干交易，根據上市規則，該等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嚴格遵守(i)就本文件「持續關連交易－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合約安排」各段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公告規定，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就本文件「持續關連交易－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合約安排」一段所披露根據合約安排擬進行的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3條就合約安排所載交易訂立年度上限的規定；及(i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將合約安排期限限制在三年或以下的規定。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姓名	地址	國籍
執行董事		
王志遠先生	香港 九龍 紅磡 黃埔花園 一期第4座6樓F室	[中國](香港)
施翼先生	香港 中西區 羅便臣道3F號 羅便臣花園大廈5樓	中國(香港)
非執行董事		
曹少山先生	香港 北角 寶馬山道1號 12座22樓A室	中國(香港)
張向東先生	59 Greenside Road London W12 9JQ United Kingdom	中國
魏國興先生	中國 深圳市南山區 僑香路4068號 智慧廣場 B棟1座23層	中國
陳小紅女士	中國 北京市順義區 空港街道 30號樓1單元1001室	美國
郝瑞先生	中國 北京市朝陽區 建國路91號 1號樓1單元505室	中國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銳女士	608 Conrad Dr Warrington PA 18976-1797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中國(香港)
王詠剛先生	中國 北京市朝陽區 安立路28號 上元君庭小區27B2202	中國
王高飛先生	中國 北京市昌平區 定泗路118號 京基鷺府36-103室	中國
朱恆鵬博士	中國 北京市石景山區 古城南路 52號樓13號	中國

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參與[編纂]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3001-3006室及3015-3016室

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軒尼詩道1號
浦發銀行大廈33樓

[編纂]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編纂]

財務顧問

裕承企業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728號
K11 Atelier King's Road
901-902室

本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例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31樓

有關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中國上海市
徐匯區
淮海中路1010號
嘉華中心45層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凱博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0樓
3002至3004室

有關新加坡法律
Helmsman LLC
21A Duxton Hill
Singapore 089604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及[編纂]的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例

蘇利文•克倫威爾律師事務所(香港)

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20樓

有關中國法律

通商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建國門外大街1號

國貿寫字樓2座

12-14層

申報會計師兼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共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行業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中國

上海市200040

南京西路1717號

會德豐國際廣場2504]

[編纂]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Suite #4-210, Governors Square 23 LimeTree Bay Avenue, PO Box 32311 Grand Cayman KY1-1209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深圳市南山區 工業四路 萬融大廈 A座4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第一期19樓1901室
公司網站	<u>www.distinctclinic.com</u> (該網站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聯席公司秘書	丘艷柳女士 中國 深圳市南山區 南頭街道桃園路288號 前海花園 5棟703 黃詠儀女士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第一期19樓1901室

公司資料

授權代表	王志遠先生 香港 九龍 紅磡 黃埔花園 一期第4座6樓F室
	黃詠儀女士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第一期19樓1901室
審核委員會	陳銳女士(主席) 曹少山先生 王詠剛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銳女士(主席) 張向東先生 朱恒鵬博士
提名委員會	王志遠先生(主席) 王高飛先生 朱恒鵬博士
合規顧問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1期 3001-3006室及3015-3016室
	[編纂]
主要往來銀行	花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網谷支行 中國 深圳 南海大道1029號 萬融大廈106-108號房

行業概覽

本節及本文件其他章節中所載資料及統計數據摘自我們委託的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報告，以及各種官方政府出版物及其他公開出版物。我們聘請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與[編纂]有關的獨立行業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及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均未對來自政府官方渠道的資料進行獨立核實，亦未對其準確性做出任何聲明。

資料來源

我們已委託全球獨立諮詢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對中國醫療服務市場進行分析，並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同意向弗若斯特沙利文支付人民幣600,000元的費用，我們認為該費用反映了此類報告的市場價格。弗若斯特沙利文成立於1961年，主要提供各種行業的市場調研等服務。我們將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的若干資料納入文件，乃因我們相信該等資料有助於了解中國的醫療服務市場。

於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時，弗若斯特沙利文開展了初級及二級研究，獲取了有關該行業的知識、統計數據、資料及行業見解。初級研究包括與主要行業參與者及行業專家討論行業現狀。二級研究包括查閱上市公司報告、獨立研究報告及弗若斯特沙利文自己的研究數據庫。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的編製基於以下假設：(i)中國經濟在未來十年可能保持穩定增長；(ii)中國的社會、經濟及政治環境在預測期內可能保持穩定；(iii)包括但不限於中國人口老齡化、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人均醫療支出增加等市場驅動因素可能在預測期內拉動需求；及(iv)COVID-19可能在短期內影響中國宏觀經濟的穩定。

除非另有說明，本節中的所有數據及預測均來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的董事確認，在採取合理審慎措施後，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發佈之日起，整體市場資料沒有發生任何會對該等資料產生實質性限制、矛盾或影響的重大不利變動。

行業概覽

中國醫療服務市場概況

醫療服務是指醫療服務機構提供的服務，包括檢查、治療、康復和與預防保健、分娩及計劃生育有關的服務，以及提供與該等服務有關的藥品、醫用消耗品、救護車、病房住宿及餐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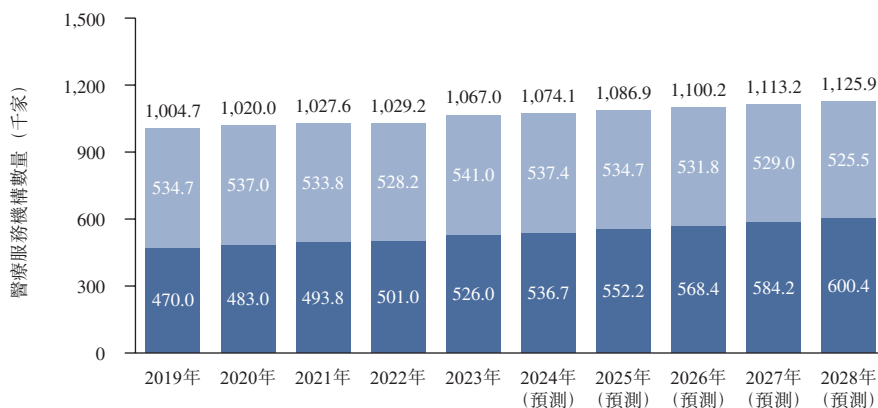
在中國，醫療服務機構包括醫院、基層醫療服務機構（如社區衛生服務中心、鄉鎮衛生服務中心、村衛生室、門診部、診所等）及專業公共醫療服務機構（如疾病控制中心、專業疾病防治機構、婦幼保健院、衛生監督所等）。

截至2023年底，中國共有醫療服務機構106.70萬家。按所有制類型劃分，醫療服務機構可分為公立醫療服務機構及私立醫療服務機構。

2019年至2023年，中國公立醫療服務機構數量從53.47萬家略增至54.10萬家，而私立醫療服務機構數量從47.00萬家增至52.60萬家，複合年增長率為2.9%。預計2023年至2028年，中國公立醫療服務機構的數量將從54.10萬家下降至52.55萬家，而私立醫療服務機構的數量將繼續增長，從52.60萬家增長至60.04萬家，複合年增長率為2.7%。

2019年至2028年（預測）醫療服務機構數量（中國）

數量	複合年增長率（2019年至2023年）	複合年增長率（2023年至2028年（預測））
公立醫療服務機構	0.3%	-0.6%
私立醫療服務機構	2.9%	2.7%
總計	1.5%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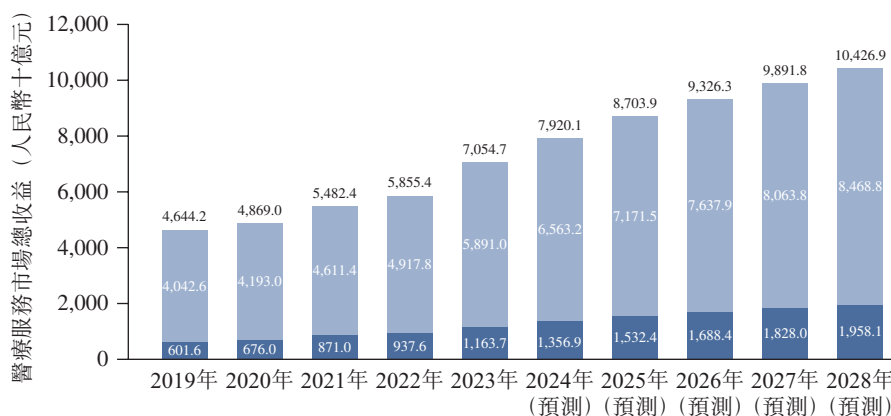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家衛健委、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行業概覽

中國經濟的發展及中國居民購買力的增強推動了對個性化及高效醫療服務需求的激增，從而促進了中國私立醫療服務市場的快速增長。中國私立醫療服務機構的收益從2019年的人民幣6,016億元增長至2023年的人民幣11,63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7.9%，預計從2023年至2028年將進一步按11.0%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到2028年達到人民幣19,581億元。

2019年至2028年（預測）醫療服務市場總收益（中國）

總收益	複合年增長率 (2019年至2023年)	複合年增長率 (2023年至2028年(預測))
公立醫療服務機構	9.9%	7.5%
私立醫療服務機構	17.9%	11.0%
總計	11.0%	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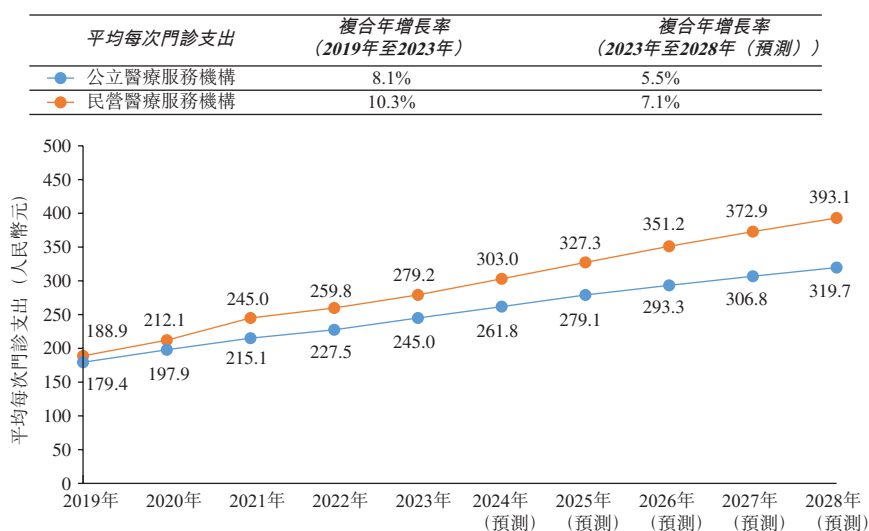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家衛健委、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隨著醫療保健意識的提高和消費者偏好的升級，越來越多的患者選擇私立醫療服務機構來提升醫療體驗。2019年至2023年，私立醫療服務機構的付費患者就診人數以4.5%的複合年增長率從12.437億人次增加至14.812億人次，預計從2023年至2028年將進一步以2.8%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到2028年將達到17.034億人次。

隨著私立醫療服務機構，特別是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的發展，中國私立醫療服務機構平均每次門診支出普遍高於公立醫療服務機構，並按10.3%的複合年增長率保持穩定增長，從2019年的人民幣188.9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279.2元。在中國居民購買力增強的推動下，中國私立醫療服務機構的平均每次門診支出預計將從2023年至2028年以7.1%的複合年均增長率進一步增長，到2028年將達到人民幣393.1元。

行業概覽

2019年至2028年（預測）平均每次門診支出（中國）



資料來源：國家衛健委、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中國醫療服務市場的主要驅動因素

中國醫療服務市場的強勁增長過去及預計未來主要受以下因素驅動：

- 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中國人均可支配年收入從2019年的人民幣30,733元穩步增長至2023年的人民幣39,218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3%，預計2023年至2028年將進一步以5.3%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到2028年將達到人民幣50,772元。人均可支配年收入的增加已推動並預計將繼續推動中國人口購買力的增長，從而進一步提高人們對醫療服務的需求。
- 人均醫療支出不斷增加。**人口結構的變化、慢性病患病率的上升以及技術的進步，都有助於提高人們對健康和福利管理的認識。COVID-19的爆發突出了預防性保健的重要性，進一步加速了這一趨勢。因此，中國的人均醫療支出從2019年的人民幣4,669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6,299元，複合年增長率為7.8%，預計2023年至2028年將進一步以6.4%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
- 人口老齡化。**根據國家衛健委的數據，截至2023年底，中國60歲及以上老年人口達到2.970億，佔總人口的21.1%，預計2035年將超過4億，佔總人口的30%以上。隨著老年人口的不斷增加，中國的重度老齡化趨勢預計將對健康類產品及服務產生巨大需求，特別是老年人口通常對藥物及疾病管理的需求更大。

行業概覽

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概況

中高端醫療服務是指針對大眾富裕人群的綜合性定制服務，強調對患者的關懷和體驗。大眾富裕人群是指人均年可支配收入超過人民幣200,000元的人口群體。這一群體的特點是可支配收入較高，購買力較強，對價格的敏感度較低，對疾病篩查、預防和健康管理等附加服務的需求較多，有別於大眾人群。

大眾富裕人群的偏好及需求正是中高端醫療服務所能滿足的：(i)彼等更青睞成熟、知名的醫療服務機構，該等機構擁有專業的醫生，能夠提供長期、個性化的健康管理及治療方案；(ii)彼等對便利性、效率及私密性有更高的要求；及(iii)除了公共醫療保險外，彼等亦享受商業保險計劃，這為彼等支付醫療費用提供了更大的靈活性。

中高端醫療服務按提供服務的機構再細分為公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及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公立中高端醫療服務一般指公立醫療服務機構內的特需門診提供的優質「VIP」服務。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一般為診斷及治療服務，收費較三級甲等醫院同類服務高出至少10%。

下表載列中高端醫療服務與平價醫療服務的主要區別：

中高端醫療服務比較		
	中高端醫療服務	平價醫療服務
目標患者	大眾富裕人群	大眾人群
地區分布	中心商業及一線、新一線城市居民區	城鄉居民區
客戶服務	全面、個性化的客戶服務系統，以患者護理為重點，提供更加靈活、友好和及時的客戶服務	相對簡單和標準化的客戶服務系統，服務期相對有限
服務範圍	多樣化的綜合疾病；更多慢性病護理計劃；從治療前諮詢、治療到隨訪的綜合服務	一般及綜合類疾病
保險覆蓋	商業醫療保險；某些醫療服務機構為公共醫療保險	公共醫療保險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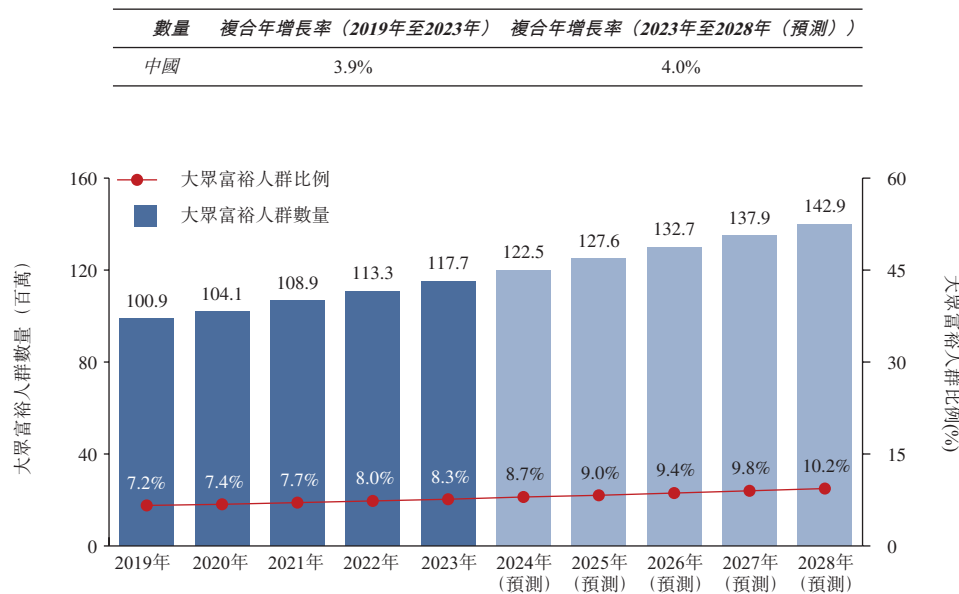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然而，為了滿足基本醫療服務的需求，中國政府提出限制公立醫療服務機構提供優質「VIP」服務，這限制了公立醫療服務機構提供中高端醫療服務的能力。隨著中高端醫療服務需求的不斷增長，不受這些限制的私立醫療服務機構能夠擴大其提供的中高端醫療服務，從而帶動了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快速增長。

市場規模

近年來，隨著經濟的穩定發展及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持續增長，中國大眾富裕人群數量從2019年的1.009億人增長至2023年的1.177億人，複合年增長率為3.9%，預計從2023年至2028年將以4.0%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到2028年達到1.429億人。同期，中國大眾富裕人群的比例從2019年的7.2%增長至2023年的8.3%，預計2028年將增長至約10.2%。

2019年至2028年（預測）大眾富裕人群數量及比例（中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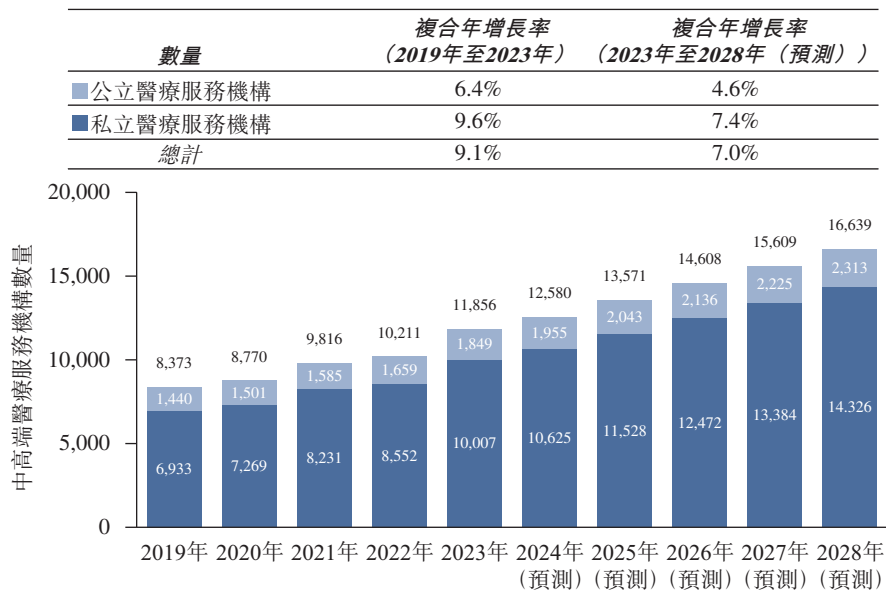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行業概覽

與美國和歐洲等發達國家或地區相比，中國的大眾富裕人群比例相對較低。2023年，美國和歐洲的大眾富裕人群比例分別達到30.6%及25.6%，這表明中國大眾富裕人群的未來增長潛力巨大。

2019年至2023年，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數量快速增長，從2019年的6,993家增加至2023年的10,007家，複合年增長率為9.6%，預計從2023年至2028年將進一步以7.4%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到2028年將達到14,326家。

2019年至2028年（預測）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數量（中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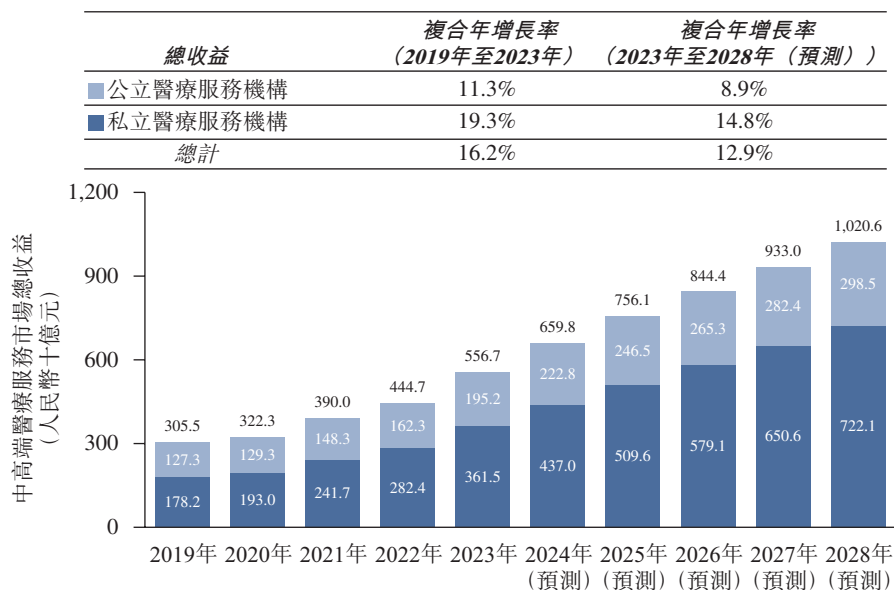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家衛健委、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行業概覽

隨著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數量的增長，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的總收益從2019年的人民幣1,782億元增長至2023年的人民幣3,61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9.3%，預計從2023年到2028年將進一步以14.8%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到2028年將達到人民幣7,221億元。

2019年至2028年（預測）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總收益（中國）



資料來源：國家衛健委、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主要驅動因素

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有望繼續增長，有關預期由以下幾個關鍵驅動因素決定：

- **有利的政府政策。**中國政府實施了一系列利好政策，推動中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發展。例如，於2021年，國務院發佈了《「十四五」全民醫療保障規劃》，鼓勵不斷提高醫療服務質量，推進分級診療制度建設。此外，許多地方政府，尤其是一線城市和新一線城市，也出台了促進中高端醫療服務發展的政策：
 - 深圳市政府積極支持國際醫療創新示範區建設，促進醫療機構集群發展，包括港澳醫療機構及前海高端醫療服務機構；及

行業概覽

- 上海市政府支持社會力量舉辦高品質、個性化的全科診所，促進醫療衛生行業連鎖品牌發展，推動具有自主定價權的高端私立醫療服務機構納入公共醫療保險範圍。
- **大眾富裕人群數量不斷增加。**隨著經濟的穩定增長及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不斷提高，大眾富裕人群持續增加。2019年至2023年，中國大眾富裕人群的比例從7.2%增加至8.3%。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加以及大眾富裕人群的擴大，使得越來越多的患者有能力負擔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這種上升趨勢點燃了對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需求的增長，為行業參與者帶來了巨大的發展機遇。
- **商業醫療保險的發展。**商業保險提供者推出了多樣化的新型保險產品擴大保險覆蓋面，有效提高了中國患者對醫療服務的可負擔性。因此，越來越多的患者可以享受到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從而促進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發展。
- **大量資本流入。**中國政府鼓勵社會資本參與醫療服務市場，吸引了資本市場的大力支持，成為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主要推動力。大量資本流入使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能夠採用先進的醫療技術及設備，提高診療能力和整體服務質量。此外，大量資金的流入促進了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之間的併購，推動了市場龍頭企業的擴張。

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進入壁壘

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新進入者面臨以下進入壁壘：

- **品牌聲譽及患者忠誠度：**患者在選擇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時，品牌聲譽是一個重要的考慮因素。患者傾向於選擇充分了解其醫療需求的醫療服務機構，該等醫療服務機構能夠培養患者的依賴感，並獲得滿意患者的口碑推介。為增強患者黏性並吸引新患者，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必須培養及加強其品牌聲譽。因此，新市場進入者很難建立強大的品牌聲譽，也很難吸引現有醫療服務機構患者。

行業概覽

- **難以吸引及招聘有經驗的醫療專業人員：**醫療專業資源是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確保醫療服務質量的核心競爭力。鑑於患者對經驗豐富、技術精湛的醫療專業人員的依賴，成熟的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致力於打造醫療專業團隊，以維持高效運營並擴大市場滲透。對於新進入者來說，要吸引及招聘經驗豐富的醫療專業人員（尤其是醫生）相當困難。
- **管理及運營經驗：**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的管理及運營效率直接影響患者的滿意度，最終影響其患者流量及收益。成熟的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集團擁有豐富的管理運營經驗，能夠制定完善的服務體系和標準化的運營準則。借此，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集團就能在提供優質服務的同時實現高效的運營成本節約。相反，缺乏此類經驗的新進入者可能會遇到運營挑戰。

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未來趨勢

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預計將受到以下趨勢的影響：

- **多元化及個性化服務：**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致力於提供更加多樣化的服務，以滿足患者不斷變化的需求和偏好，不僅包括疾病預防、診斷和治療，還包括健康諮詢、健康管理和健康教育等個性化服務。該等服務在醫療技術、設施和服務方面堅持更高的標準，通常由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員提供。通過提供多樣化及個性化的服務，優先考慮患者的需求及體驗，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可以有效留住並吸引對服務有較高期望的患者。
- **通過連鎖經營拓展業務：**一線城市及新一線城市經濟發展迅速，人口密度高，這些地區對高質量醫療服務的需求日益增長。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未來的增長點在於通過連鎖經營實現業務運營的戰略性擴張。通過連鎖經營，標準化品牌形象、服務流程以及運營和管理模式有利於降低成本，提高盈利能力。此外，連鎖經營還能實現優質醫療資源共享，從而提高服務質量，改善患者體驗。連鎖經營使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實現了業務的快速擴張，並在該等領域佔據更大的市場份額。

行業概覽

- 發展線上醫療服務平台：**近年來，中國數字醫療服務市場實現了大幅增長，緩解了醫療資源分布不均、醫療服務效率低下、慢性病管理困難等難題。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尤其是行業領導者積極投資開發線上醫療服務平台。這一戰略舉措旨在擴大全國範圍內的患者就醫渠道，簡化服務流程，提高運營效率，促進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的協調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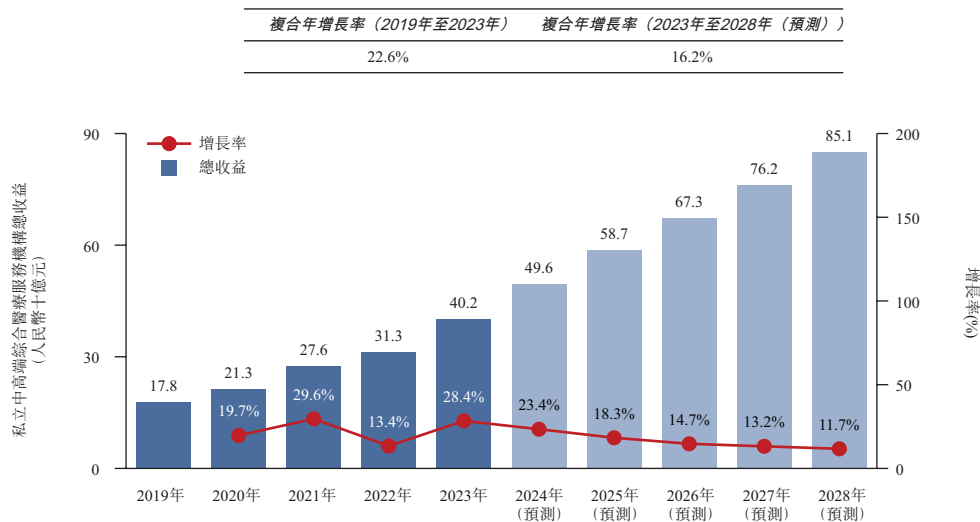
中國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市場概況

在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市場參與者主要包括在某一專科領域具有專長的專科醫療服務機構及綜合醫療服務機構。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是指能夠覆蓋至少五個專科，且來自單一專科的收益不超過總收益50%的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

市場規模

隨著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發展及人們對綜合醫療服務的青睞，中國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的總收益從2019年的人民幣178億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人民幣402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2.6%，預計2028年將達到人民幣851億元，2023年至2028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6.2%。

2019年至2028年（預測）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總收益（中國）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行業概覽

中國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市場的未來趨勢

除「一 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概況 — 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未來趨勢」中所載的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未來趨勢外，中國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市場預期亦將受到以下趨勢的影響：

- **以家庭為中心的一站式醫療服務：**為建立忠實客戶群，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致力於提供以家庭為中心的一站式醫療服務，以滿足家庭成員的不同醫療需求。通過進一步發展多個專業領域的專業知識，該等提供商可以為各年齡段的家庭患者提供服務，並提供涵蓋從疾病預防到診斷和治療的整個健康管理周期的綜合醫療服務。
- **具有全科思維的醫生：**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專注於提供全面的醫療服務，需要培養具備更廣泛技能和專業知識的醫生。為培養醫生的全科思維，該等提供商更青睞於對患者有人文關懷、對疾病預防有多學科知識、對疾病診斷和治療有跨學科協作能力的專業醫生。通過保持穩定的具有全科思維的醫生儲備，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可以持續提供一流的綜合醫療服務，滿足個性化醫療需求，從而有助於與患者建立可信賴的關係。

競爭格局

我們是中國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市場的主要參與者之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數據，在所有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中，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覆蓋的城市數量排名第一；2023年，我們的付費患者就診人次排名第二；2023年，我們的總收益排名第三。

行業概覽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按覆蓋中國城市數量排名的前五大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

排名	名稱	上市狀況	背景	覆蓋 城市數量
1	本集團	—	—	11
2	集團A	非上市	成立於2016年，總部位於廣東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在中國擁有17家在營機構。	9
3	集團B	非上市	成立於1997年，總部位於北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在中國擁有24家在營機構。	7
4	集團C	非上市	成立於2009年，總部位於上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在中國擁有6家在營機構。	4
5	集團D	非上市	成立於2016年，總部位於上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在中國擁有10家在營機構。	3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附註：同業公司（屬私人公司）的身份以代號呈列，原因是上述排名所用相關資料均屬非公開資料，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主要訪談及計算進行估計。由於我們尚未獲得該等同業公司的同意，未經授權的披露可能會導致潛在糾紛。

行業概覽

下表載列2023年按實體醫療服務及線上醫療服務付費患者就診人次排名的前五大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

排名	名稱	上市狀況	背景	就診人次 (千人)
1	集團B	非上市	成立於1997年，總部位於北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在中國擁有24家在營機構。	854
2	本集團	—	—	733
3	集團C	非上市	成立於2009年，總部位於上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在中國擁有6家在營機構。	503
4	集團D	非上市	成立於2016年，總部位於上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在中國擁有10家在營機構。	182
5	集團E	非上市	成立於2003年，總部位於上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在中國擁有4家在營機構。	165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附註：同業公司（屬私人公司）的身份以代號呈列，原因是上述排名所用相關資料均屬非公開資料，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主要訪談及計算進行估計。由於我們尚未獲得該等同業公司的同意，未經授權的披露可能會導致潛在糾紛。

行業概覽

下表載列2023年按總收益排名的前五大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

排名	名稱	上市狀況	背景	總收益 (人民幣十億元)	市場份額 (%)
1	集團B	非上市	成立於1997年，總部位於北京，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在中國擁有24家在營機構。	3.97	9.9
2	集團C	非上市	成立於2009年，總部位於上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在中國擁有6家在營機構。	1.47	3.7
3	本集團	—	—	0.69	1.7
4	集團E	非上市	成立於2003年，總部位於上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在中國擁有4家在營機構。	0.52	1.3
5	集團D	非上市	成立於2016年，總部位於上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在中國擁有10家在營機構。	0.49	1.2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附註：同業公司（屬私人公司）的身份以代號呈列，原因是上述排名所用相關資料均屬非公開資料，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主要訪談及計算進行估計。由於我們尚未獲得該等同業公司的同意，未經授權的披露可能會導致潛在糾紛。

監管概覽

在中國的業務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有關醫療機構改革的法規

《關於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的意見》

於2009年3月17日頒佈的《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的意見》鼓勵社會資本投資醫療機構(包括外國投資者的投資)、促進私立醫療機構的發展及透過社會資本投資改革公立醫療機構(包括由國有企業舉辦的公立醫療機構)。

《關於鼓勵和引導民間投資健康發展的意見》

國務院於2010年5月7日頒佈的《國務院關於鼓勵和引導民間投資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要求省政府(i)鼓勵民間資本參與發展醫療事業。支持民間資本興辦各類醫院、社區衛生服務機構、療養院、門診部、診所、衛生所(室)等醫療機構，參與公立醫院轉制改組。支持私立醫療機構承擔公共衛生服務、基本醫療服務和醫療保險定點服務。切實落實非營利性醫療機構的稅收政策。鼓勵醫療人才資源向私立醫療機構合理流動，確保私立醫療機構在人才引進、職稱評定、科研課題等方面與公立醫院享受平等待遇；(ii)從醫療質量、醫療行為、收費標準等方面對各類醫療機構加強監管，促進私立醫療機構健康發展。

《關於進一步鼓勵和引導社會資本舉辦醫療機構意見的通知》

國務院辦公廳於2010年11月26日頒佈的《國務院辦公廳轉發發展改革委衛生部等部門關於進一步鼓勵和引導社會資本舉辦醫療機構意見的通知》規定中國政府鼓勵和支

監管概覽

持社會資本舉辦各類醫療機構。私人投資者可申辦營利性或非營利性醫療機構。鼓勵私立醫療機構聘請或授權具有專業經驗的境內外專業機構參與醫院管理，以提高其效率。

《關於促進健康服務業發展的若干意見》

國務院於2013年9月28日頒佈的《國務院關於促進健康服務業發展的若干意見》鼓勵私營企業透過新建及參與改制等多種形式投資於醫療服務行業，並提出放寬中外合資或合作辦醫條件及逐步擴大外商獨資醫療機構試點計劃的資格。

《關於加快發展社會辦醫的若干意見》

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國家衛生計生委**」）與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國家中醫藥管理局**」）於2013年12月30日頒佈的《關於加快發展社會辦醫的若干意見》規定了支持民間投資的醫療機構發展的政策，包括但不限於(i)逐步放寬外資投資醫療機構；(ii)放寬服務領域要求，允許社會資本投資未明令禁入的領域；及(iii)加快私立醫院建立及運營的審批程序。

《國務院關於創新重點領域投融資機制鼓勵社會投資的指導意見》

國務院於2014年11月16日頒佈的《國務院關於創新重點領域投融資機制鼓勵社會投資的指導意見》（「**2014年意見**」）鼓勵社會資本投資若干重點領域。2014年意見規定中國政府將繼續(i)推動社會資本參與符合條件的公辦醫療事業單位改制；(ii)鼓勵社會資本通過獨資、合資、合作、聯營、租賃等方式參與醫療健康領域；(iii)完善落實非營利性醫療機構的稅費優惠政策，並對非營利性建設一律免徵有關行政事業性收費，對營利性醫療機構建設一律減半徵收有關行政事業性收費；及(iv)對公辦和私立醫療機構的用電、用水、用氣、用熱實行相同價格政策，放寬對私立醫療機構提供服務的價格管制。

監管概覽

《關於促進社會辦醫加快發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國務院辦公廳於2015年6月11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促進社會辦醫加快發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規定(i)清理、取消不合理的前置審批事項，縮短審批時限；(ii)合理控制公立醫療機構數量和規模，拓展社會辦醫發展空間；及(iii)支持符合條件的社會辦營利性醫療機構上市融資。

《關於支持社會力量提供多層次多樣化醫療服務的意見》

國務院辦公廳於2017年5月16日頒佈《關於支持社會力量提供多層次多樣化醫療服務的意見》規定，積極支持社會力量深入專科醫療等細分服務市場，擴大服務有效供給，培育專業化優勢。在眼科、牙科及兒科等專科快速打造一批具有競爭力的品牌服務機構。

《關於促進社會辦醫持續健康規範發展的意見》

國家衛健委聯同其他部門於2019年6月10日頒佈的《關於促進社會辦醫持續健康規範發展的意見》，規定中國政府旨在加大支持社會辦醫力度，包括但不限於拓展社會辦醫空間、擴大用地供給、推廣政府購買服務、落實稅收優惠政策、提高準入審批效率及進一步放寬規劃限制。

《關於深化醫療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見》

為解決醫療保障增長不平衡及不足的問題，於2020年2月25日頒佈《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深化醫療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見》(「醫療保障制度的意見」)，主要意見如下：
(i)完善待遇保障機制；(ii)健全穩健可持續的籌資運行機制；(iii)建立管用高效的醫保

監管概覽

支付機制；及(iv)健全嚴密有力的基金監管機制。基於上述主要意見，醫療保障制度的意見的主要目標是為全民醫療服務提供更好的保障。

《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關於印發醫療機構設置規劃指導原則(2021-2025年)的通知》

國家衛健委於2022年1月12日頒佈的《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關於印發醫療機構設置規劃指導原則(2021-2025年)的通知》鼓勵社會辦醫，對社會資本設立醫療機構的總數和面積不作規劃限制。

《進一步完善醫療衛生服務體系的意見》

根據於2023年3月23日發佈的《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完善醫療衛生服務體系的意見》，鼓勵運用互聯網及人工智能技術持續優化提供醫療服務的流程。此外，該文件亦提出完善「互聯網+」醫療服務，發展「互聯網+醫療健康」，建設面向醫療領域的工業互聯網平台。此外，加快推進互聯網、區塊鏈、物聯網、人工智能、雲計算、大數據等在醫療衛生領域中的應用，加強健康醫療大數據共享交換與保障體系建設。

有關醫療機構管理及分類的法規

《醫療機構管理條例及其實施細則》

國務院於1994年2月26日頒佈並於1994年9月1日生效及最近於2022年3月29日修訂的《醫療機構管理條例》及中國衛生部(「衛生部」)於1994年8月29日頒佈並於1994年9月1日生效及最近於2017年2月21日經國家衛生計生委修訂的《醫療機構管理條例實施細則》規定，單位或者個人設置醫療機構，必須遵守申請審批程序，並於相關衛生行政部門進行登記，領取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醫療機構分為(其中包括)普通醫院、專科醫院、診所及其他診斷及治療機構，而設立任何醫療機構須符合設立醫療機構的計劃及醫療機構的基本標準。

監管概覽

《關於印發《診所備案管理暫行辦法》的通知》

國家衛健委及國家中醫藥管理局於2022年12月20日發佈的《關於印發《診所備案管理暫行辦法》的通知》規定單位或者個人設置診所應當報擬設置診所所在地縣級人民政府衛生健康行政部門或中醫藥主管部門備案，取得診所備案憑證後即可開展執業活動。上述條文施行前已取得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的診所直接予以備案，過渡時限為一年。

《醫療機構校驗管理辦法(試行)》

衛生部頒佈並於2009年6月15日生效的《醫療機構校驗管理辦法(試行)》規定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須經登記機關定期校驗。床位在100張以上的綜合醫院、中醫醫院、中西醫結合醫院、民族醫醫院以及專科醫院、療養院、康復醫院、婦幼保健院、急救中心、臨床檢驗中心和專科疾病防治機構校驗期為三年，其他醫療機構校驗期為一年。倘醫療機構未按規定申請校驗並辦理再校驗手續或未按規定辦理再校驗手續，則登記機關可註銷其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關於城鎮醫療機構分類管理的實施意見》

衛生部、國家中醫藥管理局、財政部(「財政部」)及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於2000年7月18日聯合頒佈並於2000年9月1日生效的《關於城鎮醫療機構分類管理的實施意見》規定，劃分非營利性和營利性醫療機構的主要依據是醫療機構的經營目的、服務任務，以及執行不同的財政、稅收、價格政策和財務會計制度。

監管概覽

《基本醫療衛生與健康促進法》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9年12月28日出台並於2020年6月1日生效的《基本醫療衛生與健康促進法》，對非營利性及營利性醫療衛生機構實行依法登記及分類管理。政府舉辦的醫療衛生機構不得與其他組織投資設立非獨立法人資格的醫療衛生機構，不得與社會資本合作舉辦營利性醫療衛生機構。該法亦規定，國家採取多種措施，鼓勵和引導社會力量依法舉辦醫療衛生機構，該等機構在基本醫療保險定點、科研教學、特定醫療技術准入、醫療衛生人員職稱評定等方面享有與政府舉辦的醫療衛生機構同等的權利。

《放射診療管理規定》

根據國家衛生計生委於2006年1月24日頒佈並於2006年3月1日生效及於2016年1月19日修訂的《放射診療管理規定》，醫療機構從事放射診療工作，應當具備與其放射診療工作相適應的條件，並向負責衛生行政部門申請發出放射診療許可證。醫療機構在領取放射診療許可證後，應當到核發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的衛生行政執業登記部門辦理相應診療科目登記手續。醫療機構若未取得放射診療許可證或未進行診療科目登記，則不得開展放射診療工作。在進行放療過程之中，醫療機構必須遵照相關法律法規採取防護措施。倘醫療機構未有領取放射診療許可證而提供放射診療工作相關的任何服務，由有關縣級或以上衛生行政部門給予警告、責令限期改正，並可以根據情節處以不超過人民幣3,000元的罰款。至於情節嚴重者，有關衛生行政部門有權吊銷其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監管概覽

《放射性同位素與射線裝置安全和防護條例》及《放射性同位素與射線裝置安全許可管理辦法》

根據國務院於2005年9月14日頒佈及於2005年12月1日生效並先後於2014年7月29日及2019年3月2日修訂的《放射性同位素與射線裝置安全和防護條例》，以及環境保護部於2006年1月18日頒佈並於2008年12月6日、2017年12月20日、2019年8月22日及2021年1月4日修訂的《放射性同位素與射線裝置安全許可管理辦法》，規定生產、銷售或使用不同類別的放射性同位素或射線裝置的單位應當領取輻射安全許可證。倘若從事生產、銷售或使用放射性同位素或射線裝置的單位沒有輻射安全許可證，有關縣級或以上生態環境部門可責令停止違法行為，限期改正。若單位逾期未能採取任何改正行動，可被責令停產停業。再者，違法行為所得任何收入將被沒收，若違法所得為人民幣100,000元或以上者，可處以違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罰款，而若違法並無所得或所得不足人民幣100,000元者，可處以人民幣10,000元至人民幣100,000元的罰款。

有關醫療美容服務的法規

《醫療美容服務管理辦法》

《醫療美容服務管理辦法》由衛生部於2002年1月22日頒佈，自2002年5月1日起施行，於2009年2月13日修訂，國家衛生計劃於2016年1月19日修訂，規定醫療美容科為一級診療科目，美容外科、美容牙科、美容皮膚科和美容中醫科為二級診療科目。醫療美容主診醫師及提供醫療美容護理服務的人員應符合相關要求。

《美容醫療機構、醫療美容科(室)基本標準(試行)》

由衛生部於2002年4月16日頒佈及於同日生效的《美容醫療機構、醫療美容科(室)基本標準(試行)》規定了美容醫院、醫療美容門診部、醫療美容診所及醫療美容科室應符合的基本標準，如床位數目、臨床科室及醫務人員。醫療美容診所的每一科目應當至少有1名主診醫師和1名護士。

監管概覽

《醫療美容項目分級管理目錄》

由衛生部於2009年12月11日頒佈及於同日生效的《醫療美容項目分級管理目錄》(分級管理目錄)將醫療美容服務分為四類：(i)美容外科項目；(ii)美容牙科項目；(iii)美容皮膚科項目；及(iv)美容中醫科項目。衛生部的省級對口部門可根據當地情況對該目錄進行調整。

《關於進一步加強醫療美容綜合監管執法工作的通知》

於2020年4月3日，國家衛健委辦公廳、市場監督管理總局辦公廳等部門聯合發佈《關於進一步加強醫療美容綜合監管執法工作的通知》，自同日起生效，其中規定，醫療美容服務應當在依法設置醫療美容相關科目的醫療機構內，按照備案的醫療美容服務項目，由主診醫師或者在主診醫師指導下的執業醫生負責實施。任何單位和個人，不具備法定條件，不得開展醫療美容服務。醫療美容機構應當在具有生產經營資格的企業購買藥品、醫療器械。醫療美容廣告屬於醫療廣告，非醫療機構不得發佈醫療廣告。

《醫療美容行業虛假宣傳和價格違法行為治理工作指引》

於2022年10月13日，國家市場監管總局價格監督檢查和反不正當競爭局發佈《醫療美容行業虛假宣傳和價格違法行為治理工作指引》(「《指引》」)，以便市場監管部門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價格法》及其他相關規定監管醫療美容行業虛假宣傳和價格違法行為。根據《指引》，醫療美容服務行業經營者不得在商業營銷過程中，作虛假或者引人誤解的商業宣傳，欺騙、誤導消費者，損害消費者和其他經營者的合法權益，破壞公平競爭秩序。此外，《指引》規定，醫療美容機構應當遵守相關醫療美容服務價格行為規範。

監管概覽

《關於進一步加強醫療美容行業監管工作的指導意見》

2023年4月3日，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發佈《關於進一步加強醫療美容行業監管工作的指導意見》，其明確規定，醫療美容屬於醫療活動的一種，未依法取得衛生行政部門核發的《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或診所備案憑證，不得進行醫療美容服務。此外，其強調跨部門綜合監管，將醫療美容診療活動、涉醫療美容經營活動以及醫療美容用藥品、醫療器械等涉及多部門監管的事項納入綜合監管重點事項。

關於醫療護理服務及藥物價格的法規

《關於非公立醫療機構醫療服務實行市場調節價有關問題的通知》

根據國家發改委、國家衛計委與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於2014年3月25日頒佈的《關於非公立醫療機構醫療服務實行市場調節價有關問題的通知》，非公立醫療機構醫療服務價格實行市場調節。屬於營利性質的非公立醫療機構，可自行設立醫療服務價格項目；屬於非營利性質的非公立醫療機構，應按照《全國醫療服務價格項目規範》設立服務項目。凡符合醫保定點相關規定的非公立醫療機構，應按程序將其納入職工基本醫療保險、城鎮居民醫療保險、新型農村合作醫療、工傷保險、生育保險等社會保險的定點服務範圍，並執行與公立醫院相同的支付政策。醫療保險經辦機構應按照醫保付費方式改革的要求，與定點非公立醫療機構通過談判確定具體付費方式和標準，提高基金使用效率。

《深化醫療服務價格改革試點方案》

國家衛健委、國家發改委及其他相關部門於2021年8月25日頒佈的《深化醫療服務價格改革試點方案》規定非公立醫療機構提供的醫療服務實行市場價格調整政策，納入醫保基金支付的按醫保協議管理。

監管概覽

關於城鎮職工醫療保險及醫療責任保險的法規

根據衛生部、勞動和社會保障部及國家中藥局於1999年5月11日頒佈的《城鎮職工基本醫療保險定點醫療機構管理暫行辦法》、國務院於2015年10月11日頒佈的《國務院關於第一批取消62項中央指定地方實施行政審批事項的決定》及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於2015年12月2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關於完善基本醫療保險定點醫藥機構協議管理的指導意見》的規定，取消基本醫療保險定點醫療機構為城鎮職工提供醫療服務資格的審查。中介機構及醫療機構應嚴格遵守服務協議的規定，並認真履行協議。違約方應就違反協議承擔責任。

基本醫療保險異地就醫監管

根據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辦公廳於2016年12月19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進一步加強基本醫療保險異地就醫監管的通知》，各統籌地區經辦機構要將異地就醫納入醫療機構協議管理，納入對醫療機構的考核指標，細化和完善協議條款，明確在醫療機構確定、醫療信息記錄、醫療行為監控、醫療費用審核和稽核等方面提供與本地參保人員相同的服務和管理，保障異地就醫人員的權利及權益。

監管概覽

有關在線醫療服務的法規

國務院關於積極推進「互聯網+」行動的指導意見

根據國務院於2015年7月1日頒佈的《國務院關於積極推進「互聯網+」行動的指導意見》，將推廣在線醫療衛生新模式。發展基於互聯網的醫療衛生服務，支持第三方機構構建醫學影像、健康檔案、檢驗報告、電子病歷等醫療信息共享服務平台，逐步建立跨醫院的醫療數據共享交換標準體系。積極利用移動互聯網提供在線預約診療、候診提醒、劃價繳費、診療報告查詢、藥品配送等便捷服務。引導醫療機構面向中小城市和農村地區開展基層檢查、上級診斷等遠程醫療服務。鼓勵互聯網企業與醫療機構合作建立醫療網絡信息平台，加強區域醫療衛生服務資源整合，充分利用互聯網、大數據等手段，提高重大疾病和突發公共衛生事件防控能力。積極探索互聯網延伸醫囑、電子處方等網絡醫療服務應用。鼓勵有資質的醫學檢驗機構、醫療服務機構聯合互聯網企業，發展基因檢測、疾病預防等健康服務模式。

國務院辦公廳關於促進「互聯網+醫療健康」發展的意見

2018年4月，國務院辦公廳發佈《關於促進「互聯網+醫療健康」發展的意見》，鼓勵醫療機構運用互聯網等信息技術，拓展醫療服務的空間和內容，構建覆蓋醫療全流程的線上線下一體化健康服務模式。互聯網醫院視醫療機構而定。醫療機構可使用互聯網醫院作為其第二名稱，並基於實體醫院使用互聯網技術提供安全及適當的醫療服務，允許後續在線上對部分常見病及慢性病進行隨訪。在取得患者病歷資料後，醫師可在線開具部分常見病、慢性病處方。支持醫療機構及合資格第三方機構建立互聯網信息平台，提供遠程醫療、健康諮詢及健康管理服務，促進醫院、醫護人員及患者之間的有效溝通。

監管概覽

《互聯網診療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兩份文件

於2018年7月17日，國家衛健委及國家中藥局聯合頒佈三份文件，包括《互聯網診療管理辦法(試行)》、《互聯網醫院管理辦法(試行)》及《遠程醫療服務管理規範(試行)》。根據《互聯網診療管理辦法(試行)》，互聯網診療活動應由取得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的醫療機構提供，擬開展互聯網診療活動的，應當向頒發《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的機構申請辦理互聯網診療活動執業登記。倘申請獲接納，則須進行登記，並於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副本中加入「互聯網診療」服務模式。醫療機構開展的互聯網診療活動應與其診療科目一致。開展互聯網診療活動的醫師、護士應當能夠在全國醫師、護士電子註冊系統中找到。

根據《互聯網醫院管理辦法(試行)》，「互聯網醫院」包括：(a)互聯網醫院作為實體醫療機構的第二名稱，及(b)依賴實體醫療機構獨立成立的互聯網醫院。當患者未在實體醫療機構接受治療時，醫生僅可通過互聯網醫院對部分常見病及慢性病患者進行後續就診。互聯網醫院可以為家庭醫生提供簽約服務。當醫療人員因病人病情變化而需要進行診斷及檢查時，醫療機構及其醫務人員應立即停止互聯網診斷及治療活動，並指導病人在實體醫療機構接受治療。互聯網醫院提供互聯網診療活動，應當嚴格遵守《處方管理辦法》等處方管理辦法的規定。於在線開具處方前，醫生須持有患者的病歷，並於確認患者在實體醫療機構被明確診斷為患有常見病或慢性病或若干常見病或慢性病後，就已診斷的相同疾病在線開具處方。

《互聯網診療監管細則(試行)》

於2022年2月8日，國家衛健委及國家中醫藥管理局聯合頒佈《互聯網診療監管細則(試行)》，適用於規管醫療機構根據《互聯網診療管理辦法(試行)》及互聯網醫院管

監管概覽

理辦法(試行)進行的互聯網診療活動。根據該細則，在互聯網醫院(其主要執業機構除外)進行互聯網診療活動的醫師須提交多點執業註冊／備案。醫療機構應當對開展互聯網診療活動的醫務人員進行實名認證。

有關監管醫療機構的藥品及醫療器械的法規

《醫療機構藥品監督管理辦法(試行)》

由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CFDA」)頒佈並於2011年10月11日生效的《醫療機構藥品監督管理辦法(試行)》規定，醫療機構必須向具有藥品生產或分發資格的企業購進藥品，並遵守此類藥品在儲存、製備及使用等方面的若干標準。醫療機構製備的藥品只能用於該醫療機構。禁止醫療機構透過郵寄、線上交易、櫃檯開架自選等方式向公眾售賣處方藥。

處方管理

根據衛生部於2007年2月14日頒佈並自2007年5月1日起施行的《處方管理辦法》，經註冊的執業醫師在執業地點取得相應的處方權。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於1999年6月18日頒佈並自2000年1月1日起施行的《處方藥與非處方藥分類管理辦法(試行)》制定了控制處方及非處方藥的不同制度。醫療機構根據醫療需要可以決定或推薦使用非處方藥。

《麻醉藥品和精神藥品管理條例》

根據國務院於2005年8月3日頒佈並於2013年12月7日及2016年2月6日修訂的《麻醉藥品和精神藥品管理條例》，醫療機構需要使用麻醉藥品和第一類精神藥品的，應當經衛生主管部門批准，並取得麻醉藥品、第一類精神藥品購用印鑑卡。

監管概覽

《互聯網藥品信息服務管理辦法》

根據國家藥監局於2004年7月8日頒佈並於2017年11月17日修訂的《互聯網藥品信息服務管理辦法》，互聯網藥品信息服務（即通過互聯網提供藥品（含醫療器械）信息）分為經營性互聯網藥品信息服務及非經營性互聯網藥品信息服務。食品藥品主管部門對提供互聯網藥品信息服務活動的實體運營的網站進行審閱，並在實體符合規定後向該實體發出互聯網藥品信息服務資格證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母嬰保健法》及其實施辦法、《母嬰保健專項技術服務許可及人員資格管理辦法》

根據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1994年10月27日頒佈及於2017年11月4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母嬰保健法》及由國務院於2001年6月20日頒佈及於2023年7月20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母嬰保健法實施辦法》，以及衛生健康委於1995年8月7日頒佈及於2021年1月8日修訂的《母嬰保健專項技術服務許可及人員資格管理辦法》，進行產前醫學檢測、基因疾病診斷及產前診斷的醫療機構，須根據法規經各級衛生行政部門批准，並取得相關資質證書。

《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

在中國，醫療器械按各醫療器械相關的侵入性及風險分為三個不同類別，即第一類、第二類及第三類。第一類醫療器械指低風險並於常規施用中能夠確保其安全及效能的器械。第二類醫療器械是指具中風險，其安全及效能須嚴格控制及管理的器械。第三類醫療器械是指風險相對較高，其安全及效能須以特別措施嚴格控制及管理的器械。根據國務院於2000年1月4日頒佈並於2021年2月9日最後修訂並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從事第二類醫療器械經營的，運營企業須向縣級藥品監管及行政部門備案。從事第三類醫療器械經營的，經營企業應當向縣級藥品監管及行政部門申請《醫療器械經營許可證》。

監管概覽

《醫療器械經營監督管理辦法》

根據2014年7月30日頒佈並於2017年11月17日及2022年3月10日修訂的《醫療器械經營監督管理辦法》，從事醫療器械經營活動的企業，應當有與經營規模和經營範圍相適應的經營場所和貯存條件，以及與經營的醫療器械相適應的質量管理制度和質量管理機構或者質量管理人員。從事第一類醫療器械經營的企業，不需辦理許可或備案，從事第二類醫療器械經營的企業，應當向市級藥品監督管理部門備案，並提供符合從事醫療器械經營相關條件的證明材料，從事第三類醫療器械經營的企業，應當向市級藥品監督管理部門申請醫療器械經營許可證，並提供符合經營該類醫療器械的相關條件的證明材料。從事第三類醫療器械經營者的醫療器械經營許可證載明的事項發生變更，或者第二類醫療器械經營者的經營場所、經營方式、經營範圍、倉庫地址發生變更的，經營者應當及時向藥品監督管理部門申請變更備案。於2017年8月31日頒佈及於2023年8月15日最近修訂的《醫療器械分類目錄》中規定了特定醫療器械的分類。根據《醫療器械分類目錄》，射頻治療儀及射頻皮膚治療儀產品納入第三類醫療器械管理體系。

有關醫療機構醫務人員的法律及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醫師法》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8年6月26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執業醫師法》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8月20日頒佈並於2022年3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醫師法》廢止。《中華人民共和國醫師法》規定中國的醫師（包括執業醫師及執業助理醫師）執業必須取得其醫療專業資格證書。取得醫師及助理醫師資格的，須向縣級以上人民政府衛生健康主管部門申請註冊。醫師經註冊後，可以在醫療衛生機構中按照註冊的執業地點、執業類別、執業範圍執業，從事相應的醫療衛生服務工作。於2017年2月28日，國家衛生計生委頒佈《醫師執業註冊管理辦法》（「**醫師執業註冊辦法**」）（於2017年4月1日生效），進一步規定醫師執業應當經註冊取得《醫師執業證書》，並詳細規定有關注冊及於若干指定情形下變更註冊的要求及程序。

監管概覽

《關於加快發展社會辦醫的若干意見》及《關於印發推進和規範醫師多點執業的若干意見的通知》

國家衛生計生委及國家中醫藥管理局於2013年12月30日頒佈的《關於加快發展社會辦醫的若干意見》特別規定，允許醫師多點執業，允許醫務人員在不同舉辦主體醫療機構之間有序流動。國家衛生計生委、國家發改委、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及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14年11月5日聯合發佈《關於印發推進和規範醫師多點執業的若干意見的通知》規定，允許臨床、口腔和中醫類別醫師多點執業。根據醫師執業註冊辦法，對於擬執業的其他機構，醫師應當向批准該機構執業的衛生行政部門分別申請備案，註明所在執業機構的名稱。

《外國醫師來華短期行醫暫行管理辦法》

根據衛生部於1992年10月7日頒佈、於1993年1月1日生效及於2003年11月28日修訂和國家衛生計生委於2016年1月19日修訂的《外國醫師來華短期行醫暫行管理辦法》，外國醫師來華短期行醫必須經過註冊，取得《外國醫師短期行醫許可證》。

《護士條例》

國務院於2008年1月31日頒佈並於2008年5月12日生效及於2020年3月27日修訂的《護士條例》規定，護士應當取得《護士執業證書》，其有效期為五年。醫療衛生機構配備護士的數量不得低於國務院衛生主管部門規定的護士配備標準。

監管概覽

《護士執業註冊管理辦法》

根據衛生部於2008年5月6日頒佈、於2008年5月12日生效並於2021年1月8日修訂的《護士執業註冊管理辦法》，護士經執業註冊取得《護士執業證書》後，方可按照註冊的執業地點從事護理工作。未經執業註冊取得《護士執業證書》者，不得從事診療技術規範規定的護理活動。

有關醫療事故的法律及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20年5月28日頒佈並於2021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規定，在診斷和治療過程中，醫療機構或其醫務人員有過錯，醫療機構將就對患者造成的損害承擔賠償責任。醫療機構及其醫務人員應當保障患者的隱私及個人信息。未經患者同意洩露患者隱私或個人信息或披露其病歷，須負侵權責任。

《醫療事故處理條例》

國務院於2002年4月4日頒佈並於2002年9月1日生效的《醫療事故處理條例》為醫療事故制訂了有關預防、技術鑒定、處置、監督、賠償及處罰的法律框架及具體條文。條例所稱醫療事故，是指醫療機構及其醫務人員在醫療活動中，違反醫療衛生管理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診療護理規範、常規，過失造成患者人身損害的事故。

《醫療糾紛預防和處理條例》

國務院於2018年7月31日頒佈並於2018年10月1日生效的《醫療糾紛預防和處理條例》是為預防和妥善處理醫療糾紛提供了法律機制。

監管概覽

有關醫療廣告的中國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4年10月27日頒佈並於1995年2月1日生效且於2015年4月24日和2018年10月26日及2021年4月29日進一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廣告法」)規定，廣告不得含有虛假內容，不得欺騙、誤導消費者。發佈藥品及醫療器械廣告，以及法律規定應當進行審查的其他廣告，應當在發佈前由有關部門依照相關規定進行審查。

《互聯網廣告管理辦法》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於2023年2月25日頒佈並於2023年5月1日生效的《互聯網廣告管理辦法》(「互聯網廣告辦法」)，規範互聯網廣告活動。根據互聯網廣告辦法，互聯網廣告主應當保證廣告的真實性，不得發佈、傳播干擾用戶正常使用互聯網的廣告。此外，互聯網廣告辦法禁止使用欺詐手段誘使用戶點擊廣告，以及未經許可在電子郵件中附加廣告或廣告鏈接。

《醫療廣告管理辦法》

國家工商總局和衛生部於1993年9月27日聯合頒佈、於1993年12月1日生效並於2006年11月10日修訂並於2007年1月1日生效的《醫療廣告管理辦法》規定，醫療機構發佈醫療廣告應當在發佈前須經相關衛生部門審查並取得《醫療廣告審查證明》。《醫療廣告審查證明》的有效期為一年，並可申請續期。

有關醫療機構的環境保護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9年12月26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於2014年4月24日修訂並於2015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國已實施排污許可制度，直接或間意向水體排放醫療污水的單位須取得排污許可證。

監管概覽

此外，建設項目的污染防治設施必須與主體工程同時設計、同時施工、同時投入使用。根據國務院於1998年11月29日頒佈、於2017年7月16日修訂並於2017年10月1日生效的《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及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2年10月28日頒佈、於2003年9月1日生效並於2016年7月2日及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國家根據建設項目對環境的影響程度實行分類管理。建設單位應當編製環境影響報告書、環境影響報告表以及填報環境影響登記表（「環境影響評價文件」）進行報告及備案。建設項目的環境影響評價文件未依法經審批部門審查或者審查後未予批准的，建設單位不得動工建設。

《排污許可管理條例》

國務院於2021年1月24日頒佈並於2021年3月1日生效的《排污許可管理條例》及生態環境部於2024年4月1日頒佈並將於2024年7月1日生效的《排污許可管理辦法》將取代《排污許可管理辦法（試行）》，納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許可分類管理名錄的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生產經營者（以下簡稱「排污單位」）應當按照規定的時限申請並取得排污許可證；未納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許可分類管理名錄的排污單位，暫不需申請排污許可證。

根據生態環境部於2019年12月20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許可分類管理名錄（2019年版）》，實行登記管理的排污單位，不需要申請取得排污許可證，應當在全國排污許可證管理信息平台填報排污登記表，登記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執行的污染物排放標準以及採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

監管概覽

《醫療廢物管理條例》及其實施辦法

國務院於2003年6月16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且於2011年1月8日進一步修訂及生效的《醫療廢物管理條例》以及衛生部於2003年10月15日頒佈及於同日生效的《醫療衛生機構醫療廢物管理辦法》規定，醫療衛生機構應當根據《醫療廢物分類目錄》，對醫療廢物實施分類管理，並及時將醫療廢物交由取得縣級以上人民政府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許可的醫療廢物集中處置單位處置。

《城鎮排水與污水處理條例》

國務院於2013年10月2日頒佈並於2014年1月1日生效的《城鎮排水與污水處理條例》規定，城鎮排水設施覆蓋範圍內的排水單位和個人，須按照有關規定將污水排入城鎮排水設施。從事醫療活動的企業或其他單位向城鎮排水設施排放污水前，須申請領取《污水排入排水管網許可證》。排水單位和個人須按照有關規定繳納污水處理費。

消防設計及驗收

《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消防法」）於1998年4月29日頒佈，其後於1998年9月1日生效，最近於2021年4月29日修訂。根據消防法，國務院住房和城鄉建設主管部門規定的特殊建設工程，建設單位應當將消防設計文件報送住房和城鄉建設主管部門審查，而特殊建設工程以外的其他建設工程，建設單位申請領取施工許可證或者申請批准開工報告時應當提供滿足施工需要的消防設計圖紙及技術資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於2020年4月1日頒佈、其後於2020年6月1日生效並最近於2023年8月21日修訂及於2023年10月30日生效的《建設工程消防設計審查驗收管理暫行規定》，消防設計及驗收審查制度僅適用於特殊建設工程，而其他項目則適用備案及抽查制度。

監管概覽

有關網絡安全的法規

《網絡安全法》

於2016年11月7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網絡安全法**」），並於2017年6月1日生效。網絡安全法規定網絡運營者開展經營和服務活動，必須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履行網絡安全保護義務。《網絡安全法》進一步要求網絡運營者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和國家標準的強制性要求，採取一切必要措施，保障網絡安全、穩定運行，有效應對網絡安全事件，防範網絡違法犯罪活動，維護網絡數據的完整性、保密性和可用性。

《網絡安全審查辦法》

於2021年12月28日，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網信辦**」）及其他相關部門頒佈《網絡安全審查辦法（2021年）》，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網絡安全審查辦法》提出以下關鍵事項：(i)從事數據處理的網絡平台運營商受監管範圍限制；(ii)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被納入共同建立國家網絡安全審查工作機制的監管機構之一；(iii)持有100萬以上用戶個人信息並尋求在境外上市的網絡平台運營者，應當向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申請網絡安全審查；及(iv)關鍵信息基礎設施營運者（「**關鍵信息基礎設施營運者**」）採購網絡產品和服務，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依照本辦法接受網絡安全審查。

《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徵求意見稿）》

於2021年11月14日，網信辦發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徵求意見稿）》（「**數據安全條例草案**」），其從個人數據保護、重要數據安全、數據跨境安全管理和互聯網平台運營商義務等方面，對數據處理者通過互聯網進行的數據處理活動進行了具體規定。數據安全條例草案亦要求，數據處理者開展以下活動，申報網絡安全審查：(i)匯聚掌握大量關係國家安全、經濟發展、公共利益的數據資源的互聯網平台運營者實施

監管概覽

合併、重組、分立，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ii)處理一百萬人以上個人信息的數據處理者赴國外上市的；(iii)數據處理者赴香港上市，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或(iv)其他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數據處理活動。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當局尚未就確定此類「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活動的標準作出澄清。

《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辦法》

於2022年7月7日，網信辦頒佈《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辦法》，於2022年9月1日生效。於2023年2月24日，網信辦頒佈《個人信息出境標準合同辦法》於2023年6月1日生效。繼上述兩項辦法後，網信辦於2024年3月22日頒佈《促進和規範數據跨境流動規定》，並於同日生效。《促進和規範數據跨境流動規定》通過調整之前辦法規定的數據出境機制的適用範圍，對數據出境的監管機制進行優化和重塑。根據《促進和規範數據跨境流動規定》，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以外的數據處理者自當年1月1日起累計向境外提供不滿10萬人個人信息的，將免予申報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訂立個人信息出境標準合同或通過個人信息保護認證（統稱「數據出境傳輸機制」）。跨境人力資源管理等若干特殊情況下的個人信息出境亦將獲豁免遵守任何出境數據傳輸機制。根據《促進和規範數據跨境流動規定》，目前數據出境傳輸機制的適用範圍如下：

-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數據處理者應當通過網信辦指定的數據出境系統向網信辦申報數據出境的安全評估：(i)數據處理者向海外提供重要數據；(ii)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向境外轉移個人信息的；(iii)數據處理者自當年1月1日起累計提供100萬人或以上的境外普通個人信息或10,000人或以上的個人或敏感信息。
-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以外的數據處理者應與境外接收方簽訂標準合同，並通過網信辦指定的線上系統進行備案，或如其個人信息出境則通過經批准的認證機構進行的個人信息認證：(i)數據處理者自當年1月1日起累計提供10萬人以上但低於100萬個人的境外普通個人信息；(ii)數據處理者自當年1月1日起累計提供的境外個人敏感信息少於100,000人。

監管概覽

《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

於2021年6月1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於2021年9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數據安全法明確數據範圍，涵蓋了政府事務和企業在逐步數字化轉型過程中產生的生產經營管理各個方面的廣泛信息記錄，並要求進行數據收集以合法及適當的方式進行，且不得盜竊或非法收集數據。數據處理者應當建立健全數據安全全流程管理制度，組織實施數據安全培訓，採取相應的技術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護數據安全。此外，數據處理活動應在網絡安全等級保護制度的基礎上進行。應加強對數據處理活動的監控，並在發現有關數據安全相關缺陷或錯誤的風險時立即採取補救措施。發生數據安全事件時，應立即採取應對措施，並及時向用戶披露並向主管部門報告。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

於2020年5月28日頒佈並於2021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規定，自然人的個人信息受法律保護。任何組織或個人需要獲取他人個人信息的，應當依法獲取並保障信息安全，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傳輸他人個人信息，不得非法交易、提供或披露他人個人信息。

《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

於2021年8月2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個人信息保護法」），於2021年11月1日生效。該法律旨在保護個人信息的權利和利益並規範個人信息的處理。個人信息保護法規定了有關個人信息處理的若干重要概念：(i) 「個人信息」指以電或其他方式記錄的與已識別或可識別的自然人有關的各種信息，不包括匿名處理的信息；(ii) 「個人信息的處理」包括個人信息的收集、存儲、使用、處理、傳輸、提供、披露和刪除等；及(iii) 「個人信息處理者」是指在處理個人信息時獨立決定處理目的和方式的組織或個人。除非個人信息保護法另有規定，個人信息處

監管概覽

理者僅可在徵得相關個人同意的情況下處理個人信息，或者在某些合同安排、僱傭關係、突發公共事件、履行法定職責或義務，或為公眾利益而刊發新聞稿的情況下，方可處理個人信息。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5年8月發佈並於2015年11月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修正案(九)》，違反國家有關規定，向他人出售、提供公民個人資訊或取得公民個人資訊，情節嚴重的，依法給予刑事處罰。此外，2017年5月8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檢察院發佈《關於辦理侵犯公民個人信息刑事案件適用法律若干問題的解釋》，並於2017年6月1日生效，界定《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規定的個人範圍，並明確與侵犯個人信息的刑事犯罪相關的其他問題。

《醫療衛生機構網絡安全管理辦法》

於2022年8月8日，國家衛健委、國家稅務總局及國家疾病預防控制局聯合頒佈《醫療衛生機構網絡安全管理辦法》，即時生效。《醫療衛生機構網絡安全管理辦法》要求對網絡安全和數據安全進行全生命週期管理，包括但不限於加強系統建設、實施日常網絡維護和監控、進行年度自查和整改，以及對數據資產進行分類和評級。

《醫療機構病歷管理規定》

根據國家衛計委、國家稅務總局於2013年11月20日發佈的《醫療機構病歷管理規定(2013年版)》，自2014年1月1日起生效，醫療機構及執業醫師應嚴格保護患者的隱私信息，禁止出於非醫療、非教學或非研究目的而洩露患者的病歷。

《人口健康信息管理辦法(試行)》

國家衛計委於2014年5月5日發佈《人口健康信息管理辦法(試行)》，將醫療衛生服務信息定義為人口健康信息，並強調此類信息不得存放於境外服務器，亦不得託管或租賃境外服務器。

監管概覽

《國家健康醫療大數據標準、安全和服務管理辦法(試行)》

根據國家衛健委於2018年7月12日頒佈的《國家健康醫療大數據標準、安全和服務管理辦法(試行)》，醫療機構應建立相關的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規程及技術規範，以保障健康管理服務或疾病防治服務過程中產生的醫療大數據的安全，並規定該等醫療大數據應存儲於境內服務器，未經安全評估不得向境外提供。

《關於加強網絡信息保護的決定》、《電信和互聯網用戶個人信息保護規定》及《常見類型移動互聯網應用程序必要個人信息範圍規定》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2年12月發佈的《關於加強網絡信息保護的決定》及工信部於2013年7月發佈的《電信和互聯網用戶個人信息保護規定》，任何用戶個人信息的收集和使用均須經用戶同意，並遵守適用法律、業務的正當性和必要性，並屬於適用法律規定的目的、方法和範圍。此外，網信辦、工信部、公安部、國家市場監管總局於2021年3月聯合發佈《常見類型移動互聯網應用程序必要個人信息範圍規定》，自2021年5月1日起生效，規定互聯網應用程序的運營者不得因用戶不同意收集非必要個人信息，而拒絕用戶使用App基本功能服務。

《關於開展App違法違規收集使用個人信息專項治理的公告》

於2019年1月23日，中央網信辦、工信部、公安部、國家市場監管總局聯合發佈《關於開展App違法違規收集使用個人信息專項治理的公告》，其中強調App運營者應遵循合法、正當、必要的原則，不得收集與所提供服務無關的個人信息；收集個人信息時要以通俗易懂、簡單明了的方式展示個人信息收集使用規則，並經個人信息主體自主選擇同意；不以默認、捆綁、停止安裝使用等手段變相強迫用戶授權，不得違反法律法規和與用戶的約定收集使用個人信息。

監管概覽

《App違法違規收集使用個人信息行為認定方法》

於2019年11月28日，網信辦、工信部、公安部及國家市場監管總局聯合發佈《App違法違規收集使用個人信息行為認定方法》，其中列出六種非法收集和使用個人信息的行為，包括「不公佈個人信息收集和使用規則」和「不提供隱私規則」。

《關於開展移動互聯網應用程序備案工作的通知》

於2023年7月21日，工業和信息化部發佈《關於開展移動互聯網應用程序備案工作的通知》，要求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從事互聯網信息服務的APP主辦者，應當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反電信網絡詐騙法》及《互聯網信息服務管理辦法》履行備案手續。APP主辦者應當向其住所所在地省級通信管理局履行備案手續，由其網絡接入服務提供者、APP分發平台（包括小程序、快應用等分發平台）通過「國家互聯網基礎資源管理系統」，採取網上提交申請、查驗審核方式進行。

有關知識產權的法律及法規

商標

根據於1983年3月1日生效並於2019年4月23日最後修訂及於2019年1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於2002年9月15日生效、於2014年4月29日修訂並於2014年5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條例》，國務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門商標局主管全國商標註冊和管理的工作。商標註冊人享有商標專用權。商標註冊人可以通過簽訂商標使用許可合同，許可他人使用其註冊商標。許可他人使用其註冊商標的，許可人應當將其商標使用許可報商標局備案，由商標局公告。商標使用許可未經備案不得對抗善意第三人。

監管概覽

域名

於2019年6月18日，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發佈《國家頂級域名註冊實施細則》（於2019年6月18日生效），制訂域名註冊的具體規定。根據於2017年8月24日頒佈並於2017年11月1日生效的《互聯網域名管理辦法》，域名註冊服務原則上實行「先申請先註冊」。

《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及《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0年9月7日頒佈、於1991年6月1日生效，並於2001年10月27日、2010年2月26日及2020年11月11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指明，中國公民、法人或其他組織的作品，包括以文字、口述等形式創作的文學、藝術、自然科學、社會科學、工程技術及計算器軟件，不論是否發表，均由其享有著作權。著作權持有人享有多種權利，包括發表權、署名權及複製權等。國家版權局於2002年2月20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規管軟件著作權、軟件著作權專有許可合同及轉讓合同登記。國家版權局主要負責全國軟件著作權登記管理工作，並指派中國版權保護中心為軟件登記代理。中國版權保護中心將向計算器軟件著作權申請人授出登記證書。

有關外商投資的中國法律及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12月29日頒佈並於1994年7月1日生效，於2023年12月29日最後修訂及將於2024年7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規定，於中國設立公司可採用有限責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的形式。公司是企業法人，有獨立的法人財產。公司以其全部財產對公司的債務承擔責任。外商投資的公司適用公司法；有關外商投資的法律另有規定的，適用其規定。

監管概覽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

於2019年3月15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已於2020年1月1日生效。外商投資法取代監管中國外商投資的三條法例，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國務院於2019年12月26日頒佈的實施條例亦已於2020年1月1日生效。通過立法，於投資保護和公平競爭上，外商投資法建立一個獲取、促進、保護和管理外商投資活動的基本框架。

根據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指外國的自然人、企業或者其他組織（「外國投資者」）直接或者間接進行的投資活動，包括下列情況：(i)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ii)外國投資者取得中國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份額或者其他類似權益；(iii)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投資新建項目；及(iv)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的投資。國家對外商投資採取准入前國民待遇及負面清單管理制度。准入前國民待遇指在外資進入階段，給予外國投資者及外資不低於國內投資者及內資的待遇；負面清單指對國家規定的部分領域實施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國家將給予負面清單以外的外商投資國民待遇。國務院將於審批負面清單後公佈負面清單。

《外商投資信息報告辦法》

中國商務部（「商務部」）於2018年6月29日頒佈並於2018年6月30日實施的《外商投資企業設立及變更備案管理暫行辦法（2018年修正）》已於2020年1月1日終止，並以《外商投資信息報告辦法》取代。

商務部與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於2019年12月30日頒佈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的《外商投資信息報告辦法》規定，外國投資者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應於辦理外商投資企業設立登記時通過企業登記系統提交初始報告。外國投資者股權併購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應在辦理被併購企業變更登記時通過企業登記系統提交初始報告。

監管概覽

有關成立外商投資醫療機構的國內法規

《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及《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

外國投資者在中國進行的投資主要受到《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2022年版)》規管，其於2022年10月26日由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頒佈並於2023年1月1日生效。國家發改委與商務部於2021年12月27日聯合頒佈並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2021年負面清單**」)列明外商投資准入的統一限制措施，規定外國投資者不得投資於2021年負面清單規定的被禁止外商投資行業。根據2021年負面清單，醫療機構限於股權合資企業的形式。

《中外合資、合作醫療機構管理暫行辦法》

衛生部及中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於2000年5月15日頒佈並於2000年7月1日生效的《中外合資、合作醫療機構管理暫行辦法》允許外商投資者在中國境內與中方以合資或合作企業形式設立醫療機構。設立的合資、合作醫療機構須符合若干條件，包括投資總額不得低於人民幣20百萬元以及中方在合資、合作醫療機構中所佔的股權比例不得低於30%。設立合資或合作醫療機構須經相關機構批准。

《四川省中外合資、合作醫療機構管理辦法》

四川省衛生廳和四川省商務廳於2012年3月15日頒佈、於2012年4月15日生效及於2015年1月16日修訂的《四川省中外合資、合作醫療機構管理辦法》規定，合資、合作中方在中外合資、合作醫療機構中所佔的股權比例或權益不得低於10%。

監管概覽

《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

商務部與其他5個部門於2006年8月8日頒佈及其後於2009年6月22日修訂的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或併購規定）規定，外國投資者以資產收購或股權收購的方式收購境內公司必須遵守相關外商投資產業政策，而境內公司、企業或自然人通過其在境外設立或控制的公司併購與其有關聯關係的境內的公司，應報商務部審批。

有關房屋租賃管理的法規

根據(i)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4年7月5日頒佈並於2019年8月26日最後修訂及於2020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城市房地產管理法》及(ii)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於2010年12月1日頒佈並於2011年2月1日生效的《商品房屋租賃管理辦法》，出租人及承租人應當就租賃房屋訂立書面租賃合同，當中應包括以下內容：租賃期限、房屋使用要求、租金及房屋維修責任以及雙方的其他權利與義務。房屋租賃合同簽訂後三十日內，出租人及承租人應當到租賃房屋所在地房地產主管部門辦理房屋租賃登記備案。出租人及承租人未進行登記備案的，或會被處以罰款。

有關勞動保護的法律及法規

根據(i)《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於1995年1月1日生效及於2018年12月29日修訂）、(ii)《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並於2012年12月28日修訂及於2013年7月1日生效）及(iii)《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於2008年9月18日頒佈及生效），用人單位應與員工訂立書面勞動合同，所支付的工資不得低於當地最低工資標準。此外，用人單位須建立規管職業健康和安全的制度，為勞動者提供職業培訓，避免職業危害，保障勞動者權利。用人單位招用勞動者時，應當如實告知勞動者工作內容、工作條件、工作地點、職業危害、安全生產狀況、勞動報酬等情況。

監管概覽

根據(i)《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於2011年7月1日實施並於2018年12月29日修訂)、(ii)《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於1999年1月22日頒佈及生效並於2019年3月24日修訂)、(iii)《企業職工生育保險試行辦法》(於1994年12月14日頒佈及於1995年1月1日生效)、(iv)《失業保險條例》(於1999年1月22日頒佈及生效)及(v)《工傷保險條例》(於2004年1月1日生效並於2010年12月20日修訂及於2011年1月1日生效)，用人單位須為員工繳納多項社會保障基金，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生育保險、失業保險及工傷保險。根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於1999年4月3日生效及於2019年3月24日最後修訂)，用人單位須於住房公積金管理部門為員工開立住房公積金賬戶，並繳納住房公積金。

有關稅務的法律及法規

企業所得稅

根據(i)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於2008年1月1日生效及於2017年2月24日及2018年12月29日進一步修訂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ii)國務院於2007年12月6日頒佈及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並於2019年4月23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企業所得稅實施條例**」)，內資企業及外商投資企業的所得稅稅率均為25%。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國企業所得稅實施條例，企業分類為「居民企業」或「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外成立且其「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境內的企業視作「居民企業」，須就其全球所得按劃一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繳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實施條例，「實際管理機構」指對企業的生產經營、人員、賬務及資產實施實質性全面管理和控制的管理機構。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的股息、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為免稅收入。

監管概覽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非居民企業指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且「實際管理機構」不在中國境內，但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但有來源於中國境內所得的企業。中國企業所得稅實施條例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在中國並未設立機構或場所的，或設有機構或場所，但所得與有關機構或場所實際上並無關聯的非居民企業投資者獲宣派的股息若源於中國境內，則有關股息所適用的所得稅稅率一般為10%。倘中國稅務主管部門認定非居民企業投資者滿足相關條件及規定，則股息所得稅可根據中國與非居民企業投資者所在司法管轄區之間的稅務條約扣減。

國家稅務總局於2015年2月3日發佈並於2017年12月29日最後修訂《關於非居民企業間接轉讓財產企業所得稅若干問題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第7號文**」）為加強中國稅務機關對非居民企業間接轉讓資產（包括中國境內機構、場所財產，中國境內不動產，在中國居民企業的權益性投資資產）的監管力度提供了全面指引。於2017年10月17日，國家稅務總局發佈《關於非居民企業所得稅源泉扣繳有關問題的公告》（於2017年12月1日生效並於2018年6月15日修訂），股權轉讓收入減除股權淨值後的餘額為股權轉讓所得應納稅所得額。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第7號文及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2年9月4日頒佈並於2015年4月24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稅收徵收管理法》，就間接轉讓而言，有責任向轉讓人支付轉讓價格的單位或個人將擔任扣繳義務人。倘彼等未能扣繳應付稅項或悉數扣繳應付稅項金額，權益轉讓人須於支付稅項責任出現起計七天內向主管稅務機關申報並支付稅項。

監管概覽

稅收協定

根據中國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於2006年8月21日簽訂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稅收協定**」），如果中國企業的非中國母公司是香港居民，並實際擁有該中國企業25%或以上的權益，在獲得有關稅務機關的批准後，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適用的10%預扣稅率可降至5%（就股息而言）及7%（就利息而言）。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9年2月20日頒佈及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知》，非居民納稅人或扣繳義務人須取得並保有足夠的證明文件，證明股息收取人滿足根據稅收協定享受更低預扣稅稅率的相關要求。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5年8月27日頒佈及於2018年6月15日修訂，並進一步由《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的公告》（於2020年1月1日生效）替代的《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滿足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的條件的非居民納稅人可在納稅申報或透過扣繳義務人作出扣繳申報時，自行享受稅收協定待遇，須接受稅務機關的後續監督管理。國家稅務總局於2018年2月3日發佈並於2018年4月1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稅收協定中「受益所有人」有關問題的公告》規定「受益所有人」是指對所得或所得據以產生的權利或財產具有所有權和支配權的人。締約對方居民個人從中國取得的所得為股息時，該個人可判定為「受益所有人」。

增值稅

國務院於1993年12月13日頒佈、於1994年1月1日生效並於2017年11月19日最後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以及財政部於1993年12月25日頒佈並生效以及於2011年10月28日最後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規定，所有在中國境內銷售貨物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勞務及進口貨物的納稅人均須繳納增值

監管概覽

稅。除非另有規定，納稅人銷售貨物、勞務、有形動產租賃服務或者進口貨物的稅率應為17%。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方案》，政府自2012年1月1日起開始逐步推動稅務改革，在經濟表現強勁的地區和行業（如交通運輸業和部分現代服務業）開展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

此外，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的通知》，自2016年5月1日起，消費服務行業所有營業稅納稅人須由繳納營業稅改為繳納增值稅及醫療機構提供的醫療服務可免徵增值稅。

有關外匯的法律及法規

國務院於1996年1月29日頒佈、於1996年4月1日生效並於2008年8月5日最後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規定，境內機構或個人的外匯收入可調回境內或存放境外，國家外匯管理局須根據國際收支狀況和外匯管理的需要針對調回境內或存放境外的要求、期限及其他方面的有關條件作出規定。境內機構或個人向境外直接投資或從事境外有價證券或衍生產品的發行或交易，須按照國家外匯管理局的規定辦理登記。須事先經其他主管部門批准或備案的機構或個人須在外匯登記前辦理必要批准或備案手續。人民幣匯率實行管理浮動匯率制度，以市場供求為基礎。

中國人民銀行於1996年6月20日頒佈並於1996年7月1日生效的《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規定，外商投資企業經常項目的外匯收入可在外匯局核定的最高金額以內保留外匯。任何超出最高金額的部分須售予指定外匯銀行或透過外匯調劑中心售出。

於2015年3月30日，國家外匯管理局發佈《關於改革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匯管理方式的通知》（「**第19號文**」），並於2015年6月1日生效。根據第19號文，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實行意願結匯（「**意願結匯**」）而其比例暫定為100%。此外，第19號文規定，外商投資企業資本金的使用應在企業經營範圍內遵循真實、自用原則。外商

監管概覽

投資企業資本金及其結匯所得人民幣資金不得用於第19號文所規定若干用途。於2016年6月9日，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第16號文**」）。國家外匯管理局第16號文統一境內機構資本項目外匯收入意願結匯的政策。

於2014年7月4日發佈並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規定中國居民須就其以境外投融資為目的，以其持有的境內企業資產或權益或境外資產或權益直接設立或間接控制的境外企業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地方分局登記。已登記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發生境內居民個人股東、名稱、經營期限等基本信息變更，或發生境內居民個人增資、減資、股權轉讓或置換、合併或分立等重要事項變更後，應及時到國家外匯管理局辦理境外投資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於2015年2月13日發佈並於2015年6月1日生效並於2019年12月30日修訂的《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規定中國居民可就其以境外投融資為目的設立或控制境外企業向合資格銀行登記，而非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支機構通過銀行對直接投資外匯登記實施間接監管。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23年12月4日發佈並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深化改革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境內實體欠付境內股權轉讓方（包括機構及個人）的外幣股權轉讓代價，以及境內企業境外上市募集的外匯資金，可直接匯入資本項目結匯賬戶。資本項目結算賬戶中的資金可自主結算及使用。

有關股息派發的法律及法規

規管外商投資企業派付股息的主要法律及法規包括公司法、外商投資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僅可從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釐定的累計利潤（如有）派付股息。此外，外商投資企業必須預留稅後利潤最少10%作為一般撥備，直至儲備的累計金額達致其註冊資本的50%。

監管概覽

有關股權激勵計劃的法規

根據於2012年2月15日發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個人參與境外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股權激勵規則》)及其他法規，參與境外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員工，凡是中國公民或在中國連續居住不少於一年的非中國公民，除某些例外情況，均須在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所有該等參與者均須委託一家合資格中國境內代理機構(如境外上市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在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及辦理賬戶開立、資金劃轉與匯兌等外匯有關事項。《股權激勵規則》還要求指定一家境外受託機構，為股權激勵計劃的參與者處理與行使股票期權、出售期權相關股份及匯回收益有關的事項。未能完成上述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可能會使我們參與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員工受到罰款及法律制裁。

有關反賄賂的法律及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並於2019年4月23日修訂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國家工商總局於1996年11月15日頒佈的《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任何業務經營者不得向交易對手方或能影響交易的第三方提供或承諾提供經濟利益(包括現金、其他財產或以其他方式)，以誘使有關人士為業務經營者爭取交易機會或競爭優勢。違反上述有關反賄賂條例的任何業務經營者，將視情節嚴重程度，依法給予行政處罰或追究刑事責任。

有關境外上市的法規

中國證監會關於境外發行及上市的備案規定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發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五項配套指引(統稱「**試行備案辦法**」)，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試行備案辦法適用於以下境外發行：(i)直接境外發行上市的中國境內企業，及(ii)主要業務運營及／

監管概覽

或資產位於中國並間接在境外發行上市的境外企業。如果發行人滿足以下兩個條件，其將符合上述第(ii)種情況：(i)發行人境內企業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的營業收入、利潤總額、總資產或者淨資產等任何一項指標佔其經審計財務指標的比例超過50%；及(ii)主要業務活動或運營於中國進行，或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或大部分高級管理層常駐中國或為中國公民。儘管如此，監管機構遵循實質重於形式的原則，對於是否屬間接境外發行上市具有酌情權。試行備案辦法涉及的證券包括股權、存託憑證、可轉換為股權的公司債券及其他股本證券。

根據試行備案辦法，發行人應在向相關境外監管機構或上市地提交境外上市申請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提交規定備案文件。備案文件一經完成並符合規定要求，中國證監會將在20個工作日內完成審核程序，並於中國證監會網站公佈備案結果。倘備案文件不完整或不符合規定要求，中國證監會將於收到備案文件後五個工作日內要求補充及修訂備案。其後，發行人有30天時間準備任何要求的補充／修訂備案。此外，在境外市場上市後，發行人須於以下涉及發行人的事件發生及公開披露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報告：(i)控制權變更；(ii)境外監管機構的調查或制裁；(iii)上市地位變更或上市市場轉換；及(iv)自願或非自願終止上市。

試行備案辦法亦規定，下列情形可能被中國證監會駁回：(i)法律法規明確禁止發行和上市的；(ii)經中國國務院有關主管部門依法審查認定，發行上市可能危害國家安全的；(iii)上市申請人的境內企業或者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最近3年內存在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或者破壞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等刑事犯罪的；(iv)上市申請人的境內企業因涉嫌犯罪或者重大違法違規行為正在被依法立案調查，尚未有明確結論意見的；或(v)控股股東或者受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支配的股東持有的股權存在重大權屬糾紛的。

不遵守試行備案辦法將導致中國證監會採取監管行動，並對中國發行人處以最高人民幣10百萬元的罰款。

監管概覽

《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

於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發佈《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保密規定**」），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根據保密規定，境內企業向有關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境外監管機構等單位和個人提供、公開披露，或者通過其境外上市主體等提供、公開披露涉及國家秘密、機關單位工作秘密的文件及資料的，應當依法報有審批權限的主管部門批准，並報同級保密行政管理部門備案。境內企業向有關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境外監管機構等單位和個人提供會計檔案或相關複印件的，應當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嚴格履行相應程序。

我們在新加坡的業務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Distinct SG的營運須遵守其營運所在地新加坡的各種法律、規則、法規及政策。本節概述與Distinct SG營運及業務相關的新加坡法律、規則、法規及政策的若干方面。

新加坡1997年醫療註冊法（「**MRA**」）

除此之外，MRA亦規定SMC的設立以及新加坡醫生的註冊。

SMC的職能包括：

- (a) 保存及保存註冊醫師的登記冊；
- (b) 批准或拒絕MRA下的註冊申請，或批准任何受其認為適當的限制的此類申請；
- (c) 向註冊醫師發出執業證書；
- (d) 就註冊醫生的訓練及教育向有關當局提出建議；及
- (e) 確定和規範註冊醫生的行為及道德。

監管概覽

除非根據MRA註冊並持有有效執業證書，否則任何人不得行醫或以醫生身份從事任何活動。任何不具備此資格的人，其中包括(i)行醫；(ii)故意冒充具有正式資格的醫生；(iii)以內科醫生、外科醫生、醫生等名義或頭銜行醫或任何醫學分支；或(iv)宣傳或自稱是醫生，即屬犯罪，一經定罪，可處以不超過100,000坡元的罰款或不超過12個月的監禁，或兩者併罰。倘為第二次或後續定罪，將處以不超過200,000坡元的罰款或不超過兩(2)年的監禁，或兩者併罰。

新加坡2020年醫療服務法(「醫療服務法」)

根據醫療服務法，當中包括除非獲得授權許可或於須獲許可醫療服務方面獲得豁免，否則任何人士不得提供須獲許可醫療服務。在下列情況下提供須獲許可醫療服務亦須獲得醫療服務法規定的牌照：(a)在新加坡任何永久場所惟其不屬於提供須獲許可醫療服務的獲許可永久場所；(b)使用任何運輸工具惟其不屬於提供須獲許可醫療服務的獲許可運輸工具；或(c)使用任何不屬於醫療服務法第11B條下提供須獲許可醫療服務的其他服務提供模式。

衛生部部長授出許可時可基於醫療服務法施加其認為必要或適宜的任何條件。倘持牌人士違反醫療服務法的任何規定，衛生部部長亦可採取任何規管行動，包括吊銷其牌照。

違反醫療服務法的人士可被視為犯罪。例如，未領有牌照提供須獲許可醫療服務的人士即屬犯罪，初犯者一經定罪將處以不超過100,000坡元的罰款或不超過兩(2)年的監禁，或兩者併罰。持牌人士在新加坡任何永久場所惟其不屬於提供須獲許可醫療服務的獲許可永久場所提供須獲許可醫療服務，即屬犯罪，初犯者一經定罪將處以不超過50,000坡元的罰款或不超過12個月的監禁，或兩者併罰。

監管概覽

此外，持牌人士必須妥善備存及維護醫療記錄。根據醫療服務法的規定，持牌人士必須執行任何指定保障措施，以保障醫療記錄，以及任何用作備存及維護該等記錄的電腦系統，須防止意外或非法損失、修改或銷毀、或未經授權存取、披露、複製、使用或修改。持牌人士亦須(a)監察並定期評估上述保障措施，確保有關保障有效，且所有受僱於或獲持牌人士授權的個人在查閱或處理任何上述記錄時均遵守該等保障措施；及(b)採取一切適當步驟，確保每名受僱於或獲持牌人士授權可查閱或處理任何記錄的個人均知悉相關保障措施，以及個人在維護記錄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方面的角色和責任。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2012年4月我們當時的控股公司卓正投資諮詢成立並通過該公司在中國開展業務之時。我們的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王先生連同我們的聯合創始人在帶領本公司實現高速增長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施翼先生和朱岩醫生為我們的聯合創始人。有關我們創始人背景及經驗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經過多年的經營，我們在提供醫療保健服務方面累積了豐富的經驗，業務遍及中國及新加坡。

自本集團成立以來，我們對本集團進行了多輪融資。有關我們過往融資的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一段。

主要里程碑

下表載列本集團若干主要業務發展里程碑：

年份	里程碑
2012年	我們成立當時的控股公司卓正投資諮詢，我們通過在深圳的首家建築面積約50平方米的診所開展門診服務。
2015年	我們將業務擴展到深圳以外地區，並通過在廣州及北京成立首批門診，擴大我們的地理覆蓋範圍。
2018年	我們成立建築面積超過1,000平方米且擁有五個以上專業的醫療服務機構。位於深圳的深圳卓健，建築面積約1,629.35平方米，設有兒科、齒科、眼科、皮膚科、耳鼻喉、婦科及內科等七個科室。
2020年	我們在所有醫療服務機構推出以年費為基礎的「卓正會員計劃」。
	我們取得開展線上問診服務的許可。
2021年	我們在新加坡成立首家海外診所。
2024年	我們通過收購武漢神龍天下擴展本集團。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擁有並經營21家醫療服務機構，在新加坡擁有並經營3家全科診所。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本集團收益及資產作出重大貢獻及對我們具有戰略重要性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股本／註冊資本	註冊成立日期及地點	本集團控制的股權
深圳卓康.....	提供醫療服務	人民幣2,000,000元	2014年3月6日； 中國	100%
廣州卓瑞.....	提供醫療服務	人民幣2,000,000元	2014年7月19日； 中國	100%
深圳卓正.....	提供醫療服務	人民幣2,000,000元	2015年5月13日； 中國	100%
深圳卓健.....	提供醫療服務	人民幣2,000,000元	2015年8月14日； 中國	100%
成都高新卓健...	提供醫療服務	人民幣2,000,000元	2016年8月2日； 中國	100%
廣州卓祥.....	提供醫療服務 (包括線上服務)	人民幣2,000,000元	2017年1月4日； 中國	100%
武漢北斗星 兒童醫院.....	提供醫療服務	人民幣10,000,000元	2017年3月10日； 中國	51.04%
卓正數字科技...	提供線上銷售服務	人民幣5,000,000元	2019年12月25日； 中國	100%
廣州卓正優社...	提供醫療服務	人民幣30,000,000元	2022年5月11日； 中國	51%

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所有附屬公司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3。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本集團主要企業發展

2012年成立了我們的第一家境內公司卓正投資諮詢

卓正投資諮詢（當時的控股公司及目前我們五家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之一）由顧女士（創始人王先生的母親）及我們的共同創始人之一施先生於2012年4月12日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自2012年5月以來，王先生一直擔任主席，負責整體管理。卓正投資諮詢成立時的初始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認繳註冊資本 (人民幣)	股權 (%)
顧女士	999,000	99.9
施先生	1,000	0.1
總計	1,000,000	100.0

卓正投資諮詢直至2014年的早期發展

通過2012年5月至2014年4月的一系列注資（據此新認購人按相等於彼等各自認繳的註冊股本價格認繳額外註冊資本），截至2014年4月16日，卓正投資諮詢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認繳註冊資本 (人民幣)	股權 (%)
顧女士	4,500,000	40.36
施先生 ⁽¹⁾	900,000	8.07
朱岩 ⁽²⁾	150,000	1.35
趙瑜 ⁽³⁾	3,000,000	26.90
邵桂娥 ⁽⁴⁾	1,200,000	10.76
宋昕	650,000	5.83
張向東 ⁽⁵⁾	600,000	5.38
張東生	150,000	1.35
總計	11,150,000	100.0

附註：

- (1) 施先生是我們的共同創始人兼董事。
- (2) 朱岩醫生為我們的共同創始人之一兼本集團執行副總裁。
- (3) 趙瑜女士為張建新先生的配偶。
- (4) 邵桂娥為董事曹少山先生的母親。
- (5) 張向東先生為我們的董事。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本公司及卓正瑞祥於2014年的成立

2014年2月13日，為促進A輪投資者的海外投資，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同日，本公司已按名義代價向卓正投資諮詢當時的股東及／或該等當時股東的各自家族成員的控股實體配發及發行合共14,150,000股普通股。

2014年4月22日，卓正瑞祥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卓正香港成立。

於2014年訂立先前合約安排，其於2017年終止

於2014年4月28日，本公司間接全資境內附屬公司卓正瑞祥與卓正投資諮詢及其當時的各股東為控制卓正投資諮詢及將卓正投資諮詢的財務表現綜合至本集團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先前合約安排」）。

於2017年3月，為促進C輪境內投資者對我們的前間接全資境內控股附屬公司卓正瑞祥的融資，本集團決定直接持有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股權，而非透過合約安排控制該等實體。因此，本集團解除先前合約安排。卓正投資諮詢當時的股東由於卓正投資諮詢的負債淨額狀況而以名義代價將各自股權轉讓予卓正瑞祥的全資附屬公司前海卓正。卓正投資諮詢連同其於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成為卓正瑞祥的間接附屬公司。

於2020年10月19日，完成所須境外直接投資程序並將C輪境內投資者持有的卓正瑞祥股權相應轉讓予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卓正香港後，卓正瑞祥再次成為由本集團擁有。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C輪融資」。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2024年重組

由於預期進行建議[編纂]，本集團進行了以下重組步驟。

重組前，本集團位於中國的所有醫療機構均由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仁山優社(前海)我們四家醫療管理公司全資擁有(統稱「醫療管理公司」)。在全部四家醫療管理公司當中，除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由本公司及仁山優社(前海)分別擁有51%及49%)外，餘下三家醫療管理公司由本公司全資擁有。除醫療機構外，亦有若干其他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不受外資持股限制由該等醫療管理公司持有的附屬公司(「非限制附屬公司」)。

1. 收購四家醫療管理公司30%股權

於2024年4月25日，卓正信和(一家由周先生、朱醫生及丘女士(即相關股東)擁有33.5%、33.5%及33%權益的公司)，以相等於認購註冊資本的價格增資認購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及卓正投資各30%的註冊股本。認購完成後，卓正信和持有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及卓正投資各30%的股權，而本集團通過全資附屬公司前海卓正則分別擁有三家醫療管理公司餘下的70%股權。

於2024年5月4日，卓正信和參考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評估價值及註冊資本以代價人民幣9百萬元向前海卓正收購卓正仁山優社(前海)30%的股權。轉讓後，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由卓正信和、前海卓正及仁山優社(前海)分別擁有30%、21%及49%股權。

2. 新設醫療管理公司及收購四川機構

由於對四川省醫療機構(「四川機構」)的外資持股監管限制與其他省份的醫療機構實施的限制不同，於2024年4月26日，前海卓正及卓正信和成立卓正管理作為四川機構的醫療管理公司，並分別擁有[卓正管理]90%及10%股權。

於2024年5月10日，卓正管理參考有關四川機構的評估價值及註冊資本分別以代價人民幣15百萬元及人民幣100,000元向卓正投資收購四川機構(即成都高新卓健及成都青羊卓康)的全部股權。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3. 簽立合約安排

於2024年5月10日，相關股東、卓正信和、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及前海卓正訂立合約安排。更多詳情請參閱「合約安排」。

4. 非限制附屬公司轉讓

重組前，深圳卓泰醫療救援轉運有限公司（「卓泰轉運」）（非限制附屬公司），由卓正投資諮詢全資擁有。

為確保合約安排符合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章的「嚴格限制」原則，於2024年4月26日，前海卓正參考卓泰轉運的評估價值及註冊資本以代價人民幣5百萬元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卓正數字科技向卓正投資諮詢收購卓泰轉運的全部股權。

除上文步驟2所載登記卓正投資向卓正管理轉讓四川機構外，上文「—2024年重組」所述在中國進行的重組步驟已依照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在中國地方登記機關妥為登記。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2024年重組」所述的重組步驟已依法完成。

有關重組完成後的公司架構，請參閱本節「—我們緊接[編纂]前的架構」一段。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其他股權變動

本公司

除上述公司發展外，本公司亦因[編纂]前投資及為收購武漢神龍天下而進行了一系列股權變動。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編纂]前投資」及「—收購武漢神龍天下」各段。

2024年3月28日，我們向Distinct Partners I Limited及Distinct Partners II Limited發行合共5,000,000股普通股，以償付已授予或將授予我們2024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的獎勵。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i)18,950,000股普通股、(ii)3,850,000股A輪優先股、(iii)8,750,000股B輪優先股、(iv)10,646,350股C輪優先股、(v)10,639,800股D輪優先股及(vi)6,798,200股E輪優先股。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自本公司成立至本文件日期，現有股東（包括[編纂]前投資者）之間進行了若干次二次轉讓。有關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法定股本的其他變動，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2.本公司股本變動」一段。有關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資本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本公司資本化」一段。

我們的附屬公司

除上述公司發展及「－收購武漢神龍天下」分節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權未有發生其他重大變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若干附屬公司因架構調整而註銷。該等註銷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影響。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網絡－醫療服務機構網絡」及「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3.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收購武漢神龍天下

為擴大我們在武漢的足跡，自2024年1月至3月，我們收購了武漢神龍天下合共51.04%股權，武漢神龍天下擁有武漢北斗星兒童醫院（一家以其耳鼻喉科專業實力聞名的二級專科醫院）及兩家武漢醫療診所。

武漢神龍天下為一家於2014年3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百萬元。緊接收購前，武漢神龍天下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註冊資本 (人民幣)	所持註冊 資本百分比 (%)
武漢天辰四方醫院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天辰四方」)	1,600,000	29.95%
寧波葦渡一期醫療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寧波葦渡」)	1,230,769	23.04%
H Capital 聯屬公司 ⁽¹⁾	1,068,376	20.00%
鎮江君鼎協立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鎮江君鼎」)	615,385	11.52%
深圳分享精準醫療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深圳分享」)	427,350	8.00%
姚洪武	400,000	7.49%
總計	5,341,880	100%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收購前，我們的[編纂]前投資者H Capital透過其特殊目的公司持有武漢神龍天下20%股權。緊接收購20%股權前，武漢神龍天下由H Capital全資擁有的另一特殊目的公司H Pudding Co., Limited (「H Pudding」) 擁有。

除我們的[編纂]前投資者H Capital擁有的特殊目的公司外，天辰四方、寧波葦渡、鎮江君鼎、深圳分享及姚洪武均為獨立第三方。

經行業關係介紹及與寧波葦渡及深圳分享進行一系列單獨磋商後，2024年1月25日，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卓正瑞祥與寧波葦渡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寧波葦渡以代價人民幣60百萬元將其於武漢神龍天下的23.04%股權轉讓予卓正瑞祥，而於同日，卓正瑞祥與深圳分享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深圳分享以代價人民幣30百萬元將其於武漢神龍天下的8.00%股權轉讓予卓正瑞祥。該兩項交易的代價乃經公平協商確定。

2024年3月27日，本公司與H Capital及H Pudding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作為H Capital向本公司轉讓其於H Pudding全部股權的代價，本公司向H Capital發行1,849,100股價值16,900,000美元的D輪優先股。該代價乃參考獨立第三方所發出的武漢神龍天下股權估值報告並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因此，截至2024年3月28日，本集團擁有武漢神龍天下51.04%的股權，武漢神龍天下連同其附屬公司自此成為我們的附屬公司。

[編纂]前投資

2014年至2021年，本集團吸引了數輪[編纂]前投資，詳情載列如下：

A輪融資

2014年4月28日，本公司與Matrix Partners訂立A輪優先股購買協議，據此Matrix Partners同意以總代價2,999,920美元認購合共3,850,000股A輪優先股。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B輪融資

2015年3月6日，本公司與兩名投資者（即Matrix Partners與Waterwood DHC Project Ltd）訂立B輪優先股購買協議，據此彼等同意以總代價17.5百萬美元認購合共8,750,000股B輪優先股。2015年4月1日，Waterwood DHC Project Ltd亦獲授認股權證（「Waterwood認股權證」），以折讓價自行或由其受讓人認購本公司將於未來多輪融資中發行的若干股份。Waterwood DHC Project Ltd可以現金行使Waterwood認股權證，及／或以無現金方式將Waterwood認股權證交換為根據Waterwood認股權證訂明的條款將予發行的若干數目認股權證股份（「無現金交換」）。Waterwood認股權證已通過就若干C輪優先股的無現金交易獲悉數行使。詳情請參閱下文「C輪融資」。

C輪融資

2017年7月19日，卓正瑞祥與C輪境內投資者（即北京天圖興北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前海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中金浦城投資有限公司、寧波新創水木同德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成都天圖天投東風股權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及Matrix Partners）訂立投資協議，據此，C輪境內投資者以總代價35,294,118美元認購增加的註冊資本4,224,000美元，相當於卓正瑞祥緊隨增加註冊資本後的24.2%股權。

2017年8月7日，作為其境內投資的代價，本公司向各C輪境內投資者授出購股權，完成境外直接投資手續後以每股約3.7143美元的價格自行或透過其聯屬人士認購合共9,502,150股C輪優先股。

2020年9月10日，各C輪境內投資者行使購股權及完成規定的境外直接投資程序後，本公司向C輪境內投資者及／或其聯屬人士配發及發行合共9,502,150股C輪優先股，而C輪境內投資者則於2020年10月19日相應將彼等持有的卓正瑞祥股權轉讓予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卓正香港。

2017年8月7日，以無現金交換方式全面行使Waterwood認股權證後，1,144,200股C輪優先股根據Waterwood認股權證的條款發行予Waterwood DHC Project Ltd的聯屬公司Fast Union Trading Limited。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D輪融資

2019年9月5日，本公司與D輪投資者（含H Capital）訂立D輪優先股購買協議，據此D輪投資者同意以總代價約46.0百萬美元認購合共8,087,500股D輪優先股。2019年12月5日，本公司亦分別向成都天府淺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華林創新投資有限公司（「D輪境內投資者」）授出認股權證，於完成境外直接投資程序後以總代價3,999,520美元認購合共703,200股D輪優先股。

2020年9月10日，完成境外直接投資程序及各D輪境內投資者悉數行使認股權證後，本公司向D輪境內投資者配發及發行合共703,200股D輪優先股。

E輪融資

2021年8月13日，本公司與E輪投資者（即意像架構及Violet Gem Limited）訂立E輪優先股購買協議，據此彼等同意以總代價60百萬美元認購合共6,798,200股E輪優先股。

E輪融資後，仁山優社創科（香港）有限公司於2021年10月8日收購Fast Union Trading Limited持有的1,144,200股C輪優先股。意像架構於2021年12月3日向Matrix Partners收購1,187,770股C輪優先股及448,850股D輪優先股，再於2024年5月14日向Matrix Partners收購3,206,729股A輪優先股及向Qianhai Ark (BVI) Investment Co., Limited收購944,203股C輪優先股。所有有關轉讓已於2024年5月14日結清。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投資的主要條款

	A輪融資	B輪融資	C輪融資	D輪融資	E輪融資
協議日期.....	2014年4月28日	2015年3月6日	2017年7月19日	2019年9月5日	2021年8月13日
投資與本集團 全數結清日期..	2014年5月6日	2015年4月1日	2017年9月8日	2022年6月14日	2021年9月2日
已付每股成本 (概約) ⁽¹⁾	0.7792美元	2.00美元	3.7143美元 ⁽⁴⁾	5.6876美元	8.8258美元
較[編纂] 折讓(概約) ⁽²⁾ ..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已付本集團的 代價金額(概約)	2,999,920美元	17,500,000美元	35,294,118美元	49,997,985美元	60,000,000美元
本公司投後 估值(概約) ⁽³⁾ ..	15.6百萬美元	57.1百萬美元	145.6百萬美元	290.0百萬美元	510.0百萬美元
估價及代價的 釐定依據.....	每輪[編纂]前投資的估值及代價均由相關方在考慮投資時間以及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實體的業務、營運及狀況後經公平協商而定。				
禁售期.....	[編纂]前投資者於[編纂]前投資中購買的部分或全部本公司股本證券可根據[編纂]要求(如有)受自[編纂]起計六個月的禁售期規限。				
[編纂]前 投資所得款項 用途.....	所得款項已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業務計劃用於支持本集團的業務擴展、資本支出及用作營運資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編纂]前投資者所作[編纂]前投資的所得款項約63.8%已被動用。				
[編纂]前 投資者為 本公司帶來 的戰略利益....	於[編纂]前投資時，董事認為，本公司可受惠於[編纂]前投資者對本公司投資所提供的額外資本以及[編纂]前投資者的知識及經驗，因為該投資展現了對本集團營運的信心，亦是對本公司業績、實力及前景的認可。				

附註：

- (1) 已付每股成本以相關[編纂]前投資者已付的代價金額除以其持有的相應股份數量計算得出。
- (2) 較[編纂]折讓乃基於(i)[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編纂]的中位數)，(ii)1.00美元兌7.8113港元的匯率及(iii)所有優先股按1:1的基準轉換為普通股計算。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3) 投後估值以相關[編纂]前投資者已付的相應每股成本乘以緊隨投資完成後當時本公司總股數計算得出，並假設用於員工股權激勵的預留股份已全數授予。
- (4) C輪融資不包括有關Waterwood認股權證的C輪優先股的無現金交換。

[編纂]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

[編纂]前投資者已獲授有關本公司的若干特別權利（如贖回權），包括贖回權、知情權、優先購買權、優先受讓權、股息及清算優先權以及董事任命權。

授予[編纂]前投資者的贖回權已於本公司首次提交[編纂]日期前方可暫停及須於[編纂]後終止。根據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的股東協議，僅在(i)本公司的[編纂]被撤回、拒絕或失效；或(ii)2026年2月28日之前未能[編纂]的情況下，則可能會恢復該等贖回權。贖回權須於[編纂]完成後終止。所有其他特殊權利須在[編纂]後終止。

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我們[編纂]前投資者（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5%或以上股份的人士）的資料載列如下：

1. **騰訊**：意像架構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港交所：00700（港幣櫃台）及80700（人民幣櫃台））的附屬公司。

騰訊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通信、社交、數字內容、遊戲、線上廣告、金融科技及雲服務。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2. **H Capital**：H Capital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H Capital由其普通合夥人H Capital IV GP, L.P.控制，而其則由其普通合夥人H Capital IV GP, Ltd.控制。H Capital IV GP, Ltd.由陳小紅（亦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控制。H Capital專注於投資醫療、科技及教育行業。
3. **Waterwood**：Waterwood DHC Project Lt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富德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德生命」）間接全資擁有。富德生命為於中國的人壽保險公司，並無控股股東，由：
 - 深圳富德金蓉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富德金蓉」）擁有20%權益，而深圳富德金蓉間接由張峻擁有94%權益；
 - 深圳市厚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厚德」）擁有約17.93%權益，而深圳厚德由張逢源擁有56.75%權益及由羅桂都擁有39.92%權益；
 - 深圳市國民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深圳國民投資」）擁有約16.77%權益，而深圳國民投資由陳小兵間接擁有51.00%權益及張錦填間接擁有49.00%權益；
 - 深圳市盈德置地有限公司（「深圳盈德」）擁有約15.27%權益，而深圳盈德由張仲耀間接擁有約52.00%權益及張慶龍間接擁有約48.00%權益；及
 - 富德保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擁有約10.57%權益，而富德保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由深圳富德金蓉間接擁有20%權益，深圳厚德擁有19.9%權益、深圳國民投資擁有19.9%權益、深圳盈德擁有19.9%權益及深圳市誠德投資有限公司擁有14.9%權益，而深圳市誠德投資有限公司則由張和宇間接擁有80%權益。

Waterwood Tactics Limited（與Waterwood DHC Project Ltd統稱為「**Waterwood實體**」）為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其由北京明啟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北京明啟企業」）全資擁有。北京明啟企業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珠海橫琴水木同德股權投資基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金管理企業(有限合夥)(「**珠海橫琴水木**」)，而寧波新創水木同德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新創水木**」)作為北京明啟企業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99.99%的合夥權益。

寧波新創水木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其普通合夥人珠海橫琴水木管理，而擁有其98.99%合夥權益的唯一有限合夥人為北京悦高明德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北京悦高明德**」)。北京悦高明德乃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深圳市厚德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北京水木同德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北京水木同德**」)管理。北京悦高明德的唯一有限合夥人擁有其於深圳市富德前海基礎設施投資控股有限公司99.96%的合夥權益，其由富德生命全資擁有。深圳市厚德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北京凱達桑泰電熱設備有限責任公司(其由華立新擁有70%權益及石根建擁有30%權益；及由北京新源瑞華科技有限公司(由左玉民全資擁有)持有90%權益)擁有10%權益。

珠海橫琴水木為根據中國法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悦高(北京)國際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擁有99.9%的合夥權益，北京水木同德為其普通合夥人。悦高(北京)國際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及北京水木同德均由毛健擁有99%權益。

4. **天圖**：北京天圖興北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北京天圖興北**」)及成都天圖天投東風股權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成都天圖天投**」)(北京天圖興北及成都天圖天投，統稱「**天圖實體**」)均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深圳天圖資本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由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73)(「**天圖**」)全資擁有，為天圖實體的普通合夥人。北京天圖興北有24名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30%以下合夥權益。成都天圖天投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有五名有限合夥人，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廣東東峰新材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廣東東峰」）（股票代號：601515）持有其46.7%合夥權益，且其他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成都天圖天投合夥權益30%以上。廣東東峰的全資附屬公司汕頭東峰消費品產業有限公司是成都天圖天投的另一名普通合夥人。

天圖實體為以進行股權投資為主要目的的投資基金，專注於中國消費品領域，覆蓋創新消費、新零售及消費金融。

就我們所知、所悉及所信，除Waterwood實體、H Capital及意像架構（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為我們的主要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外，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各[編纂]前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

遵守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2章

基於(i)自Matrix Partners及Qianhai Ark (BVI) Investment Co., Limited轉讓優先股予意像架構的代價於[編纂]前不少於120個完整日結算，及(ii)授予[編纂]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已在首次提交[編纂]申請日期之前暫停及終止及／或將在[編纂]後終止（視乎情況而定），聯席保薦人確認，[編纂]前投資符合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2章。

員工激勵

本公司先前自2015年採納僱員激勵股權計劃（「2015年計劃」），並已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合共5,000,000股普通股已預留用於償付2015年計劃下的授出。

為便於管理授予僱員的股份激勵及為了日後授出，本公司決定於2024年1月23日將2015年計劃轉換為受限制股份激勵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5,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5,000,000股已發行股份）可交付予合資格參與者。

於2024年3月19日，本公司通過與富途信託有限公司訂立信託契據而成立Distinct Trust I及Distinct Trust II，以管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向Distinct Partners I Limited發行2,640,250股普通股及向Distinct Partners II Limited發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行2,359,750股普通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4.43%及3.96%。Distinct Trust I通過Distinct Partners I Limited持有的股份乃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為受益人。Distinct Trust II通過Distinct Partners II Limited持有的股份乃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即本集團僱員及非關連人士）的利益而持有，其構成上市規則8.08及8.24條所指的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並計入[編纂]。

截至2024年4月20日，所有5,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包括由先前根據2015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轉換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157名合資格參與者，而所有有關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截至2024年5月15日已歸屬。考慮到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已獲授予及歸屬，本公司[編纂]後概預期不會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進一步發行或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詳情及主要條款，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段。

投票協議

王先生作為最終單一最大股東可透過(i)Cheuk Sing Ho協議；(ii)Distinct Trust I的信託契據；及(iii)一致行動協議行使本公司合共26.48%的投票權。

就Cheuk Sing Ho而言，其全部七名股東（即王先生、我們的另外兩名董事施先生及張向東先生、我們的兩名高級管理人員朱醫生及周方先生，以及另外兩名人士張東生先生及張建新先生於2019年9月5日訂立協議（「**Cheuk Sing Ho協議**」），據此，王先生作為Cheuk Sing Ho的唯一董事，擁有唯一權利及權力代表Cheuk Sing Ho就有關本公司的所有事宜作出決定及投票。

根據日期為2024年3月19日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Distinct Trust I的信託契據，持有2,640,250股本公司股份的Distinct Trust I的受託人須根據王先生的指示行使該等股份附帶的投票權。

於2024年4月25日，一致行動方（即Cheuk Sing Ho、董事曹少山先生及董事張向東先生）連同其擁有的實體Nineteen Seventy-Seven（其為本公司直接股東）訂立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據此，一致行動方確認其一致行動，一致投票並遵循Cheuk Sing Ho的建議。彼等亦承認並同意，只要彼等仍持有股份權益，彼等已並將繼續透過彼等各自的控股工具及信託將投票權延至Cheuk Sing Ho。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本公司資本化

下表概述本公司資本化情況。

股東	普通股	A輪優先股	B輪優先股	C輪優先股	D輪優先股	E輪優先股	[編纂]後持有的 普通股數目 ⁽¹⁾	截至本文件 日期	
								所有權 百分比 ⁽²⁾	截至[編纂] 所有權百分比
Cheuk Sing Ho	11,283,000	-	-	-	-	-	11,283,000	18.92%	[編纂]%
曹少山先生	1,000,000	-	-	-	-	-	1,000,000	1.68%	[編纂]%
Shine Step	800,000	-	-	-	-	-	800,000	1.34%	[編纂]%
Nineteen Seventy-Seven	867,000	-	-	-	-	-	867,000	1.45%	[編纂]%
Distinct Partners I Limited	2,640,250	-	-	-	-	-	2,640,250	4.43%	[編纂]%
Distinct Partners II Limited	2,359,750	-	-	-	-	-	2,359,750	3.96%	[編纂]%
Matrix Partners China II, L.P.	-	578,944	1,125,000	-	70,695	-	1,774,639	2.98%	[編纂]%
Matrix Partners China II-A, L.P.	-	64,327	125,000	-	7,855	-	197,182	0.33%	[編纂]%
Waterwood DHC Project Ltd	-	-	7,500,000	-	-	-	7,500,000	12.58%	[編纂]%
仁山優社創科(香港) 有限公司	-	-	-	1,144,200	-	-	1,144,200	1.92%	[編纂]%
北京天圖興北投資 中心(有限合夥)	-	-	-	2,771,460	-	-	2,771,460	4.65%	[編纂]%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股東	普通股	A輪優先股	B輪優先股	C輪優先股	D輪優先股	E輪優先股	[編纂]後持有的 普通股數目 ⁽¹⁾	截至本文件 日期	
								所有權 百分比 ⁽²⁾	截至[編纂] 所有權百分比
成都天圖天投東風 股權投資基金中心 (有限合夥)	-	-	-	1,187,770	-	-	1,187,770	1.99%	[編纂]%
中金康瑞壹期(寧波) 股權投資基金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	-	-	1,979,610	-	-	1,979,610	3.32%	[編纂]%
Waterwood Tactics Limited	-	-	-	989,810	-	-	989,810	1.66%	[編纂]%
Qianhai Ark (BVI) Investment Co., Limited	-	-	-	441,527	-	-	441,527	0.74%	[編纂]%
意象架構	-	3,206,729	-	2,131,973	448,850	5,778,500	11,566,052	19.39%	[編纂]%
H Capital	-	-	-	-	8,881,900	-	8,881,900	14.89%	[編纂]%
H SF Investment LLC. Deripi Limited	-	-	-	-	35,100	-	35,100	0.06%	[編纂]%
Buchkana Holdings Limited	-	-	-	-	233,100	-	233,100	0.39%	[編纂]%
	-	-	-	-	233,100	-	233,100	0.39%	[編纂]%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股東	普通股	A 輪優先股	B 輪優先股	C 輪優先股	D 輪優先股	E 輪優先股	[編纂]後持有的 普通股數目 ⁽¹⁾	截至本文件 日期	
								所有權 百分比 ⁽²⁾	截至[編纂] 所有權百分比
Flarensi Holdings Limited	-	-	-	-	26,000	-	26,000	0.04%	[編纂]%
成都天府淺石股權 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	-	-	-	351,600	-	351,600	0.59%	[編纂]%
華林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	-	-	-	351,600	-	351,600	0.59%	[編纂]%
Violet Gem Limited ..	-	-	-	-	-	1,019,700	1,019,700	1.71%	[編纂]%
小計	18,950,000	3,850,000	8,750,000	10,646,350	10,639,800	6,798,200	59,634,350	100.00%	[編纂]%
參與[編纂]的 投資者	-	-	-	-	-	-	[編纂]	-	[編纂]%
總計	18,950,000	3,850,000	8,750,000	10,646,350	10,639,800	6,798,200	[編纂]	100.00%	100.00%

附註：

1. 於優先股按1:1的比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後，不計及根據[編纂]及[編纂]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2. 基於假設[編纂]成為無條件後每股優先股將轉換為一股普通股及[編纂]後所有優先股將自動轉換為相同數目的普通股。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公眾持股量

在本公司所有現有股份中，(i)最終單一最大股東王先生所控制的股份（包括 Cheuk Sing Ho、Distinct Partners I Limited、曹少山先生及 Nineteen Seventy-Seven 直接持有的權益）；(ii)H Capital（為主要股東並由我們的董事陳小紅女士最終控制）持有的股份；及(iii)我們的其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即意像架構、Waterwood DHC Project Ltd及Waterwood Tactics Limited）於[編纂]後持有的股份（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佔[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合共約[編纂]%（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且將不計入上市規則第8.08條所指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

除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餘下現有股東概非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而餘下現有股東持有的全部股份將計入公眾持股量。因此，於[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將計入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

中國法律合規

併購規定

商務部、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稅務總局、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中國證監會及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06年8月8日聯合頒佈、於2006年9月8日生效、其後於2009年6月22日修訂的《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併購規定」）規定，外國投資者通過資產收購或股權收購方式收購境內企業，應符合有關外商投資產業政策的要求及獲相關商務部門批准。併購規定第十一條訂明，境內公司、企業或自然人以其設立或控制的境外公司名義併購與該公司有關聯關係的境內的公司，應報商務部批准。併購規定亦規定，為在海外上市而成立，通過購入中國境內企業的股份或股權以換取境外企業的股份，並由中國企業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在該特殊目的公司的證券於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前應獲中國證監會批准。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鑒於本集團收購卓正投資諮詢當時第一大股東Cheuk Sing Ho的實際控制人王先生為香港永久居民，不屬於併購規定項下的中國境內自然人，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除非日後頒佈新的法律法規或商務部及中國證監會頒佈與併購規定相反的新條文或詮釋，否則前海卓正收購卓正投資諮詢不受併購規定規限，建議[編纂]毋須取得商務部及中國證監會批准。

37號文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4年7月14日頒佈《關於境內居民通過特殊目的公司境外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取代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05年10月21日頒佈的一般稱為「**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的原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規定，中國居民須就其以境外投融資為目的，以其合法持有的國內企業資產或權益，或以其合法持有的境外資產或權益，在境外直接設立或間接控制的境外企業（即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所指的「特殊目的公司」），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的地方分局辦理登記。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進一步規定，特殊目的公司發生境內居民個人增資、減資、股權轉讓或置換、合併或分立等重要事項變更後，應辦理變更登記手續。倘於特殊目的公司中持有權益的中國股東未按規定向國家外匯管理局辦理登記，則該特殊目的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將被禁止向境外母公司分派溢利，其後亦不得進行跨境外匯活動，而特殊目的公司向其中國附屬公司注入額外資本的能力可能受到限制。此外，倘未能遵守上述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規定，則可能因逃避外匯管制而須承擔中國法律下的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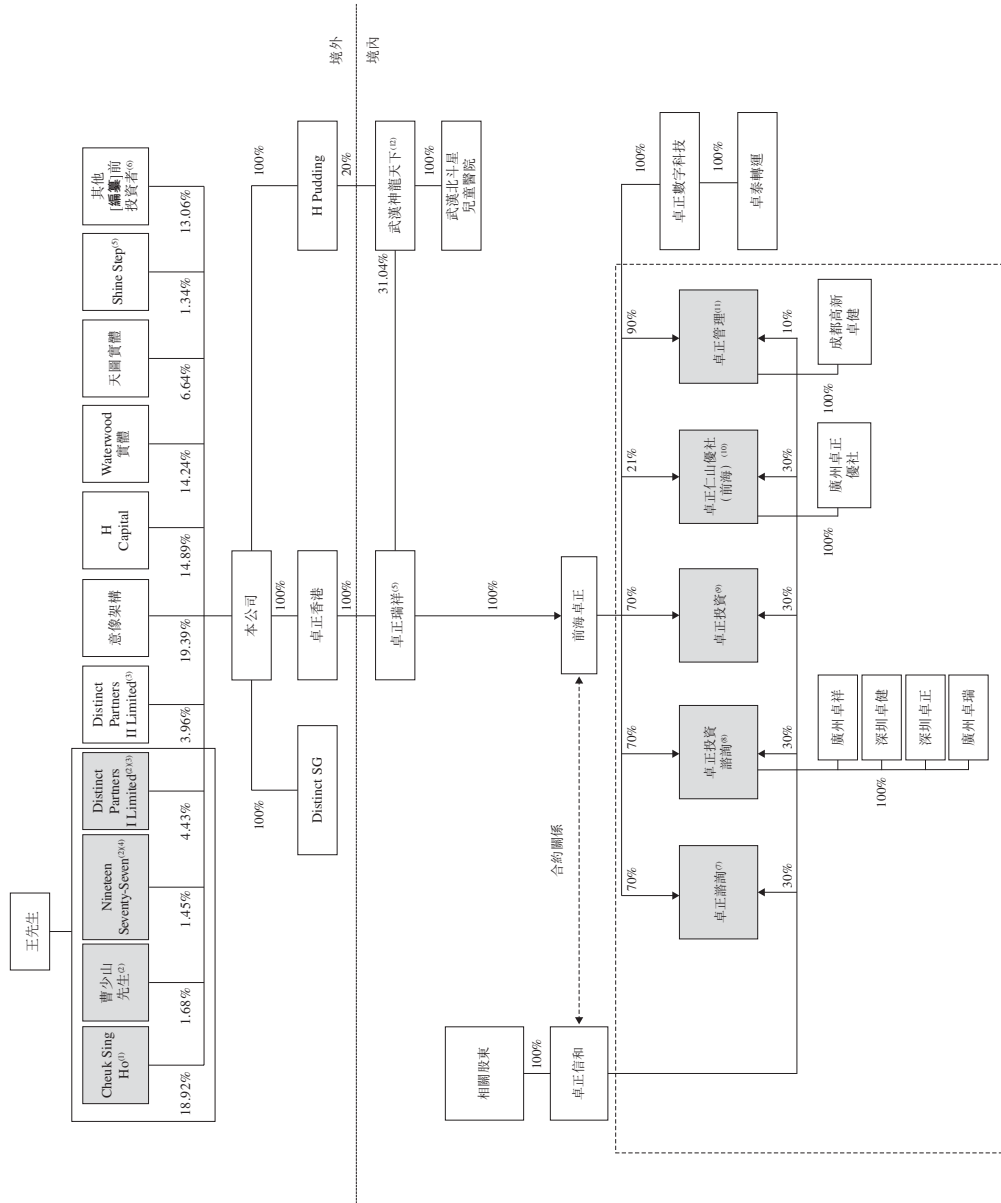
2015年2月13日，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13號文**」，已於2015年6月1日生效）。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13號文，地方銀行須審查及處理海外直接投資的外匯登記，包括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辦理的初始外匯登記及變更登記。然而，政府機關及銀行對其詮釋及實施仍存在不確定性。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宋昕先生、張向東先生、張建新先生、朱岩醫生、周方先生及張東生先生各自已根據上述法規完成外匯登記。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我們緊接[編纂]前的架構

下圖說明緊接[編纂]完成前本集團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附註：



指須遵守合約安排的實體。



指王先生所控制股份的投票權。

- (1) Cheuk Sing Ho有七名股東，即王先生、我們另外兩名董事施翼先生及張向東先生、我們兩名高級管理層朱岩醫生及周方先生以及另外兩名個人張東生先生及張建新先生，彼等分別持有39.1%、18.4%、2.2%、9.2%、5.1%、1.1%及24.9%的股權。根據Cheuk Sing Ho協議，王先生（作為Cheuk Sing Ho的唯一董事）擁有就本公司所有事宜代表Cheuk Sing Ho作出決定及投票的唯一權利及權力。
- (2) 根據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方（即Cheuk Sing Ho、董事曹少山先生及董事張向東先生連同其全資擁有的實體Nineteen Seventy-Seven（為本公司的直接股東））確認，確認自彼等擁有本公司權益以來，彼等於本集團股東大會上行使表決權時一致投票並遵循Cheuk Sing Ho的指示。詳情請參閱本節「投票安排」。
- (3) Distinct Partners I Limited及Distinct Partners II Limited持有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股份。受託人應促使Distinct Partners I Limited根據王先生的指示行使其持有的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的投票權。
- (4) Nineteen Seventy-Seven由非執行董事張向東先生全資擁有。
- (5) Shine Step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宋昕全資擁有。
- (6) 據我們所知、所悉及所信，除H Capital、Waterwood實體及意像架構（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為我們的主要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外，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各[編纂]前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有關部分[編纂]前投資者的更多資料，請參閱「[編纂]前投資－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 (7)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卓正諮詢擁有以下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的100%權益：
 - 蘇州工業園區卓正睿安門診部有限公司
 - 蘇州工業園區卓正睿清醫療美容診所有限公司
 - 上海卓原門診部有限公司
 - 上海卓正睿門診部有限公司
 - 上海卓祥兒科門診部有限公司
 - 杭州卓康綜合門診部有限公司

除上述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外，卓正諮詢亦擁有蘇州卓正投資有限公司的100%權益。由於該公司自成立以來並無從事任何業務經營，故正在註銷登記。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8)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卓正投資諮詢旗下的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外，卓正投資諮詢亦擁有以下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的100%權益：

- 深圳卓眸清眼科診所
- 深圳卓康門診部
- 佛山南海卓正普通專科門診部有限公司
- 佛山南海卓正
- 深圳卓安安兒科診所

(9)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卓正投資擁有以下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的100%權益：

- 武漢卓健綜合門診部有限公司
- 長沙卓健門診部有限公司
- 長沙睿清醫療美容診所有限公司
- 北京卓正診所有限公司
- 北京卓康診所有限公司
- 重慶卓健門診部有限公司
- 北京卓睿門診部有限公司

除上述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外，卓正投資亦擁有長沙市卓睿門診有限公司的100%權益，而長沙市卓睿門診有限公司因自成立以來並無開展任何業務營運而正處於註銷過程中。

(10)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49%股權由仁山優社（前海）（除其於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49%股權外為獨立第三方）持有。

(1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擁有成都高新卓健的100%權益外，卓正管理亦擁有成都青羊卓康門診部有限公司的100%權益。

(1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擁有武漢北斗星兒童醫院的100%權益外，武漢神龍天下亦擁有以下附屬公司的100%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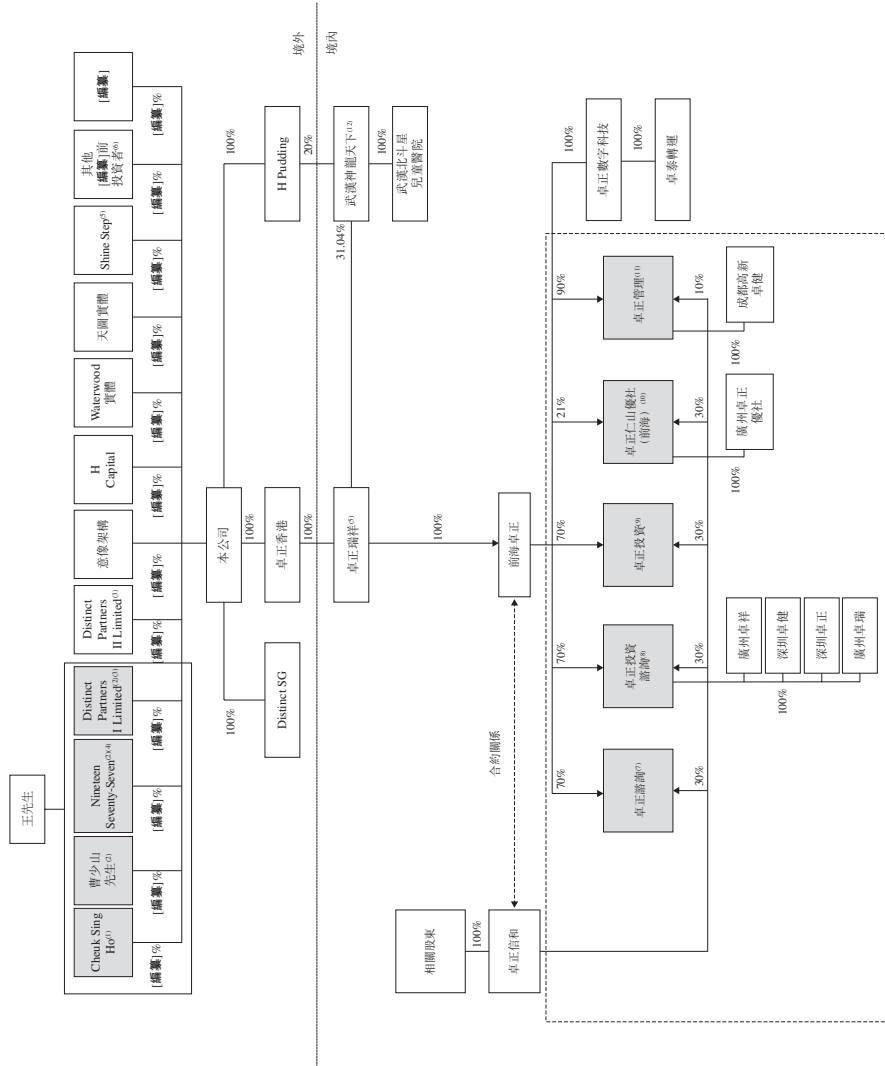
- 武漢星辰智慧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 武漢北斗星武廣綜合門診有限公司
- 武漢北斗星關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天辰四方、鎮江君鼎及姚洪武（各自為獨立第三方（彼等於武漢神龍天下的權益除外））擁有武漢神龍天下的29.95%、11.52%及7.49%股權。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我們緊隨[編纂]後的架構

下圖說明緊隨[編纂]完成後本集團的公司及股權架構(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



附註：請參閱本節「我們緊接[編纂]前的架構」附註。

業 務

我們的使命

我們的使命是為患者提供高品質的全生命周期醫療服務，為員工提供可持續發展、實現自我價值的平台。

我們的願景

我們的願景是成為最受尊敬的私立醫療服務機構，在以下三個關鍵領域取得卓越成就：(i)醫生優選的執業平台；(ii)不斷超越的醫學實踐者；及(iii)社會認可的行業典範。

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¹⁾。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在中國覆蓋的城市數量計，我們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在所有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集團中排名第一。此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2023年付費患者就診人次及收入計算，我們在中國所有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集團中分別排名第二及第三。我們一直在戰略上專注於服務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以具有較強購買力、偏好更人性化和個性化醫療服務的大眾富裕人群為目標客戶。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高端私立醫療服務市場的總收入從2019年的人民幣1,782億元增長到2023年的人民幣3,61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9.3%，預計2023年至2028年將繼續以14.8%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到2028年達到人民幣7,221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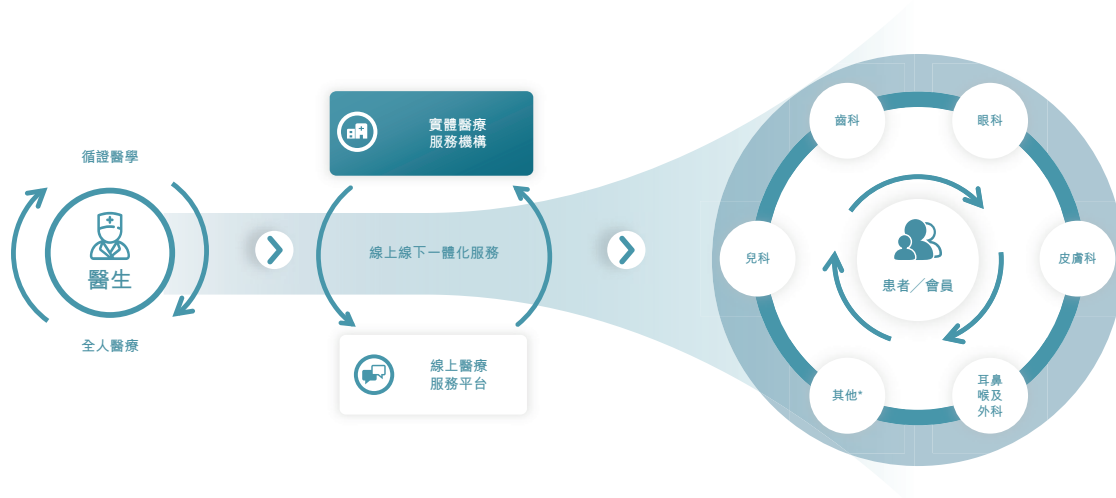
我們的業務始於2012年。憑藉集中化、標準化及數字化的管理系統，我們建立了覆蓋全國的網絡，包括深圳、廣州、北京、成都、蘇州、長沙、上海、重慶、杭州和武漢等中國經濟最發達的城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各地擁有及經營21家醫療服務機構，包括19家診所和兩家醫院。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新加坡開設了[三家]全科診所。我們打算繼續通過內生增長和戰略收購擴大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並滲透到更多的新一線城市。

附註：

- (1) 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指能夠覆蓋至少五個專科，且來自單一專科的收益不超過總收益50%的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請參閱「行業概覽－中國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市場概況」。

業 務

在全人醫療方法的指導下，我們採用了獨特的家庭醫療模式，將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融為一體。憑藉兒科、齒科、眼科、皮膚科、耳鼻喉及外科、婦科及內科等多專科以及各專科醫生之間的密切合作，我們能夠滿足患者及其整個家庭的不同醫療需求，從而不斷提高患者滿意度，並帶來跨科室轉介的機會。我們相信，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的聯動能夠為我們的醫療服務質量帶來協同效益，並使我們能夠以經濟高效的方式整合醫療資源，擴大我們在各地區的患者覆蓋範圍。



* 包括婦科、內科、體檢及其他專科

我們之所以能在市場上佔據領先地位，是因為我們堅信以患者為中心的價值觀，秉承回歸醫療本原的企業文化。在循證醫學原則的指導下，我們努力避免不必要的醫療干預，並將患者的福祉放在首位。我們已經建立了一個忠實且快速增長的患者群體，這就是我們高質量醫療服務的最好證明。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我們位於中國的醫療服務機構及／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接受服務的患者總數分別為149,493人次、162,393人次及201,335人次，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付費患者就診總人次分別為470,924人次、529,829人次及733,397人次。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患者回頭率分別為71.1%、75.7%及78.2%。

我們致力於通過健全的人才發展體系吸引、留住及培養一支高素質的醫生團隊，我們相信，這與我們嚴格的臨床質量控制相結合，對確保患者的安全和滿意度至關重要。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297名全職醫生，他們在取得執業資格後平均擁有約14年的執業經驗，其中超過85%的醫生在加入我們之前曾在三級甲等醫院執業。

業 務

我們相信，我們的集中化、標準化及數字化管理系統在確保我們服務質量的一致性、業務的可擴張性及運營效率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我們的綜合信息技術及數據基礎設施為我們提供了支持不同地區業務運營的多功能性和穩健性，並使我們能夠在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無論是對內的運營和財務管理，還是對外的患者管理和服務提供）實現數字化、精簡化及標準化。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實現了大幅增長。我們的總收入從2021年的人民幣417.2百萬元增加13.4%至2022年的人民幣473.2百萬元，再增加45.9%至2023年的人民幣690.4百萬元。我們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由2021年的人民幣102.2百萬元減少至2023年的人民幣43.6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損益表節選組成部分說明－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對我們當前的成功及未來的增長至關重要：

領先的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品牌知名度高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按在中國覆蓋的城市數量計，我們在所有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集團中排名第一。此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2023年付費患者就診人次及收入計算，我們在中國所有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集團中分別排名第二及第三。

我們一直在戰略上專注於服務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以具有較強購買力、偏好更人性化和個性化醫療服務的大眾富裕人群為目標客戶。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大眾富裕人群的人數從2019年的100.9百萬人增加到2023年的117.7百萬人，複合年增長率為3.9%。同期，中國大眾富裕人群人口的比例從7.2%增長到8.3%。大眾富裕人群人口的擴大已經產生並將繼續產生對私立醫療服務機構所提供的優質服務日益增長的需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總收入從2019年的人民幣3,055億元增長到2023年的人民幣5,56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6.2%，預計2023年至2028年將繼續以12.9%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到2028年達到人民幣10,206億元。特別是，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增長速度預計將快於整體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2028年將達到人民幣7,221億元，2023年至2028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4.8%。憑藉領先的市場地位，我們相信我們已做好充分準備，在未來抓住並受益於這一快速的市場增長。

業 務

我們的業務始於2012年。憑藉集中化、標準化及數字化的管理系統，我們建立了覆蓋全國的網絡，包括深圳、廣州、北京、成都、蘇州、長沙、上海、重慶、杭州和武漢等中國經濟最發達的城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各地擁有及經營21家醫療服務機構，包括19家診所和兩家醫院。我們專注於一線城市和新一線城市，這些城市的特點是人均收入較高，對中高端醫療服務的需求較強。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新加坡開設了三家全科診所。

通過十多年來對高質量醫療服務的執著追求和承諾，我們已將「卓正醫療」打造成我們所在市場的一個成熟品牌。我們相信，我們的聲譽一直並將繼續建立在我們的服務質量之上，而我們最有效的營銷渠道就是患者滿意而自發的口碑轉介。具體而言，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平均淨推薦值分別為79.8、81.1及86.4，有關推薦值由患者對我們的醫療服務進行評分的調查生成。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廣告及營銷支出極少，這也反映出我們的品牌知名度很高。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開支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為2.4%、2.7%及1.2%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該數字低於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同業的行業平均值。

獨特的家庭醫療模式，整合了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使我們能夠建立一個忠實的、快速增長的患者群體

在全人醫療方法的指導下，我們採用了一種獨特的家庭醫療模式，即著眼於全人（而非單獨的器官或身體系統），綜合考慮患者的身體、精神和社會健康狀況。憑藉兒科、齒科、眼科、皮膚科、耳鼻喉及外科、婦科及內科等多專科以及各專科醫生之間的密切合作，我們能夠滿足患者及其整個家庭的不同醫療需求，從而不斷提高患者滿意度並帶來跨科室轉介的機會。

我們還提供精選的亞專科以及針對我們的目標家庭經常需要的特定疾病的診斷／治療服務，努力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我們目前的亞專科和針對特定疾病診斷／治療範圍包括（但不限於）兒童哮喘治療、脫敏治療、兒科內分泌學、兒科發育行為學、胃腸內窺鏡、體重管理、干眼症治療、牙齒種植和矯正、康復理療、精神心理，以及腺樣體肥大治療等。這些服務專為滿足患者不同的醫療需求而量身定制，一站式提供全面的醫療服務。這種方法為我們的目標家庭提供了更多便利，鼓勵家庭成員在就診時更多地選擇我們。

業 務

為不斷提高從診前諮詢到復診整個過程的便利性和可及性，我們聯動了醫療服務機構和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根據患者的具體情況，患者可以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或通過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接受診前評估、初診和復診。此外，通過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患者還可以查詢我們的醫生是否在診、預約醫生、查看化驗和檢查報告以及獲取我們提供的豐富的在線健康科普內容。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推出後，得到了患者的廣泛認可。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付費患者訪問量從2021年的110,987人次增至2023年的167,967人次，複合年增長率為23.0%。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通過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接受圖文問診和電話問診諮詢服務並提交服務滿意度評分的患者中，95.2%、96.4%及97.3%的患者給予我們9.0分或以上（10分制）的評分。此外，如醫生確定線下就診患者的病情需要持續跟進，醫生亦可能進行免費隨訪，讓患者通過線上醫療服務平台與進行隨訪的醫生進行一次或多次溝通。這些持續溝通讓醫生持續得知患者的病情和醫療需求，並應答任何相關問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為患者提供58,260次由醫生進行的免費隨訪。

為更好地服務患者並加深與患者的關係，我們於2020年12月在所有醫療服務機構推出以年費為基礎的「卓正會員計劃」。該計劃為一個賬戶中最多六名會員提供各種優惠，包括（但不限於）優先預約、若干醫療服務及產品的折扣價和專屬套餐以及指定次數的免費線上護理指導等。我們相信，這些優惠能提高會員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消費的意願，並在會員資格到期後續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97,245個卓正會員賬戶。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卓正會員續費率（指於相關季度到期並於相關到期日之前或三個月之後續約的會員賬戶數目佔相關季度到期的卓正會員賬戶總數的百分比）分別約為42%及56%。

業 務

我們的醫療服務品質卓越，因此建立了忠實且快速增長的患者基礎。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我們位於中國的醫療服務機構及／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接受服務的患者總數分別為149,493人次、162,393人次及201,335人次，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付費患者就診人次分別為470,924人次、529,829人次及733,397人次。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患者回頭率分別為71.1%、75.7%及78.2%。

我們相信，我們獨特的家庭醫療模式，加上醫療服務機構和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聯動，將繼續為我們保持高複購率和續費率以及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奠定堅實的基礎。

高素質、穩定的醫生團隊，健全的人才發展框架

我們建立了一支規模龐大的高素質醫生團隊，我們相信這對我們的成功和保持領先的市場地位至關重要。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297名全職醫生，他們在取得執業資格後平均擁有約14年的執業經驗，其中超過85%的醫生在加入我們之前曾在三級甲等醫院執業。我們的醫生團隊年輕有為，學歷背景雄厚，分別來自北京協和醫學院、北京大學醫學部、中山大學中山醫學院、四川大學華西醫學院及華南科技大學同濟醫學院等一流院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全職醫生平均年齡為39歲，超過95%的全職醫生擁有碩士及以上學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接近五分之一的全職醫生擁有海外教育、訪問學者或工作經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這高於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行業平均水平。

我們在招聘醫生時執行嚴格的篩選、面試和試用程序。我們只招聘認同我們以患者為中心的價值觀，並認可我們秉承回歸醫療本原的企業文化的醫生。除了嚴格的教育背景和工作經驗標準外，醫生候選人還要經過兩輪以上的面試。這些面試主要評估應聘者的價值觀和動機、醫學知識和技能、批判性思維能力以及溝通技巧。新入職的醫生還要參加入職培訓和臨床觀察課程，目的是讓他們熟悉我們的全人醫療方法和循證醫學原則。他們必須順利通過醫患溝通技巧和專業能力的評估，才能正式上崗。

醫學是一個需要終身學習的職業。為此，我們制定了個性化的繼續醫學教育制度。除了每月定期舉行的學術會議外，我們的全職醫生每年還享有五天的學術假。彼等於提交研究報告或作出研究報告陳述後可獲得相關費用的報銷。我們的全職醫生還有機會參加我們與外部機構合作提供的專業培訓課程。例如，超過40名全職醫生參加了由加拿大一家著名兒童醫院提供的多學科過敏培訓計劃。此外，我們還定期邀請外部頂級專家與我們的醫療團隊進行學術交流。

業 務

有效的醫患溝通對我們的全人醫療方法至關重要。我們的內部講師獲得了United States Institute for Healthcare Communication的認證，為我們所有的全職醫生提供系統的課程。總部的醫事委員會執行委員會成員定期組織講座和小組活動，我們鼓勵所有全職醫生參加。這些活動旨在為我們的全職醫生提供共同決策、文獻檢索和心理健康等方面的個性化支持。

得益於我們系統性的人才培養工作，我們相信大多數全職醫生都將我們視為理想的工作場所，我們不依賴任何一位醫生，而是重視整個醫生團隊的力量。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全職醫生的離職率分別為2.6%、3.9%及2.6%，計算方法是將相關期間辭職的醫生人數除以相關期間離開的醫生人數加該期間結束時的醫生人數總和。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上述離職率明顯低於中國同類私立醫療服務機構的典型醫生流失率。

集中化、標準化及數字化的管理系統，確保服務質量、運營效率和可擴張性

我們採用「總部－地區－專科服務單元」三級集中管理架構。在這一管理架構下，總部負責制定整體戰略和業務計劃，作出重要管理決策，並監督和協調我們的整體策略和業務計劃以及集團範圍內的政策和程序在專科服務單元以及最終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的實施。我們的三級集中管理架構確保了相關戰略、業務計劃、政策和程序得到總部的良好協調和有效監督，並降低了運營風險，同時保持了地區層面的管理和運營靈活性，以更好地適應當地條件和環境。我們相信，通過將核心管理和支持職能集中到總部，我們能夠精簡並進一步提高業務運營效率，從而在擴張過程中繼續從規模經濟中獲益。

我們高度重視臨床質量控制，這是確保患者安全和滿意的關鍵。在循證醫學原則的指導下，我們努力避免不必要的醫療干預，將患者的福祉放在首位。我們已經實施並不斷完善一套標準化、可高度複製的臨床實踐指南和服務協議，並要求所有醫療服務機構嚴格遵守。例如，我們致力於合理開具抗生素處方，並提醒我們的醫生只有在臨床需要時才開具抗生素處方。我們還訂購了UpToDate，這是一個以證據為基礎、行業領先的臨床決策支持平台，我們的醫生可以通過該平台獲取全球最新的醫學證據和

業 務

最佳實踐。此外，我們還在總部指定了醫事委員會執行委員會，負責監督各醫療服務機構臨床實踐指南和服務規範的執行情況，並評估和監督醫療服務機構的質量控制。例如，我們的質量保證團隊對每位醫生的相關臨床數據進行持續監控。因此，我們能夠為患者提供優質的醫療服務。

我們的集中式管理架構得到了綜合信息技術及數據基礎設施的支持，該架構為我們提供了支持不同地區業務運營的多功能性和穩健性，使我們能夠對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進行數字化、精簡化及標準化，對內用於運營和財務管理，對外用於患者管理和服務提供。基礎設施的核心是一套三個核心平台，即醫院管理系統(「HMS」)、卓正管理系統(「DMS」)和卓正數據中台。具體而言，我們自主開發的DMS是一個全面的患者管理系統，並與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序、官方微信公眾號和小程序集成。我們的DMS簡化並規範了從患者外聯、患者服務、患者教育、會員與賬單到長期醫療管理的整個患者管理流程。我們還建立了卓正數據中台，匯總來自不同領域的所有數據，如用戶背景和活動數據、匿名臨床數據、運營數據和財務數據。卓正數據中台使我們能夠進行複雜的業務分析，並及時改進運營。我們還實施了基於雲計算的電子病歷系統HMS，該系統可在我們的醫療服務網絡中使用，以確保所有相關信息的準確性、連續性和完整性，並方便後續諮詢和對患者的長期醫療管理。所有這些努力都讓我們提高了患者的忠誠度，推動了患者選擇我們復診。我們的綜合信息技術及數據基礎設施已在中國總部和各醫療服務機構實施並實現互聯互通，實現實時數據共享，便於我們的中央管理層在制定整體戰略和業務計劃時做出明智決策。我們相信，醫療服務機構與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聯動將為我們的醫療服務質量帶來協同效益，使我們能夠以經濟高效的方式整合醫療資源，擴大跨區域的患者覆蓋面。此外，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的聯動，使我們能夠根據在線醫生和患者的活躍程度，戰略性地選擇線下拓展市場，這有助於我們快速提升新成立的醫療服務機構的規模。

業 務

我們相信，高度標準化及數字化使我們能夠快速、成功地拓展業務，成為中國覆蓋城市數量第一的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集團。2012年，我們在深圳開設了第一家醫療服務機構，自此，我們的業務足跡遍佈中國的廣州、北京、成都、蘇州、長沙、上海、重慶、杭州、武漢和佛山以及新加坡。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在投入運營後迅速發展，實現了收入的大幅增長。其中，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14家醫療服務機構的建築面積超過1,000平方米，擁有超過5個專科科室，我們將其定義為標準店。我們標準店的付費患者就診總人次從2021年的283,496人次增至2023年的484,123人次，複合年增長率為30.7%；我們的標準店的總收入從2021年的人民幣324.1百萬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541.7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9.3%。

穩定、敬業的高級管理團隊，擁有豐富多樣的行業經驗

我們相信，我們的成功部分歸功於我們穩定、敬業且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平均擁有逾15年的行業相關或專業管理經驗，涵蓋了從臨床實踐和研究、技術開發和實施到運營和財務管理的全方位技能。彼等的履歷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穩定且配合默契，平均任職時間近10年。在高級管理團隊的得力領導下，我們能夠有效地執行公司戰略，把握市場機遇，順應行業趨勢，提升品牌知名度，促進業務增長。

我們堅信以患者為中心的價值觀，並建立了秉承回歸醫療本原的企業文化。在循證醫學原則的指導下，我們致力於為患者提供高質量的服務。我們努力避免不必要的醫療干預，將患者的福祉放在首位。我們的最終目標是通過提供預防性護理、準確診斷和適當有效的治療方案，改善患者的預後和健康狀況。

我們高度重視社會責任，積極參與公益活動。我們利用社交媒體和組織講座，積極傳播和推廣科學的保健知識。例如，我們關於濫用抗生素和建議六歲以下兒童不要使用感冒藥的文章吸引了大量讀者。我們相信，這些努力大大提高了公眾對這些醫療問題的認識，減少了不必要的先天性傷害。我們是美國心臟協會（「AHA」）認可的「Heart Saver」和「First Aid」課程認證培訓中心。除醫療專業人員外，我們的內部講

業 務

師還為各類學校和企業培訓了多名獲得AHA認證的急救人員。此外，我們還在抗擊COVID-19疫情中發揮了積極作用，並派遣了一支由專業醫務人員組成的團隊，為當地社區的COVID-19檢測工作提供支持。我們對社會責任的執著追求提升了我們的品牌影響力，讓更多人享受到我們的醫療服務，為我們未來的發展奠定了基礎。

我們的業務戰略

我們計劃實施以下業務戰略：

繼續壯大我們的醫生團隊，擴大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

我們吸引、留住及培養優秀醫生的能力對我們的增長和擴張至關重要，我們將繼續開展招聘活動。我們的目標是主要通過內部推薦招聘經驗豐富的醫生。我們還將利用其他招聘渠道，如專業醫療人才招聘機構、學術和經驗分享活動等。我們將繼續加強我們的培訓計劃，並通過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有吸引力的職業發展機會以及尊重和專業的工作環境，吸引經驗豐富的醫生加入我們的團隊。

同時，我們打算利用我們的領先市場地位和成功業績，不斷擴大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

- *現有市場*：我們最初的重點將是我們已開展業務且增長迅速的一線城市和新一線城市。我們計劃通過(i)將我們現有的醫療服務機構搬遷至新場所，以提高其服務能力並擴大其服務範圍及／或專科覆蓋範圍，及(ii)尋找機會在對中高端醫療服務具有巨大需求及增長潛力的地區開設新醫療服務機構，加深我們在這些市場的滲透，並接觸到更多的目標患者，我們相信此將讓我們的現有及潛在患者簡便地獲得我們的服務。
- *新市場*：我們將積極尋找機會拓展更多新一線城市。我們將考慮在南京和西安等通過線上醫療服務平台建立了一定品牌知名度的新市場開設新的醫療服務機構。

有關我們建立新醫療服務機構的擴張計劃詳情，請參閱「我們的未來擴張－擴大醫療服務機構網絡－內生增長」。

業 務

繼續拓展我們所提供服務的廣度和深度

憑藉我們在中國各地醫療服務機構推廣若干亞專科和若干病症診斷／治療的良好記錄，考慮到並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趨勢及患者的需求和偏好，我們打算繼續增加及擴大我們提供的這些亞專科和診斷／治療服務，以進一步使我們的收入來源多元化及覆蓋更廣泛的潛在患者群體。

特別是，我們已在廣州和深圳的醫療服務機構成功推出脫敏療法、物理治療與康復、精神心理，並計劃推廣這些服務，我們預計這些服務具有很高的市場增長潛力。例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隨著工作和生活壓力的增加，抑鬱症患者人數從2019年的約63.6百萬人增加到2023年的約105.3百萬人，複合年增長率為13.4%，預計2028年將進一步增加到約119.4百萬人。

此外，我們還計劃在廣州及／或深圳的醫療服務機構開設新的亞專科及提供新的診斷／治療方法，如小兒骨科和睡眠呼吸暫停治療。如果試點成功，這些服務將引入我們的其他醫療服務機構。

探索收購成熟醫療服務機構的機會

除有機增長外，我們還打算繼續尋找機會，收購一線城市和新一線城市中業績良好的成熟醫療服務機構。我們會系統地審查及篩選潛在的收購機會。理想的收購目標是認可我們的企業文化和管理理念、在當地社區享有良好聲譽、擁有高素質的醫生團隊以及活躍的大眾富裕人群患者群體的專科醫療服務機構。我們的主要目標是(i)年收入超過人民幣100百萬元；及(ii)已實現淨利潤或正經營現金流的醫療服務機構。有關我們在評估潛在目標時考慮的其他因素，請參閱「我們的未來擴張－擴大醫療服務機構網絡－戰略收購」。我們計劃對收購的醫療服務機構進行投資及品牌重塑，增強其多專科能力，同時利用其強大的專業領域，促進現有患者之間的有效跨科室轉介，這將進一步擴大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拓寬患者基礎，推動我們的收入增長，並創造更多的網絡效應和協同效應。我們相信，憑藉我們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團隊、我們在運營醫療服務機構方面的良好業績以及我們的集中化、標準化和數字化管理系統，我們將能夠以經濟高效的方式將收購的醫療服務機構整合到我們的網絡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收購武漢神龍天下」所披露者外，我們尚未就收購事宜簽訂任何意向書或協議，也未確定任何明確的收購目標。

業 務

通過與商業保險公司、第三方管理公司和企業客戶合作，繼續擴大我們的患者基礎

我們計劃繼續尋求與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合作的機會，開發和推廣保險產品，旨在提供更廣泛的醫療保障，提供更便捷的結算方式，幫助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管理成本。我們打算提高通過商業醫療保險直接結算的收入比例，進一步豐富我們的收入來源。

此外，作為一種創新的患者拓展手段，利用我們遍佈全國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和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協同優勢，以及對我們服務質量的認可，我們已被多家大型企業（如中國最大的科技集團之一）選中，成為其員工補充醫療保險計劃中唯一或少數幾家符合報銷條件的私立醫療服務機構之一。我們計劃進一步深化與現有企業客戶的關係，同時培養新的企業關係，以覆蓋更廣泛的患者群體。

進一步提高我們醫療服務的質量和標準，升級我們的信息技術和數據基礎設施

我們相信，我們的成功取決於能否始終如一地提供高質量的醫療服務，滿足並超越患者的期望。我們將繼續改進服務質量和標準，提高患者滿意度，這仍是我們運營的重中之重。具體而言，我們將繼續加強臨床質量控制體系，例如，增加醫事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對醫療服務機構的實地考察和檢查頻率，以及加強專家之間的溝通與合作，提高我們的跨科室服務能力。

同時，我們計劃繼續投資信息技術和數據基礎設施，以支持我們的增長和擴張，我們相信這將有助於我們在運營效率、可擴張性和患者體驗方面保持領先於競爭對手的優勢。特別是，我們打算在多個方面利用人工智能技術，例如：(i)將耗時的行政工作（如預約處理和醫療報告起草）全部或部分自動化；(ii)通過回答常見問題助力臨床助理為患者提供全天候支持；(iii)優化人員配置，確保人力資源和醫療設施更高效地運行；及(iv)分析醫療記錄，提供臨床決策支持，從而降低出錯風險，改善患者治療效果。此外，我們還計劃加強數據分析能力，以便更有效地利用臨床數據，從而更好地管理患者檔案，更快、更準確地識別和滿足患者需求，為患者提供更加個性化和及時的服務。

業 務

進一步提高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我們計劃繼續加強作為中國領先的高品質綜合醫療服務機構集團的品牌優勢。特別是，我們計劃加大力度開發通俗易懂的健康科普內容，重點推廣循證醫學原則。通過製作各種通俗易懂的視頻內容和互動環節，我們旨在讓廣大受眾了解科學育兒和疾病預防方法的重要性。我們相信，我們的健康科普內容將繼續推動大眾分享健康意識和醫學知識，增加品牌曝光率，提高我們的聲譽和行業影響力。

我們計劃進一步參與各種社會責任和慈善活動。例如，我們計劃繼續為有需要的患者提供在線和面對面的免費諮詢。

我們的醫療解決方案

我們致力於通過我們的私立醫療服務機構和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為患者提供涵蓋多專科的優質醫療服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及運營21家醫療服務機構（包括19家診所和兩家醫院），戰略覆蓋中國11個城市，並在新加坡擁有3家全科診所。我們所有的醫療服務機構均為以「卓正醫療」品牌運營的私立營利性醫療服務機構。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提供醫療服務，主要包括實體醫療服務和線上醫療服務。



業 務

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現了穩步增長。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構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醫療服務						
－ 實體醫療服務 ⁽¹⁾	371,701	89.1	392,769	83.0	592,492	85.8
－ 線上醫療服務 ⁽²⁾	17,112	4.1	21,233	4.5	22,459	3.3
－ 會員計劃 ⁽³⁾	7,404	1.8	18,606	3.9	20,821	3.0
－ 院外醫療服務 ⁽⁴⁾	19,884	4.8	34,104	7.2	44,215	6.4
小計	<u>416,101</u>	<u>99.8</u>	<u>466,712</u>	<u>98.6</u>	<u>679,987</u>	<u>98.5</u>
其他 ⁽⁵⁾	1,132	0.2	6,472	1.4	10,448	1.5
總計	<u>417,233</u>	<u>100.0</u>	<u>473,184</u>	<u>100.0</u>	<u>690,435</u>	<u>100.0</u>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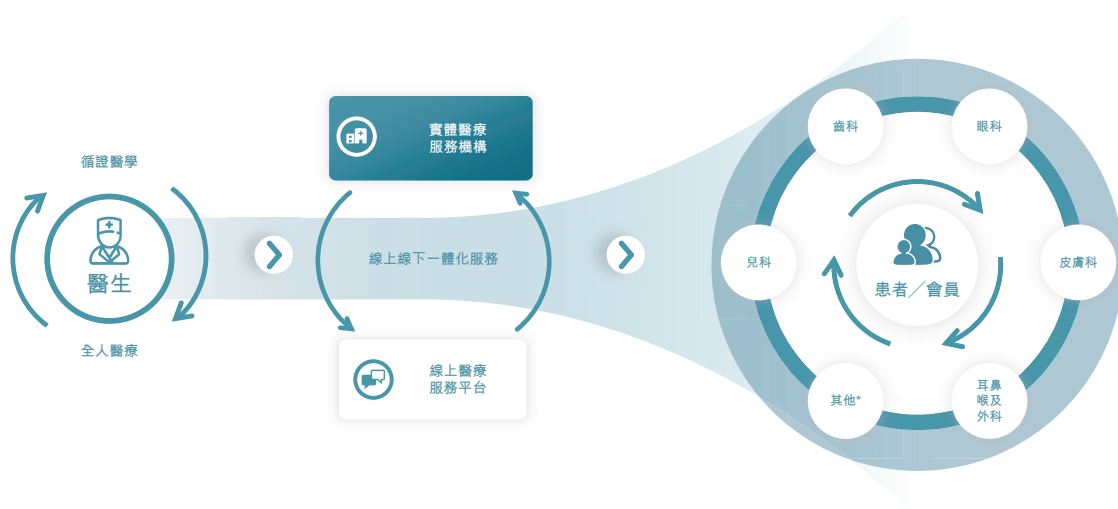
- (1) 指我們從醫療服務機構獲得的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僅有一家在營醫院，而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醫院分別佔同年實體醫療服務收入的零、零及5.4%。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所有實體醫療服務收入均來自提供門診服務。
- (2) 指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產生的收入。
- (3) 指會員年費收入。
- (4) 指校內醫療管理服務和醫療禮賓及陪護服務所得收入。
- (5) 主要包括銷售健康類產品。

業 務

醫療服務

我們的服務以患者為中心。在全人醫療方法的指導下，我們採用了獨特的家庭醫療模式，即著眼於整個人（而不是單獨的器官或身體系統），綜合考慮患者的身體、精神和社會健康狀況。利用我們的多專科以及各專科醫生之間的密切合作，我們能夠滿足患者及其整個家庭的不同醫療需求，這使我們能夠不斷提高患者滿意度並帶來跨科室轉介的機會。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醫療服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16.1百萬元、人民幣466.7百萬元及人民幣680.0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99.8%、98.6%及98.5%。

我們提供廣泛的醫療服務，如一般諮詢、診斷和預防醫療服務、治療及藥品銷售。我們戰略性地為患者提供「線上線下一體化服務」，以一般具有較強購買力、偏好更人性化的個性化醫療服務的大眾富裕人群為目標客戶，確保他們在我們的私立醫療服務機構和線上醫療服務平台上都能享受到我們的服務。我們相信，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的聯动能為我們的醫療服務質量帶來協同效益，使我們能夠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整合醫療資源，擴大跨地區的患者覆蓋範圍。這反過來又使我們能夠切實有效地改善和提高我們的整體服務質量。



* 包括婦科、內科、體檢及其他專科

業 務

我們通過私立醫療服務機構（主要是診所）和線上醫療服務平台（即「卓正醫療」）提供高質量的醫療服務，涵蓋多專科。憑藉廣泛的專科，我們能夠服務於各個年齡段的患者，為他們提供從疾病預防到診斷和治療的全方位優質醫療服務。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所覆蓋的主要專科：

專科	描述
兒科	我們提供與以下方面相關的廣泛服務：(i)咳嗽、鼻炎、嘔吐、腹痛等常見疾病，(ii)兒童健康檢查，及(iii)個別疾病的亞專科和診斷／治療，包括兒童哮喘管理、脫敏治療、發育行為兒科和兒科內分泌學。
齒科	我們提供與牙齒有關的全面護理，包括(i)洗牙、拔牙、補牙、根管治療、種植牙、義齒修復，及(ii)兒童、青少年和成人牙齒矯正，包括解決乳牙反頷等問題。
眼科	我們提供與以下方面有關的廣泛服務：(i)兒童和成人驗光配鏡；(ii)眼部疾病，如角膜結膜炎、麥粒腫、霰粒腫、青光眼、黃斑變性和干眼症。
皮膚科	我們提供有關(i)常見皮膚病（包括皮炎、濕疹、疣、色素痣、痤瘡），以及(ii)醫學美容治療（主要包括美白、抗衰老及／或抗皺等方面的光電和注射操作）的服務。

業 務

專科	描述
耳鼻喉科.....	我們提供與耳鼻喉疾病有關的各種服務，主要包括：(i)治療鼻炎、鼻竇炎、聲音嘶啞、中耳炎、聽力損失、鼻出血、眩暈、打鼾等疾病，及(ii)實施腺樣體切除術、扁桃體部分切除術、過敏性鼻炎脫敏術等手術。
外科.....	我們能夠進行手術治療特定的骨科疾病和其他外科疾病，如疝氣、鞘膜積液、包皮過長／包莖、小頸部、腋窩或腹股溝腫塊、肛周肌炎和肛周疾病。
婦科.....	我們提供與以下方面相關的廣泛服務：(i)為婦女提供備孕、性健康、心理健康、營養、運動和衰老方面的諮詢；及(ii)診斷和治療常見的婦科疾病，如宮頸病變和生殖系統疾病。
內科.....	我們提供與以下方面相關的廣泛服務：(i)常見內科疾病，包括急性病和慢性病；(ii)預防護理，如胃腸道檢查；及(iii)亞專科及若干疾病的治療，如體重管理和睡眠障礙管理。
體檢.....	我們為成人提供廣泛的健康檢查服務。
其他.....	其中包括疫苗接種、康復、營養諮詢、心理諮詢等。例如，我們提供的亞專科和個別疾病診斷／治療包括物理治療和康復、精神病學和心理學、脫敏治療等。

業 務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實體醫療服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		%		%
患者就診總人次						
兒科	148,819	41.3	139,968	36.1	210,364	37.2
齒科	75,335	20.9	82,035	21.2	107,744	19.1
眼科	17,114	4.8	33,178	8.6	61,533	10.9
皮膚科	37,095	10.3	38,108	9.8	47,591	8.4
耳鼻喉及外科	20,408	5.7	21,559	5.6	36,977	6.5
婦科、內科及其他 ⁽¹⁾ ...	61,166	17.0	72,342	18.7	101,221	17.9
總計	359,937	100.0	387,190	100.0	565,430	100.0
收入(人民幣千元)						
兒科	84,332	22.7	81,872	20.8	133,043	22.5
齒科	91,664	24.7	92,556	23.6	112,723	19.0
眼科	15,224	4.1	25,196	6.4	51,696	8.7
皮膚科	98,140	26.4	101,274	25.8	148,305	25.0
耳鼻喉及外科	14,014	3.8	17,739	4.5	32,132	5.4
婦科、內科及其他 ⁽¹⁾ ...	68,327	18.3	74,132	18.9	114,593	19.4
總計	371,701	100.0	392,769	100.0	592,492	100.0
平均每次患者就診支出						
(人民幣元)						
兒科	567		585		632	
齒科	1,217		1,128		1,046	
眼科	890		759		840	
皮膚科	2,646		2,658		3,116	
耳鼻喉及外科	687		823		869	
婦科、內科及其他 ⁽¹⁾ ...	1,117		1,025		1,132	
總計	1,033		1,014		1,048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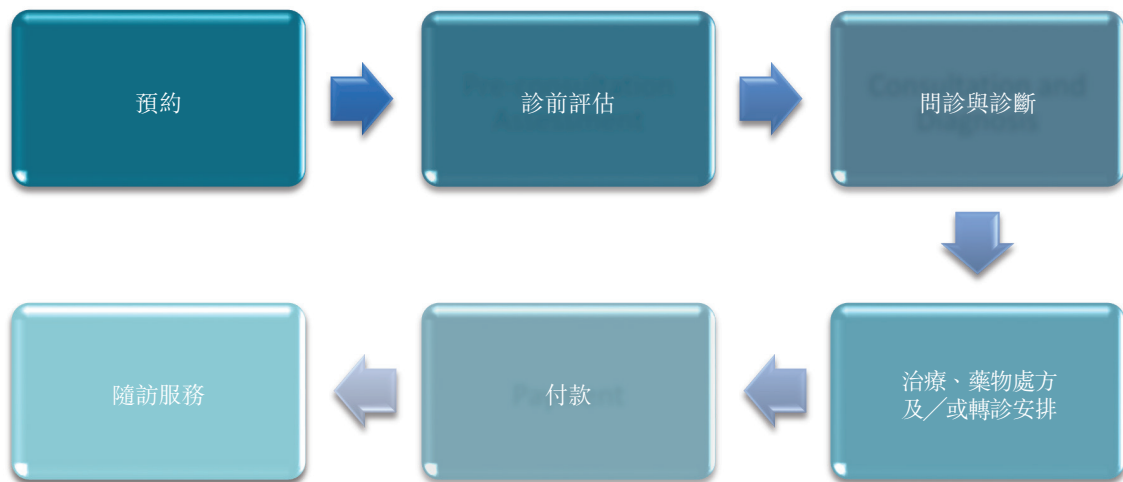
(1) 其他包括體檢及其他專科。

業 務

2022年，COVID-19病例在中國若干大城市再次爆發，導致中國政府採取了各種疫情防控措施。這些措施對我們在廣州、深圳、北京和上海等受影響地區開展業務的部分醫療服務機構的表現及經營業績構成影響。2023年，由於中國政府在全國範圍內放寬了防疫措施，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經歷了強勁的增長和擴張。因此，與2022年相比，我們在2023年的收入及醫療服務機構的總就診人次大幅增加。

服務流程

下圖說明患者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就診的流程：



預約

患者可以通過電話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進行預約。通過電話預約時，我們的門診助理會收集患者的基本信息，如姓名、電話號碼、出生日期、性別及醫療需求。隨後，這些信息將錄入我們的DMS系統用於患者登記，方便預約安排。有關我們的DMS的詳情，請參閱「一 信息技術系統」。或者，如果通過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進行預約，患者可直接將上述基本信息錄入我們的平台。

業 務

此外，患者亦需提供若干健康資料，包括體重、過敏史、既往病史，以及需要就診的病情描述。視患者的具體情況而定，我們鼓勵他們往醫療服務機構前填寫特制問卷。我們相信，這些問卷可以提高我們的患者就診效率，幫助我們的醫生提供更精確、更個人化的護理。

無論是電話還是線上醫療服務平台預約，我們的門診助理都會在患者到達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時核實預約情況，並創建患者就診流程控制清單。

診前評估

在門診助理遞交患者就診流程控制清單後，護士會在DMS系統中對患者信息進行全面審查，然後進行診前評估，如測量血壓及／或體溫。隨後，護士與醫生分享評估信息，並引導患者前往診室。

問診與診斷

我們的醫生堅持循證醫學原則。在與患者討論的過程中，我們的醫生會深入了解患者的具體醫療需求及彼等所關心的問題。我們的醫生會根據患者提供的最佳醫學證據以及化驗和檢查結果（如適用），考慮患者的偏好，並利用醫生積累的經驗，努力避免不必要的醫療干預，將患者的福祉放在首位。

治療、藥物處方及／或轉診安排

我們的醫生(i)為患者實施治療，(ii)為患者提供藥物處方，及／或(iii)轉診至專科醫生。根據醫生的指示，我們的護士會在管理下列流程方面提供支持，如提供治療後護理指南。

付款

進行完醫療說明後，護士通知患者就診結束，並帶領患者到前台付款。隨後門診助理會向患者解釋服務費用的詳情，確認完收費的準確性後，患者才會支付相關費用。

業 務

隨訪服務

每位患者的所有問診、診斷和用藥數據都被仔細保存在其電子病歷中，並安全地存儲在我們的雲HMS中，以確保患者病史的準確性、連續性及完整性。

對於可能需要復診服務的患者，我們的醫生可能進行免費隨訪，讓患者透過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與進行隨訪的醫生進行一輪或多輪溝通。持續溝通使我們的醫生能夠隨時了解這些患者的病情及醫療需求，並應答任何相關問題。

醫療會員計劃

為更好地服務患者並加深與患者的關係，我們於2020年12月在所有醫療服務機構推出了以年費為基礎的「卓正會員計劃」。患者只需購買有效期為一年的會員卡，即可成為我們的卓正會員。一個賬戶中最多六名會員可享受該計劃提供的各種優惠。例如，在會員有效期內，彼等可以享受若干醫療服務和產品的專享套餐、指定次數的免費線上護理指導、實體醫療服務的八折優惠以及線上醫療服務的九折優惠。我們還允許卓正會員優先預約自己選擇的醫生。我們會定期與卓正會員聯繫，提供新的醫療服務及產品信息以及會員優惠。此外，卓正會員可在會員賬戶儲值，並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內使用儲值付款。我們相信，這些優惠將提高卓正會員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消費以及在會員資格到期後續約的意願。

通過我們的不懈努力，與其他患者相比，我們的卓正會員表現出更高的忠誠度和更強的消費意願。我們將繼續致力於吸引更多患者加入我們的卓正會員計劃。此外，我們的會員續費率持續增長，於2023年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季分別達到47%、57%、55%及63%，而於2022年該等季度則分別為40%、36%、38%及48%。下表載列所示季度與我們的卓正會員計劃有關的若干關鍵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Q1*	Q2	Q3	Q4	總計	Q1	Q2	Q3	Q4	總計	Q1	Q2	Q3	Q4	總計
新會員賬戶.....	10,815	12,183	14,994	22,220	60,212	12,261	11,806	18,273	10,301	52,641	11,479	11,727	10,543	11,712	45,461
[截至季度末]															
會員賬戶總數.....	12,070	24,225	39,195	60,709	60,709	66,481	76,875	80,598	79,734	79,734	84,213	87,964	91,650	97,245	97,245
會員續費率 ⁽¹⁾	不適用 ⁽²⁾	不適用 ⁽²⁾	不適用 ⁽²⁾	不適用 ⁽²⁾	不適用 ⁽²⁾	40%	36%	38%	48%	42%	47%	57%	55%	63%	56%

附註：

* Q1、Q2、Q3及Q4分別指各所示年度的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季度。

(1) 我們的會員續費率，是指於相關季度到期並於相關到期日之前或三個月之後續約的卓正會員賬戶數目佔相關季度到期的卓正會員賬戶總數的百分比。

(2) 我們於2020年12月推出了卓正會員計劃，會員有效期為一年，因此會員續費率不適用於2021年。

業 務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卓正會員付費患者就診總人次分別為342,849次、388,057次及574,329次，分別佔我們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付費患者總人次的72.8%、73.2%及78.3%。

為滿足患者的不同需求，吸引更多我們目前沒有實體醫療機構的地區的患者，我們於2023年11月通過線上醫療服務平台試點推出了在線雲會員計劃。我們的雲會員只需繳納較低的年費，即可享受一定的優惠，包括指定次數的免費線上護理指導，以及線上醫療服務的九折優惠。我們預期我們的雲會員計劃能讓我們不受地域限制地接觸更多患者，並幫助我們打入中國各地的新市場。

院外醫療服務

憑藉我們的醫療資源、專業知識以及在運營私立醫療服務機構過程中積累的成功往績記錄，我們於2014年拓展了校內醫療管理服務業務。這一戰略擴張使我們的曝光率穩步增長，品牌知名度亦在學生及其家庭中迅速提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為中國46所國際學校提供校內醫療管理服務。通常情況下，我們會與國際學校簽訂合作協議，根據協議，我們會委派具備急救知識和基本藥物管理知識的雙語持證護士，支持並確保校內醫療診所的順利運營。這些外派護士通常協助建立及管理學生病歷、維護醫療設備以及管理非處方藥物。作為這些服務的交換，我們一般每月收取服務費，按所提供服務的範圍根據具體情況釐定。

此外，我們還針對具有獨特需求、偏好和健康狀況的患者提供醫療禮賓及陪護服務。通常情況下我們會與這些患者簽訂服務協議進行風險評估、安排預約、提供私人陪護並在必要時協調出行車輛以換取預定的服務費。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院外醫療服務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9.9百萬元、人民幣34.1百萬元及人民幣44.2百萬元，分別佔同年總收益的4.8%、7.2%及6.4%。

業 務

其他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還從其他業務中獲得收益，主要包括健康類產品的銷售。為更好地滿足患者的需求，滿足他們對健康類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我們提供由醫生推薦的精選健康類產品。自2022年3月起，我們通過網上商城「卓正嚴選」（可通過官方微信公眾號及小程序訪問）錄得健康類產品銷售收益。我們提供的健康類產品主要包括：(i)護膚品，如面膜和保濕霜；(ii)口腔醫療產品，如牙刷和牙膏；(iii)營養補充品，如維生素片；及(iv)眼鼻護理產品，如眼罩和鼻腔沖洗器。該等產品來源於第三方，經過了嚴格的篩選流程，其中包括對第三方供應商的仔細考慮及審查。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其他業務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10.4百萬元，分別佔該等年度總收益的0.2%、1.4%及1.5%。

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網絡

作為一家以患者為中心的醫療服務機構，我們高度重視滿足患者的需求和期望。我們致力於提供高質量的醫療服務，實現最佳的患者體驗及患者滿意度。經過多年的不懈努力，我們提供「線上線下一體化服務」，以確保患者就醫的便利性和可及性。

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根據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或診所備案憑證（按適用）登記的核准服務範圍進行診療活動。透過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我們可(i)為部分常見疾病或慢性病患者提供復診及診斷，當中可能涉及處方或藥物推薦；以及(ii)提供健康諮詢，當中不涉及處方或藥物推薦。

業 務

下表描述所示年度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付費患者就診人次：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		%		%
— 醫療服務機構...	359,937	76.4	387,190	73.1	565,430	77.1
— 線上醫療服務 平台	110,987	23.6	142,639	26.9	167,967	22.9
總計	470,924	100.0	529,829	100.0	733,397	100.0

下表描述所示年度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平均每次患者就診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 醫療服務機構.....	1,033	1,014	1,048
— 線上醫療服務平台.....	154	149	134

醫療服務機構的平均每次患者就診支出波動主要歸因於服務組合的變化，尤其是具有不同定價及平均每次患者就診支出的各專科所佔比例。然而，因應客戶對便捷醫療服務的需求，並為擴大我們的在線患者基礎，同時增強我們在線上醫療服務市場的競爭地位，我們於2022年調整對線上醫療服務的內部定價指引，並決定對線上醫療服務提出更具競爭力的定價。我們認為，這些具競爭力的價格將加強患者與我們的聯繫，推動對線上醫療服務平台和品牌的黏性提高。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平均每位患者就診支出錄得穩定下降，反映我們主動的定價管理。

此外，隨著醫療服務網絡一體化，線下患者可查詢有否醫生駐診並與醫生預約、查閱實驗室測試及檢查報告，並通過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獲取豐富的線上健康科普內容，對此我們不收取任何額外的服務費用。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為患者提供免費隨訪，而我們不會就此收取任何額外服務費。具體而言，我們的醫生可能會提出免費隨訪，讓患者能夠通過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與發起醫生進行一輪或多輪溝通。這些持續溝通使醫生可以持續得知患者的病情和醫療需求，包括治療是否有效，並解答相關問題。此外，作為會員福利的一部分，我們的會員可通過線上醫療服務平台享受指定次數的免費線上護理指導。該等諮詢為我們的會員提供有關兒童及成人常見疾病及症狀護理指引、診前分診建議以及兒童生長發育保健支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為患者提供58,260次由醫生進行的免費隨訪及47,062次免費線上護理指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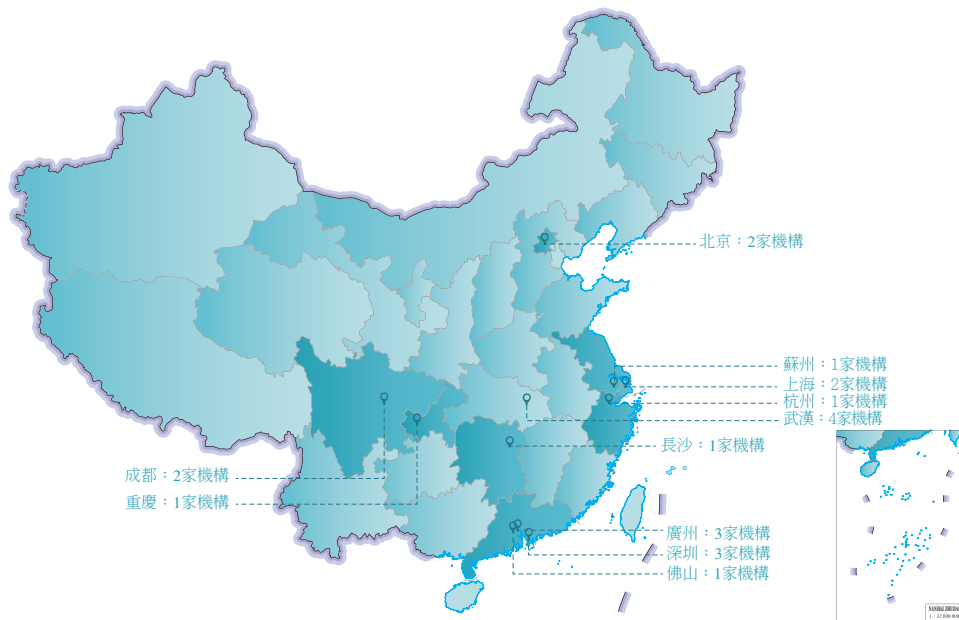
醫療服務機構網絡

我們主要通過在中國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提供醫療服務，並由「總部－地區－專科服務單元」三級集中管理架構提供支持。在這一管理架構下，總部負責制定整體戰略及業務計劃，作出重要的管理決策，並監督和協調各專科服務單元以及基本而言的各醫療服務機構執行整體戰略及業務計劃以及集團範圍內的政策和程序。由於我們全職醫生可能在地區內的一個或多個醫療服務機構執業，為優化醫生資源並實現專科科室間的強大協作，我們設立地區層面專科服務單元，管理任何個別地區的眾多醫療服務機構的專科科室。具體而言，地區負責人負責各自區域內專科服務單元的人員配備、日程安排和日常運營。彼等定期向總部匯報各專科服務單元的運營狀況及財務表現。各醫療服務機構通常由幾位經驗豐富的專科服務單元經理領導，並向各自的地區負責人匯報。我們的三級中央管理架構確保了集團層面戰略、業務計劃、政策及程序進行良好的協調和有效的監督，並降低了運營風險，同時保留了區域管理和運營靈活性，以更好地適應當地條件和環境。我們相信，通過將核心管理及支持職能集中到總部，我們能夠精簡並進一步提高業務運營效率，從而在擴張過程中繼續從規模經濟中獲益。

業 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並運營21家醫療服務機構，戰略覆蓋中國11個城市，包括19家診所及兩家醫院，並在新加坡擁有三家全科診所。我們所有的醫療服務機構都是以「卓正醫療」品牌運營的私立營利性醫療服務機構。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一般設有以下主要科室，包括(i)兒科、(ii)齒科、(iii)眼科、(iv)皮膚科、(v)耳鼻喉及外科，及(vi)婦科、內科、體檢及其他專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設立21家醫療服務機構，並收購三家醫療服務機構，包括一家醫院及兩家診所。

以下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中國在營醫療服務機構的位置示意圖：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按地理位置劃分的在營醫療服務機構在所示日期或年度的主要信息：

序號	位置	性質	在營醫療服務機構數量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總建築面積			實體醫療服務收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全職醫生人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其他醫療專業人員數目 ⁽¹⁾
			截至12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	深圳	診所	5	3	3	3	6,634	5,589	8,931	131,369	123,881	175,008	66	112
2	北京	診所	2	2	2	2	1,841	3,842	3,842	25,533	27,657	47,565	29	40
3	上海	診所	2	2	3	2	1,632	1,632	2,909	12,241	16,085	31,588	22	29
4	廣州	診所/醫院	3	2	3	3	5,977	5,278	10,874 ⁽³⁾	94,468	97,975	146,678	57	98
5	成都	診所	2	2	2	2	3,613	3,613	3,613	37,005	43,983	62,119	34	54
6	杭州	診所	1	1	1	1	1,594	1,594	1,594	15,557	17,093	24,728	15	21
7	重慶	診所	1	1	1	1	2,036	2,036	2,036	8,170	8,697	16,419	12	17
8	武漢	診所/醫院	2	1	1	4 ⁽⁴⁾	3,505	2,702	2,702	9,822	15,055	23,435	18	24
9	蘇州	診所	1	1	1	1	624	3,083	3,083	9,542	12,359	24,868	15	23
10	長沙	診所	2	1	1	1	1,391	2,236	2,236	20,539	22,367	28,542	20	29
11	寧波	診所	1	-	-	-	217	-	-	1,331	810	-	-	-
12	佛山	診所	1	1	1	1	661	661	661	5,233	4,772	6,968	6	7
13	香港	診所	- ⁽²⁾	-	-	-	-	-	-	891	-	-	-	-
14	新加坡	診所	-	2	3	3	-	125	160	-	2,035	4,574	3	-
總計			23	19	22	24	29,775	32,390	42,641	371,701	392,769	592,492	297	454

附註：

(1) 我們的其他醫療專業人員主要包括我們醫療服務機構內的護士、藥劑師及醫療技術人員。

- (2) 我們於2021年關閉了我們於香港的診所。
- (3) 我們於2023年1月在廣州開設了一家新醫院，因此總建築面積大幅增加。
- (4) 於2024年3月，我們收購武漢神龍天下及其附屬公司，其擁有三家醫療服務機構，包括在武漢的一家醫院及兩家診所。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收購武漢神龍天下」。其餘醫療服務機構均由我們成立。

於考慮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的業績時，為準確呈現其在不同階段的表現，我們將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分為標準店及其他機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14家醫療服務機構，每家建築面積均超過1,000平方米及擁有超過五個專業部門，我們將其定義為標準店。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或所示年度，我們的在營標準店及其他機構的主要信息：

類型	總建築面積			實體醫療服務收益			付費患者就診人次			平均每次患者就診支出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標準店	22,222	28,143	38,358	349,875	541,699	283,496	313,551	484,123	1,143	1,116	1,119	
其他機構	7,503	4,247	4,282	42,894	50,793	76,441	73,639	81,307	622	582	625	
總計	<u>29,725</u>	<u>32,390</u>	<u>42,641</u>	<u>371,701</u>	<u>392,769</u>	<u>359,937</u>	<u>387,190</u>	<u>565,430</u>	<u>1,033</u>	<u>1,014</u>	<u>1,048</u>	
		平方米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醫療服務機構數量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年初在營醫療服務機構數量.....	21	23	19
年內開設新醫療服務機構數量.....	3	2	3
年內關閉醫療服務機構數量.....	(1)	(6)	-
年末在營醫療服務機構數量.....	23	19	22

附註：

*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搬址並不視為我們醫療服務機構變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營的醫療服務機構數量保持相對穩定，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的總建築面積繼續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29,725平方米增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42,641平方米，而我們來自實體醫療服務的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371.7百萬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592.5百萬元，反映了我們對業務擴展及升級的持續努力。

2022年，我們對醫療服務機構網絡進行了結構調整。具體而言，我們在2022年關閉了六家總建築面積相對較小（合計3,381平方米）、專業科室較少的醫療服務機構，並在於2023年新開設了三家總建築面積較大（合計6,908平方米）、專業科室較多的醫療服務機構。我們相信經營規模較大的多科室醫療服務機構更能配合我們的「家庭醫療模式」，為患者提供優質的體驗。

為優化資源配置，提高整體運營效率，我們的管理層會定期對醫療服務機構的表現進行全面評估。評估會考慮各種因素，包括相關的運營數據，如患者就診人次、平均每位患者就診支出，以及醫療服務機構的財務表現、總建築面積及增長潛力。根據評估結果，對於未能達到預期財務表現的醫療服務機構，我們的管理層會決定是否有必要關閉該醫療服務機構。

業 務

線上醫療服務平台

認識到互聯網醫療的巨大發展潛力，我們戰略性地拓展線上醫療服務，以吸引更多患者和醫生，提升我們在中國的行業影響力，並探索線上線下一體化服務所帶來的更多益處。這主要涉及運營我們的專屬線上醫療服務平台。

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網絡具有雙重作用。它不僅提高了我們在目前沒有實體機構的地區對患者的可及性，而且也是我們擴張戰略的一個組成部分，使我們能夠根據在線醫生及患者的活躍程度，戰略性地選擇線下擴張市場，有助於我們快速提升新成立的醫療服務機構。

透過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患者可方便地查閱及預約所選的醫生進行線下問診、診斷或治療。雖然某些服務，如治療、化驗和檢查，本身只在實體醫療服務機構提供，但其他服務，包括復診及處方，可在線上或線下提供。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主要以「卓正醫療」的名義擁有及運營各種在線渠道，包括我們的官方網站、移動應用程序、官方微信公眾號和小程序。下表載列我們在營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主要運營渠道：

在線渠道	性質	主要服務範圍
卓正醫療.....	專屬移動應用程序、專屬官方微信公眾號、專屬官方微信小程序	在線預約線上問診和診斷、 在線預約線下問診和 診斷、線上問診、在線 支付、在線銷售健康類 產品及在線提供患者 科普內容
卓正官網.....	專屬官方網站	介紹我們的品牌、服務範圍 及醫療服務機構，並在 線提供患者科普內容

業 務

以下為我們專屬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示意圖：



業 務

我們的未來擴張計劃

我們的未來擴張計劃主要包括擴大醫療服務機構網絡以及擴展我們的服務及產品供應。

擴大醫療服務機構網絡

作為我們增長戰略的一部分，我們擬繼續通過內生增長來擴大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以加強我們在目標市場的存在。在任何現有市場擴大我們的網絡時，為接觸更廣泛的患者群體，我們通常在該市場現有位置的合理距離內選擇新地點。其次，當我們識別到我們認為對我們的網絡具有協同效應的獨特機會時，我們亦會探索潛在收購。

內生增長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21家醫療服務機構由我們建立。我們在建立自己的私立醫療服務機構方面已有成熟的經驗，並擁有成熟的團隊建設和業務發展系統。通常，我們根據董事會決議批准的年度擴張計劃，選擇目標城市並建立新的醫療服務機構。

憑藉我們領先的市場地位和成功的往績記錄，我們擬持續擴大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

- *升級現有醫療服務機構及於現有市場設立新的醫療服務機構*：我們最初將重點放在我們現有業務並經歷快速增長的一線及新一線城市。我們計劃通過下列任一方式加深我們於該等市場的滲透率並接觸更廣泛的目標患者：
(i)將我們現有醫療服務機構搬遷至新場所，以提高其服務能力並擴大其服務範圍及／或專科覆蓋範圍；及(ii)尋找機會在對中高端醫療服務具有巨大需求及增長潛力的領域開設新醫療服務機構，我們相信此將讓我們的現有及潛在患者簡便地獲得我們的服務。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搬遷現有醫療服務機構及於現有市場建立新醫療服務機構的擬定擴張計劃的估計詳情。

地點	類別	性質	目前狀態	估計規模	預計開幕／ 搬遷時間
杭州	成立	診所	選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總建築面積：2,000平方米 – 超過五個專業 科室 	2025年
上海	成立	診所	選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總建築面積：2,000平方米 – 超過五個專業 科室 	2025年
深圳	搬遷	醫院	前期規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總建築面積：6,000平方米 – 超過五個專業 科室 	2026年

我們預計將產生上述投資總額約人民幣154.2百萬元，約人民幣[編纂]元將由[編纂][編纂]撥付，而其餘部分將由內部資源撥付。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業 務

- 於新市場建立新醫療服務機構：我們主動尋找機會以擴展到更多新一線城市。我們將考慮在如南京和西安等通過我們線上醫療服務平台建立了一定品牌認知度的新市場中開設新的醫療服務機構。下表載列我們於新市場建立新醫療服務機構的擬定擴張計劃的估計詳情。

地點	性質	目前狀態	估計規模	預計開幕時間
南京	診所	選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總建築面積：2,000平方米 超過五個專業科室 	2025年
西安	診所	前期規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總建築面積：2,000平方米 超過五個專業科室 	2026年

我們預期上述將產生約人民幣53.7百萬元的總投資，約人民幣[編纂]元將由[編纂][編纂]撥付，而其餘部分將由內部資源撥付。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搬遷現有醫療服務機構或新醫療服務機構的建立過程通常涉及多個步驟，包括初步商業規劃、市場研究、選址、可行性研究、場地改造、招聘醫療專業人員、獲得監管批准和開業準備。根據我們的歷史經驗，診所的搬遷／建立從簽訂租賃協議到開始運營通常需要四至六個月，而醫院的搬遷／建立從簽訂租賃協議到開始運營通常需要八至12個月。

每月盈虧平衡期指從新醫療服務機構開業到它開始記錄每月淨利潤的期間，而新醫療服務機構的投資回收期指從相關機構歸屬我們的累計運營現金流量恢復初始投資所需的時間。根據我們先前的運營經驗，我們估計，我們新醫療服務機構的每月盈虧平衡期通常介乎一年至三年，而新醫療服務機構的投資回收期為從開業起計通常二至五年。然而，每月盈虧平衡期及投資回收期可能進一步受到醫療服務機構具體特點（如其規模、初始投資、其服務範圍及競爭格局）的影響。

業 務

戰略收購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收購了三家醫療服務機構。除內生增長外，我們擬繼續探索機會，在一線和新一線城市收購具有良好往績記錄表現的知名醫療服務機構。理想的收購目標是認可我們的企業文化和管理理念並在本地社區擁有良好的聲譽、高質量的醫生團隊以及活躍的大眾富裕人群患者群體的專業醫療服務機構。

我們系統地審查和篩選潛在的收購機會。我們將主要針對(i)年收入超過人民幣100百萬元；及(ii)已實現淨利潤或正運營現金流量的醫療服務機構。我們根據一系列標準評估潛在的收購目標，包括目標的位置、目標當前的運營和實力、目標醫療專業人員的經驗和往績記錄、改善目標基礎設施所需的估計初始投資金額、持續運營費用和資本需求、潛在回報和估計未來價值、目標的歷史醫療表現和行業聲譽（考慮目標所提供服務的質量和安全性），以及目標與我們企業文化和我們現有醫療服務機構的兼容性。

董事認為，存在足夠多的潛在目標供我們選擇。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數據，中國有超過1,000家符合我們目前設想的所有選擇標準的私立醫療服務機構，並可能成為我們潛在收購的目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收購武漢神龍天下」所披露外，我們尚未就收購事宜訂立任何意向書或協議，也尚未確定任何明確的收購目標。

我們計劃投資並重建所收購醫療服務機構的品牌，並增強其多學科實力，同時利用其強大的專業領域，促進現有患者群體之間的有效跨科室轉介，這將進一步推動我們的收入增長，並創造額外的網絡效應和協同效應。我們認為，憑藉我們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團隊、我們在運營醫療服務機構方面的紮實往績記錄以及我們的集中化、標準化和數字化管理系統，我們將能夠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將所收購的機構整合到我們的網絡中。

在實施我們的擴張計劃時，我們可能會面臨一系列挑戰，如招募有經驗的醫生和其他醫療專業人員、獲得必要的許可證和執照以及維持我們的競爭優勢。為此，我們擬通過提供有競爭力的福利和有前途的職業機會，繼續吸引和留住經驗豐富的醫療專業人員加入我們。此外，我們將根據所有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和規則，為我們的擴張計劃申請必要的批准、許可證和執照。我們的擴張計劃不可避免地不時受到我們的運營和市場條件的影響，而我們可能會因應我們的最佳利益進行調整。請參閱「風險因

業 務

素 — 有關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的風險 — 我們可能無法識別擴張機會或執行擴張計劃，而收購的業務可能存在未知或或然責任，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擴大醫療服務供應和專業覆蓋

借助我們在我們遍佈中國的醫療服務機構中推出若干子專業和診斷／治療若干醫療狀況的成功往績記錄，經考慮並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趨勢及患者的需求和偏好，我們將繼續加大力度擴展這些子專業和診斷／治療的供應，以進一步使我們的收入來源多元化及覆蓋更廣泛的潛在患者群體。

特別是，我們已成功在廣州及／或深圳的醫療服務機構推出脫敏治療、物理治療與康復以及精神心理，並且我們計劃推出這些服務，預計市場增長潛力巨大。例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數據，隨著工作和生活壓力的增加，患有抑鬱症的患者數量從2019年的約63.6百萬人增加到2023年的約105.3百萬人，複合年增長率為13.4%，預計患者數量將在2028年進一步增加到約119.4百萬人。

此外，我們計劃在廣州及／或深圳的醫療服務機構建立新的子專業並提供新的診斷／治療方法，如兒童骨科和睡眠呼吸暫停護理。如果試點證明是成功的，這些服務將引入到我們的其他醫療服務機構。

醫療專業團隊

醫療專業人員，尤其是醫生，在我們的閉環醫療服務中扮演著主要角色。我們醫療專業人員的資質和專業知識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和線上醫療平台執業的醫生通常有兩種類型：(i)全職醫生，他們是我們醫療服務機構的僱員，並全職在我們的一個或多個醫療服務機構執業；以及(ii)兼職醫生，他們兼職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執業及／或在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提供在線諮詢服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297名全職醫生。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的全職醫生貢獻了我們線下醫療服務機構超過95.0%的付費患者就診量。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全職醫生平均擁有約14年的資格認證後執業經驗，彼等中超過85%在加入我們之前曾在三級甲等醫院執業。我們的醫生團隊通常擁有來自頂尖大學和學院的強大教育背景，包括北京協和醫學院、北京大學醫學部、中山大學中山醫學院、四川大學華西醫學院和華南科技大學同濟醫學院。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超過95%的全職醫生擁有碩士學位或以上學歷。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業 務

接近五分之一的全職醫生具有海外教育、訪問學者或工作經驗，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這高於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行業平均水平。我們的醫生年輕有幹勁，我們認為，一個充滿活力的團隊能夠更積極和更高效地滿足患者不斷變化的需求、需要和偏好，以確保卓越的患者體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全職醫生的平均年齡為39歲。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559名其他醫療專業人員。我們的其他醫療專業人員主要包括護士、藥劑師和醫療技術人員，比如口腔保健師和驗光師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在我們醫療服務機構和線上醫療服務平台執業的每位醫生都已獲得醫師資格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在我們醫療服務機構執業的每位其他醫療專業人員都已獲得已在中國取得其行醫執業所必需的資格證書。我們還持續密切監控資格註冊和許可證記錄，以確保所有在我們醫療服務機構執業的醫生都符合中國法律和法規的所有適用規定，特別是確保每位醫生的執業範圍都在其資格和許可證範圍內。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知悉關於我們醫生在我們醫療服務機構執業超出其各自許可證範圍的任何重大投訴或處罰。

儘管我們的醫生在我們的業務運營中扮演著重要角色，但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沒有對任何特定醫生產生任何重大依賴。截至2021年、2022年和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前五名醫生帶來的收入分別佔我們該等年度總收入的10.8%、8.4%和7.7%，而首名醫生帶來的收入分別佔我們該等年度總收入的2.7%、1.9%及1.9%。

招募並留住醫療專業人員

我們實施嚴格的篩選、面試和試用期程序來招聘醫生。我們僅聘用認同我們的以患者為中心價值觀、認同我們回歸醫療本原的公司文化的醫生。除了對教育背景和工作經驗設有嚴格標準外，醫生候選人還要經過兩輪以上的面試。這些面試評估他們的價值觀和動機、醫學知識和技能、批判性思維能力和溝通技能。新招聘的醫生將參加入職培訓和臨床觀察期，旨在讓他們熟悉我們的全人醫療方法和循證醫學原則。他們必須成功通過醫患溝通技能和專業能力的評估，才能正式確認其職位。

業 務

醫學是一個需要終身學習的職業。為了在這方面提供支持，我們開發了一個個性化的持續醫療教育系統。除了每月定期的學術會議外，我們的全職醫生每年還有5天的學術假期。彼等於提交研究報告或作出研究報告陳述後可獲得相關費用的報銷。我們的全職醫生還有機會參加我們與外部機構合作提供的專門培訓課程。例如，超過40名全職醫生參加了由加拿大一家著名兒童醫院提供的多專科過敏培訓課程。此外，我們還定期邀請頂級外部專家與我們的醫療團隊進行學術交流。

有效的醫患溝通對我們的全人醫療方法至關重要。我們的內部講師獲得美國醫療溝通研究所(United States Institute for Healthcare Communication)認證，為我們的所有全職醫生提供系統性課程。我們總部層面的醫事委員會執行委員會成員組織定期的講座和團體活動，我們鼓勵所有全職醫生參加。這些舉措旨在在共享決策、文獻檢索和心理健康等方面為我們的全職醫生提供個性化支持。

得益於我們系統性的人才發展努力，我們認為，我們的大多數全職醫生將我們視為他們的理想工作場所，而我們不依賴於任何一位醫生，而是重視我們整個醫生團隊的力量。截至2021年、2022年和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全職醫生的離職率(按在相關期間內辭職的醫生數量除以相關期間離開的醫生數量加該期間結束時的醫生數量總和計算)分別為的2.6%、3.9%和2.6%。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數據，這些比率顯著低於中國類似私立醫療服務機構的一般醫生離職率。

市場營銷

通過十多年對高質量醫療服務的專注和承諾，我們已將「卓正醫療」打造為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知名品牌。我們並不依賴廣告且堅信，我們的聲譽建立並將繼續建立在我們服務質量的基礎之上，而最有效的營銷渠道是感到滿意的患者的自發口碑推薦。我們認識到長期投資於品牌建設和患者教育的重要性。特別是，我們計劃加大力度開發易於獲取的健康科普內容，著重強調推廣循證醫學原則。通過創建一系列多元化的易於理解並附帶互動環節的視頻內容，我們的目標是讓廣大受眾了解科學方法對育兒和疾病預防的重要性。

我們重視與患者的情感聯繫，並致力於向患者提供富有同情心的醫療服務。作為加強這種情感聯繫的一部分，我們在2022年3月設計並引入了我們自己的IP角色「熊小正」。我們認為，該獨一無二的IP角色使我們的患者能夠將我們的品牌、醫療服務和醫療專業團隊與可愛且令人安心的形象聯繫起來，給他們留下深刻的溫暖和關懷印象。

業 務



此外，作為一種創新的患者接觸手段，利用我們的全國性醫療服務機構網絡與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協同優勢，以及對我們服務質量的認可，我們已被多家大型公司（如中國最大的科技集團之一）選中，作為其員工補充醫療保險計劃下唯一或少數幾家有資格獲得報銷的私立醫療服務機構之一。我們計劃進一步加深與現有企業客戶的關係，同時培養新的企業關係，以覆蓋更廣泛的患者群體。

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接受我們醫療服務及／或購買由我們提供的健康類產品的患者，這些患者絕大部分是在中國的個人，且在構成往績記錄期間的每一個年度中，概無任何此類個人患者對我們的總收入貢獻超過1%。此外，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還通過若干企業客戶創造收入，主要包括接受我們校園醫療管理服務的國際學校。在構成往績記錄期間的每一個年度中，概無此類企業客戶對我們的總收入貢獻超過1%。由於我們的客戶群體具有分散性質，我們並無集中度風險。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各年度，我們五大客戶貢獻的收入在我們總收入中的佔比不足1.5%。

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的五大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此外，據董事所深知，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的五大客戶概無同時身兼供應商。據董事所深知，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概無董事、其各自的聯繫人或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逾5%的任何股東在我們的五大客戶中持有任何權益。

業 務

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的患者群體已實現重大增長。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與我們在中國患者數目有關的若干主要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新患者 ⁽¹⁾	75,429	71,313	83,929
回頭患者 ⁽²⁾	106,289	122,878	157,361
患者總數 ⁽³⁾	149,493	162,393	201,335
患者回頭率(%) ⁽⁴⁾	71.1%	75.7%	78.2%

附註：

- (1) 指在相關期間內首次通過我們在中國的醫療服務機構及／或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接受醫療服務的患者。
- (2) 指(i)在相關期間內通過我們在中國的醫療服務機構及／或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至少接受過一次醫療服務的患者與(ii)在相關期間在最後一次訪問我們在中國的任何醫療服務機構或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之前，至少一次接受過我們服務的患者。
- (3) 新患者數目及回頭患者數目的總和並不等於患者總數，因(i)在相關期間內首次通過我們在中國的醫療服務機構及／或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接受醫療服務的患者；及(ii)在相關期間內多次通過我們在中國的醫療服務機構及／或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接受醫療服務至少一次的患者同時被分類為新患者及回頭患者。
- (4) 我們的患者回頭率的定義是，在相關期間內，回頭患者數量除以在我們位於中國的醫療服務機構及／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接受服務的患者總數。

結算方式

我們的患者主要通過以下方式結算服務費用：(i)在訪問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期間，通過POS機現場支付，包括銀行卡、支付寶和微信支付；(ii)通過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在線支付；(iii)通過商業醫療保單直接計費結算；(iv)預付費套餐；以及(v)會員賬戶儲值。

商業醫療保單

截至最2023年12月31日，我們已與超過50家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訂立合作安排，彼等協助商業保險公司實現審核流程及直接計費結算。如果我們提供的醫療服務和產品符合通過相關商業醫療保單支付的資格，患者可以零支付或部分支付，剩餘部分由我們與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直接結算。我們通常授予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一個月的信貸期。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於2021

業 務

年、2022年及2023年通過商業醫療保單直接計費結算的收入分別佔我們同年總收入的7.2%、8.4%及10.3%。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並無遭遇來自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的任何重大壞賬，且我們認為，我們的對手方風險相對較低。

我們計劃繼續尋求與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的合作機會，以開發和推廣旨在提供廣泛醫療覆蓋、提供更便捷的計費選擇以及有助於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管理成本的保險產品。我們擬增加來自通過商業醫療保單直接計費結算的收入比例，以進一步實現我們收入來源的多元化。

預付費套餐

視乎患者的需要和服務類型，我們可能會向患者推薦我們提供的一次性治療或多次治療，以達到預期效果。我們的患者可選擇支付每次治療，或就多次治療購買預付費套餐。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預付費套餐一般提供折扣及一年的有效期限。我們會應合理要求允許退還預付套餐的未使用餘額。

就預付費套餐收到的款項於支付時在我們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合約負債，隨後在進行治療時在我們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收入。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就預付費套餐錄得合約負債人民幣25.7百萬元、人民幣46.4百萬元及人民幣78.3百萬元。

我們已就指定和實施預付費套餐制定一項全面政策。一般而言，我們總部的科室經營督導會徵求多個其他部門的意見，以發展一項新的預付費套餐申請，包括套餐名稱、內含服務或治療以及定價等詳情。一旦獲批，該預付費套餐將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中推出。我們不會就出售預付費套餐向醫生支付任何佣金。我們認為，我們的政策將在適當地保護患者利益的同時，保證我們預付費套餐的質量。

業 務

會員賬戶儲值

為向會員提供簡便結算方式，我們允許會員在其會員賬戶儲值不多於人民幣100,000元的結餘。這些儲值沒有到期日，可用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中結算款，並可按要求退還。

儲值於我們收到儲值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隨後於會員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使用儲值結算款項時，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為收入。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會員賬戶儲值人民幣45.2百萬元、人民幣38.7百萬元及人民幣35.4百萬元。

患者反饋系統

患者反饋

作為一種增強患者忠誠度並與患者建立長期關係的措施，我們已實施一個健全的患者反饋系統，以收集患者的意見並確定患者的期望。這個系統使我們能夠改善我們的服務，以提升患者的滿意度，並允許我們積極地管理患者的反饋。患者對我們服務的滿意度對我們的業務、品牌形象和市場聲譽至關重要。然而，由於醫療服務行業具有獨特性質，患者對我們服務的滿意度是個人的，主觀差異很大。

我們通過各種渠道收集患者的反饋，包括客戶服務熱線和與我們醫療服務機構一線員工的面對面交流。此外，我們已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以及在線上醫療服務平台上實施一套評分系統，通過該系統，患者在接受我們的醫療服務後可對我們服務的質量、內部環境以及醫生和其他醫療專業人員進行評分。我們還鼓勵患者提交有關我們醫療服務的詳細書面意見，以及提供改進建議。

患者就他們在我們這裡的體驗對我們給予的正面評價和反饋，讓我們能夠在不做額外廣告的情況下吸引患者。我們的淨推薦值（「淨推薦值」）證明了我們的醫療服務的高質量。淨推薦值通過調查生成，患者在0-10的評分範圍內給我們的醫療服務打分。9分或10分的患者回應被認為是「推薦者」。六分或以下的患者回應被認為是「貶損者」。淨推薦值按以推薦者的回應百分比減去貶損者的百分比計算。在2021年、2022年和2023年，我們的淨推薦值分別為79.8、81.1和86.4。淨推薦值的這種上升趨勢反映我們持續致力提高我們醫療服務質量的承諾。此外，在上述期間，通過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接受圖文問診和電話問診服務並就我們的服務提交滿意度評分的患者中，按10分制計算，有95.2%、96.4%和97.3%的患者給予我們9.0或以上的評分。

業 務

另一方面，我們可能會不可避免地會遇到對我們服務不完全滿意的患者。在這個信息時代，患者在線上就我們的服務給予的任何負面評價都可能在市場上迅速傳播，且不論是否有根據，均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和行業聲譽。因此，我們通過實施健全的患者反饋系統，致力維持市場對我們品牌的認可度，並盡量減輕患者可能產生的不滿或不適。

患者投訴管理

我們收到的患者投訴通常與患者體驗有關。當患者認為我們提供的醫療服務未能完全滿足其期望時，例如所需等候時間較長、服務後不適及對我們服務的結果及／或程序不滿等，就會發生患者投訴。

我們駐在相關醫療服務機構的客服督導或醫務督導負責根據投訴的性質處理患者投訴。為確保及時妥善處理患者投訴，我們已採用分級報告系統並實施內部指引，嚴格要求我們的醫療專業人員和其他員工遵守。所有已收到的投訴必須向相關醫療服務機構的客服督導或醫務督導報告，而他們則尋求盡快以合理和友好的方式解決有關投訴。當相關醫療服務機構的客服督導或醫務督導未能努力解決患者投訴時，該投訴必須向總部的負責風險管理部門報告，以作進一步處理。

患者一般接受道歉、贈送禮品及／或退款來解決其投訴。我們亦可能需要支付金錢補償以解決患者投訴。取決於患者投訴和要求的合理性以及其他因素（如我們在處理相關事項時可能另行花費的資源），我們會逐個案例地審查請求退款或補償的理由。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解決患者投訴所支付的金錢補償總額約為人民幣0.6百萬元。

我們維持詳細的患者投訴記錄。為防止重複發生類似性質的投訴，我們會舉行討論，以審查相關投訴並採取適當的整改措施。

當初步談判未能達成和解，且患者要求通過調解或訴訟解決該投訴時，患者投訴就會變成醫療糾紛。請參閱「— 合規和法律程序 — 法律程序 — 醫療糾紛」。

業 務

產品退換

對於在線商城上售出的絕大部分健康類產品，我們一般接受購買後七天內退貨或換貨。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受到任何重大產品退換的影響。

季節性

我們的患者就診量通常會在春節後不久顯著減少，因為大多數人通常會避免在春節期間訪問醫療服務機構。在冬季，我們一般會有相對較多的呼吸道疾病（如流感和感冒）患者到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尋求服務。此外，臨近年底，許多人更傾向於接受體檢檢查或皮膚治療。因為這些原因，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各財年第一季度的收入較低，而各財年第四季度的收入則較高。儘管如此，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受到顯著的季節性影響。

定價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私立營利性醫療服務機構和線上醫療服務平台一般有权自行決定其醫療服務和產品的價格。我們根據若干因素定價我們私立醫療服務機構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所提供的醫療服務和產品，包括服務的複雜性、運營成本、本地市場環境以及競爭對手類似服務和產品的定價。

我們的供應商和採購

主要採購和供應商

我們運營所需的供應商主要包括藥品、醫療耗材、醫療設備和健康類產品。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並無經歷任何供應品中斷、供應品短缺、供應協議提前終止或未能獲得足夠供應品等對我們業務或運營業績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的情況。我們的供應商一般為我們提供30至40天的信貸期。我們通常透過銀行轉賬結算涉及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責任。

業 務

我們與主要供應商訂立長期框架供應協議。該等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質量。**我們一般會提供有關所供應產品質量的詳細規格。我們要求產品符合相關的國家和行業標準。
- **數量和定價。**我們一般在不時下達的採購訂單中訂明採購價格和採購數量。
- **交付安排。**我們一般在採購訂單中訂明交付安排，這取決於所採購的產品類型，一般介乎7天至90天。
- **驗收及保修。**產品在到達規定地點後需經我們的檢查，而我們可拒絕接受任何存在缺陷的產品。如存在數量、質量、包裝或任何其他規定的缺陷，我們有權根據供應協議要求供應商更換、退款或作出補償。對於大型醫療設備，供貨商通常提供一年的保修期，並在保修期內提供定期維護和技術支持服務。保修期屆滿後，我們通常在該等設備的剩餘使用年期內每年向供貨商購買維護及維修服務。
- **付款。**根據所採購產品的類型，我們需要在發貨前或在接收並驗收產品後向供應商支付全額購買價格，或根據在協議中訂明的付款安排與供應商結算款項。

截至2021年、2022年和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我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31.9百萬元、人民幣30.5百萬元和人民幣51.7百萬元，分別約佔相應期間我們總採購額的37.4%、27.7%和33.8%。截至2021年、2022年和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我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9.8百萬元、人民幣8.8百萬元和人民幣15.3百萬元，分別約佔相應期間我們總採購額的11.5%、8.0%和10.0%。

業 務

下表載列有關指定期間我們五大供應商總採購額的若干資料：

供應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佔總購買量的百分比 %
	我們購買的服務／產品	關係年期	信貸期	主營業務	購買量 人民幣千元	
供應商A	藥品和醫療耗材	超過五年	35天	藥品和醫療耗材 產品分銷	15,310	10.0
供應商B	藥品和醫療耗材	超過五年	30天	藥品和醫療耗材 產品分銷	15,003	9.8
供應商C	醫療設備和耗材	超過五年	不適用	醫療設備和耗材 產品分銷	10,441	6.8
供應商D	醫療耗材	兩年	30天	醫療耗材產品 分銷	5,662	3.7
供應商E	診斷服務 ⁽¹⁾	超過五年	30天	醫學檢查和診斷 服務	5,310	3.5
總計					51,726	33.8

業 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我們購買的 服務／產品	關係年期	信貸期	主營業務	購買量 <i>人民幣千元</i>	佔總購買量 的百分比 <i>%</i>
供應商B	藥品和醫療耗材	超過五年	30天	藥品和醫療耗材 產品分銷	8,829	8.0
供應商A	藥品和醫療耗材	超過五年	45天	藥品和醫療耗材 產品分銷	7,892	7.2
供應商C	醫療設備和耗材	超過五年	不適用	醫療設備和耗材 產品分銷	4,713	4.3
供應商F	醫療設備	五年	不適用	醫療設備分銷	4,603	4.2
供應商E	診斷服務 ⁽¹⁾	超過五年	30天	醫學檢查和診斷 服務	4,442	4.0
總計					<u><u>30,479</u></u>	<u><u>27.7</u></u>

業 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我們購買的 服務／產品	關係年期	信貸期	主營業務	購買量 人民幣千元	佔總購買量 的百分比 %
供應商C	醫療設備和耗材	超過五年	不適用	醫療設備和耗材 產品分銷	9,838	11.5
供應商B	藥品和醫療耗材	超過五年	30天	藥品和醫療耗材 產品分銷	7,531	8.8
供應商A	藥品和醫療耗材	超過五年	45天	藥品和醫療耗材 產品分銷	7,420	8.7
供應商G	醫療耗材	四年	40天	醫療設備和耗材 產品分銷	3,933	4.6
供應商E	診斷服務 ⁽¹⁾	超過五年	40天	醫學檢查和診斷 服務	3,215	3.8
總計					<u>31,937</u>	<u>37.4</u>

附註：

(1) 指外包實驗室測試及檢驗。

業 務

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的五大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據董事所深知，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概無董事、其各自的聯繫人或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逾5%的任何股東在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我們認為，我們有足夠的藥品和醫療耗材的替代供應商，他們可為我們提供質量和價格相當的替代品。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並無因我們採購自供應商的產品出現任何重大短缺或延遲而遭受任何業務中斷。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採購的藥品或醫療耗材並無產生任何重大的價格波動。

採購

我們在總部設有一個集中的採購管理部門，負責審批採購渠道並協商採購條款。我們認為，集中採購使我們能夠實現規模經濟，並更好地控制所採購藥品和醫療耗材的質量。

我們根據嚴格的標準和適用的法律法規選擇供應商，以確保供應品的質量。在選擇供應商時，我們考慮的因素包括他們的資質、聲譽、產品質量、定價、服務質量和交付安排等。我們的供應商須持有開展其業務運營所需的一切許可證和執照。採購管理部門與篩選的供應商簽訂採購協議，而部分供應品需經過招標程序。

在2021年、2022年和2023年，我們藥品、耗材和其他存貨的成本分別為人民幣59.5百萬元、人民幣73.2百萬元和人民幣110.5百萬元，分別佔該年度我們收入總成本的16.2%、17.1%及19.8%。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並無遇到質量問題或收到有缺陷的產品，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業 務

質量保證

我們認為質量控制對我們的聲譽和成功至關重要。我們已在整個業務流程中採用全面嚴格的質量保證和控制措施，涵蓋了(其中包括)以下領域：

我們已執行以下質量保證慣例，作為我們全面的質量控制系統的一部分：

- **標準化診斷和治療**。我們各個專業都已利用UpToDate(這是一個以證據為基礎、行業領先的臨床決策支持平台)及其他高水平證據來源，制定自身的診斷和治療協議。我們定期通過抗生素使用率、高血壓治療指引的合規情況以及病歷審查結果等質量控制指標，監控對這些協議的遵守情況。
- **同行評審**。對於外科專業，評估臨床質量的重要指標包括程序或手術的適當性、術後併發症和再次手術率。我們已定期檢索和審查數據，用於現場質量評估。
- **患者安全警報(「PSA」)報告系統**。我們採用「無責備」原則，鼓勵員工通過PSA報告系統報告任何實際或潛在的患者安全事件。我們旨在通過系統性的事件分析和應用計劃、執行、檢查、行動(「PDCA」)循環(計劃、執行、檢查(或學習)以及行動並為解決問題和管理變化提供一種簡單且行之有效方法的連續循環)以最大限度地避免錯誤。在如患者識別和藥物分發等傳統上容易出錯的領域已取得顯著的改進。
- **質量控制**。醫療服務機構的服務質量還通過護理程序、感染控制、設施維護和患者隱私保護等指標衡量。我們的醫事委員會執行委員會通過抽樣和年度質量控制評估來評價各機構的質量，最終生成詳細的質量控制分析報告。
- **患者滿意度調查**。我們使用各種標準化的統計方法收集和分析就診後的和滿意度數據。我們的患者滿意度一方面專注於臨床實踐質量，包括醫療結果、醫患溝通質量和就診後護理，另一方面亦專注於患者體驗質量，包括安排預約、遵循現場流程以及管理計費。通過持續的分析，我們不斷致力於提升我們的服務質量。

業 務

- **醫療設備和供應品質量保證**。我們已在總部層面實施集中採購，並根據嚴格的標準及適用法律法規挑選供貨商，確保我們供應品的質量。請參閱「我們的供貨商及採購」。

存貨管理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藥品、醫療耗材和健康類產品。我們一般維持30天的藥品和醫療耗材存貨，以滿足我們日常運營的需要。我們定期審查手頭的存貨。我們定期進行實物存貨盤點，以核實存貨記錄的準確性，且我們會密切監察存貨的到期日，以確保不會使用過期物品。一旦供應品過期，我們將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安全地處置它們，並相應地進行減記。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存貨減記。

信息技術系統

我們的綜合信息技術和數據基礎設施賦予了我們多功能性和健全性，以支持不同地區的業務運營，使我們能夠讓我們業務運營的幾乎所有方面實現數字化、簡化和標準化 — 內部針對運營和財務管理而外部則針對患者管理和服務提供。基礎設施的核心是一套三核心平台，即醫院管理系統（「HMS」）、卓正管理系統（「DMS」）和卓正數據中台。特別是，我們自主開發的DMS，是一套綜合患者管理系統，並與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序、官方微信公眾號和小程序實現集成。我們的DMS簡化並標準化了從患者接觸、患者服務、患者教育、會員與計費到長期醫療管理的整個過程。我們還建立了卓正數據中台，以聚合來自不同領域的所有數據，如用戶背景和活動數據、匿名臨床數據、運營數據和財務數據等。卓正數據中台讓我們能夠進行複雜的業務分析並實現適時的運營改進。例如，我們能夠分析患者的就診歷史，以及為患者的整個家庭發掘並探索跨科室轉介機會，如提供沉浸式健康科普內容、健康「待辦事項」、定期治療的預約提醒以及相關服務提供的電子通知。我們還已實施醫院管理系統（一個能夠在我們醫療服務網絡訪問的基於雲計算的電子病歷系統），以確保所有相關信息的準確性、連續性和完整性，並方便我們患者的後續諮詢和長期醫療管理。所有這些努力都有助於提高患者忠誠度並推動了患者選擇復診。

業 務

此外，我們已實施各種中台系統，以滿足我們日常運營的特定需要，包括社交客戶關係管理系統（「SCRM」）、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和電子人力資源系統（「EHR」）。SCRM連同企業微信，讓我們的員工能夠在線與患者溝通或開展我們的營銷活動。我們還在總部層面利用ERP進行存貨管理和利用EHR進行人力資源管理。我們的綜合信息技術和數據基礎設施已在我們位於中國的總部和醫療服務機構中實施並實現互聯，從而允許實時的數據共享，方便中央管理層在制定整體戰略和業務計劃時作出知情決策。對於除卓正管理系統之外的信息技術系統，我們一般聘請獨立第三方開發並實施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然後由該等第三方提供商和我們的信息技術團隊共同維護，以支持我們的業務運營。

我們計劃繼續投資我們的信息技術和數據基礎設施，以支持我們的增長和擴張，我們認為，這將有助於我們在運營效率、可擴展性和患者體驗方面保持競爭優勢。特別是，我們擬在多個方面利用人工智能技術，如(i)耗時的行政任務（如預約處理和醫療報告起草）實現全部或部分自動化；(ii)賦能臨床助手，以通過回答常見問題為患者提供24/7全天候支持；(iii)優化人員配置，確保人力資源和醫療設施運營更加高效；及(iv)分析病歷以提供臨床決策支持，從而降低錯誤風險並改善患者治療效果。此外，我們計劃加強我們的數據分析能力，以更有效地利用我們的臨床數據，從而實現更好地管理我們的患者檔案、更快且更準確地識別和滿足患者的需要以及為我們的患者提供更加個性化和更及時的服務等目標。

數據隱私和保護

在我們提供醫療服務和銷售健康類產品的過程中，我們會在徵得客戶事先同意的情況下收集和維持他們的個人和醫療信息。

我們須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保護我們患者的隱私，禁止未經授權披露個人信息。我們已採取措施維持患者醫療信息的保密性，包括安裝先進的信息技術系統以妥善管理患者的信息、在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中對該等信息進行加密以使其無法未經授權訪問、在內部網絡與外部互聯網之間設置防火牆以控制和確保我們數據庫的安全等。此外，我們已實施一項保密信息安全政策，該政策規定（其中包括）：(i)我們的全體員工都須對所有客戶數據保密，並接受有關我們信息安全政策的強制性培訓；(ii)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在傳輸、存儲和處理患者數據時採取安全措施；及(iii)我們總部對數據庫的授權進行嚴格管理，並對員工在數據庫中的活動進行監控。

業 務

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深知，我們並無經歷任何洩露患者機密信息或任何其他與患者信息相關的事件，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運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且並無發生與個人信息保護相關的重大糾紛、行政調查或處罰]

知識產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i)中國的13項註冊商標、新加坡的兩個註冊商標及香港的一個註冊商標；(ii)一個註冊域名及(iii)七項著作權，包括一項軟件著作權，上述各項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有關我們重大知識產權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2. 知識產權」。

我們依賴中國的知識產權保護法律、保密程序、合約條款以及嚴格的內部程序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主要的知識產權包括我們「卓正醫療」品牌的商標和版權。我們行政部門的公共關係及合規團隊密切監察我們的知識產權，確保已及時向主管部門提交有關知識產權的一切必要申請、續展或備案。

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受任何嚴重侵犯我們知識產權的行為或第三方的侵權指控。

員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1,421名員工。在1,421名員工中，有194名常駐於我們位於深圳的總部。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員工人數。

職能	員工人數
總部層面	
高級管理層.....	7
財務.....	17
信息數據與軟件研發.....	40
行政及其他.....	130
小計.....	194

業 務

職能	員工人數
醫療服務機構及其他	
全職醫生.....	295 ⁽¹⁾
其他醫療專業人員 ⁽²⁾	559
行政及其他.....	373
小計	1,227
總計	1,421

附註：

- (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297名全職醫生，其中兩名亦擔任管理職務，並計入上述高級管理層團隊。
- (2) 包括454名在我們醫療服務機構執業的其他醫療專業人員及105名在我們校園醫療管理服務的其他醫療專業人員。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吸引、留住和激勵合格人員的能力，特別是合格的醫療專業人員。我們使用各種方法進行招聘，包括校園招聘、內部和外部推薦以及社會招聘，以滿足我們對不同類型人才的需求，而我們在招聘中採用高標準和嚴格程序，以確保新聘用人員的素質。我們根據適用的勞動法律與員工簽訂個人僱傭合約，合約涵蓋工資、獎金、員工福利、工作場所安全、保密義務以及終止理由等事項。這些僱傭合約通常為期三年。

我們認為，我們已與員工維持著良好的關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經歷已經或可能會對我們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的任何罷工或任何與員工的勞資糾紛。為在勞動力市場中維持競爭力，我們為員工提供各種激勵和福利。我們為管理人員和其他員工提供一系列年度培訓計劃（包括入職培訓、在職培訓、專業技能培訓和外部培訓），以提升他們的技能和知識。我們還為員工，特別是關鍵員工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僅有長沙的一家醫療服務機構設有工會。

保險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為我們的八家醫療服務機構投保醫療責任保險。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投購產品責任險、業務中斷險及關鍵人員險。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告知，並無法律強制要求我們維持醫療責任保險或財產保險。

業 務

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提交任何重大保險索賠，亦無在續保保單時遇到任何重大困難。

董事認為，我們的保險覆蓋已充分，且符合行業慣例。然而，與我們的業務和運營相關的風險可能未被保險所完全覆蓋。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和行業相關的風險－我們的業務可能須承擔可能沒有保險覆蓋的專業及其他責任」。

物業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擁有任何物業。截至該日期，我們在中國租賃了51項物業，總樓面面積合計57,197.4平方米。我們租賃的物業主要用作醫療服務機構及辦公場所。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45份租賃協議尚未在相關中國當局備案，主要是因為難以取得出租人的合作以對這些租賃協議進行備案。此類租賃協議的備案將需要我們出租人的合作。我們將採取一切可行且合理的步驟，以確保對未備案的租賃協議進行備案。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建議，未能對已簽署租賃協議進行備案不會影響該協議的合法性、有效性或可強制執行性。然而，如果相關中國政府當局要求我們整改，而我們未能在規定時間內作出整改，則我們可能會就每份未備案租賃協議受到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以下的罰款。我們估計，我們就這些未備案租賃協議可能承受的最高罰款約為人民幣450,000元，而我們認為，該金額並不重大。

此外，雖然我們多次要求，但三項租賃物業（佔我們租賃物業總建築面積約6%）的出租人並無向我們提供有效所有權文件，以證明其所有權。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業主有責任取得有效所有權文件，而作為承租人，我們將毋須就出租人未能取得或提供有效物業所有權文件而支付任何罰款。然而，倘我們的出租人並非合法擁有人，且彼等未能獲得該等物業的合法擁有人的適當授權，而實際擁有人成功質疑相關租賃協議的有效性，則我們可能須搬離該等物業。此外，倘業主未能取得竣工驗收證明（即申請物業所有權證的先決條件），則有關中國當局可能要求業主拆除該等物業，在此情況下，我們將被迫搬離該等物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收到任何第三方的通知，要求我們搬離該等物業，且我們對該等物業的使用並無受到相關中國部門或任何第三方的質疑。

業 務

我們將繼續採取商業合理努力，要求我們的出租人向我們提供有效的所有權文件，並在必要時確定搬遷受影響場所的合適地點。此外，我們已加強與物業租金有關的內部控制措施。我們將要求所有出租人提供有效的物業所有權證及其他必要文件，且在訂立任何新租賃協議之前，我們將仔細審查出租人提供的相關文件，以確保我們不會無意中租賃任何擁有所有權缺陷的物業。出租人提供的所有租賃協議及相關文件均須經我們的法律部門批准。

如果我們的任何租賃協議在相關租期結束後到期而我們未能重續任何有關租約，我們將需要尋找替代場所並承擔搬遷費用。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正在與若干租賃物業的出租人積極協商以重續相關租賃協議。我們認為，市場上還有其他租金相當的物業可供選擇，而使用這些業務並不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我們並不依賴現有的租賃進行業務運營。

競爭

我們主要與中國的私立醫療服務機構競爭。我們主要在以下關鍵因素上競爭：服務質量、品牌聲譽和患者忠誠度、可及性、醫療專業人員以及定價。然而，我們認為，憑藉我們領導市場的地位和豐富的市場知識，我們處於有利的位置，能夠把握未來的行業增長。有關我們運營所在行業和市場的更詳細討論，請參閱「行業概覽」。

許可證、執照和批准

我們在中國受到嚴格監管的行業中運營。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和線上醫療服務平台須為我們和他們各自的運營取得各種許可證、執照和證書。有關相關要求的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在中國的業務適用的法律及法規－有關醫療機構管理及分類的法規」。

業 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從相關當局取得對我們運營至關重要的一切必需許可證、批准和執照。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及海外運營所需的重要許可證的相關詳情：

持有人	許可證／備案憑證	截止日期	授權當局
深圳卓健.....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8年 8月27日	深圳市福田區 衛生健康局
深圳卓正.....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5年 5月8日	深圳市南山區 衛生健康局
深圳卓康.....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8年 12月3日	深圳市南山區 衛生健康局
深圳卓眸清 眼科診所.....	診所備案憑證	不適用	深圳市福田區 衛生健康局
深圳卓安安兒科..	診所備案憑證	不適用	深圳市福田區 衛生健康局
廣州卓瑞.....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5年 1月6日	廣州市天河區 衛生健康局

業 務

持有人	許可證／備案憑證	截止日期	授權當局
廣州卓祥.....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5年 11月25日	廣州市天河區 衛生健康局
佛山南海卓正 普通專科門診部 有限公司.....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4年 9月15日	佛山市南海區 衛生健康局
北京卓康.....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6年 12月31日	北京市朝陽區 衛生健康委員會
北京卓正診所 有限公司.....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7年 12月5日	北京市大興區 衛生健康委員會
重慶卓健門診部 有限公司.....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4年 6月13日	重慶市渝北區 衛生健康委員會
杭州卓康綜合 門診部有限 公司.....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5年 8月30日	杭州市上城區 衛生健康局

業 務

持有人	許可證／備案憑證	截止日期	授權當局
上海卓原門診部 有限公司.....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6年 3月30日	上海市靜安區 衛生健康委員會
武漢卓健綜合 門診部有限 公司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6年 8月17日	武漢市武昌區 行政審批局
蘇州工業園區卓正 睿安門診部 有限公司.....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8年 11月1日	蘇州工業園區 衛生健康委員會
蘇州工業園區卓正 睿清醫療美容 診所有限公司..	診所備案憑證	不適用	蘇州工業園區 衛生健康委員會
上海卓正睿門診部 有限公司.....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8年 3月23日	上海市浦東新區 衛生健康委員會

業 務

持有人	許可證／備案憑證	截止日期	授權當局
成都高新卓健...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6年 9月17日	成都高新技術產業 開發區教育文化和 衛生健康局
成都青羊卓康...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8年 3月1日	成都市青羊區 行政審批局
長沙卓健門診部 有限公司.....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8年 12月7日	湖南湘江新區 管理委員會 衛生健康局
長沙睿清醫療美容 診所有限公司..	診所備案憑證	不適用	湖南湘江新區 管理委員會 衛生健康局
廣州卓正優設醫院 有限公司.....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8年 1月3日	廣州市天河區 衛生健康局

業 務

持有人	許可證／備案憑證	截止日期	授權當局
武漢北斗星兒童醫院有限公司..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33年11月12日	武漢市衛生健康委員會
武漢北斗星武廣綜合門診有限公司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5年6月14日	武漢市江漢區行政審批局
武漢北斗星關山..	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	2029年3月11日	武漢市東湖新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
Distinct SG	門診醫療服務許可證	2025年 1月25日	新加坡衛生部
Distinct SG	門診醫療服務許可證	2026年 4月12日	新加坡衛生部
Distinct SG	門診醫療服務許可證	2026年 1月22日	新加坡衛生部

附註：

- * 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由廣州卓祥獨家運營，其已在廣州市天河區衛生局完成登記，以開展互聯網診療活動。

業 務

除上述許可證、執照及證書外，我們亦獲得其他必要的許可證及執照，例如輻射安全許可證及放射診療許可證（如需要）。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就四家醫療服務機構向政府主管部門申請城鎮污水排入排水管網許可證。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我們，(i) 只要我們向政府主管部門的申請符合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政府政策以及政府主管部門的具體要求（包括通過現場檢查），我們取得該等許可證不應存在重大法律障礙；及(ii) 根據與政府主管部門的口頭諮詢，只要該等醫療服務機構取得該等許可證，我們因未有取得該等許可證而受到該等政府主管部門行政處罰的風險極低。

我們監控相關許可證、執照和證書的有效狀態，並在到期日之前及時申請更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只要我們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和規則，未來在更新我們業務運營所需的許可證、執照、批准和證書方面並無重大法律障礙。然而，我們無法向您保證我們將能夠在未來維持或更新該等許可證、執照和證書。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和行業相關的風險－我們在嚴格監管的行業中運營，並須遵守廣泛且在發展中的監管規定」。

合規和法律程序

法律合規

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牽涉董事認為會單獨或總體上對我們的整體業務產生重大運營或財務影響的任何不合規事件。

法律程序

我們可能會不時牽涉在我們正常運營中產生的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有任何正在進行的或具威脅的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而我們曾經或將會被列為其中一方，且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業 務

董事進一步確認，概無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個人牽涉任何會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或運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

醫療糾紛

當初步談判未能達成和解，且患者要求通過調解或訴訟解決該投訴時，患者投訴就會變成醫療糾紛。由於醫療服務具有主觀性，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偶爾會遇到患者對我們提出的醫療糾紛。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的醫療機構並無遭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運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醫療糾紛。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概無為解決醫療糾紛而支付任何賠償金。

往績記錄期間內的每宗醫療糾紛，我們相信我們的醫療專業人員已遵循適當的治療程序及方案。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的醫療糾紛概無涉及醫療事故認定。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醫生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概無涉及任何紀律處分程序或以其他方式被認定須對醫療事故負責。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未解醫療糾紛。

環境、社會和治理事項

我們致力於構建可持續的業務，並密切關注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事項。我們將如可持續發展等ESG元素融入我們業務的各個方面。一方面，我們將ESG考慮因素融入我們的醫療服務業務中。另一方面，我們持續加強我們的社會責任系統、承擔環境責任、促進綠色辦公以及低碳實踐。我們認為，我們的政策足以確保遵守所有健康、安全、社會和環境保護法規。我們旨在改善我們的ESG戰略，而董事將積極參與設計我們的ESG戰略和目標，並將評估、確定和解決我們與ESG有關的風險。

業 務

治理

我們承認我們的環境保護和社會責任，並意識到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運營的氣候相關問題。我們承諾在[編纂]後遵守ESG報告規定。我們致力於通過我們對節能和可持續發展的承諾來減少對環境的負面影響。我們預期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的標準制定ESG政策，以涵蓋(其中包括)(i) ESG治理結構和ESG戰略形成程序；(ii) ESG風險管理和監控；及(iii)關鍵績效指標、相關指標和緩解措施的識別。

我們的ESG政策將訂明不同人士各自在管理ESG事項中的責任和權限。董事會將全面負責監督和確定本集團與環境、社會和氣候相關並影響本集團的風險和機會、制定並採納本集團的ESG政策和目標，以及每年就ESG目標審查對本集團的績效，並在發現與目標存在顯著差異時適當地修訂ESG戰略。在董事會的監督下，我們將積極地識別和監控ESG相關風險對我們業務、戰略和財務表現造成的實際和潛在影響，並將對這些事項的考慮納入我們的業務、戰略和財務規劃中。我們還將把環境保護作為員工培訓的重要部分，並繼續提高本集團全體員工的節能環保意識，從而幫助我們實現綠色、健康且可持續的發展。

我們並不從事製造活動，因此並無產生直接排放和工業廢物。然而，我們須遵守各種與ESG相關的中國法律法規，且我們的運營受地方政府當局定期檢查。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中的「監管概覽－在中國的業務適用的法律及法規－有關醫療機構的環境保護法規」。

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接到與嚴重違反任何環境法律法規有關的任何罰款或處罰。據董事的所深知及確信，我們並無承擔重大環境責任風險，且未來不會產生重大的合規成本。

鑑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據董事所深知，氣候變化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任何重大影響。如果發生極端自然天氣，我們將積極響應地方政府的相關政策，並制定應急計劃，以確保我們員工的安全。在極端天氣事件導致資產直接損壞和供應鏈中斷的間接影響等急性物理風險的情況下，我們將制定相應的應急和災害準備計劃，而我

業 務

們認為，我們有能力應對氣候危機。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運營、戰略或財務表現並無因與環境、社會和氣候相關的問題而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評估ESG相關風險的指標和目標

我們致力以保護環境的方式運營我們的設施。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因違反環境法律和法規而對我們施加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運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索賠或處罰。截至2021年、2022年和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與環境合規事項相關的費用分別為人民幣61.3千元、人民幣330.0千元和人民幣130.2千元。

就本集團而言，我們始終認識到環境和社會責任的重要性，並致力在營利公司的角色與促進社會福祉的責任之間取得平衡。我們的業務主要通過資源消耗（包括用電量和用水量）對環境和氣候造成直接影響。下表載列我們總部辦公空間在往績記錄期間內的主要能源消耗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用電量（兆瓦時）.....	133,151	135,414	154,524
用水量（噸）.....	2,038	1,235	1,249

我們深諳節能和資源保護的重要性。因此，我們還已實施相關的內部政策，以減少我們的環境影響和碳足跡，主要包括：[(i)定期向員工發送節能提醒，敦促員工在離開辦公室或實驗室後或下班前及時關閉室內燈光、電子設備和空調；(ii)設置廢紙簍以回收可重複使用的紙張（如只使用了單面的紙張）；(iii)鼓勵使用在線系統收集患者診前評估資料並減少紙質文件的使用；(iv)鼓勵盡可能採用對環境影響最小的材料；(v)在我們的辦公區域建立「無煙」環境，戶外通過綠色花園來淨化空氣；及(vi)推廣準確的垃圾分類、提供回收設施以及定期清理垃圾，以實現資源回收。到2028年，我們的目標是實現每單位收入的用電量和用水量減少10%。

業 務

健康、安全和社會責任

我們致力於為員工提供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我們已實施覆蓋辦公室和醫療服務機構安全政策、嚴重天氣條件安排和消防安全的安全事故政策。為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我們會在必要時及在與法律顧問協商後，不時調整我們的人力資源政策，以適應相關勞動和安全法律法規的重大變動。

除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外，我們還已採用各種措施以維持安全、可持續的環境。例如，我們已制定職業暴露防護措施，為全體醫生、護士和其他醫務人員提供安全操作指引。我們還制定了診所環境安全檢查政策，其中明確負責科室和對診所安全的責任。此外，我們為僱員購買補充商業保險。我們還提供定期的職業安全教育和培訓，以增強我們員工的安全意識。

就社會責任而言，我們致力於為員工提供有關公平和諧的工作環境。我們重視每位員工在不同崗位上的貢獻，並致力提供有適當激勵的公平的薪酬計劃。我們根據員工的功績聘用員工，而我們的公司政策是為員工提供平等機會，而不論性別、年齡、種族、宗教或任何其他社會或個人特徵，並提供培訓計劃，以使我們的員工跟上行業和監管發展的步伐。

同時，我們高度重視社會責任，並積極參與公共福利活動。我們利用社交媒體組織講座，以積極傳播和推廣科學的醫療知識。例如，我們關於濫用抗生素和不建議六歲以下兒童使用感冒藥的文章吸引了大量讀者。我們認為，這些努力已顯著提高公眾對這些醫療問題的認識，並減少不必要的醫源性傷害。我們是獲得AHA認可的「心臟救護員」和「急救」課程的認證培訓中心。除了我們的醫療專業人員外，我們的講師團隊還在各家學校和企業培訓了多名獲AHA認證的急救人員。此外，我們在抗擊COVID-19疫情中發揮了積極的作用，部署了一支由醫療專業人員組成的團隊支持本地社區的COVID-19檢測。我們對社會責任的強烈奉獻使我們能夠增強我們的品牌影響力，並使我們的醫療服務惠及更廣泛的人群，從而為我們的未來發展奠定基礎。

在往績記錄期間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重大事故、有關人身或財產損害的索賠或對員工的賠償，且我們並無因不遵守健康、工作安全、社會或環境法規而受到任何罰款或其他處罰。

業 務

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

風險管理

我們的運營承擔各種風險，因此風險管理對我們的業務頗為重要。有關我們所面臨各種運營風險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所載的「風險因素」。此外，我們還承受不同的財務風險，如在我們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和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和流動性風險。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所載的「財務資料－財務風險」。為識別、評估、控制和監控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障礙的風險，我們已設計並實施相關政策和程序，以幫助確保在我們運營中進行有效的風險管理。

我們已採用一套綜合風險管理政策，該等政策設定了一個風險管理框架，以持續識別、評估、評價和監控與我們的戰略目標有關的主要風險。我們的高級管理層，特別是我們的首席執行官以及董事會，負責監督我們風險管理政策的實施。管理層所識別的風險將根據可能性和影響進行分析，並將由本集團予以適當的跟進、減輕以及糾正，同時向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報告。

為監察我們風險管理政策和企業治理措施的持續實施，我們已採取或將採取（其中包括）以下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措施：

- 我們的審核委員會將監督和管理與我們業務運營有關的整體風險。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通過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流程，並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協助董事會。有關這些委員會成員的資格和經驗以及我們審核委員會責任的詳細說明，請參閱本文件所載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 我們的首席執行官將負責(i)制定並維持一套有效的綜合風險管理系統；(ii)確定風險管理戰略、風險管理政策、風險偏好與容忍度以及風險管理結構；(iii)確保我們的運營合法、合規且審慎；(iv)批准設立並調整風險管理結構；及(v)向高級管理層提供有關我們風險管理和評估的指引。

業 務

- 我們已指派高級管理人員，負責(i)實施首席執行官的風險戰略和風險管理政策；(ii)領導全流程風險管理建設，制定覆蓋風險識別、評估、控制、監控以及報告的風險管理操作程序；(iii)識別我們運營中的潛在風險並採取相關風險管理措施；(iv)向本公司每個部門宣傳風險政策；及(v)就我們的重大風險向我們的首席執行官報告。
- 本公司的相關風險管理專員和相關部門（包括但不限於財務部門、法律部門和市場部門）負責實施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並進行我們的日常風險管理實踐。為標準化本公司內的風險管理並設定一個共同的透明度和風險管理績效水平，相關部門將(i)進行風險評估，包括識別、評估、監察、控制以及報告可能對其運營造成潛在影響的風險；(ii)制定並維持一個適當的機制，以促進我們風險管理框架的應用；及(iii)定期編製風險管理報告。

我們認為，在提供與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相關的良好公司治理監督方面，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成員具備必要的知識和經驗。

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設立並確保有效的內部控制，以全時保護我們股東的投資。我們的內部控制政策訂明一個框架，以持續識別、評估、評價和監察與我們的戰略目標有關的主要風險。下文載列我們已實施或計劃實施的內部控制政策、措施和程序的概要：

- 我們已就如知識產權保護、環境保護和職業健康與安全等我們運營的各個方面採取各種措施和程序。我們向員工提供有關這些措施和程序的定期培訓，作為我們員工培訓計劃的一部分。我們還在提供我們醫療服務的過程中，定期通過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監察這些措施和程序的實施情況。
- [編纂]後，董事會（負責監察本集團的企業治理）將在我們法律顧問的協助下，定期審查我們對所有相關法律法規的合規狀態。

業 務

- 我們已設立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應(i)就委任和罷免外部審計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ii)審查財務報表並就財務報告提供意見，並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程序。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聘請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擔任我們的合規顧問，以確保(其中包括)我們在遵守上市規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守規及指引方面得到適當的指導及建議。
- 我們已聘請一家中國律師事務所，以在[編纂]後為我們提供有關中國法律法規的意見並使我們保持了解中國法律法規的最新情況。我們將繼續安排由外部法律顧問在必要時不時提供及／或由任何適當的認證機構提供的各種培訓，以更新董事、高級管理層和相關員工對最新適用法律法規的了解。
- 在我們的銷售和營銷活動中，我們維持在我們的銷售和營銷人員以及分銷商當中的嚴格反腐敗政策。我們還進行監察，以確保我們的銷售和營銷人員遵守適用的推廣和廣告規定，其中包括針對未經批准的用途或患者群體推廣我們產品的限制(亦即標籤外用途)以及對工業贊助的科學和教育活動的限制。
- 我們相信員工是我們業務發展的關鍵。為有效識別及阻止事件，我們已實施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內部政策。此外，我們已建立定期監控及風險分析機制。

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已定期審查並增強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我們認為，在提供與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相關的良好公司治理監督方面，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具備必要的知識和經驗。

財務資料

以下討論及分析應與綜合財務資料連同在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隨附附註一併閱讀。節選過往財務資料及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本節所載討論及分析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基於我們因應對過往趨勢、現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經驗及觀點以及我們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其他因素所作的假設及分析。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所預測者大相徑庭。可能導致或引致有關差異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風險因素」及「業務」各節及其他章節討論者。於本節任何列表或本文件其他章節的總數與金額總和之間的差異均可能由於湊整所致。

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我們致力於為患者提供涵蓋兒科、齒科、眼科、皮膚科、耳鼻喉及外科、婦科及內科等多專科的優質醫療服務。於2012年，我們開設第一家醫療服務機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擁有並經營21家醫療服務機構，包括19家診所及兩家醫院，並在新加坡有三家全科診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按在中國覆蓋的城市數量計，我們在所有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集團中排名第一。此外，在中國所有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集團中，按付費患者就診人次及收入計，我們於2023年分別排名第二及第三。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現強勁的收入增長。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提供醫療服務，包括我們的實體醫療服務、線上醫療服務、會員計劃及院外醫療服務。我們的總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417.2百萬元增加13.4%至2022年的人民幣473.2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45.9%至2023年的人民幣690.4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由2021年的人民幣49.6百萬元輕微下降至2022年的人民幣44.0百萬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形勢嚴峻對我們的收入增長率產生負面影響，以及擴大醫療服務網絡產生的成本增加所致。於2023年，我們的毛利大幅反彈至人民幣133.5百萬元。我們的經營虧損由2021年的人民幣

財務資料

108.8百萬元增加26.4%至2022年的人民幣137.6百萬元，但於2023年減少51.4%至人民幣66.9百萬元。撇除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編纂]開支的影響，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分別為人民幣102.2百萬元、人民幣123.0百萬元及人民幣43.6百萬元。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節「— 綜合損益表節選組成部分說明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認為以下是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中國醫療市場狀況

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來自我們的醫療服務，主要通過在中國的醫療服務機構提供。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醫療服務產生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99.8%、98.6%及98.5%。我們的戰略重點是服務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目標群體是具有較強購買力及偏好更人性化、個性化護理的大眾富裕人群。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受到中國中高端醫療市場狀況的重大影響。

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增長強勁，預計未來持續擴大。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大眾富裕人群數量由2019年的100.9百萬增至2023年的117.7百萬，複合年增長率為3.9%。大眾富裕人群數量不斷增加及可支配收入增加，導致對全面及個性化的醫療需求不斷增加。信譽良好的醫療服務機構擁有技術熟練的醫生，同時具備便利性、效率及隱私性，故而備受追捧。同時，商業醫療保險的發展使患者更容易獲得該等服務。大量資本流入亦使醫療服務機構能採用先進技術並通過併購增強能力，從而推動市場進一步增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受此等因素推動，中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總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3,055億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5,56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6.2%，預計2028年將達人民幣10,206億元。其中，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機構總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1,782億元增長至2023年的人民幣3,61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9.3%，預計2028年將進一步增至人民幣7,221億元。

中國私立中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競爭激烈且分散。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總收入計算，於2023年我們在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中排名第三。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 — 競爭格局」。

財務資料

擴大患者群體及為患者提供服務的能力

我們的醫療服務產生的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佔我們收入的絕大部分）主要受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就診人次，以及每次患者就診的平均支出的影響。

2021年、2022年及2023年，實體醫療服務產生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89.1%、83.0%及85.8%。於同期，醫療服務機構的付費患者就診人次分別為359,937次、387,190次及565,430次，就診次均費用分別為人民幣1,033元、人民幣1,014元及人民幣1,048元。2021年、2022年及2023年，線上醫療服務產生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4.1%、4.5%及3.3%。於同期，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已付就診總人次分別為110,987次、142,639次及167,967次，就診次均費用分別為人民幣154元、人民幣149元及人民幣134元。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就診人次大幅增長，反映我們在擴大患者群體方面的努力及能力。就診次均費用波動主要是由於我們調整價格，以提供更具競爭力的線上醫療服務價格，以及我們實體醫療服務組合的變化。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一綜合損益表節選組成部分說明－收入－來自醫療服務的收入」。

我們服務患者的能力得益於我們獨特的家庭醫療模式，該模式聯動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通過提供多專科及亞專科，我們能滿足患者及其全體家屬的多樣化醫療需求。我們的全人醫療方法確保我們綜合考慮患者的生理、心理及社交健康，為患者提供全面及個性化護理。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平台的聯動進一步提高患者的便利性和可及性，使他們能親自或遠程接受評估、諮詢及隨訪。由於我們致力於提供高質量的醫療服務，我們培養了忠誠且快速增長的患者群體。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於相關期間在中國醫療服務機構及／或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接受服務的患者總數分別為149,493人、162,393人及201,335人。

招募及留住優質醫生及擴大我們醫療服務網絡的能力

醫生在照護患者中發揮關鍵作用，對實現患者滿意度及培養口碑方面十分重要。我們能否不斷吸引和留住技術精湛的醫生，以滿足日益增長的患者需求，影響著我們的收入和盈利能力。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聘用了297名全職醫生，其中超過85%在加入我們之前曾在三級甲等醫院執業。我們的醫生團隊年輕有為，學歷背景雄厚，來自一流院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超過95%的全職醫生擁有碩士學位或以上學歷。展望未來，我們的目標是主要通過內部推薦招聘經驗豐富的醫生，並將通過其他渠道，如專業醫療人才招聘機構、學術和經驗分享活動等，尋找優秀的候選人。我們將繼續加強我們的培訓計劃，並通過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具吸引力的職業發展機會以及友善的專業工作環境，吸引經驗豐富的醫生加入我們的團隊。

財務資料

與此同時，我們的收入及整體盈利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受到我們網絡中醫療服務機構的數量及發展階段的影響。我們於2012年在深圳開設第一家醫療服務機構，此後我們的業務版圖已擴大至中國廣州、北京、成都、蘇州、長沙、上海、重慶、杭州、武漢及佛山以及新加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擁有並經營21家醫療服務機構，包括19家診所及兩家醫院，並在新加坡有三家全科診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按在中國覆蓋的城市數量計，我們在所有私立中高端綜合醫療服務機構集團中排名第一。

憑藉我們領先的市場地位及成功的往績記錄，我們預期將通過升級現有醫療服務機構、建立新的醫療服務機構及戰略性收購具有良好績效記錄的成熟醫療服務機構，不斷擴大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擬收購的目標是認可我們的企業文化及管理理念且在當地擁有良好聲譽的專業醫療服務機構，其擁有高素質的醫師團隊以及活躍的大眾富裕患者人群。我們擴展業務的能力將受到許多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i)中國醫療保健政策及法規的變動；(ii)我們現有醫療保健設施及醫生的聲譽；(iii)我們的財務資源；及(iv)提升我們的財務及經營業績的能力。

我們的擴張可能要求我們進行前期投資，從而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流動資金。我們能否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管理擴張後的運營決定了我們能否收回投資以及投資收回的速度，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收入和盈利能力產生重大影響。

控制成本及開支的能力

我們管理成本及經營開支的能力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深遠影響，因此對我們業務能否取得成功至關重要。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的收入成本分別佔總收入的88.1%、90.7%及80.7%。同期，我們的銷售及行政開支合共分別佔總收入的37.0%、41.5%及29.0%。

於往績記錄期間，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構成我們收入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的最大組成部分。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的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計入收入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的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13.7百萬元、人民幣379.5百萬元及人民幣436.2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75.2%、80.2%及63.2%。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持續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的僱員人數及薪酬水平增加，這與我們的業務增長一致。於2023年，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佔總收入的比例有所下降，反映我們在實現強勁收入增長的同時控制成本及管理開支。

財務資料

展望未來，我們計劃聘請更多經驗豐富的醫療專業人員及其他僱員，支持我們的業務擴張。此外，我們預期需要持續提供具競爭力的福利，以於未來吸引及挽留熟練僱員。同時，我們將進一步提高醫療服務的質量及標準，升級我們的信息技術及數據基礎設施，以提高運營效率。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

除了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外，藥品、消耗品及其他存貨成本亦是影響我們收入成本的重要因素。我們有效控制此類成本及費用的能力可能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重大影響。

下表載列說明於所示年度(i)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及(ii)藥品、消耗品及其他存貨成本的假設性波動對我們營運虧損的影響的敏感度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經營 虧損變動	經營虧損 變動百分比	經營 虧損變動	經營虧損 變動百分比	經營 虧損變動	經營虧損 變動百分比
僱員薪金及 福利開支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10%	(31,369)	29%	(37,953)	28%	(43,620)	65%
+5%	(15,684)	14%	(18,976)	14%	(21,810)	33%
- 5%	15,684	(14%)	18,976	(14%)	21,810	(33%)
- 10%	31,369	(29%)	37,953	(28%)	43,620	(6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經營 虧損變動	經營虧損 變動百分比	經營 虧損變動	經營虧損 變動百分比	經營 虧損變動	經營虧損 變動百分比
藥品、消耗品及 其他存貨成本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10%	(5,954)	5%	(7,349)	5%	(11,046)	17%
+5%	(2,977)	3%	(3,674)	3%	(5,523)	8%
- 5%	2,977	(3%)	3,674	(3%)	5,523	(8%)
- 10%	5,954	(5%)	7,349	(5%)	11,046	(17%)

財務資料

季節性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的收入遵循季節性模式，與中國的醫療保健行業一致。一般而言，春節後不久，我們的就診人次會顯著減少，在此期間，大多數人通常會避免前往醫療服務機構。而在冬季，通常會有大量患有呼吸道疾病（如流感及感冒）的患者湧入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就診。此外，臨近年底，許多人還會選擇接受健康檢查或皮膚科治療。由於這些因素，我們的收入通常在每個財政年度的第一季度較低，而在每個財政年度的第四季度較高。例如，於2023年，第一季、第二季、第三季及第四季度分別佔我們年度總收入的21%、23%、24%及32%。撇除本質上屬於非現金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與[編纂]相關的[編纂]開支、其他收入、其他損益以及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我們於2023年第四季度錄得經營利潤。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季節性」。

編製基準

我們的歷史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貫徹應用所有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的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過往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高度判斷或複雜程度的範疇或對過往財務資料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範疇，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中披露。

主要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已識別若干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的會計政策。部分會計政策涉及主觀假設及估計以及有關會計項目的複雜判斷。下文載列我們認為對我們至關重要或涉及編製財務報表時所用最重大估計及判斷的部分會計政策及估計。我們的判斷及估計對了解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至關重要，其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

財務資料

主要會計政策

收入確認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透過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提供醫療服務。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反映我們預期有權獲得以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的代價金額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客戶合約收入。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並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已售貨品及提供的服務的應收金額，扣除折扣。

我們通常在提供醫療服務之前或同日預先收到客戶的付款。倘客戶選擇保險直接計費以結算其醫療服務費，我們通常根據付款時間表收到付款。

我們的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醫療服務

醫療服務收入於向客戶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包括實體醫療服務、線上醫療服務、會員計劃及院外醫療服務。

實體醫療服務

就實體醫療服務而言，患者通常通過到訪醫療服務機構接受包括多種治療內容的實體醫療治療。實體醫療服務包含超過一項履約責任，包括(i)提供診斷服務及(ii)銷售藥品。我們按相對的獨立售價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履約責任。(i)提供診斷服務及(ii)銷售藥品兩者服務或藥品的控制權均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當客戶取得已完成服務或藥品的控制權，以及我們信納其履約責任帶來對所付款項的實時權利以及收取代價變得可能時，則確認收入。

向實體醫療客戶提供正畸服務的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由於我們的履約並未產生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我們就迄今已完成的履約進行付款擁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使用投入法計量完全履行服務的進度。投入法按所花費的員工成本及／或存貨成本、耗材及訂制產品(如適用)與完成相關服務的總預期成本的比例確認收入。倘自客戶收取的付款超過所提供的服務，則確認合約負債。對於客戶付款與承諾服務轉移間隔期間超過一年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實體醫療服務通常於一天內完成，惟向客戶提供的包括在實體醫療服務內的正畸服務通常持續兩年則除外。

財務資料

線上醫療服務

為個人客戶提供的線上醫療服務主要包括透過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進行線上問診及診斷。

個人客戶通常需要提前支付線上醫療服務的費用。線上醫療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的某個時間點（通常是在付款後的一天內）確認。

會員計劃

客戶可按固定費用向我們申請一年的會員資格。會員在獲得醫療服務時享有折扣及一系列特權，以作為重大權利，且收入在會籍有效期內按直線基準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當客戶申請到會員資格時，將須支付全額會員費且不予退還。

院外醫療服務

院外醫療服務主要包括提供校內醫療管理服務以及醫療禮賓及陪護服務產生的收入。

向中國國際學校提供校內醫療管理服務以指派雙語牌照護士支持並確保校內醫療診所順利運營的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因為客戶在我們履行職責的同時，也會獲得並消費我們履約所帶來的益處。

提供為患者量身定制的醫療禮賓及陪護服務，其服務控制權於某一時間點轉移，並於客戶獲得已完成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其他

其他主要包括通過在線商城銷售健康類產品。我們通過我們的官方微信公眾號及小程序向個人客戶銷售健康類產品。我們於產品交付予客戶的時間點確認銷售收入，而歷史回報微不足道。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折舊入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的直接應佔開支。

財務資料

結算日後成本僅在我們有可能獲得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及能可靠計量該項目的成本時，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換置部分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在綜合損益表支銷。

以直線法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計算的折舊如下：

	估計可使用年期
醫療設備.....	5至10年
汽車.....	4年
辦公設備.....	3至4年
租賃物業裝修.....	剩餘租約年期或10年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如資產的賬面值較其估計可收回金額為高，則將資產的賬面值實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收益及虧損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計入損益賬。

在建工程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呈列。成本包括所有將資產變為其擬定用途狀態的應佔成本。這包括直接建造成本和建造安裝期間撥充資本的利息支出。當建設活動將必需的資產轉變為其擬定用途時，該等成本的資本化將會終止，並將在建工程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在建工程毋須計提折舊。

當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檢討。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非金融資產減值」。

租賃

我們租賃各項物業進行經營。租賃條款乃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規定任何契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品。

財務資料

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確認相應負債。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於租期內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之負債餘額之期間利率一致。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如該利率不易釐定（我們租賃一般屬該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以類似條款、擔保及條件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而須支付／借入資金的利率。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直線法以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倘我們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折舊。

與設備及車輛的短期租賃以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為租賃提供一個實際可行的權宜方法以選擇就COVID-19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僅減少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租賃付款的租金寬免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我們採用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並在達成協議解除原支付義務時將未貼現的減免金額計入當期損益，並相應調整租賃負債。

有關租賃會計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4(c)及附註39.18。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如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6所披露，我們已於往績記錄期間購買銀行金融產品。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級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對銀行金融產品的投資，該等產品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由於該等工具並非在活躍市場中交易，其公允價值通過使用不同的適用估值技術（包括貼現現金流量）釐定。我們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估值及敏感度分析所用的主要假設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

財務資料

就金融資產及負債的估值而言，我們擁有人員團隊，就財務報告目的對該等第三層級工具進行估值。該團隊根據個別情況管理投資的估值。該團隊每年至少一次使用估值技術釐定第三層級工具的公允價值。在必要時，外部估值專家將參與估值。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詳情，特別是公允價值層級、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數據，包括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以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的關係，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3中披露。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或減免是按本期應納稅所得額計算的應納稅所得額，並根據各個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因暫時差額及未使用稅項虧損的變動調整。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費用乃根據我們及我們的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益所在的國家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以詮釋為準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項結餘，具體取決那種方法可以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解決方案。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使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及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所產生的暫時差額悉數計提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該遞延稅項負債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因初始確認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該遞延所得稅亦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財務資料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金額動用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時方予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予以確認，而本公司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

當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且遞延所得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將予抵銷。當實體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及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負債時，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將予抵銷。

除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項目有關外，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於損益確認。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

本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並無於活躍市場交易，乃採用估值技術釐定。我們已聘請獨立估值師選擇多種方法（包括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本公司的相關權益價值，並採用權益分配模式於各報告期末作出假設（包括貼現率、無風險利率、缺乏市場流通性貼現、波幅及與工具相關的信貸風險），該等假設存在不確定因素，可能與實際結果存在重大差異。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會對該等金融負債各自的公允價值產生重大影響。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其後轉換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我們已委聘一名獨立估值師來確定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公允價值，有關價值將於歸屬期間內支銷。在應用期權定價模型時，我們需要對相關股本價值、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及股息收益率等假設進行重大估計。

財務資料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檢討。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釐定。

於評估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時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尤其是評估：(i)是否已發生可能顯示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價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ii)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是否可由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假設現金產生單位持續使用而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以較高者為準））支持；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所採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使用適當的比率貼現，以及計算估計現金流量現值所使用的增長率（如適用）以及於租賃到期時可按市場上可得的可比租金費率重續租賃協議。

我們釐定減值所採用的相關假設變動可能對減值測試中使用的估計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並導致我們的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以暫時性差異確認，惟以根據所有可得的憑證顯示未來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為限。確認主要涉及對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特定法律實體的未來財務表現或稅項的判斷。在考慮是否存在有力的憑證證明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最終有可能會變現時亦將評估多項其他因素，例如存在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集團寬免、稅務規劃策略及可動用估計稅項虧損的期間。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及有關財務模式與預算會於各資產負債表日予以檢討，若並無足夠有力的憑證證明在可動用期間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結轉稅項虧損，則資產結餘將會減少，並將差額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表節選組成部分說明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綜合損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417,233	100.0	473,184	100.0	690,435	100.0
收入成本.....	(367,681)	(88.1)	(429,204)	(90.7)	(556,933)	(80.7)
毛利	49,552	11.9	43,980	9.3	133,502	19.3
銷售開支.....	(10,106)	(2.4)	(12,927)	(2.7)	(8,199)	(1.2)
行政開支.....	(144,334)	(34.6)	(183,334)	(38.7)	(191,872)	(27.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54)	(0.0)	(99)	(0.0)	(220)	(0.0)
其他收入.....	553	0.1	4,730	1.0	457	0.1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4,419)	(1.1)	10,064	2.1	(601)	(0.1)
經營虧損.....	(108,808)	(26.1)	(137,586)	(29.0)	(66,933)	(9.7)
財務收入.....	883	0.2	1,168	0.2	10,148	1.4
財務成本.....	(8,026)	(1.9)	(15,543)	(3.3)	(16,044)	(2.3)
財務成本－淨額.....	(7,143)	(1.7)	(14,375)	(3.1)	(5,896)	(0.9)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公允價值虧損.....	(139,889)	(33.5)	(87,371)	(18.5)	(289,365)	(41.9)
除所得稅前虧損.....	(255,840)	(61.3)	(239,332)	(50.6)	(362,194)	(52.5)
所得稅利益.....	4,880	1.2	17,810	3.8	8,949	1.3
年內虧損.....	(250,960)	(60.1)	(221,522)	(46.8)	(353,245)	(51.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50,951)	(60.1)	(215,496)	(45.5)	(350,669)	(50.8)
－非控股權益.....	(9)	(0.0)	(6,026)	(1.3)	(2,576)	(0.4)

財務資料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淨虧損作為額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而其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者或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

我們將「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通過加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編纂]開支而調整的年內虧損。[編纂]開支為與[編纂]有關的開支。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屬非現金性質，不會導致現金流出。我們認為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呈列，可通過排除該等項目的潛在影響，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有用資料，協助比較我們各年度的經營業績。然而，我們經調整淨虧損的呈列方式可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稱謂的計量並不相同。使用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脫離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加以考慮或作為其替代分析加以考慮。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呈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最直接可比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250,960)	(221,522)	(353,245)
經調整：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			
公允價值虧損.....	139,889	87,371	289,36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8,866	11,142	9,256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u>(102,205)</u>	<u>(123,009)</u>	<u>(43,574)</u>

收入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向客戶提供醫療服務。我們來自其他業務（主要包括在我們的網上商城銷售健康類產品）的收入要少得多。

財務資料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17.2百萬元、人民幣473.2百萬元及人民幣690.4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醫療服務						
－ 實體醫療服務.....	371,701	89.1	392,769	83.0	592,492	85.8
－ 線上醫療服務.....	17,112	4.1	21,233	4.5	22,459	3.3
－ 會員計劃.....	7,404	1.8	18,606	3.9	20,821	3.0
－ 院外醫療服務.....	19,884	4.8	34,104	7.2	44,215	6.4
小計.....	<u>416,101</u>	<u>99.8</u>	<u>466,712</u>	<u>98.6</u>	<u>679,987</u>	<u>98.5</u>
其他 ⁽¹⁾	<u>1,132</u>	<u>0.2</u>	<u>6,472</u>	<u>1.4</u>	<u>10,448</u>	<u>1.5</u>
總計.....	<u>417,233</u>	<u>100.0</u>	<u>473,184</u>	<u>100.0</u>	<u>690,435</u>	<u>100.0</u>

附註：

(1) 主要包括銷售健康類產品。

醫療服務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來自提供醫療服務。我們的醫療服務收入包括(i)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產生的實體醫療服務收入；(ii)通過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產生的線上醫療服務收入；(iii)會員年費產生的會員計劃收入；及(iv)院外醫療服務收入，主要包括校內醫療管理服務以及醫療禮賓及陪護服務。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的醫療服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16.1百萬元、人民幣466.7百萬元及人民幣680.0百萬元，佔同期我們總收入的99.8%、98.6%及98.5%。

我們提供廣泛的實體醫療服務及線上醫療服務，如一般諮詢、診斷及預防保健服務、治療及藥品銷售。我們戰略性地為患者提供「線上線下一體化服務」，目標是大眾富裕人群，他們通常具有更強的購買力，更喜歡人性化的個性化護理，確保他們在我

財務資料

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上均能獲得我們的服務。我們通過醫療服務機構（主要是診所）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卓正醫療」，提供優質的醫療服務，涵蓋兒科、齒科、眼科、皮膚科、耳鼻喉及外科、婦科及內科等多專科。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付費患者就診人次及就診次均費用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實體醫療服務			
就診人次.....	359,937	387,190	565,430
就診次均費用(人民幣).....	1,033	1,014	1,048
線上醫療服務			
就診人次.....	110,987	142,639	167,967
就診次均費用(人民幣).....	154	149	134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線上線下一體化服務的付費患者就診人次持續增加，反映我們在患者群體增長方面的努力及能力。醫療服務機構就診次均費用波動主要歸因於服務組合變化，特別是就診價格及次均費用不同的各種專科比例的變化。然而，為滿足客戶對無障礙醫療服務的需求並擴大我們的線上患者群體，同時提高我們在線上醫療服務市場的競爭地位，我們於2022年就線上醫療服務調整內部定價指引，並決定就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提供更具競爭力的價格。我們相信，該等具競爭力的價格將促進患者與我們之間的聯繫更緊密，從而提高對我們線上醫療服務平台及品牌的黏性。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就診次均費用穩步下降，反映我們的主動定價管理。

財務資料

我們大部分收入來自實體醫療服務，分別佔2021年、2022年及2023年總收入的89.1%、83.0%及85.8%。下表概述於往績記錄期間按主要專科劃分的實體醫療服務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患者總就診次數			
兒科	148,819	139,968	210,364
齒科	75,335	82,035	107,744
眼科	17,114	33,178	61,533
皮膚科	37,095	38,108	47,591
耳鼻喉及外科	20,408	21,559	36,977
婦科、內科及其他 ⁽¹⁾	61,166	72,342	101,221
總計	359,937	387,190	565,430
收入(人民幣千元)			
兒科	84,332	81,872	133,043
齒科	91,664	92,556	112,723
眼科	15,224	25,196	51,696
皮膚科	98,140	101,274	148,305
耳鼻喉及外科	14,014	17,739	32,132
婦科、內科及其他 ⁽¹⁾	68,327	74,132	114,593
總計	371,701	392,769	592,492
人均就診花費(人民幣)			
兒科	567	585	632
齒科	1,217	1,128	1,046
眼科	890	759	840
皮膚科	2,646	2,658	3,116
耳鼻喉及外科	687	823	869
婦科、內科及其他 ⁽¹⁾	1,117	1,025	1,132
總計	1,033	1,014	1,048

附註：

(1) 其他包括體檢及其他專科。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體醫療服務收入的99.4%來自我們位於中國的醫療服務機構，其餘0.6%來自新加坡及香港的醫療服務機構。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地理位置劃分的實體醫療服務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深圳	131,369	35.3	123,881	31.7	175,008	29.4
廣州	94,468	25.4	97,975	24.9	146,678	24.8
成都	37,005	10.0	43,983	11.2	62,119	10.5
北京	25,533	6.9	27,657	7.0	47,565	8.0
上海	12,241	3.3	16,085	4.1	31,588	5.3
長沙	20,539	5.5	22,367	5.7	28,542	4.8
蘇州	9,542	2.6	12,359	3.1	24,868	4.2
杭州	15,557	4.2	17,093	4.4	24,728	4.2
武漢	9,822	2.6	15,055	3.8	23,435	4.0
重慶	8,170	2.2	8,697	2.2	16,419	2.8
佛山	5,233	1.4	4,772	1.2	6,968	1.2
新加坡	–	–	2,035	0.5	4,574	0.8
寧波	1,331	0.4	810	0.2	–	–
香港	891	0.2	–	–	–	–
總計	371,701	100.0	392,769	100.0	592,492	100.0

我們的總部設於深圳，且以往在深圳產生大部分收入。我們來自深圳醫療服務機構的收入的絕對金額由2021年的人民幣131.4百萬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175.0百萬元。然而，隨著我們在中國持續擴展，我們來自深圳的收入佔實體醫療服務總收入的百分比，由2021年的35.3%下跌至2023年的29.4%。這反映我們將業務拓展至中國其他城市甚至海外地區的工作。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網絡」。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來自名為「卓正嚴選」的在線商城銷售健康類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從其他渠道獲得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10.4百萬元，佔同年總收入的0.2%、1.4%及1.5%。

收入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成本主要包括(i)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主要包括我們的醫療專業人員的工資、獎金及其他僱員福利；(ii)折舊及攤銷，主要是使用權資產及醫療設備的折舊；(iii)藥品、耗材及其他存貨的成本，主要指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採購藥品及醫療耗材的成本；(iv)水電費、辦公室及物業管理費；及(v)其他，主要包括有關我們的線上醫療平台上提供線上問診服務的兼職醫生的專業服務費、就外包實驗室檢驗支付的服務費以及差旅費用。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性質劃分的收入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	206,728	56.2	230,227	53.6	279,257	50.2
折舊及攤銷	63,605	17.3	84,660	19.7	116,232	20.9
藥品、耗材及其他存貨的 成本	59,539	16.2	73,183	17.1	110,461	19.8
水電費、辦公室及物業 管理費	17,741	4.8	23,265	5.4	22,526	4.0
其他	20,068	5.5	17,869	4.2	28,457	5.1
總計	367,681	100.0	429,204	100.0	556,933	100.0

財務資料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實體醫療服務的收入成本分別為人民幣338.6百萬元、人民幣384.6百萬元及人民幣502.3百萬元，佔我們同期總收入成本的92.1%、89.6%及90.2%。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性質劃分的實體醫療服務收入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	184,251	54.4	201,550	52.4	246,527	49.1
折舊及攤銷	62,512	18.5	83,504	21.7	115,495	23.0
藥品、耗材及其他存貨的 成本	58,616	17.3	66,977	17.4	101,733	20.3
水電費、辦公室及物業 管理費	17,527	5.2	21,217	5.5	21,774	4.3
其他	15,686	4.6	11,364	3.0	16,751	3.3
總計	338,592	100.0	384,612	100.0	502,280	100.0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指我們的收入減我們的收入成本。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49.6百萬元、人民幣44.0百萬元及人民幣133.5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指我們的毛利佔我們收入的百分比。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11.9%、9.3%及19.3%。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醫療服務						
— 實體醫療服務.....	33,109	8.9	8,157	2.1	90,212	15.2
— 線上醫療服務.....	2,634	15.4	3,131	14.7	3,056	13.6
— 會員計劃.....	7,404	100.0	16,636	89.4	19,803	95.1
— 院外醫療服務.....	6,827	34.3	14,993	44.0	17,825	40.3
小計.....	49,974	12.0	42,917	9.2	130,896	19.2
其他 ⁽¹⁾	(422)	(37.3)	1,063	16.4	2,606	24.9
總計.....	49,552	11.9	43,980	9.3	133,502	19.3

附註：

(1) 主要包括銷售健康類產品。

銷售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銷售開支包括：(i) 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主要包括品牌及營銷人員工資、獎金及其他僱員福利；(ii) 推廣及營銷開支；(iii) 辦公開支；及(iv) 其他，主要包括差旅費用、折舊及攤銷，以及與品牌建設及營銷推廣相關的軟件使用費。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銷售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	8,337	82.5	11,387	88.1	6,747	82.3
推廣及營銷開支.....	802	7.9	643	5.0	500	6.1
辦公開支.....	335	3.3	298	2.3	165	2.0
其他.....	632	6.3	599	4.6	787	9.6
總計.....	10,106	100.0	12,927	100.0	8,199	100.0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主要包括我們的管理及支持人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工資、獎金及其他僱員福利；(ii)折舊及攤銷；(iii)與[編纂]有關的[編纂]開支；(iv)諮詢費，主要包括我們在E輪融資中就法律、審核及財務顧問服務產生的費用；及(v)其他，主要包括軟件使用費、差旅及招待費用、水電費、辦公室及物業管理費支付。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 ⁽¹⁾	98,623	68.3	137,914	75.2	150,198	78.3
折舊及攤銷	10,937	7.6	26,381	14.4	10,777	5.6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諮詢費	15,043	10.4	992	0.5	998	0.5
其他	19,731	13.7	18,047	9.9	18,849	9.8
總計	144,334	100.0	183,334	100.0	191,872	100.0

附註：

(1) 包括2021年、2022年及2023年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8.9百萬元、人民幣11.1百萬元及人民幣9.3百萬元。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分別為人民幣0.1百萬元、人民幣0.1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其他收入包括(i)政府補貼，主要指穩崗補貼；及(ii)COVID-19租金寬減收益，即我們的出租人為應對COVID-19疫情爆發的影響而協定的租金寬減。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其他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政府補貼.....	294	53.2	1,282	27.1	457	100.0
COVID-19租金寬減						
收益.....	259	46.8	3,448	72.9	-	-
總計.....	553	100.0	4,730	100.0	457	100.0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其他(虧損)/收益主要包括(i)銀行理財產品(指對商業銀行發行的若干金融工具的短期投資)公允價值收益；(ii)上市股本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損失；(iii)修訂及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虧損)淨額，即因搬遷及關閉若干醫療服務機構而按照相關會計政策確認的終止若干租賃產生的出售收益或虧損；(iv)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v)因我們搬遷或關閉若干醫療服務機構而提前終止若干租賃沒收的按金及賠償；及(vi)匯兌(虧損)/收益。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組成部分劃分的其他(虧損)/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理財產品公允價值收益.....	1,170	9,363	8,238
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損失.....	-	-	(1,071)
修訂及提前終止租賃之			
收益/(虧損)淨額.....	-	8,192	(2,276)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			
資產虧損淨額	(2,404)	(1,827)	(1,028)
因提早終止租賃合約			
而沒收按金及賠償	(80)	(8,243)	(2,675)
匯兌(虧損)/收益	(3,068)	2,349	(2,954)
其他	(37)	230	1,165
總計	(4,419)	10,064	(601)

財務成本－淨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財務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而財務成本主要包括租賃負債利息開支。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財務成本淨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83)	(1,168)	(10,148)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8,026	15,541	15,721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的			
利息支出	—	2	323
小計	8,026	15,543	16,044
財務成本淨額	7,143	14,375	5,896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分別錄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139.9百萬元、人民幣87.4百萬元及人民幣289.4百萬元。我們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指我們向[編纂]前投資者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我們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指

財務資料

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初始確認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惟歸屬於本公司自身的信用風險的部分除外，該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如有）。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將在[編纂]後轉換為普通股並入賬列作股本增加及股份溢價，其後，我們預計不會因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而確認任何進一步虧損或收益。

所得稅利益

我們須就附屬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所產生或賺取的利潤須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下文概述影響我們於開曼群島、香港、新加坡及中國內地適用稅率的主要因素。

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根據開曼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無需繳納所得稅。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或註冊的集團實體，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現行法律，無需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香港

我們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繳稅。

新加坡

適用於我們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為17%。

中國內地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我們在中國經營業務的所得稅撥備按應課稅利潤25%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中國經相關政府部門認定為小型及微型企業的附屬公司須繳納50%-75%應課稅利潤扣除，並享有20%或10%的優惠稅率。

財務資料

我們的所得稅利益包括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的所得稅優惠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年度利潤的當期稅項	77	259	522
遞延所得稅	(4,957)	(18,069)	(9,471)
總計	(4,880)	(17,810)	(8,949)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分別錄得所得稅利益人民幣4.9百萬元、人民幣17.8百萬元及人民幣8.9百萬元，主要包括可用於扣減未來應課稅溢利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撥備。在我們的管理層估計我們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產生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抵銷可抵扣虧損時，我們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1。

年度經營業績比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473.2百萬元增加45.9%至2023年的人民幣690.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醫療服務收入增加人民幣213.3百萬元及(ii)其他收入增加人民幣3.9百萬元。

- **醫療服務**。我們的醫療服務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466.7百萬元增加45.7%至2023年的人民幣680.0百萬元，主要由於下列原因：
 - (i) 實體醫療服務大幅增加人民幣199.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兒科、齒科、眼科、內科及皮膚科的收入增加。該等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現有醫療服務機構持續增加、會員基礎擴大以及COVID-19疫情後恢復正常營業。隨著我們招聘新醫生、擴大服務能力以及持續實施我們的「家庭醫療」模式，該等專科的付費就診人次增加。此外，2023年流感季節的影響也是兒科及內科收入增加的原因。2023年，我們在各個營運區域均實現穩定增長，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集中管理系統，保證我們帶動核心增長的服務品質在各個區域達到標準化；

財務資料

- (ii) 線上醫療服務增加人民幣1.2百萬元或5.8%，原因為我們線上醫療服務平台的付費患者就診人次由142,639人增加至167,967人所推動。該增長部分被2023年COVID-19防疫措施放寬後許多患者選擇實體醫療服務所抵銷；
 - (iii) 會員費增加人民幣2.2百萬元，原因是新會員入駐及高會員續費率；及
 - (iv) 院外醫療服務增加人民幣10.1百萬元，反映2023年我們的醫療禮賓和陪護服務以及校內醫療管理服務的擴展。
- *其他*。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6.5百萬元增加61.4%至2023年的人民幣10.4百萬元，主要由於自2022年3月推出以來，「卓正嚴選」在線商城的成功擴張所致。

收入成本

我們的收入成本由2022年的人民幣429.2百萬元增加29.8%至2023年的人民幣556.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49.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在廣州及上海開設新醫療服務機構以及分別於2022年及2023年搬遷及擴建北京及深圳的醫療服務機構，令醫生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增加；(ii)藥品、耗材及其他存貨成本增加人民幣37.3百萬元，乃由於我們的付費線下患者就診人次增加所致；及(iii)折舊增加人民幣3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在廣州及上海開設新的醫療服務機構，並在北京及深圳搬遷及擴建醫療服務機構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2022年的人民幣44.0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133.5百萬元。毛利率由2022年的9.3%增加至2023年的19.3%，主要是由於實體醫療服務的毛利率上升，而這主要歸因於我們的經營效率提高及就診患者人次增加令我們享受更大的規模經濟效益。特別是，隨著我們的收入在COVID-19疫情後大幅反彈，收入成本組成部分的大部分保持相對穩定或經歷相對較小的增幅。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266名及297名全職醫生，增加11.7%。於2023年，就實體醫療服務而言，我們的水電費、辦公室及物業管理費保持相對穩定，折舊及攤銷成本則較2022年增加38.3%，而我們的實體醫療服務收入增長50.8%。

財務資料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2022年的人民幣12.9百萬元減少36.6%至2023年的人民幣8.2百萬元，主要由於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減少人民幣4.6百萬元，乃由於2023年品牌及營銷人員的數量有所減少，以精簡人員結構並提升運營效率。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2年的人民幣183.3百萬元增加4.7%至2023年的人民幣191.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i)管理及支援人員的薪酬水平上升，導致員工福利費用增加人民幣12.3百萬元，及(ii)與[編纂]相關的[編纂]費用人民幣[編纂]元。有關增加部分被折舊及攤銷開支減少人民幣15.6百萬元所抵銷，主要由於2023年若干新建或搬遷醫療服務機構開始營業。我們起初將與該等醫療服務機構的租約相關的折舊支出入賬列作行政費用；然而，於2023年開始營業後，該等折舊支出轉而於收入成本中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由2022年的人民幣0.1百萬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這與直接結算賬單收入及院外醫療服務收入增加一致。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4.7百萬元減少90.3%至2023年的人民幣0.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COVID-19租金優惠收益減少人民幣3.4百萬元。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022年，我們錄得其他淨收益為人民幣10.1百萬元，而2023年，我們錄得其他淨虧損為人民幣0.6百萬元。這一波動主要是由於2022年修訂及提前終止租賃產生收益淨額人民幣8.2百萬元，而2023年修訂及提前終止租賃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2.3百萬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實體及線上醫療服務網絡－醫療服務機構網絡」。

財務資料

經營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經營虧損由2022年的人民幣137.6百萬元下降51.4%至2023年的人民幣66.9百萬元。

財務成本－淨額

我們的財務成本淨額由2022年的人民幣14.4百萬元下降59.0%至2023年的人民幣5.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增長（主要因為利率上升），而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保持相對穩定。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

我們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由2022年的人民幣87.4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28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股權價值增加所致。

所得稅利益

我們的所得稅利益由2022年的人民幣17.8百萬元下降49.8%至2023年的人民幣8.9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2023年我們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利潤增加，致使可抵稅稅項虧損減少，從而導致遞延所得稅減少。

年內虧損

基於上文所述原因，年內虧損由2022年的人民幣221.5百萬元增加59.5%至2023年的人民幣353.2百萬元。

財務資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417.2百萬元增加13.4%至2022年的人民幣473.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醫療服務收入增加人民幣50.6百萬元，及(ii)其他收入增加人民幣5.4百萬元。

- **醫療服務**。醫療服務產生的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416.1百萬元增加12.2%至2022年的人民幣466.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
 - (i) 實體醫療服務增加人民幣21.1百萬元或5.7%，主要是由於眼科收入增加，而眼科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付費患者就診人次增加所致。2022年的整體收入增長率顯著低於預期，主要是由於2022年中國政府為應對中國部分主要城市的COVID-19疫情再度爆發而採取了更為嚴格的疫情管控措施。該等措施影響了我們部分在受影響地區開展業務的醫療服務機構的表現及經營業績，因此，許多患者推遲了他們的治療，或(如適用)選擇了我們的遠程醫療服務。COVID-19防控措施因我們營業所在地區而異，對各地區收入增長造成不同影響。鑒於寧波及香港於COVID-19疫情期間的業務表現欠佳，並考慮到節省成本，我們的管理層決定分別於2022年及2021年終止於寧波及於香港的業務；
 - (ii) 線上醫療服務增加人民幣4.1百萬元，原因是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上的付費患者就診人次由110,987人增加至142,639人。此增長是由我們發展線上醫療服務的努力及2022年COVID-19疫情的影響導致需求上升所推動；
 - (iii) 會員費增加人民幣11.2百萬元，原因是我們於2022年進入實施卓正會員計劃的第二年，獲得新會員且續會率高企；及
 - (iv) 院外醫療服務增加人民幣1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22年擴大醫療禮賓及陪護服務以及校內醫療管理服務。
- **其他**。醫療服務產生的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1.1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2年的人民幣6.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22年3月推出「卓正嚴選」在線商城。

財務資料

收入成本

我們的收入成本由2021年的人民幣367.7百萬元增加16.7%至2022年的人民幣429.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23.5百萬元，主要由於醫生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數量增加所致；(ii)折舊及攤銷增加人民幣21.1百萬元，主要與我們在北京及蘇州的醫療服務機構搬遷及擴建有關；及(iii)藥品、耗材及其他存貨的成本增加人民幣13.6百萬元，乃受我們的付費線下患者就診人次增加及於2022年3月推出「卓正嚴選」在線商城所推動。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原因，毛利率由2021年的人民幣49.6百萬元減少11.2%至2022年的人民幣44.0百萬元。毛利率由2021年的11.9%下降至2022年的9.3%，主要是由於實體醫療服務的毛利率下降，此乃主要歸因於(i)如上所述COVID-19疫情形勢嚴峻對我們收入增長率的負面影響；及(ii)我們持續努力擴大醫療服務網絡，包括於2022年搬遷及擴建我們於北京及蘇州的醫療服務機構，導致所產生的折舊及攤銷以及工資等成本增加。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2021年的人民幣10.1百萬元增加27.9%至2022年的人民幣12.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3.1百萬元，而這進一步由於品牌推廣及市場營銷人員數量增加所致。該增加乃基於我們的管理層當時預期業務運營將於2022年下半年COVID-19疫情造成的影響結束後回復正常。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1年的人民幣144.3百萬元增加27.0%至2022年的人民幣18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39.3百萬元，乃由於管理及支持人員數量增加。擴大乃基於管理層當時預期業務運營將於2022年下半年COVID-19疫情造成的中斷結束後回覆正常；及(ii)折舊及攤銷增加人民幣15.4百萬元，主要與在廣州及北京訂立的新租賃有關，這是因為折舊支出於相關醫療服務機構開始營業前在行政開支中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於2021年及2022年，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維持穩定，為人民幣0.1百萬元。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0.6百萬元增加至2022年的人民幣4.7百萬元，此乃由於COVID-19租金寬減收益增加人民幣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22年申請及獲得租金寬減所致。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我們於2021年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4.4百萬元，並於2022年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10.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我們購買的銀行理財產品公允價值增加導致銀行理財產品公允價值收益增加人民幣8.2百萬元；及(ii)修訂及提前終止2022年確認的租賃產生淨收益人民幣8.2百萬元，主要由於在長沙、武漢及深圳搬遷或關閉醫療服務機構，部分被因提前終止租賃合約而導致沒收按金及賠償增加人民幣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搬遷或關閉若干醫療服務機構所抵銷。

經營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經營虧損由2021年的人民幣108.8百萬元增加26.4%至2022年的人民幣137.6百萬元。

財務成本－淨額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21年的人民幣7.1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2年的人民幣14.4百萬元，這是由於租賃負債利息支出增加所致，主要與就擴張醫療服務網絡訂立的新租賃有關。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

我們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由2021年的人民幣139.9百萬元減少37.5%至2022年的人民幣8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股本價值增加。

所得稅利益

我們的所得稅利益由2021年的人民幣4.9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2年的人民幣17.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可抵扣稅項虧損增加，導致遞延所得稅增加。

年內虧損

基於上文所述原因，年內虧損由2021年的人民幣251.0百萬元減少11.7%至2022年的人民幣221.5百萬元。

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節選項目的討論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若干節選資料：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956	173,011	187,941
使用權資產	184,730	284,793	274,921
無形資產	2,634	2,754	2,29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1,285	83,261	26,9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621	32,454	42,654
初始期限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	10,223
非流動資產總額	414,226	576,273	544,957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1,805	324,966	196,565
存貨	16,367	19,965	23,046
貿易應收款項	13,653	19,407	36,98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297	13,496	11,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3,288	146,335	198,327
初始期限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	107,585
流動資產總額	612,410	524,169	573,718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4,083	7,024	5,58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1,124	106,145	131,537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	4,902	10,695
合約負債	33,723	55,572	88,954
租賃負債	47,334	61,861	62,245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2,337,245
流動負債總額	166,264	235,504	2,636,259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446,146	288,665	(2,062,541)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2,064	1,956	2,211
租賃負債.....	158,940	239,994	239,895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1,751,911	2,026,804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6	910	1,639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13,061	2,269,664	243,745
資產／(負債)淨額.....	(1,052,689)	(1,404,726)	(1,761,32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85	85	85
儲備.....	167,224	22,104	18,758
累計虧損.....	(1,218,988)	(1,434,484)	(1,785,153)
非控股權益.....	(1,010)	7,569	4,981
虧絀總額.....	(1,052,689)	(1,404,726)	(1,761,32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租賃物業裝修、醫療設備、汽車、辦公設備及在建工程。下表列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54,299	81,817	103,508
醫療設備.....	58,763	67,904	75,759
汽車.....	381	211	340
辦公設備.....	4,330	5,681	5,531
在建工程.....	14,183	17,398	2,803
總計.....	131,956	173,011	187,941

財務資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2.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3.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租賃物業裝修增加人民幣27.5百萬元，這主要是因為我們翻新醫療服務機構所致；(ii)醫療設備增加人民幣9.1百萬元，以支持我們醫療服務網絡的擴張。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至人民幣187.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租賃物業裝修增加人民幣21.7百萬元，這主要是因為我們翻新醫療服務機構所致；及(ii)醫療設備增加人民幣7.9百萬元，以支持我們醫療服務網絡的擴張，部分被在建工程因我們完成對若干醫療服務機構的翻新工程而減少人民幣14.6百萬元所抵銷。

使用權資產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為根據租賃持有的若干物業作為醫療服務機構場所及辦公室的承租人。對於期限超過12個月的任何租賃，除非相關資產價值較低，否則我們確認使用權資產指我們使用相關租賃資產的權利，而租賃負債指我們作出租賃付款的義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4。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4.7百萬元增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醫療服務網絡擴張以致租賃增加（包括廣州的一家新醫院的租賃，該醫院於2023年1月開始營業）所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使用權資產減少至人民幣274.9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的折舊支出所致。

無形資產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電腦軟件。我們的無形資產於往績記錄期間保持相對穩定，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2.6百萬元、人民幣2.8百萬元及人民幣2.3百萬元。

財務資料

存貨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存貨包括藥品、醫用耗材及其他。我們積極監控存貨水平，以盡量降低存貨短缺或積壓風險。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不存在任何重大存貨短缺或積壓的情況。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存貨結餘。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藥品	5,746	6,878	7,782
醫用耗材.....	9,152	8,083	11,236
其他 ⁽¹⁾	1,469	5,004	4,028
總計	16,367	19,965	23,046

附註：

(1) 其他主要包括與我們的在線商城銷售的辦公用品及健康類產品存貨。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存貨的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存貨周轉天數 ⁽¹⁾	14.9	15.4	14.1

附註：

(1) 年度存貨周轉天數等於該年度期初及期末存貨結餘的平均值除以相關年度的收入成本，再乘以365天。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維持相對穩定。

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4百萬元增加22.0%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0百萬元，主要由於其他增加人民幣3.5百萬元，其他增加是由於與我們於2022年推出的在線商城有關的健康類產品存貨增加。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0百萬元進一步增加15.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藥品及醫療耗材存貨增加，與我們的業務擴張一致。與收入及成本的增長相比，存貨增長較慢，反映了我們在有效管理採購及存貨水平方面的努力。

截至2024年3月31日，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8百萬元或68.6%存貨其後已被使用／銷售。

財務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i)就我們根據相關保單向患者提供的若干醫療服務進行直接結算而產生的應收醫療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款項，及(ii)就我們的校內醫療服務應收企業客戶款項。我們通常向這些客戶授予一個月的信貸期。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709	19,489	37,172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6)	(82)	(190)
總計	13,653	19,407	36,982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3.7百萬元、人民幣19.4百萬元及人民幣37.0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持續增加主要是由於(i)我們積極尋求擴大直接結算業務，故應收醫療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的款項增加。尤其是，於2023年，通過商業醫療保險保單直接結算產生的收入比例由2022年的8.4%增加至10.3%。加上收入大幅增長，導致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客戶－結算方式－商業醫療保單」；(ii)受我們的校內醫療服務的增長所推動，應收公司客戶款項的結餘增加。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¹⁾	11.0	12.8	14.9

附註：

- (1)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等於該年度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平均值除以相關年度的收入，再乘以365天。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2021年的11.0天略微增至2022年的12.8天，並於2023年進一步增至14.9天。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持續增加主要是由於向公司客戶提供的直接結算及醫療服務產生的收入比例增加。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60日以內	10,482	12,182	25,515
60日至1年	3,130	7,185	11,339
1至2年	59	71	277
2年以上	38	51	41
總計	13,709	19,489	37,172

截至2024年3月31日，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2百萬元或75.9%貿易應收款項其後已結算。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預付款項主要包括以下各項的預付款項：(i)購買商品（主要藥品及醫療耗材）；(ii)與購買電腦軟件有關的預付開支；及(iii)與[編纂]有關的[編纂]開支；(iv)購買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及(v)租賃。我們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i)用於物業租賃及採購醫療設備的租金及其他按金；及(ii)無抵押、免息員工墊款，主要指預付員工用於日常營運的小額備用現金。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明細。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流動資產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租金及其他按金	170	1,093	603
— 員工墊款	3,392	3,171	2,335
— 應收關聯方款項	41	47	48
— 其他	100	683	120
減：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31)	(75)	(43)
	3,672	4,919	3,063
預付款項			
— 購買貨品	1,202	5,549	3,431
— 預付開支	2,423	3,028	3,776
—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3,625	8,577	8,150
小計	7,297	13,496	11,213
計入非流動資產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租金及其他按金	26,410	28,677	22,534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50)	(254)	(202)
	26,160	28,423	22,332
預付款項			
— 購買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	10,248	8,861	4,594
— 購買電腦軟件	—	1,100	—
— 租賃	44,877	44,877	—
	55,125	54,838	4,594
小計	81,285	83,261	26,926
總計	88,582	96,757	38,139

財務資料

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6百萬元增加9.2%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6.8百萬元，主要是歸因於我們的業務擴張令採購貨品的預付款項增加人民幣4.3百萬元及租金及其他按金增加人民幣3.2百萬元。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6.8百萬元減少60.6%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1百萬元，主要由於(i)租賃預付款項減少人民幣44.9百萬元，原因為一份租賃協議終止後相關預付款項已於2023年退回，及(ii)租金及其他按金減少人民幣6.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若干醫療服務機構搬遷而歸還按金所致。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i)銀行金融產品，即我們對信譽良好的商業銀行發行的低風險金融工具(回報率不可確定)的短期投資；及(ii)我們於上市股權證券的投資。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1.8百萬元增加69.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5.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臨近2022年末購買的結構性存款所致。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5.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6.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若干結構性存款於2023年到期所致。

我們設有財政政策，確保內部資金的理性及有效運用，並有效控制相關風險。我們根據我們年度及每月預算將盈餘資金分配至銀行存款及其他投資工具(如大型商業銀行發行的低風險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此舉旨在達到資本保全及回報，同時確保安全及流動性。我們的投資決策乃按個別情況作出，並審慎考慮我們的整體財務狀況、投資成本、投資期限、抵押及預期回報及潛在風險等各種因素。就審批程序而言，購買金融產品必須遵守我們內部的分級審批流程。視乎投資性質及風險而定，必須向我們的財務部門主管或擁有財務或會計背景的首席執行官尋求批准。僅於取得批准後，方可繼續進行投資。我們的財務部門負責執行獲批准的投資、確保財務報表的準確記錄及持續監察該等投資的表現。

財務資料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初始期限不超過三個月。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美元、人民幣、新加坡元及港元計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383.3百萬元、人民幣146.3百萬元及人民幣198.3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應付我們的藥品和醫療耗材供應商的未償還款項。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百萬元增加72.0%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採購隨著業務增長而增加。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減少20.5%至人民幣5.6百萬元，反映我們控制採購及存貨的努力。

我們的供應商通常向我們提供30至40天的信貸期。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等於該年度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的平均值除以相關年度的收入成本，再乘以365天。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維持相對穩定，於2021年約為3.8天，於2022年約為4.7天及於2023年約為4.1天。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4,043	6,957	5,385
1年以上	40	67	198
總計	4,083	7,024	5,583

截至2024年3月31日，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百萬元或91.0%貿易應付款項其後已結算。

財務資料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僱員福利，包括年末應付的薪金及獎金；(ii)會員賬戶充值餘額，指可在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內用於結算會員付款的預收會員款項。有關充值餘額並無到期日，並可按要求退還。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客戶－結算方式－會員賬戶儲值」；(iii)其他應付稅款；及(iv)擔保按金其他應付款項。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	27,964	56,500	82,616
會員賬戶充值餘額.....	45,194	38,743	35,364
其他應付稅項.....	2,796	2,942	4,407
擔保按金其他應付款項.....	2,648	5,281	5,692
其他.....	2,522	2,679	3,458
總計	81,124	106,145	131,537

我們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1.1百萬元增加30.8%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6.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員工人數增加令我們的僱員福利增加人民幣28.5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進一步增加至人民幣131.5百萬，主要由於2023年員工人數增加導致員工福利增加人民幣26.1百萬元，部分被會員賬戶儲值減少人民幣3.4百萬元所抵銷。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2022年及2023年，我們分別從廣州仁山優社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我們一家附屬公司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非控股股東）獲得本金為人民幣4.9百萬元及人民幣5.5百萬元貸款。該貸款主要用於支持相關附屬公司的日常經營。因此，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來自一家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的貸款結餘分別為人民幣4.9百萬元及人民幣10.7百萬元。該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3.7%，並須按要求償還。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擁有人民幣1,751.9百萬元、人民幣2,026.8百萬元及人民幣2,337.2百萬元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指我們向[編纂]前投資者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我們將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初始確認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惟歸屬於本公司自身的信用風

財務資料

險的部分除外，該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如有)。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除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持有人可要求我們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贖回股份，否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因此，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因為該等優先股的持有人可要求我們自2023年12月31日起一年內贖回該等優先股。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將於[編纂]後轉換為普通股並入賬列作股本增加及股份溢價，之後我們預期不會就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確認任何額外虧損或收益。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編纂]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

租賃負債

我們的租賃負債主要指就醫療服務機構場所及辦公室的租賃支付的金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4。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租賃負債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 流動	47,334	61,861	62,245
— 非流動	158,940	239,994	239,895
總計	206,274	301,855	302,14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206.3百萬元、人民幣301.9百萬元及人民幣302.1百萬元。租賃負債的持續增加主要與部分醫療服務機構的成立、擴建及搬遷有關。

合約負債

我們的合約負債主要指(i)自患者已收的預付款項，而相關服務尚未提供；及(ii)按直線法於12個月期間攤銷的已收會員年費。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合約負債分別為人民幣35.8百萬元、人民幣57.5百萬元及人民幣91.2百萬元。我們的合約負債於往績記錄期間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業務增長所致。

我們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分別就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結轉合約負債確認收入人民幣11.5百萬元、人民幣33.7百萬元及人民幣55.6百萬元。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概覽

我們的業務運營及擴張計劃需要大量資金來升級及擴張醫療服務網絡及滿足其他營運資金需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透過經營活動及股權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撥付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展望未來，我們相信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將透過[編纂]估計[編纂]淨額、我們的經營所得現金及股權融資活動共同滿足。截至2024年3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57.6百萬元。

現金流量

以下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40,883)	5,708	115,244
已收利息	883	1,168	8,581
已付所得稅	—	(15)	(60)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0,000)	6,861	123,76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¹⁾	(241,887)	(209,053)	(1,47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38,323	(52,383)	(72,4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56,436	(254,575)	49,85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1,608	383,288	146,3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收益	(4,756)	17,622	2,13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3,288	146,335	198,327

附註：

- (1)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分別為人民幣66.7百萬元、人民幣86.8百萬元及人民幣66.4百萬元。此外，我們於2021年及2022年的現金流出分別為人民幣175.2百萬元及人民幣122.3百萬元，並於2023年自其他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入人民幣64.9百萬元。

財務資料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23.8百萬元。該現金流入淨額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362.2百萬元，並就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作出調整，主要包括(i)計入損益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289.4百萬元；(ii)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27.1百萬元，及(iii)利息開支人民幣16.0百萬元，部分被銀行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幣10.1百萬元所抵銷。該金額因營運資金變動增加而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i)合約負債增加人民幣33.6百萬元；及(ii)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8.9百萬元，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7.9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9百萬元。該現金流入淨額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239.3百萬元，並就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作出調整，主要包括(i)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11.1百萬元；(ii)計入損益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87.4百萬元；及(iii)利息開支人民幣15.5百萬元，部分被銀行理財產品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9.4百萬元以及修訂及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淨額人民幣8.2百萬元所抵銷。該金額因營運資金變動增加而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i)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33.3百萬元及(ii)合約負債增加人民幣21.7百萬元，部分被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8.5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0.0百萬元。該現金流出淨額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255.8百萬元，並就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作出調整，主要包括計入(i)損益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139.9百萬元；及(ii)折舊及攤銷人民幣74.6百萬元，部分被銀行理財產品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1.2百萬元所抵銷。該金額因營運資金變動減少而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35.7百萬元，部分被合約負債增加人民幣22.3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支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825.1百萬元；(ii)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人民幣116.2百萬元；及(i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66.4百萬元，部分被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963.1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09.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付款人民幣1,908.1百萬元；及(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86.8百萬元，部分被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1,789.3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41.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付款人民幣449.7百萬元；及(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66.7百萬元，部分被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276.1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2.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人民幣61.2百萬元，及(ii)就租賃負債支付的利息人民幣15.7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2.4百萬元，歸因於(i)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為人民幣56.4百萬元，(ii)租賃負債的已付利息為人民幣15.5百萬元，部分被非控股股東出資人民幣14.7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38.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所得款項人民幣387.7百萬元，部分被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人民幣41.4百萬元及租賃負債的已付利息人民幣8.0百萬元所抵銷。

流動資產／(負債) 淨額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詳情。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91,805	324,966	196,565	111,781
存貨	16,367	19,965	23,046	27,533
貿易應收款項	13,653	19,407	36,982	41,54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7,297	13,496	11,213	27,739
初始期限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	-	107,585	109,2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3,288	146,335	198,327	257,601
流動資產總額	612,410	524,169	573,718	575,449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4,083	7,024	5,583	9,47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1,124	106,145	131,537	112,037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貸款.....	–	4,902	10,695	10,792
合約負債.....	33,723	55,572	88,954	99,632
租賃負債.....	47,334	61,861	62,245	69,379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2,337,245	2,461,753
流動負債總額.....	166,264	235,504	2,636,259	2,763,064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446,146	288,665	(2,062,541)	(2,187,615)

截至2024年3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187.6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62.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5.1百萬元，主要由於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增加人民幣124.5百萬元，而這進一步是由於其後於2024年3月為收購武漢神龍天下的股權而發行的1,849,100股D輪優先股（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收購武漢神龍天下」）以及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062.5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288.7百萬元，主要由於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流動部分增加人民幣2,337.2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被分類為流動負債，但截至2022年12月31日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乃由於該等優先股的持有人可要求我們自2023年12月31日起一年內贖回該等優先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288.7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6.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7.5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人民幣237.0百萬元；(ii)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5.0百萬元；及(iii)合約負債增加人民幣21.8百萬元。該減少被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133.2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營運資金充足性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及股本融資籌集資金來滿足營運資金需要。我們通過主要通過密切監控我們的營運及擴張計劃管理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我們亦審慎審閱未來流動資金需要並在必要時調整我們的營運及擴張計劃，以確保我們保持充足流動資金，從而支持我們的業務營運及擴張計劃。

財務資料

經作出審慎查詢，計及我們的可用財務資源，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編纂]估計[編纂]淨額，董事認為，我們有充足營運資金可滿足由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的現有需求。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及於所示年度我們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 / 截至該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毛利率 ⁽¹⁾	11.9%	9.3%	19.3%
經營利潤率 ⁽²⁾	(26.1%)	(29.0%)	(9.7%)
淨虧損率 ⁽³⁾	(60.1%)	(46.8%)	(51.2%)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經調整 淨虧損率 ⁽⁴⁾	(24.5%)	(26.0%)	(6.3%)
流動比率 ⁽⁵⁾	3.7	2.2	0.2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收入。
- (2) 經營利潤率等於營業虧損除以收入。
- (3) 淨虧損率等於虧損除以收入。
- (4) 經調整淨虧損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等於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除以收入。
- (5) 流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有關影響我們於各期間經營業績的因素的討論，請參閱本節「一年度經營業績比較」。

流動比率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比率分別為3.7、2.2及0.2。我們的流動比率由2021年12月31日的3.7降至2022年12月31日的2.2，這是因為我們的流動資產減少，流動負債增加，進一步是因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人民幣237.0百萬元，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5.0百萬元及合約負債增加人民幣21.8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比率進一步下降至0.2，原因是我們的流動負債大幅增加，而這進一步由於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增加人民幣2,337.2百萬元。

財務資料

債務

債務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債務主要包括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租賃負債及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貸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債務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¹⁾	1,751,911	2,026,804	2,337,245	2,461,753
租賃負債 ⁽²⁾	206,274	301,855	302,140	362,703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的貸款 ⁽³⁾	–	4,902	10,695	10,792
總計	1,958,185	2,333,561	2,650,080	2,835,248

附註：

- (1)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一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節選項目的討論—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2)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一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節選項目的討論—租賃負債」。
- (3)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一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節選項目的討論—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董事確認，自2024年3月31日（即就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債務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化。截至2024年3月31日，我們沒有銀行融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債務中並無重大限制性契諾而可能會嚴重限制我們承擔額外債務或股權融資的能力，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亦無任何違反契諾的情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其他重大外部債務融資計劃。儘管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以優惠條款獲得銀行融資，甚至根本無法獲得銀行融資，但我們預計未來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的銀行融資不會發生任何變化。

財務資料

或然負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3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債務證券、按揭、押記、債權證或其他貸款資本（已發行或同意發行）、銀行透支、貸款、承兌負債或承兌信用證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賃及融資租賃承擔、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60.9百萬元、人民幣90.5百萬元及人民幣73.4百萬元，包括分別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人民幣59.3百萬元、人民幣88.1百萬元及人民幣71.7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自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撥付我們的資本開支需求。我們預期於2024年產生額外資本開支，主要與擴張我們的醫療服務機構網絡有關。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一節。我們計劃透過[編纂][編纂]淨額及經營所得現金撥付我們計劃的資本開支。我們或會根據開發計劃或根據市場狀況及我們認為屬適當的其他因素就任何指定期間調整我們的資本開支。

承擔

除短期租賃外，我們已就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與短期租賃相關的承擔分別為人民幣0.4百萬元、人民幣0.4百萬元及零元，其指於年末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不可撤銷短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0.4百萬元、人民幣3.8百萬元及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與建設及改造醫療服務機構有關。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財務資料

關聯方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訂立若干關聯方交易，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報告附註33。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向若干股東控制的實體收取若干非貿易性質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該等款項已全部結清。

我們的董事認為，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3所載的關聯方交易由有關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我們的董事亦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內，我們的關聯方交易不會歪曲我們的經營業績或令歷史業績不能反映未來表現。

財務風險

我們面臨廣泛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兌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方法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來自以非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未來的商業交易以及已確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我們或會因與以我們實體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任何相關外匯匯率波動而產生收益或虧損。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主要外幣資產為美元。這使我們面臨外匯風險。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以對沖我們的外匯風險。

我們透過密切監控外幣匯率變動管理我們的外匯風險。從中國內地匯出之款項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制條例及規例。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1(a)。

財務資料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最高信用風險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管理銀行結餘產生的風險，我們與中國的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及信譽良好的境外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我們作為向患者提供醫療服務的供貨商，擁有高度多元化的客戶群，並無任何單一客戶貢獻重大收入。部分患者會向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彼等協助商業保險公司進行審批流程及直接結算賬單）要求報銷醫療賬單。授予該等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的信用期一般為一個月。我們已制定相關政策，以確保向這些受保患者提供的治療及藥物符合各自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的政策，並在報銷範圍內，前提是履行作為醫療機構的所有倫理及道德責任。我們亦有控制措施以密切監控患者的賬單及索賠狀態，以將信用風險最小化。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會基於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結合前瞻因素，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定期作出個別評估。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1(b)。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即保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我們定期監察我們的流動資金風險，並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符合我們的流動資金要求。有關我們按不同期限組劃分的金融負債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1(c)。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我們並無正式的股息政策或固定的派息率。

在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公司法的規限下，我們可通過股東大會宣派股息，惟自溢利或股份溢價賬中扣除，且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方可宣派股息。

財務資料

任何股息宣派將由董事酌情決定，並將取決於我們的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盈餘、一般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我們無法保證日後將以何種形式派付股息。

由於我們是一家控股公司，我們宣派及派付股息的能力亦將取決於能否從中國附屬公司收取股息。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只能從根據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淨利潤中支付，其在許多方面與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所不同。中國法律亦要求外商投資企業將其部分淨利潤撥作法定儲備，該等儲備不得作為現金股息分派。倘我們的附屬公司產生債務或虧損，或根據我們或我們的附屬公司日後可能訂立的銀行信貸融資或其他協議中的任何限制性契諾，其分派亦可能受到限制。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

[編纂]開支

按我們的指示性[編纂]中位數計算，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將承擔的[編纂]開支估計約為人民幣[編纂]元，預計佔[編纂][編纂]總額約[編纂]%，包括(i)[編纂]開支（包括[編纂]及其他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及(ii)[編纂]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包括(a)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生[編纂]開支人民幣[編纂]元，其中人民幣[編纂]元自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扣除，而人民幣[編纂]元歸因於發行股份並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預付款項，且其後將於[編纂]完成後自權益扣除。

我們預計將產生額外[編纂]開支人民幣[編纂]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並按我們的指示性[編纂]中位數計算），其中約人民幣[編纂]元預計將自我們的綜合損益表扣除，而約人民幣[編纂]元預計於[編纂]後自權益扣除。以上[編纂]開支為最後實際可行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與此估計不同。

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編纂]

財務資料

[編纂]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自2023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的編製日期）起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以及除「概要－近期發展－收購武漢神龍天下」及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8所披露的資料外，自2023年12月31日起，概無發生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作出披露

我們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情況導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規定作出披露。

持續關連交易

概覽

本集團已與將於[編纂]後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各方訂立若干交易。於[編纂]後本公司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載列於下文。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的背景

如本文件「合約安排」一節所披露，由於中國對外資所有權的監管限制，我們被限制直接擁有可變利益實體的100%股權。因此，為使本集團可有效控制以及享有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51%經濟利益及餘下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經濟利益，前海卓正、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卓正信和及相關股東之間已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使我們能夠(i)收取卓正仁山優社(前海)旗下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產生的經濟利益回報的51%，以及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管理旗下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ii)對卓正信和、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管理實施有效控制，以及對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實施51%的有效控制；及(iii)在中國法律許可的情況下持有獨家購股權自卓正信和購買可變利益實體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及／或購買卓正信和本身的股權。

主要條款

有關合約安排的詳細條款，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 – 合約安排的重大條款概要」一節。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合約安排的若干訂約方(即周先生、朱醫生、丘女士及卓正信和)為本集團關連人士，故根據合約安排擬進行的交易於[編纂]後構成上市規則下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周先生、朱醫生及丘女士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因此，周先生、朱醫生及丘女士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卓正信和由周先生、朱醫生及丘女士分別擁有33.5%、33.5%及33%，並因此為周先生、朱醫生及丘女士的聯繫人以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合約安排擬進行的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申報、年度審核、公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及豁免申請的理由

我們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合約安排及其內所載擬進行的交易對本集團的法律架構及業務至關重要，且該等交易一直且將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合約安排項下相關協議的年期超過三年，以確保(i)可變利益實體的財務及營運可受本公司間接有效控制，(ii)本公司可間接獲得可變權益實體所產生的經濟利益，及(iii)可不間斷地防止我們的可變權益實體的任何可能資產及價值流失。此外，合約安排乃於[編纂]前訂立並於本文件作出披露，故本公司[編纂]將基於有關披露參與[編纂]。因此，儘管合約安排所載擬進行的交易嚴格意義上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的持續關連交易，董事認為，鑒於本集團在合約安排下就關連交易規則而言被置於特殊境地，倘該等交易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規定，對本公司而言將構成繁重負擔且不切實際並將對本公司增加不必要的行政成本。

聯交所豁免

就合約安排而言，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我們於股份在[編纂][編纂]期間(i)就根據合約安排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ii)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3條所載對合約安排的交易訂立年度上限的規定，及(iii)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2條有關合約安排期限限制在三年或以下的規定，惟須受限於下列條件：

- (a) 在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的情況下不得變更。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將不得變更合約安排項下任何協議的條款。
- (b) 在未經獨立股東批准的情況下不得變更。除下文「(d)續期及重訂」所述者外，未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不得變更構成合約安排的協議。一經獲得獨立股東批准任何變更，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對任何變更作出進一步公告、通函或獲獨立股東批准，除非及直至建議作進一步變更。然而，

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於本公司年報內合約安排的定期申報規定（如下文「(e)持續報告及批准」所載）將繼續適用。

- (c) **經濟利益靈活性。**通過：(i)本集團擁有購股權（如適用中國法律允許）以適用中國法律法規許可的最低代價收購卓正信和的股權及／或卓正信和所持可變利益實體的股權；(ii)本集團及／或卓正信和應佔可變利益實體所產生可分派利潤由本公司保留的業務架構以便可變利益實體根據合約安排向前海卓正支付的服務費不設年度上限；及(iii)本集團有權控制卓正信和所持可變利益實體的經營管理以及實際上的所有投票權，合約安排將持續使本集團能夠收取卓正仁山優社（前海）旗下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產生的51%經濟利益，以及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管理旗下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產生的100%經濟利益。
- (d) **續期及重訂。**鑒於合約安排對本公司及本公司擁有直接股權的附屬公司（作為一方）與可變利益實體（作為另一方）之間的關係提供一個可接受框架，當現有安排屆滿後，或對於本集團可能出於業務便利而有意成立與本集團從事相同業務的任何現有或新外資企業或經營公司（包括分公司），該框架可在未經取得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大致按與現有合約安排相同的條款及條件續期及／或重訂。然而，在合約安排續期及／或重訂後，本集團可能成立與本集團從事相同業務的任何現有或新外資企業或經營公司（包括分公司）的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將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該等關連人士與本司之間除類似合約安排所載交易以外的交易將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該條件須受限於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批准。

持續關連交易

- (e) **持續報告及批准。**本集團將持續披露合約安排的詳情，具體如下：
- (i) 於各財政期間存在的合約安排將根據上市規則相關條文披露於本公司年報及賬目內。
 - (ii)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審閱合約安排並於本公司相關年度的年報及賬目內確認(i)於該年度內進行的交易乃根據合約安排的相關條文訂立，(ii)對於其後並無以任何方式讓渡或轉讓予本集團的股權而言，可變利益實體並無向卓正信和或卓正信和並無向相關股東作出股息或其他分派，及(iii)根據上文(iii)段於相關財政期間由本集團與卓正信和訂立、續期或重訂的任何新合約就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對股東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iii) 本公司核數師將每年對根據合約安排進行的交易履行審閱程序，並向董事提供函件以及致聯交所的副本，副本當中確認該等交易已獲董事批准，乃根據相關合約安排訂立且可變利益實體並無向卓正信和或卓正信和並無就其後並無以其他方式讓渡或轉讓予本集團的股權向相關股東作出股息或其他分派。
 - (iv) 就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而言，尤其是「關連人士」定義，可變利益實體將被視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可變利益實體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將同時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就此而言，不包括可變利益實體本身)，且該等關連人士與本集團(就此而言，包括可變利益實體)之間除根據合約安排的交易以外的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規定。
 - (v) 卓正信和將承諾，只要股份於[編纂][編纂]，卓正信和將使本集團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全面獲取其相關記錄以供本公司核數師審閱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確認

我們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合約安排及其內所載擬進行的交易對本集團的法律架構及業務至關重要，且該等交易一直且將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就年期長於三年的合約安排協議的條款而言，經計及訂立合約安排的原因（詳情載於上文本節），該等安排的年期長於三年屬合理，而此類型協議具有有關年期屬正常商業慣例。因此，儘管合約安排所載擬進行的交易嚴格意義上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的持續關連交易，董事認為，鑒於本集團在合約安排下就關連交易規則而言被置於特殊境地，倘該等交易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規定，對本公司而言將構成繁重負擔且不切實際並將對本公司增加不必要的行政成本。

聯席保薦人確認

根據本公司提供的文件及聯席保薦人參與盡職審查以及與本公司管理層及中國法律顧問的討論，聯席保薦人認為，合約安排對本集團的法律架構及業務營運至關重要，且合約安排一直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聯席保薦人認為，就該等年期長於三年的合約安排協議的條款而言，經計及訂立合約安排的原因（詳情載於本節上文），該等安排的年期長於三年屬合理，並符合正常商業慣例。

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的背景

本公司主要通過中國的運營醫療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從事提供醫療服務的業務。根據負面清單（定義見下文），醫療機構屬於「限制」投資類別，因此未必由境外投資100%持有，而外資亦限制為合營企業形式。有關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對經營上述業務的中國公司的外資所有權限制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

可變利益實體為五家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即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及卓正管理以及其各自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全資擁有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我們並無直接擁有可變利益實體的100%股權。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及卓正投資目前各自由前海卓正及卓正信和（由相關股東擁有）分別持有70%及30%權益，而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則由前海卓正、卓正信和及仁山優社（前海）分別擁有21%、30%及49%權益。卓正管理目前由前海卓正及卓正信和分別持有90%及10%權益。

為符合中國法律法規並維持對所有業務的有效控制權，我們於2024年5月10日訂立合約安排。通過股權及合約安排，前海卓正取得對可變利益實體的財務及運營管理有效控制權，並有權享有該等業務所得的全部經濟利益（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產生的51%經濟利益回報除外）。我們認為合約安排是專門為使本集團能夠在中國從事受外商投資限制的行業而嚴格制定。董事認為合約安排屬公平合理，原因為：(i)合約安排乃由前海卓正（我們的間接全資境內附屬公司）、卓正信和、相關股東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自由磋商訂立，(ii)通過與前海卓正訂立下文定義的獨家經營服務協議，可變利益實體將在[編纂]後獲得我們更好的經濟和技術支持，以及更佳市場聲譽，及(iii)若干其他公司採用類似安排以達致相同目的。

合約安排

有關外資所有權限制的中國法律法規

概覽

中國外商投資活動主要受商務部與國家發改委聯合頒佈且不時修訂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負面清單**」)及《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2022年版)》(「**鼓勵目錄**」)規管。負面清單規定限制和禁止外商投資的行業。根據負面清單及鼓勵目錄，外商投資經營醫療機構受到限制，因此不能由境外投資者100%持有。本集團從事提供醫療服務業務(「**受限制業務**」)，其涉及經營醫療機構，故屬於負面清單「受限制」類別的範圍。因此，我們並不擁有可變利益實體100%股權。

受限制業務

以下載列我們的外商投資業務概要：

實體醫療服務

根據《中外合資、合作醫療機構管理暫行辦法》(「**醫療機構管理辦法**」)，「醫療機構」的經營屬於「限制類」，境外投資者不得持有一家「醫療機構」超過70%股權。此外，根據《四川省中外合資、合作醫療機構管理辦法》(「**四川管理辦法**」)，四川省中外合作醫療機構的境外投資者應佔權本比例或權益不得超過90%。

本公司及聯席保薦人各自的中國法律顧問於2024年4月就醫療服務及醫療機構的外商投資限制與廣東省衛生健康委員會(「**廣東省衛健委**」)、深圳市投資促進局(「**深圳市投促局**」)外商投資促進處及四川省衛生健康委員會(「**四川省衛健委**」)的官員進行口頭諮詢。根據口頭諮詢，(i)四川省衛健委官員確認，境外投資者不得於四川省醫療機構持有超過90%的股權；(ii)深圳市投促局及廣東省衛健委官員確認，境外投資者不得持有醫療機構超過70%股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深圳市投促局及廣東省衛生健康委員會為持有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的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就外商投資作出有關確認的主管部門，而四川省衛健委則為四川省醫療機構就外商投資作出有關確認的主管部門。

合約安排

線上醫療服務

就廣州卓祥（一家位於廣州市的醫療機構）運營的用於進行互聯網診療活動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而言，由於中國互聯網醫療行業相對較新且不斷發展，負面清單及醫療機構管理辦法均未在外商投資限制方面對「互聯網醫院服務」的運營分類提供明確指引。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在實踐中，對「線上醫院服務」的外商投資限制受負責外商投資監督管理的地方主管部門及地方衛生行政部門的監督管理，且不同省份的部門所採取的政策、指引及解釋可能存在差異。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向負責廣東省醫療機構監督管理的廣東省衛健委及頒發給廣州卓祥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的部門廣州市天河區衛生健康局進行諮詢。廣東省衛健委及廣州市天河區衛生健康局口頭確認，在廣東省和廣州市天河區，互聯網醫院與實體醫院監管要求相同，外國投資者不得持有醫療機構70%以上的股權。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廣東省衛健委及廣州市天河區衛生健康局為有權提供有關確認的主管部門。

基於上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本公司作為境外實體不得持有超過(i)本公司位於四川省的醫療機構的90%股權；及(ii)本公司位於四川以外其他省份的醫療機構的70%股權（統稱「外資所有權限制」）。

合約安排僅為針對上段所述的外資所有權限制而嚴格制定。合約安排亦為實現本公司的業務目的而嚴格制定，並盡量減少與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潛在抵觸情況。訂立合約安排後，本公司將不會產生額外所得稅及營業稅。

我們會解除合約安排的情況

就合約安排而言，商務部及／或其他相關政府部門頒佈任何措施以管理從事受限制業務的外商投資企業或境外投資者投資的該等實體時，視乎境外投資者獲准持有百分比股權上限（如有）而定，我們將會部分解除合約安排並持有（直接或間接）可變利益實體的股權，上限為該等措施規定的百分比；倘境外投資者可持有的股權比例並無

合約安排

訂明上限，且本公司可獲准直接持有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管理的全部股權及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51%股權，我們將全數解除合約安排，並直接持有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管理的全部股權及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51%股權。

有關境外上市的中國法律法規

根據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負面清單第6條，倘從事負面清單所規定禁止領域業務的境內公司尋求在境外發行股份並將其上市，應完成審查程序並獲取相關主管部門的批准；境外投資者不得參與公司的經營管理；其持股比例須按照境外投資者境內證券投資的有關管理規定。

於2021年12月27日，國家發改委發言人就負面清單舉行新聞發佈會。會上認為，負面清單所載境內企業於境外發行上市應由中國證監會牽頭監督管理工作，而中國證監會收到境外上市申請材料後將徵求相關行業或界別主管部門的意見。2022年1月18日，國家發改委舉行另一場新聞發佈會，進一步明確第6條的立場，發言人明確表示，第6條僅適用於境內企業尋求直接境外發行上市的情況。此外，參考境外上市試行辦法的定義，「境內企業直接境外發行上市」，是指在中國境內登記設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境外發行上市，在此情況下，上市公司本身為中國境內登記設立的公司（「直接境外上市」）。直接境外上市的一個例子是H股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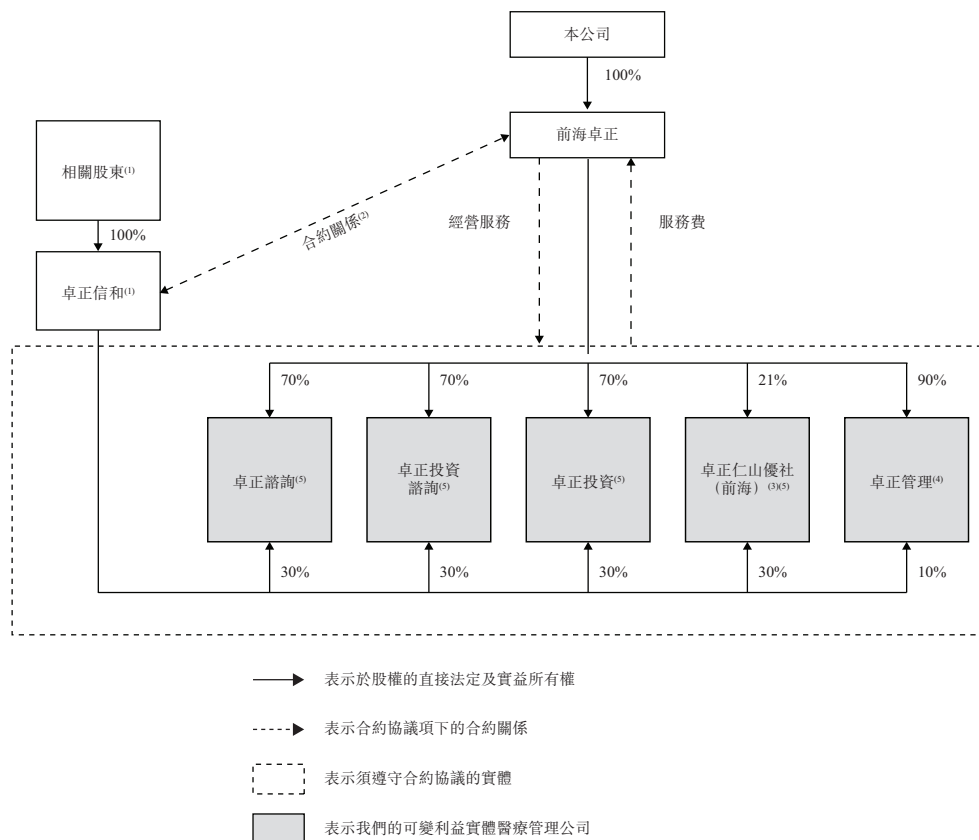
根據負面清單，我們的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等醫療機構屬於「限制」投資類別（即外資所有權限制）而不屬於2021年負面清單所載的「禁止」投資類別，以及負面清單第6條訂明的規定適用於「禁止」投資類別，對我們並不適用。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發佈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的五項配套指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將規範中國境內公司採取備案監管制，將證券在境外直接及間接發行上市。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舉行的新聞發佈會，中國證監會在完成文件[編纂]前可要求相關監管部門提供意見。有關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境外上市的法規」。

合約安排

我們的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分別適用於卓正信和所持有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30%股權以及卓正管理的10%股權。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為我們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四川機構除外）的控股公司。卓正管理為位於四川的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的控股公司。以下為合約安排所規定經濟利益自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流向本集團的簡化說明圖：



附註：

- (1) 相關股東為周先生、朱醫生及丘女士，分別持有卓正信和的33.5%、33.5%及33%股權。
- (2) 獨家經營服務協議、獨家購股權協議、貸款協議、股權質押協議、股東權利委託協議、授權書及配偶承諾書共同形成合約安排項下的法律關係。
- (3) 卓正仁山優社（前海）餘下49%股權由聯交所上市公司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17）的附屬公司仁山優社（前海）持有。
- (4) 卓正管理為我們位於四川省的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的控股公司。
- (5) 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為我們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四川機構除外）的控股公司。

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的重大條款概要

下文載列組成合約安排的各项具體協議內容。

(1) 獨家經營服務協議

相關股東、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已於2024年5月10日與前海卓正訂立獨家經營服務協議（「獨家經營服務協議」），據此，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同意以支付服務費方式委聘前海卓正作為其技術支持、諮詢服務及其他服務的獨家提供商。

根據獨家經營服務協議，將提供的服務包括但不限於(i)業務營運、融資及投資管理；(ii)人力資源管理；(iii)市場研究；(iv)營銷及業務擴展策略；(v)營運及營銷策略的制定及監察；(vi)內部管理；(vii)醫療技術相關諮詢、醫療資源共享及醫療專業人員培訓；(viii)供應商管理；(ix)醫療服務質量控制；及(x)與醫療機構管理及營運有關的其他服務。前海卓正擁有提供該等服務而自主開發或創造的所有知識產權的專有權利。於獨家經營服務協議期內，前海卓正可免費且無條件使用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擁有的知識產權。根據獨家經營服務協議，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亦可使用前海卓正因提供服務而由前海卓正創作的工作成果。

根據獨家經營服務協議，服務費應相等於在指定經審核財政年度經扣除過往財政年度的虧損（如有）及卓正信和可取得的任何法定公積金（如適用）後，(i)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各自可分配淨利潤的30%，及(ii)卓正管理可分配淨利潤的10%。除卓正信和將支付的服務費外，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須償付前海卓正就履行獨家經營服務協議及提供服務而產生的所有合理成本、已報銷款項及自費開支。倘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清盤，卓正信和須於清盤後支付(i)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各自剩餘資產的30%，及(ii)卓正管理剩餘資產的10%作為因清盤而終止服務的補償，且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同意上述補償由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或清算組直接支付予前海卓正。此外，相關股東須負責或彌償前海卓正因獲得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剩餘資產而產生的任何稅款。

合約安排

此外，於獨家經營服務協議期限內，在並無獲得前海卓正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相關股東、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不得直接或間接接受由任何第三方提供的相同或任何類似服務，亦不得與任何第三方建立類似的公司關係。前海卓正有權委任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或全部服務，或履行其於獨家經營服務協議下的義務。

獨家經營服務協議自2024年5月10日起生效，並將自各獨家經營服務協議日期起三年內有效，並在遵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於其期限屆滿時每次自動續期三年，除非根據其中所載條款終止則另作別論。

根據獨家經營服務協議，除非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另有規定，否則協議訂約方（前海卓正除外）無權單方面終止協議。此外，根據獨家經營服務協議，其僅可於以下情況終止，(i)根據當時的中國法律法規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直接持有卓正信和的所有股權，以及相關股東於卓正信和的所有股權或相關股東應佔卓正信和的全部資產已轉讓予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或(ii)前海卓正單方面終止協議。

(2) 獨家購股權協議

於2024年5月10日，前海卓正分別與(i)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訂立獨家購買權協議（「卓正信和獨家購股權協議」）；及(ii)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訂立獨家購股權協議（「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獨家購股權協議」）（統稱「獨家購股權協議」）。

根據獨家購股權協議，(i)各相關股東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向前海卓正授出獨家購股權，使前海卓正有權在當時適用中國法律允許的情況下，可選擇於任何時間自行或透過其指定人士購買卓正信和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權，(ii)卓正信和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向前海卓正授出獨家資產購買期權，使前海卓正有權於在當時適用中國法律允許的情況下，可選擇於任何時間自行或透過其指定人士購買卓正信和的全部或部分資產，(iii)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各自不可撤銷地及無條件地向前海卓正授出獨家購股權，使前海卓正有權在當時適用中國法律允許的情況下，可選擇於任何時間自行或透過其指定人士購買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所擁有的可變利益實體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權，及(iv)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向前海卓正授出獨家資產購買期權，使前海卓正有權在當時適用中國法律允許的

合約安排

情況下，可選擇於任何時間自行或透過其指定人士向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購買卓正信和應佔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資產。前海卓正可全權酌情委任指定人士行使其購股權。相關股權及／或資產的轉讓價應為中國法律允許的最低購買價，且各相關股東、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將各自承諾，其將在遵守適用中國法律的前提下，向前海卓正全數退還有關轉讓股權及／或資產所收取的代價。

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承諾發展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業務，以確保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業務營運合法合規，且不會採取任何可能影響其資產價值、商譽及營業執照有效性的行動。此外，在並無獲得前海卓正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i) 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不得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獨家購股權協議下的任何購股權，或就此設立任何產權負擔；(ii) 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不得協助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獨家購股權協議下的任何購股權，或就此設立任何產權負擔；及(iii) 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如適用）直接或間接（自行或通過委託任何其他自然人或法人實體）開展、擁有或收購任何與前海卓正或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

此外，相關股東、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承諾，於前海卓正根據獨家購股權協議發出行使購股權的通知時，彼等將採取必要行動以影響轉讓及放棄任何優先購買權（如有）。獨家購股權協議各訂約方確認並同意，(i) 倘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如適用）根據中國法律解散或清盤，則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如適用）應佔的所有剩餘資產須根據當時適用的中國法律允許的最低購買價轉讓予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以及相關股東、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各自承諾將向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全數退還有關轉讓所收取的代價，(ii) 倘卓正信和破產、重組或合併，相關股東逝世、失去行為能力、破產或離婚，或任何其他事件導致相關股東於卓正信和的股權及卓正信和於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股權出現變動，(a) 相關股東於卓正信和的股權的繼承人及卓正信和於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股權的繼承人須受合約安排約束，及(b) 任何出售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股權須受合約安排規管，除非前海卓正書面同意另有安排則除外。

合約安排

獨家購股權協議自2024年5月10日起生效。各獨家購買股權協議均有一項無限期條款及一項終止條文規定，除當時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另有規定外，概無協議訂約方（前海卓正除外）有權單方面終止協議。

各獨家購股權協議僅可於以下情況終止：(i)就卓正信和獨家購股權協議而言，根據當時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直接持有卓正信和的全部股權，以及相關股東於卓正信和的全部股權或相關股東應佔卓正信和的全部資產，已轉讓予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ii)就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獨家購股權協議而言，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直接持有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股權，以及卓正信和於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股權或卓正信和應佔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資產，根據當時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已轉讓予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或(iii)前海卓正單方面終止協議。

(3) 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及授權書

於2024年5月10日，前海卓正分別與(i)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訂立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卓正信和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及(ii)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訂立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股東權利委託協議」）（統稱「股東權利委託協議」）。授權書由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根據上述權利委託於同日簽署（「授權書」）。

根據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及授權書，(i)相關股東不可撤回地同意授權前海卓正（及其繼承人或清盤人）或前海卓正指定的自然人（「代理人」）行使其作為卓正信和股東的所有權利及權力，(ii)卓正信和不可撤回地同意授權代理人行使其作為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股東的所有權利及權力，包括但不限於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簽署會議記錄及安排向相關公司註冊處提呈營運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所需的所有備案文件。由於前海卓正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及授權委託書的條款實際上將賦予本公司對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所有公司決策的控制權以及卓正信和、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管理的100%股權，以及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51%股權。

合約安排

股東權利委託協議自2024年5月10日起生效。各授權書具有一項無限期條款及一項終止條文，其中規定除當時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另有規定外，概無協議訂約方（前海卓正除外）有權單方面終止協議。

各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僅可在以下情況終止：(i)就卓正信和股東權利委託協議而言，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直接持有卓正信和的全部股權，以及相關股東於卓正信和的全部股權或相關股東應佔卓正信和的全部資產，根據當時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已轉讓予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ii)就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股東權利委託協議而言，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直接持有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股權，以及卓正信和於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股權或卓正信和應佔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資產，根據當時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已轉讓予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或(iii)前海卓正單方面終止協議。

(4) 股權質押協議

於2024年5月10日，前海卓正分別與(i)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訂立股權質押協議（「卓正信和股權質押協議」）；及(ii)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訂立股權質押協議（「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股權質押協議」）（統稱「股權質押協議」）。根據股權質押協議，(i)相關股東同意質押彼等各自於卓正信和的全部股權，及(ii)卓正信和同意質押其於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股權予前海卓正，以確保貸款協議的還款以及履行於合約安排下彼等的所有義務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義務。

倘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於質押期間收取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及卓正信和所宣派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收入，則前海卓正有權無條件收取所質押股權產生的所有股息或其他收入（如有）。倘任何卓正信和、相關股東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違反任何義務，前海卓正在向相關股東或卓正信和（如適用）發出書面通知後，將有權獲得合約安排下及根據中國法律的全部救濟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出售已質押股權。

合約安排

此外，根據股權質押協議，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向前海卓正承諾（其中包括）不會轉讓彼等的已質押股權，不會就此設立或允許任何質押或產權負擔，以及不會在未經其事先書面同意而採取或允許可能對前海卓正的權利及權益造成不利影響的任何行動或行為。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向前海卓正承諾（其中包括），在未經前海卓正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不會協助或同意轉讓任何已質押股權或就此設立或允許任何質押或產權負擔。

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股權質押於向相關市場監管局完成登記後生效，而我們已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於有關部門登記該等股權質押。

股權質押協議自2024年5月10日起生效，而股權質押則於登記完成日期生效。各股權質押協議均具有一項無限期條款及一項終止條文，其中規定除當時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另有規定外，概無協議訂約方（前海卓正除外）有權單方面終止協議。

各股權質押協議僅可在以下情況終止：(i)就卓正信和股權質押協議而言，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直接持有卓正信和的全部股權，以及相關股東於卓正信和的全部股權或相關股東應佔卓正信和的全部資產，根據當時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已轉讓予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ii)就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股權質押協議而言，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直接持有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股權，以及卓正信和於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股權或卓正信和應佔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資產，根據當時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已轉讓予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或(iii)前海卓正單方面終止協議。

(5) 貸款協議

於2024年5月10日，卓正信和與前海卓正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前海卓正向卓正信和提供免息貸款，以(i)分別認購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及卓正投資的30%註冊股本，(ii)購買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30%股權及(iii)認購卓正管理的10%註冊股本，以建成合約安排項下的公司架構。根據貸款協議，貸款期限將於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

終止時屆滿。再者，卓正信和須於在期限內任何時間應前海卓正的要求30天內償還貸款。倘前海卓正或卓正信和將其於合約安排的其他文件項下的權利及義務轉讓予任何其他方，則其於貸款協議項下的義務應相應轉讓予該方。

(6) 配偶承諾書

各相關股東的配偶已簽署一份承諾書（「**配偶承諾書**」），據此，彼已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同意簽立獨家經營服務協議、卓正信和獨家購股權協議、卓正信和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及卓正信和股權質押協議，且對合約安排並無異議。該承諾內容為(i)相關股東各自於卓正信和的權益（連同其中的任何其他權益）不屬於夫妻共同財產範圍；及(ii)各配偶對各相關人士的該等權益均無權利或控制權，亦不可對該等權益提出任何申索。

合約安排的共同條款

爭議解決

合約安排的各项協議均載有爭議解決條文。根據該條文，倘因履行合約安排而產生或出現與合約安排有關的任何爭議，任何一方均有權將有關爭議提交深圳國際仲裁院根據當時有效的仲裁規則進行仲裁。

仲裁時使用的語言應為中文。仲裁裁決為終局裁決，對各方均有約束力。爭議解決條文亦規定，仲裁庭可裁決任何補救措施，包括臨時及永久禁令救濟（如對商業活動的禁令救濟或對強制轉讓資產的禁令救濟）、實際履行合約義務、針對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股權或資產的補救措施或責令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清盤；任何一方均可向香港、開曼群島（即本公司的註冊成立地點）、中國及前海卓正、卓正信和或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主要資產所在地的法院申請臨時補救措施或禁令救濟。

然而，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上述條文未必可根據中國法律強制執行。例如，根據現行中國法律，仲裁庭無權授出有關禁令救濟，亦無權責令將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清盤。此外，香港及開曼群島等海外法院授出的臨時補救措施或強制執行令未必能在中國獲認可或強制執行。

合約安排

由於上述原因，倘卓正信和、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或相關股東違反合約安排的任何條款，我們可能無法及時獲得足夠的補救措施，而我們就(i)對卓正信和、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管理實施全面有效控制，(ii)對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實施51%的有效控制及開展業務方面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有關合約安排的風險」一節。

繼承

合約安排所載條文亦對相關股東的任何繼承人具有約束力，猶如該等繼承人為合約安排的簽約方。因此，繼承人的任何違約行為會被視為違反合約安排。根據中國繼承法，法定繼承人包括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姊妹、祖父母及外祖父母。倘發生違約，前海卓正可對繼承人強制執行其權利。

利益衝突

各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承諾，於合約安排仍然有效期間，其不會採取或遺漏採取任何可能導致與前海卓正或前海卓正直接或間接股東發生利益衝突的行動。倘存在任何利益衝突，前海卓正有權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全權酌情決定處理有關利益衝突的方法。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將無條件地遵循前海卓正的指示採取任何行動以消除有關利益衝突。

虧損分攤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本公司或前海卓正法律上均毋須分擔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虧損或向彼等提供財務支持。此外，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須以其擁有的資產及財產對其自身的債務及虧損承擔全部責任。另一方面，鑒於本集團通過可變利益實體(持有／將持有必要的中國經營許可證及批文)在中國開展大部分業務營運，且其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乃根據適用會計原則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故倘可變利益實體蒙受虧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合約安排

清算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倘中國法律規定強制清算，則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股東將應前海卓正的要求，按當時中國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將清算所得款項贈與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此外，根據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倘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破產、清算、解散或終止，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各自承諾，(i)卓正信和因破產、清算、解散或終止而獲得的所有資產(包括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股權(如適用))應以零代價或當時中國法律允許的最低價格轉讓予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或(ii)基於保障前海卓正的直接或間接股東及／或債權人的利益，屆時獲委任的清算人須出售由卓正信和收購的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資產(包括其股權)，而倘最低價格適用作為上述轉讓的代價，卓正信和須將自上述轉讓收到的代價退還予前海卓正。

因此，倘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清盤，前海卓正有權根據合約安排獲得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清算所得款項，於屆時獲委任就合約安排行事的清算人，可為本公司債權人及股東的利益佔有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資產。

保險

本公司並無投購保單以就合約安排相關風險提供保障。

我們的確認

董事認為，根據合約安排的各項協議均可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強制執行，惟以下者除外：(i)深圳國際仲裁院無權授出禁令救濟外，亦無權責令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根據現行中國法律清盤；(ii)香港及開曼群島法院等海外法院授出的臨時補救措施或強制執行令未必能在中國獲承認或強制執行；(iii)前海卓正按照獨家購股權

合約安排

協議行使獨家購股權須遵守當時有效的中國法律法規及相關批准程序(如適用)；(iv)當前或未來中國法律法規的詮釋及應用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及(v)股權質押協議須遵守相關市場監管局登記規定(已完成有關登記)。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合約安排的合法性」各段。

合約安排的合法性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就賦予本公司控制卓正管理其他10%股權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卓正管理除外)其他30%股權的合約安排與廣東省衛健委、深圳市投促局及四川省衛健委官員進行口頭諮詢。根據該口頭諮詢，(i)執行合約安排項下協議毋須取得當局批准；及(ii)合約安排項下協議的執行工作不屬於上述部門有關外商投資活動的現行監管範圍。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深圳市投促局、廣東省衛生健康委員會為持有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的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就外商投資作出有關確認的主管部門，而四川省衛健委則為四川省醫療機構作出有關確認的主管部門。

基於上述諮詢，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在完成合理的盡職審查步驟後，持有以下法律意見：

- 合約安排項下各協議的訂約方具有執行該等協議的完全民事及法律行為能力；
- 合約安排所載的各項協議，均不違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全國人大」)及其常務委員會制定的現行中國法律(包括中國民法典)以及國務院制定的現行強制性及禁止性行政法規，且構成有關各方的合法、有效及具約束力義務，惟下列情況除外：(a)深圳國際仲裁院無權授出禁令救濟，亦無權責令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根據現行中國法律清盤，而相關仲裁裁決須待人民法院下令確認後方可強制執行；(b)香港及開曼群島法院等海外法院授出的臨時補救措施或強制執行令未必可在中國獲承認或無法強制執行；及(c)合約安排的可執行性受限於破產、無力償債、禁售期、重組及整體影響債權人權利的類似法律，以及相關政府部門在行使其與詮釋及實施以及應用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一般公平原則有關的權力時的酌情權；

合約安排

- 合約安排項下各協議對訂約方具有約束力；
- 合約安排的任何協議概無違反前海卓正、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各自的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的任何條文；及
-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進行的股權質押已於在政府主管部門登記後生效。

然而，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當前及未來中國法律法規的詮釋及應用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因此，我們無法保證中國監管部門不會採納與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上述意見相反的觀點。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進一步告知我們，倘中國政府發現合約安排不符合中國政府對受限制業務的外商投資限制，我們可能會遭嚴厲懲處，其中可能包括：

- (a) 吊銷前海卓正、卓正信和、可變利益實體的商業及經營許可證；
- (b) 限制或禁止前海卓正、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之間的合約安排；
- (c) 施加罰款或本公司、前海卓正、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可能難以或無法遵守的其他規定；
- (d) 要求我們、前海卓正、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重組相關所有權架構或業務；及／或
- (e) 限制或禁止動用[編纂][編纂]為我們中國的業務及運營提供資金。

施加任何該等懲處均可能對我們開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各段。

合約安排

有關外國投資的中國法例的發展

《外商投資法》的背景

於2019年3月15日，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批准《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已於2020年1月生效。在《外商投資法》生效之後，《外商投資法》取代《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及《外資企業法》，成為中國外商投資的法律基礎。於2019年12月26日，國務院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已於2020年1月1日生效。有關《外商投資法》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有關外商投資的中國法律及法規」一段。

《外商投資法》對合約安排的潛在影響

許多中國公司已採用合約安排經營，且本公司已採納以合約安排的形式設立對我們可變利益實體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的控制權，通過該實體我們在中國經營業務。《外商投資法》規定四種投資形式為外商投資，但並未明確規定合約安排為外商投資形式，其亦無明確禁止或限制外國投資者依賴合約安排控制其在中國受外商投資限制或禁令規限的大部分業務。

儘管誠上文所述，《外商投資法》規定外國投資包括「外國投資者通過法律、國務院規定的行政法規或條文方式在中國投資」。儘管上文所披露的國務院頒佈的《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並未明確規定合約安排為外商投資的一種形式，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規定的條文可能將合約安排視為一種外國投資的形式，在這種情況下，合約安排是否被視為違反外國投資准入規定及如何處理上述合約安排將為不確定。因此，由於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變更，無法保證可變利益實體的業務的合約安排在未來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倘未能遵照實施有關措施，[編纂]可能會對我們採取強制行動，對我們的股份[編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各段。於任何情況下，我們將真誠採取合理步驟以尋求遵守外商投資法及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

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的合規情況

本集團將採取以下措施，確保本集團實施及遵守合約安排：

- (a) 實施及遵守合約安排過程中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機關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發生時提交董事會審議及討論（倘必要）；
- (b)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審閱一次合約安排的整體履行及合規情況；
- (c) 本公司將於年報及中期報告披露合約安排的整體履約及合規情況，使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公司的最新情況；及
- (d) 本公司將聘請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倘必要），協助董事會審議合約安排的實施，以及前海卓正、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處理合約安排產生的特別問題或事宜的法律合規情況。

合約安排的會計層面

根據獨家經營服務協議，卓正信和將向前海卓正支付服務費，作為前海卓正提供的服務的代價。年度應付服務費乃按卓正信和彌補上一年度虧損（如有）及提取法定公積金（如適用）後可自可變利益實體獲得的當年可分配利潤釐定。因此，通過獨家經營服務協議，通過卓正信和，前海卓正可全權酌情提取(i)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各自來自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四川機構除外）的經濟利益的30%，及卓正管理來自四川機構的經濟利益的10%。

此外，根據獨家購股權協議，前海卓正擁有向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不包括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少數股東）的股權持有人分派股息或任何其他款項的絕對合約控制權，因為在進行任何分派前，均須事先獲得前海卓正的書面同意。倘相關股東自卓正信和收取任何利潤分派或股息及／或卓正信和自可變利益實體收取任何利潤分派或股息，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須立即支付或轉讓所有該等款項（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繳納相關稅款）予前海卓正。

由於上述合約安排，本公司已通過前海卓正取得可變利益實體的控制權，且（由本公司全權酌情決定）可收取卓正仁山優社（前海）旗下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產生的經濟利益回報的51%，以及餘下可變利益實體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回報。

股 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以下為緊隨[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為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描述：

法定股本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股份總面值 (美元)
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	100,318,700	100,318.70

已發行股本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股份總面值 (美元)	佔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
截至本文件日期的已發行股份 (假設所有優先股均按1:1基準 轉換為股份).....	59,634,350	59,634.35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u>[編纂]</u>	<u>[編纂]</u>	<u>100</u>

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股份總面值 (美元)	佔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
截至本文件日期的已發行股份 (假設所有優先股均按1:1基準 轉換為股份).....	59,634,350	59,634.35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u>[編纂]</u>	<u>[編纂]</u>	<u>100</u>

股本

上表假設[編纂]成為無條件以及根據[編纂]發行股份，且並無計及本公司根據下文所述授予董事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地位

[編纂]為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與目前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在本文件日期之後的記錄日期就股份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享有同等地位。

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

根據開曼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本公司可不時通過股東普通決議案：(i) 增加其股本；(ii) 將其股本合併及分拆為金額較大的股份；(iii) 將其股份分拆為若干類別；及(iv) 註銷任何尚未獲認購或同意獲認購的股份。此外，根據開曼公司法的規定，本公司可藉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削減其股本或資本贖回儲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公司法概要－2. 組織章程細則－2.5 更改股本」一段。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段。

發行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發行及購回股份。

有關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4. 我們股東的決議案」及「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5. 購回本身證券」段落。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下列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編纂]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編纂]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¹⁾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後 ⁽²⁾	
		所持 股份數目	所佔權益概 約百分比 (%)	所持 股份數目	所佔權益概 約百分比 (%)
王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³⁾⁽⁵⁾	13,150,000	22.05	13,150,000	[編纂]
	通過其他人委託的表決 權持有的權益 ⁽⁴⁾	2,640,250	4.43	2,640,250	[編纂]
Cheuk Sing Ho	實益擁有人、協議一方 的權益 ⁽⁵⁾	13,150,000	22.05	13,150,000	[編纂]
曹少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協議一方 的權益 ⁽⁵⁾	13,150,000	22.05	13,150,000	[編纂]
Ninety Seventy-Seven	實益擁有人、協議一方 的權益 ⁽⁵⁾	13,150,000	22.05	13,150,000	[編纂]
張向東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協議一方的權益 ⁽⁵⁾	13,150,000	22.05	13,150,000	[編纂]
富途信託有限公司	受託人 ⁽⁶⁾	5,000,000	8.38	5,000,000	[編纂]
Waterwood DHC Project Ltd.	實益擁有人 ⁽⁷⁾	7,500,000	12.58	7,500,000	[編纂]
Fude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⁷⁾	7,500,000	12.58	7,500,000	[編纂]
Fund Resources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⁷⁾	7,500,000	12.58	7,500,000	[編纂]

主要股東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¹⁾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後 ⁽²⁾	
		所持 股份數目	所佔權益概 約百分比 (%)	所持 股份數目	所佔權益概 約百分比 (%)
富德生命.....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⁷⁾	8,489,810	14.24	8,489,810	[編纂]
意像架構.....	實益擁有人 ⁽⁸⁾	11,566,052	19.39	11,566,052	[編纂]
騰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⁸⁾	11,566,052	19.39	11,566,052	[編纂]
H Capital.....	實益擁有人 ⁽⁹⁾	8,881,900	14.89	8,881,900	[編纂]
H Capital IV GP, L.P.....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⁹⁾	8,881,900	14.89	8,881,900	[編纂]
H Capital IV GP, Ltd.....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⁹⁾	8,881,900	14.89	8,881,900	[編纂]
陳小紅女士.....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⁹⁾	8,881,900	14.89	8,881,900	[編纂]
深圳天圖資本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¹⁰⁾	3,959,230	6.64	3,959,230	[編纂]
深圳天圖興誠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¹⁰⁾	3,959,230	6.64	3,959,230	[編纂]
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¹⁰⁾	3,959,230	6.64	3,959,230	[編纂]

附註：

- (1) 所有上述問題均為好倉。
- (2) 假設所有優先股均按1:1基準轉換為普通股，且[編纂]未獲行使。
- (3) 王先生根據Cheuk Sing Ho協議就所有有關本公司的方面行使Cheuk Sing Ho所有投票權利。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Cheuk Sing Ho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投票協議」。
- (4)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Distinct Trust I的信託契據，持有2,640,250股本公司股份的Distinct Trust I的受託人須根據王先生的指示行使該等股份附帶的投票權。因此，王先生被視為於Distinct Trust I的受託人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Cheuk Sing Ho、曹少山先生、張向東先生及Nineteen Seventy-Seven(「一致行動方」)訂立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據此，一致行動方確認其自擁有本公司權益起便一致行動，於本集團股東大會上投票時一致投票並遵循Cheuk Sing Ho的建議。因此，Cheuk Sing

主要股東

Ho、曹少山先生、張向東先生及Nineteen Seventy-Seven被視為於其他方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投票協議」。

- (6) 富途信託有限公司為Distinct Trust I及Distinct Trust II的受託人，而彼等代表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持有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富途信託有限公司按合併基準被視為於其作為受託人的信託所控制的法團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Waterwood DHC Project Ltd由Fude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全資擁有，該公司由Fund Resources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全資擁有，而該公司由富德生命全資擁有。Waterwood Tactics Limited由北京明啟企業全資擁有，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持有99.99%合夥權益者為寧波新創水木。作為寧波新創水木最大有限合夥人持有98.99%合夥權益者為北京悅高明德。作為北京悅高明德最大有限合夥人持有99.96%合夥權益者為深圳市富德前海基礎設施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而深圳市富德前海基礎設施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富德生命全資擁有。富德生命概無股東於其股東大會上控制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的股東，富德生命或其董事亦無慣於根據任何人士的指示行事。
- (8) 意像架構為騰訊的全資附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意像架構持有11,566,052股股份。因此，騰訊被視為於意像架構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H Capital IV, L.P.為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由陳小紅女士透過其受控制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H Capital IV GP, Ltd.及H Capital IV GP, L.P.最終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小紅女士及其受控制法團（陳小紅女士透過其控制H Capital IV, L.P.）各自被視為於H Capital IV, L.P.所持有的本公司所有權益持有權益。
- (10)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北京天圖興北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北京天圖興北」）及成都天圖天投東風股權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成都天圖天投」）（北京天圖興北及成都天圖天投，統稱「天圖實體」）分別持有2,771,460股及1,187,770股D輪優先股。深圳天圖資本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是天圖實體的普通合夥人。深圳天圖資本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天圖興誠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由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亦為深圳天圖資本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的唯一有限合夥人。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中國註冊公司（股份代號：1973）。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且不計及根據[編纂]而可予承購的[編纂]，有任何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編纂]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任期為三年，負責業務管理及運營及就此擁有一般權力。

下表載列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創立／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 董事或高級 管理層 的關係
王志遠先生..	43	執行董事、 創始人、董事會 主席兼首席 執行官	2014年 2月13日	2012年 4月20日	負責作出關鍵公司 決策及本集團的 整體管理。	無
施翼先生....	43	執行董事、聯合 創始人兼執行 副總裁	2023年 8月16日	2012年 4月20日	負責本集團人力 資源管理及醫療 服務的日常運營	無
曹少山先生..	53	非執行董事	2014年 2月13日	2014年 2月13日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 專業意見	無
張向東先生..	46	非執行董事	2014年 2月13日	2014年 2月13日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 專業意見	無
魏國興先生..	37	非執行董事	2017年 8月7日	2017年 8月7日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 專業意見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創立／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陳小紅女士..	54	非執行董事	2019年 9月5日	2019年 9月5日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	無
郝瑞先生....	41	非執行董事	2021年 8月13日	2021年 8月13日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	無
陳銳女士....	48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 4月22日 (於[編纂] 後生效)	[編纂]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無
王詠剛先生..	48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 4月22日 (於[編纂] 後生效)	[編纂]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無
王高飛先生..	45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 4月22日 (於[編纂] 後生效)	[編纂]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無
朱恆鵬博士..	54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 4月22日 (於[編纂] 後生效)	[編纂]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下文載列董事履歷：

執行董事

王志遠先生，43歲，執行董事、創始人，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彼於2012年4月身為首席執行官創辦本集團。彼於2014年2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4月22日轉任執行董事，並進一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負責作出關鍵公司決策及本集團的整體管理。王先生目前在我們的12家境內附屬公司擔任董事、監事或總經理職務。

於創立本集團之前，王先生於金融業擁有豐富的經驗。自2004年4月至2011年4月，彼任職於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且最後職務為副總裁。自2011年4月至2012年上半年，彼曾經任職並最後擔任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副總裁。

王先生於2001年7月在北京獲得北京大學科技信息學士學位，輔修計算機軟件專業，並於2002年11月在英格蘭獲得倫敦政治經濟學院信息系統分析、設計與管理碩士學位。

施翼先生，43歲，執行董事、聯合創始人兼執行副總裁。彼於2012年4月共同創立本集團，並獲委任為執行副總裁，彼於2023年8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4月22日轉任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及醫療服務的日常運營。施先生目前在我們的28家境內附屬公司擔任董事、監事或總經理職務。

施先生於戰略規劃、銷售及營銷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自2002年8月至2005年10月，彼於樂金電子(中國)有限公司(一家主要提供電子產品、移動通信及家電的公司)擔任戰略規劃分析師及銷售及營銷經理。自2010年1月至2012年上半年，彼於騰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實時通訊及社交平台開發及運營的公司)擔任高級戰略分析經理及高級產品經理。

施先生於2002年7月在北京獲得北京大學國際經濟學士學位，並輔修計算機軟件專業。

施先生曾任綠動世紀(北京)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的監事，該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其後於2011年因不符合年檢要求被吊銷營業執照。施先生確認其並無任何不當行為導致該公司被吊銷營業執照，亦無就有關吊銷向其提出索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曹少山先生，53歲，非執行董事。彼於2014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並於2024年4月22日轉任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曹先生現為卓正瑞祥的董事。

曹先生在資本市場領域擁有逾14年經驗。2009年6月之前，彼擔任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自2009年7月起，曹先生擔任河山國際資本集團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房地產私募股權基金管理及企業管理諮詢的公司）的創始合夥人及董事長。自2017年12月起，彼擔任北斗國信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風險投資基金管理的公司）的總經理。自2020年7月起，彼擔任立德教育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及主要提供正規高等教育服務的公司（股份代號：144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先生於1993年7月在北京獲得北京外國語大學（前稱為北京外國語學院）英語學士學位。彼於2000年5月在弗吉尼亞州獲得弗吉尼亞大學達頓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專業碩士學位，並於1997年3月自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獲得會計及金融認證文憑。

張向東先生，46歲，非執行董事。彼於2014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並於2024年4月22日轉任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張先生現為卓正瑞祥的董事。

張先生在管理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於2003年6月，張先生共同創立廣州市久邦數碼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先前在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GOMO）），主要提供移動互聯網產品及服務。彼於2014年10月前一直擔任該公司總裁兼董事。自2014年9月至2023年5月，彼擔任柒佰（北京）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自行車設計及銷售業務的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自2014年4月起，彼擔任藍港互動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及主要從事互聯網內容開發及發佈的公司（股份代號：826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於1999年7月獲得北京大學信息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魏國興先生，37歲，非執行董事。彼於2017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並於2024年4月22日轉任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魏先生現為卓正瑞祥的董事。

魏先生在私募股權投資、風險投資及投資管理領域擁有逾11年經驗。自2012年6月起，彼任職於深圳天圖資本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目前擔任合夥人及創投委員會成員，該公司為一家主要從事私募股權基金管理的公司，且為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973))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自2023年12月起，彼擔任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一家在聯交所上市及主要從事優質現代茶的連鎖經營的公司(股份代號：2150))。

魏先生於2009年7月獲得北京大學生物與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7月獲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12年11月在香港獲得香港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

陳小紅女士，54歲，非執行董事。彼於2019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並於2024年4月22日轉任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

陳女士在投資領域擁有豐富經驗。自2014年3月，彼擔任H Capital(一家主要從事財務顧問及投資管理的公司)的創始及管理合夥人。自2020年8月起，其先後擔任貝殼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上市及主要從事綜合線上及線下房屋交易及服務平台的公司(股份代號：2423))的獨立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女士於1992年7月獲得北京大學歷史學學士學位，並於1994年5月獲得新澤西州羅格斯大學圖書館服務碩士學位。

郝瑞先生，41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彼於2021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並於2024年4月22日轉任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

郝先生在投資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自2008年9月至2011年11月，彼在諮詢公司埃森哲(中國)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擔任戰略顧問。自2011年9月至2013年4月，彼擔任富瑞金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投資銀行業務的公司)的合夥人。自2018年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月至2019年7月，彼擔任北京獵豹移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移動互聯網公司（股份代號：CMCM））的董事及金山軟件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888））的合夥人。自2018年5月至2023年2月，彼擔任步步高商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主要提供商品零售服務的公司（股份代號：002251））的董事。自2020年2月至2020年10月，彼擔任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9896）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MNSO）上市及主要從事生活用品全球零售的公司）的董事。自2013年4月起，彼加入騰訊。

郝先生於2008年4月獲得北京郵電大學工學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銳女士，48歲，於2024年4月2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陳女士在財務管理、投資管理及併購諮詢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自2003年6月至2005年10月，彼於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的亞洲投資銀行部門擔任經理。自2005年11月至2009年7月，彼於德意志銀行任職，最後職位為企業融資（亞洲）－中國區（香港）副總裁。自2009年8月至2011年6月，彼擔任中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投資銀行）的執行董事。自2011年8月起至2013年12月，彼於工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投資銀行）任職，最後職位為董事總經理。自2014年1月至2019年2月，彼擔任華創匯才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一家風險投資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主要負責基金融資及年度報告、投資後管理、人力資源及財務管理。

陳女士於1997年7月在北京獲得中國人民大學國際金融學士學位，並於2000年12月獲得德克薩斯A&M國際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詠剛先生，48歲，於2024年4月2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王先生在軟件開發及人工智能領域擁有逾18年經驗。自2006年3月起至2016年9月，彼擔任谷歌信息技術(中國)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搜索引擎及其他軟件服務的公司)的員工軟件工程師。自2016年9月至2022年10月，彼擔任創新工場(北京)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高科技領域投資及孵化的公司)的首席技術官兼執行院長。自2022年10月起，彼擔任北京芒種星球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多模式AI模型、動畫及視頻應用研發的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兼董事會主席。

王先生於1998年7月在北京獲得北京大學科技資訊學士學位。

王高飛先生，45歲，於2024年4月2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王先生於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3年經驗。於2000年8月至2004年10月，彼在四通利方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主要提供技術服務及互聯網信息服務的公司)擔任技術開發員。自2004年11月至2008年10月，彼於北京新潮訊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主要提供技術服務的公司)的新浪無線事業部擔任總經理。自2008年11月起，彼於微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898)及納斯達克股票市場(股份代號：WB)的領先社交媒體平台)擔任多個職務。彼自2014年2月及2020年8月起分別擔任其執行長及董事。自2021年6月起，彼擔任滴滴全球有限公司(一家先前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DIDI，並於2022年6月退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

王先生於2000年7月在北京獲得北京大學計算器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並於2010年7月在北京獲得北京大學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朱恆鵬博士，54歲，於2024年4月2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

朱博士擁有超過24年的研究及教學經驗。自1999年至2009年，彼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社科院研究生院」）擔任副教授並隨後擔任教授。自1999年起，彼亦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經濟研究所擔任多個職務，自2014年9月起擔任社副主任及現亦擔任黨委副書記。

朱博士於1991年7月獲得北京北京科技大學礦山機械專業工程學學士學位。彼於1996年7月進一步獲得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國家經濟規劃及管理學專業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1999年7月進一步獲得北京社科院研究生院數量經濟學專業經濟學博士學位。

一般情況

董事已確認：

- (1) 各董事已於2024年4月22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了解其作為[編纂]董事的責任；
- (2) 除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2.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詳情」一段所披露者外，董事概無與本集團訂有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金（法定補償除外）的合約；
- (3) 除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1.權益披露」一段及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股份權益；
- (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董事並無及未曾在其任何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 (5) 除上文及本文件所披露者外，除擔任本集團董事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有任何關係；及
- (6) 概無董事通過參加遠程學習或線上課程完成本節所披露的有關教育課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

- (1) 其獨立性，此乃經考慮上市規則第3.13(1)至3.13(8)條所述各項因素後作出；
- (2) 彼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關係；及
- (3) 於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時，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獨立性。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

-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與董事委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及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與董事有關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及運營。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的日期	創立／加入 本集團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其他 董事或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王志遠先生..	43	執行董事、 創始人、 董事會主席 兼首席執行官	2012年 4月20日	2012年4月20日	負責作出關鍵 企業決策及 本集團的 整體管理	無
施翼先生....	43	執行董事、 聯合創始人兼 執行副總裁	2012年 4月20日	2012年4月20日	負責本集團人力 資源管理及醫療 服務的日常運營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的日期	創立／加入 本集團日期	職務及職責	與其他 董事或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周方先生...	46	總裁	2015年 8月15日	2015年8月15日	負責監督本集團 的運營合規、 政府關係 及公共事務	無
朱岩醫生...	43	聯合創始人兼 執行副總裁	2012年 11月2日	2012年11月2日	負責本集團醫療 服務的日常運營	無
李陶醫生...	42	首席醫療官	2021年 1月1日	2012年11月2日	負責醫療專業人才 的發展以及監督 本集團醫療質量 及患者安全	無
趙天斌先生..	42	首席技術官	2020年 10月19日	2020年10月19日	負責本集團信息 及數據技術的 開發與實施	無
丘艷柳女士..	37	財務總監	2020年 1月1日	2017年7月17日	負責監督本集團 的財務報告及 財務管理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下列載列高級管理層履歷：

王志遠先生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創始人、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有關其履歷，請參閱本節「－董事會－執行董事」。

施翼先生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聯合創始人及執行副總裁。有關其履歷，請參閱本節「－董事會－執行董事」。

周方先生，46歲，於2015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總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運營合規、政府關係及公共事務。周先生目前在我們的17家附屬公司擔任董事、監事或總經理職務。

周先生在媒體、政府及企業管理相關工作領域擁有逾24年經驗。自1999年7月至2007年1月，彼曾任職並最後擔任廣州日報報業集團（一家報章媒體公司）財經新聞中心副主任。自2007年2月至2011年4月，彼先後擔任廣州市人民政府辦公廳新聞信息處副處長、廣州市人民政府辦公廳秘書處正處職秘書。自2011年4月至2015年3月，彼擔任廣州市城市規劃勘測設計研究院（該研究院主要從事城市規劃、建築設計、勘察及測繪、市政工程設計及施工管理）院長及法定代表人。

周先生於1999年7月在北京獲得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文學學士學位。

朱岩醫生，43歲，於2012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聯合創始人兼執行副總裁。彼負責本集團醫療服務的日常運營。朱醫生目前在我們的七家境內附屬公司擔任董事、監事或總經理職務。

朱醫生在醫療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自2003年8月至2012年7月，彼在北京協和醫院任職。

朱醫生於2003年6月獲得山東大學齊魯醫學院（前稱山東大學醫學院）臨床醫學學士學位。彼於2012年7月再獲得北京協和醫學院內科醫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陶醫生，42歲，於2012年11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21年1月獲委任為我們的首席醫療官，負責本集團醫療專業人才的發展及監督醫療質量及患者安全。

李醫生在醫療領域擁有豐富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在默克雪蘭諾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藥品研發的公司）擔任醫學顧問。

李醫生於2005年7月在北京獲得北京大學醫學部基礎健康科學學士學位，並於2008年7月在北京協和醫學院獲得腫瘤學碩士學位。

趙天斌先生，42歲，於2020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首席技術官。彼負責本集團信息及數據技術的開發及實施。

趙先生在軟件開發及項目管理領域擁有豐富經驗。2012年3月之前，彼任職於SeaChange International Inc.（一家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及主要提供軟件及硬件服務的公司（股份代號：SEAC））。自2012年5月至2018年2月，彼先後在Amazon.com, Inc.（一家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及主要從事提供軟件服務的公司（股份代號：AMZN））的附屬公司A2Z Development Center, Inc.擔任技術項目經理。擔任技術項目經理，其後在Aceso Interactive Inc（一家主要從事醫療服務軟件及硬件的公司）任職。自2018年3月至2020年8月，彼曾任職於並最後擔任11 Health & Technologies Inc.（一家主要從事智慧醫療設備及數字醫療服務的公司）的首席技術官。

趙先生於2004年6月在浙江省獲得浙江大學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

丘艷柳女士，37歲，於2017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副總監，於2020年1月獲晉升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彼於2024年4月22日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彼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及財務管理。丘女士目前在我們的五家境內附屬公司擔任董事、監事或總經理職務。

丘女士擁有逾12年會計經驗。自2011年10月至2017年6月，彼在一間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擔任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丘女士分別於2008年7月及2011年6月獲得廣州華南理工大學金融專業經濟學學士及碩士學位。彼自2018年2月起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證為註冊會計師。

一般情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各高級管理層成員已確認：

-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 (2) 除上文及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身為董事及／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選定參與者外，彼與任何董事、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其他成員或主要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
- (3)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並無及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
- (4) 彼並無通過參加遠程學習或在線課程完成本節所披露的相關教育課程。

聯席公司秘書

丘艷柳女士為我們的財務總監及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其履歷資料，請參閱本節「— 高級管理層」。

黃詠儀女士於2024年4月2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彼現於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擔任企業服務助理經理。彼負責為上市公司及私營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

黃女士於企業服務業擁有逾六年經驗。於2022年9月加入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之前，彼曾在一家國際企業服務提供商擔任秘書。

黃女士於2015年11月獲得香港嶺南大學中文學士學位。2022年6月起，彼為香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委員會

我們已在董事會設立以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該等委員會根據董事會制定的職權範圍運作。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D.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自[編纂]起生效），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陳銳女士、曹少山先生及王永剛先生組成，由陳銳女士擔任主席。陳銳女士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程序，以及履行由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E.1段成立薪酬委員會（自[編纂]起生效），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陳銳女士、張向東先生及朱恒鵬博士組成，其中陳銳女士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所有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建立正式及透明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釐定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iii)參考董事會不時決議的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與績效掛鈎的薪酬；及(iv)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審閱及／或批准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B.3段成立提名委員會（自[編纂]起生效），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王志遠先生、王高飛先生及朱恒鵬博士組成，由王志遠先生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有關委任董事的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C.2.1段，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王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憑藉於金融行業的廣泛經驗，王先生負責關鍵公司決策及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儘管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均由王先生擔任，這構成對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C.2.1段的偏離，但董事會認為由王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有利於確保本公司的一致領導及更有效及高效的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均由經驗豐富的多元化人士組成，以確保權力及授權的平衡。董事會目前由兩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董事會的組成具有強大的獨立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多元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提高董事會的效率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在檢討及評估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考慮一系列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語言、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及／或服務年期。

我們的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金融、投資、軟件開發、人工智能、銷售及營銷、研究及教學。彼等獲得多個專業學位，包括但不限於工商管理、經濟、金融、計算機科學、工程、生物學及歷史。此外，董事會的年齡範圍相對較廣，介乎37歲至54歲，由九名男性成員及兩名女性成員組成。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多元化，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及檢討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以及監督達致該等可計量目標的進度，以確保政策仍然有效。本公司將(i)披露各董事的履歷；及(ii)在其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報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包括我們是否已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尤其是，本集團將根據持份者的期望及建議的最佳常規，在甄選及推薦合適的董事會成員人選時，增加董事會的女性成員比例，以幫助提升性別多元化。本集團亦擬在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聘中高層員工時促進性別多元化，以便本公司擁有一批女性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潛在繼任者。我們相信，參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我們業務性質制定的擇優甄選程序將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競爭

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我們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及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

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可能不時在我們業務分部經營所在的更廣泛行業的實體中進行少數股權投資或擔任非執行董事會職位。由於相關非執行董事對任何該等實體均無執行或股權控制，且該等實體擁有獨立的業務，具備獨立的管理層及控制其實體的股東基礎，因此，我們認為上述披露的非執行董事會職位或其他少數股權投資不會導致任何重大利益衝突。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我們已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其詳情及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段。

董事及管理層薪酬

董事以薪金、工資、獎金、退休金成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的形式收取報酬。董事薪酬乃經參考相關董事的經驗及資格、責任水平、表現及投入業務的時間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工資、獎金、退休金成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65百萬元、人民幣1.94百萬元及人民幣4.29百萬元。

根據截至本文件日期生效的安排，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估計應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工資、獎金、退休金成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將約為人民幣6.1百萬元，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約人民幣2.6百萬元，乃由於2024年5月由董事所擁有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所致。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分別有一名、一名及兩名董事。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本集團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8.82百萬元、人民幣7.46百萬元及人民幣8.02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i)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ii)我們的董事或前任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因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位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管理事務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而向彼等支付或應收任何補償；及(iii)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其他款項。

有關往績記錄期間董事薪酬的其他資料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7及34。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我們的合規顧問將就以下情況向我們提供意見：

- 在發佈監管機構或適用法律要求的任何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擬進行的交易（可能屬於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及第十四A章項下的須予公布或關連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倘我們擬以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的方式使用[編纂][編纂]，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有別於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倘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不尋常的價格變動及交易量或其他事宜向我們作出查詢。

委任期限自[編纂]起至我們派發[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年報當日止。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未來計劃及前景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說明，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戰略」各段。

[編纂]用途

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費用及估計開支，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我們估計將自[編纂]收取[編纂]淨額約[編纂]港元。

假設[編纂]為[編纂]的中位數，我們目前擬將該等[編纂]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編纂]%或約[編纂]港元用於升級現有醫療服務機構及設立新的醫療服務機構，包括(i)[36]%用於搬遷其中一家現有醫療服務機構至深圳，並在杭州和上海開設新的醫療服務機構，及(ii)[14]%用於在南京及西安設立新的醫療服務機構。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未來擴張計劃－擴大醫療服務機構網絡－內生增長」；
- [編纂]%或約[編纂]港元用於在適當機會出現時收購一線城市及新一線城市中業績良好的醫療服務機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收購武漢神龍天下」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就收購訂立任何意向書或協議，亦無識別任何明確的收購目標。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未來擴張計劃－擴大醫療服務機構網絡－戰略收購」；
- [編纂]%或約[編纂]港元用於升級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信息技術系統」；
- [編纂]%或約[編纂]港元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倘[編纂]定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上限），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則[編纂][編纂]淨額將增加約[編纂]港元。倘[編纂]定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下限），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則[編纂][編纂]淨額將減少約[編纂]港元。倘[編纂]釐定為高於或低於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則上述[編纂][編纂]淨額的分配將按比例調整。

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將收取的額外[編纂]淨額將為(i)[編纂]港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的上限），(ii)[編纂]港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及(iii)[編纂]百萬港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的下限）。倘[編纂]獲行使，因行使任何[編纂]而收取的額外[編纂]淨額將按比例用於上述用途。

倘[編纂]淨額並未即時作上述用途，且在適用法律法規容許的情況下，我們僅會將[編纂]淨額作為短期存款存入持牌銀行或授權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中國的適用法律）。

倘我們將[編纂][編纂]淨額用於上述用途或於上述用途之間的分配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我們將作出正式公告。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以下第[I-1]至[I-3]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文件。此會計師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要求擬備，並以本公司董事及聯席保薦人為收件人。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信箋]

[草擬]

致DISTINCT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列位董事及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及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序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Distinct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載於第[I-4]至[I-74]頁)，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貴公司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報表，以及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業績紀錄期」)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4]至[I-74]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擬備以供收錄於貴公司日期為[●]有關貴公司在[編纂][編纂]進行首次股份[編纂]而刊發的文件(「文件」)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證據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該等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公司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和貴集團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於業績紀錄期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調整

在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對載於第[I-4]頁中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利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6中說明Distinct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並無就業績紀錄期支付任何股利。

貴公司並無法定財務報表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並未有擬備任何法定財務報表。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

I. 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417,233	473,184	690,435
收入成本	6	(367,681)	(429,204)	(556,933)
毛利		49,552	43,980	133,502
銷售開支	6	(10,106)	(12,927)	(8,199)
行政開支	6	(144,334)	(183,334)	(191,87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54)	(99)	(220)
其他收入	8	553	4,730	45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9	(4,419)	10,064	(601)
經營虧損		(108,808)	(137,586)	(66,933)
財務收入	10	883	1,168	10,148
財務成本	10	(8,026)	(15,543)	(16,044)
財務成本－淨額	10	(7,143)	(14,375)	(5,896)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				
價值虧損	27	(139,889)	(87,371)	(289,365)
除所得稅前虧損		(255,840)	(239,332)	(362,194)
所得稅利益	11	4,880	17,810	8,949
年內虧損		(250,960)	(221,522)	(353,245)
以下人士應佔：				
－ 貴公司擁有人		(250,951)	(215,496)	(350,669)
－ 非控股權益		(9)	(6,026)	(2,576)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的				
每股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表示)				
－ 每股基本及				
攤薄虧損	12	(17.99)	(15.45)	(25.14)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5,187	(70,778)	(17,742)
由於自身信用風險導致的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				
允價值變動.....		1,684	(21,833)	15,593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7,875	(63,746)	(10,462)
		34,746	(156,357)	(12,611)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216,214)</u>	<u>(377,879)</u>	<u>(365,856)</u>
以下人士應佔：				
— 貴公司擁有人.....		(216,235)	(371,758)	(363,271)
— 非控股權益.....		21	(6,121)	(2,58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31,956	173,011	187,941
使用權資產	14	184,730	284,793	274,921
無形資產	15	2,634	2,754	2,29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81,285	83,261	26,9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	13,621	32,454	42,654
初始期限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0	–	–	10,223
非流動資產總額		<u>414,226</u>	<u>576,273</u>	<u>544,957</u>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6	191,805	324,966	196,565
存貨	17	16,367	19,965	23,046
貿易應收款項	18	13,653	19,407	36,98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7,297	13,496	11,213
初始期限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0	–	–	107,5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383,288	146,335	198,327
流動資產總額		<u>612,410</u>	<u>524,169</u>	<u>573,718</u>
資產總額		<u>1,026,636</u>	<u>1,100,442</u>	<u>1,118,675</u>
權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3	85	85	85
儲備	26	167,224	22,104	18,758
累計虧損	25	(1,218,988)	(1,434,484)	(1,785,153)
		(1,051,679)	(1,412,295)	(1,766,310)
非控股權益		<u>(1,010)</u>	<u>7,569</u>	<u>4,981</u>
虧絀總額		<u>(1,052,689)</u>	<u>(1,404,726)</u>	<u>(1,761,32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31	2,064	1,956	2,211
租賃負債.....	14	158,940	239,994	239,895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27	1,751,911	2,026,804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	146	910	1,639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13,061	2,269,664	243,74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8	4,083	7,024	5,58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9	81,124	106,145	131,537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30	–	4,902	10,695
合約負債.....	31	33,723	55,572	88,954
租賃負債.....	14	47,334	61,861	62,245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27	–	–	2,337,245
流動負債總額.....		166,264	235,504	2,636,259
淨流動資產／(負債).....		446,146	288,665	(2,062,541)
負債總額.....		2,079,325	2,505,168	2,880,004
虧絀及負債總額.....		1,026,636	1,100,442	1,118,67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2	133,654	154,413	165,5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1,026,391	1,121,777	1,137,399
非流動資產總額		1,160,045	1,276,190	1,302,998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6	71	5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	–	943
流動資產總額		646	71	1,504
資產總額		1,160,691	1,276,261	1,304,502
權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3	85	85	85
儲備	26	234,184	161,987	170,943
累計虧損	25	(831,233)	(918,353)	(1,222,047)
虧絀總額		(596,964)	(756,281)	(1,051,01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27	1,751,911	2,026,804	–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51,911	2,026,804	–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9	5,744	5,738	18,276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27	–	–	2,337,245
流動負債總額		5,744	5,738	2,355,521
負債總額		1,757,655	2,032,542	2,355,521
虧絀及負債總額		1,160,691	1,276,261	1,304,50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股本	儲備	累計虧損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的結餘.....		85	123,642	(968,037)	(1,031)	(845,341)
全面虧損：						
一年內虧損.....		-	-	(250,951)	(9)	(250,960)
其他全面收益：						
一 貨幣換算差額....	26	-	33,032	-	30	33,062
一 由於自身信用 風險導致的可轉換 可贖回優先股公允 價值變動.....	27	-	1,684	-	-	1,684
全面虧損總額.....		-	34,716	(250,951)	21	(216,214)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開支.....	7	-	8,866	-	-	8,866
		-	8,866	-	-	8,866
於2021年12月31日						
的結餘.....		85	167,224	(1,218,988)	(1,010)	(1,052,689)
於2022年1月1日的						
結餘.....		85	167,224	(1,218,988)	(1,010)	(1,052,689)
全面虧損：						
一年內虧損.....		-	-	(215,496)	(6,026)	(221,522)
其他全面收益：						
一 貨幣換算差額....	26	-	(134,429)	-	(95)	(134,524)
一 由於自身信用風險 導致的可轉換 可贖回優先股公允 價值變動.....	27	-	(21,833)	-	-	(21,833)
全面虧損總額.....		-	(156,262)	(215,496)	(6,121)	(377,87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儲備	累計虧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開支	7	-	11,142	-	-	11,142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14,700	14,700
		-	11,142	-	14,700	25,842
於2022年12月31日的						
結餘		85	22,104	(1,434,484)	7,569	(1,404,726)
於2023年1月1日的						
結餘		85	22,104	(1,434,484)	7,569	(1,404,726)
全面虧損：						
一年內虧損		-	-	(350,669)	(2,576)	(353,245)
其他全面收益：						
一 貨幣換算差額	26	-	(28,195)	-	(9)	(28,204)
一 由於自身信用風險導致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27	-	15,593	-	-	15,593
全面虧損總額		-	(12,602)	(350,669)	(2,585)	(365,856)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開支	7	-	9,256	-	-	9,256
處置一間附屬公司		-	-	-	(3)	(3)
		-	9,256	-	(3)	9,253
於2023年12月31日的						
結餘		85	18,758	(1,785,153)	4,981	(1,761,32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32	(40,883)	5,708	115,244
已收利息		883	1,168	8,581
已付所得稅		—	(15)	(60)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0,000)	6,861	123,76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6,679)	(86,761)	(66,365)
購買無形資產		(1,562)	(3,477)	(1,714)
存放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	(116,241)
支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49,709)	(1,908,140)	(825,092)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76,063	1,789,325	963,058
租賃預付款項的退款	19 (d)	—	—	44,87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41,887)	(209,053)	(1,477)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所得款項	3.3	387,749	—	—
非控股股東出資		—	14,700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貸款	30	—	4,900	5,470
支付[編纂]開支	19	[編纂]	[編纂]	[編纂]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41,400)	(56,442)	(61,236)
租賃負債的已付利息		(8,026)	(15,541)	(15,72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38,323	(52,383)	(72,4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6,436	(254,575)	49,85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1,608	383,288	146,3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收益		(4,756)	17,622	2,13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383,288	146,335	198,327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重組及附屬公司

1.1 一般資料

貴公司於2014年2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Suite #4-210, Governors Square,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32311, Grand Cayman KY1-1209, Cayman Islands。

貴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通過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提供醫療服務(「**編纂**業務」)。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人民幣。

因預期貴公司股份於**編纂**[**編纂**]建議**編纂**(「**編纂**」)，貴集團於貴集團內進行重組(「重組」)，主要涉及以下方面：

1.2 重組

重組前，貴集團的所有醫療機構均由四家醫療管理公司全資擁有，即深圳卓正醫療諮詢有限公司(「卓正諮詢」)、深圳卓正醫療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卓正投資諮詢」)、深圳卓正醫療投資有限公司(「卓正投資」)及深圳市前海卓正優社醫院管理有限公司(「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統稱「醫療管理公司」)。在全部四家醫療管理公司當中，除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由貴公司及深圳市前海仁山優社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仁山優社(前海)」)分別擁有51%及49%)外，餘下三家醫療管理公司由貴公司全資擁有。除該等醫療機構外，亦有若干其他不受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外資持股限制由該等醫療管理公司持有的附屬公司(「非限制附屬公司」)。

(a) 收購四家醫療管理公司30%股權

於2024年4月25日，深圳卓正信和投資有限公司(「卓正信和」，一家由周方先生、朱岩醫生及丘艷柳女士(「相關股東」)分別擁有33.5%、33.5%及33%權益的公司)以相等於認購註冊資本的價格，增資認購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及卓正投資各30%的註冊股本。認購後，卓正信和持有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及卓正投資各30%的股權，而貴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前海卓正醫療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前海卓正」)則擁有三家醫療管理公司各自餘下的70%股權。

於2024年5月4日，卓正信和以人民幣9百萬元作為代價向前海卓正收購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30%股權。轉讓後，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由卓正信和、前海卓正及仁山優社(前海)分別擁有30%、21%及49%。

(b) 新設醫療管理公司及收購貴集團位於四川的醫療機構(「四川機構」)

由於對四川機構實施的外資持股監管限制與對貴集團位於四川以外省份的醫療機構所實施者不同，於2024年4月26日，前海卓正與卓正信和成立深圳卓正醫院管理有限公司(「卓正管理」)作為四川機構的醫療管理公司，並分別擁有卓正管理的90%及10%。

於2024年5月10日，卓正管理以代價人民幣15百萬元及人民幣100,000元向卓正投資分別收購四川機構(即成都高新卓健門診部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卓健」)及成都青羊卓康門診部有限公司(「成都青羊卓康」))的全部股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簽立合約安排

完成上述步驟後，於2024年5月10日，卓正信和的相關股東、卓正信和、及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卓正管理（統稱「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與前海卓正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合約安排」）。

由於合約安排，貴集團被視為控制卓正信和，因為其有權對卓正信和行使權力、有機會或有權通過參與卓正信和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對卓正信和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因此，貴公司將卓正信和視為受控實體，並將卓正信和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綜合入賬至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所以，卓正信和、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已擁有的卓正仁山優社（前海）51%權益除外）均為貴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有關合約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2.3。

(d) 非限制附屬公司轉讓

重組前，非限制附屬公司深圳卓泰醫療救援轉運有限公司（「卓泰轉運」）由卓正投資諮詢全資擁有。

於4月26日，前海卓正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卓正醫療數字科技有限公司（「卓正數字科技」）向卓正投資諮詢收購卓泰轉運的全部股權。

1.3 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註冊/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貴集團於12月31日 持有的實際權益			截至 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附註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直接擁有：								
卓正醫療（香港） 有限公司 （「卓正香港」）.....	香港/ 2012年4月24日	47,000港元 （「港元」）/ 47,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ii)
Distinct Healthcare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2021年11月9日	1,000,000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1,000,000 新加坡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間接擁有：								
卓正楷和 有限公司.....	香港/ 2016年1月26日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65%	65%	不適用	不適用	醫療服務	(i)/(iii)
深圳卓正瑞祥管理 諮詢有限公司 （「卓正瑞祥」）.....	中國/ 2014年4月22日	100,000,000美元 （「美元」）/ 100,000,000美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ii)
前海卓正.....	中國/ 2015年10月22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i)
卓正投資諮詢.....	中國/ 2012年4月12日	人民幣 72,857,143元/ 人民幣 51,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i)
卓正投資.....	中國/ 2016年1月14日	人民幣 14,285,715元/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i)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註冊／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貴集團於12月31日 持有的實際權益			截至 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附註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卓正諮詢.....	中國／ 2017年11月24日	人民幣 71,428,572元／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i)
蘇州卓正投資 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2月2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 4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i)
深圳卓安診所.....	中國／ 2016年6月30日	人民幣 3,000,000元／ 人民幣 3,000,000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醫療服務	(i)/(iii)
深圳卓正門診部.....	中國／ 2015年5月13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深圳卓健門診部.....	中國／ 2015年8月14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深圳卓康門診部.....	中國／ 2014年3月6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深圳卓祥口腔 門診部.....	中國／ 2018年1月10日	人民幣 2,000,000元／零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牙科服務	(i)/(iii)
深圳卓睿診所.....	中國／ 2018年12月26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醫療服務	(i)/(iv)
廣州卓正都匯門診部 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8月18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醫療服務	(i)/(iii)
廣州卓瑞門診部 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19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廣州卓祥醫療門診部 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1月4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佛山南海卓正普通 專科門診部有限 公司.....	中國／ 2019年1月15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北京卓康診所有限 公司.....	中國／ 2016年4月9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北京卓正診所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6月19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註冊/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貴集團於12月31日 持有的實際權益			截至 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附註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上海卓祥兒科門診部 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9月20日	人民幣 3,000,000元/ 人民幣 3,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寧波鄞州卓健西醫診 所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5月3日	人民幣 3,000,000元/零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醫療服務	(i)/(iii)
蘇州工業園區卓正 瑞康口腔診所 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4月4日	人民幣 3,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牙科服務	(i)/(iii)
蘇州工業園區卓正 瑞祥診所有限 公司.....	中國/ 2018年4月4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醫療服務	(i)/(iii)
重慶卓健門診部 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12月12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武漢卓康綜合門診部 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6月28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 7,980,000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醫療服務	(i)/(iii)
杭州卓康綜合門診部 有限公司.....	中國/ 2020年3月9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成都高新卓健.....	中國/ 2016年8月2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成都青羊卓康.....	中國/ 2017年10月23日	人民幣 1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長沙卓健門診部 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11月2日	人民幣 2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上海卓原門診部 有限公司.....	中國/ 2020年10月21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武漢卓健綜合門診部 有限公司.....	中國/ 2020年12月7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註冊／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貴集團於12月31日 持有的實際權益			截至 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附註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長沙睿清醫療美容 診所有限公司.....	中國／ 2020年7月13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美容服務	(i)
卓泰轉運.....	中國／ 2020年1月8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卓正數字科技.....	中國／ 2019年12月25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電商服務	(i)
深圳卓眸清眼科 診所.....	中國／ 2021年10月15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眼科服務	(i)
蘇州工業園區卓正 睿安門診部有限 公司.....	中國／ 2021年8月6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上海卓正睿門診部 有限公司.....	中國／ 2021年11月23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蘇州工業園區卓正 睿清醫療美容診 所有限公司.....	中國／ 2021年8月6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美容服務	(i)
長沙市卓睿門診 有限公司.....	中國／ 2021年2月25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醫療服務	(i)
深圳卓睿康診所.....	中國／ 2021年11月22日	人民幣 500,000元／零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醫療服務	(i)/(iii)
深圳卓安安兒科 診所.....	中國／ 2022年6月6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人民幣 2,000,000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兒科醫療服務	(i)
長沙卓正口腔醫院 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1月30日	人民幣 5,000,000元／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醫療服務	(i)/(iv)
卓正仁山優社 (前海).....	中國／ 2022年4月15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人民幣 3,000,000元	不適用	51%	51%	51%	醫院管理	(ii)
廣州卓正優社醫院 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5月11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人民幣 3,000,000元	不適用	51%	51%	51%	醫療服務	(i)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註冊/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貴集團於12月31日 持有的實際權益			截至 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附註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卓正信和.....	中國/ 2024年4月23日	人民幣 1,000,000元/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醫院管理	(i)
卓正管理.....	中國/ 2024年4月26日	人民幣 1,000,000元/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醫院管理	(i)

(i) 該等實體毋須遵守註冊成立司法權區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法定審核規定。

(ii) 於往績記錄期間，該等公司的法定核數師如下：

- (a)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卓正香港的法定核數師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b)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卓正瑞祥的法定核數師分別為中國的北京中見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及廣東昱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
- (c)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法定核數師為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尚未發佈。
- (d) 於本報告日期，並無編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ii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卓正楷和有限公司、深圳卓安診所、深圳卓祥口腔門診部、廣州卓正都匯門診部有限公司、寧波鄞州卓健西醫診所有限公司、蘇州工業園區卓正瑞康口腔診所有限公司、蘇州工業園區卓正瑞祥診所有限公司、武漢卓康綜合門診部有限公司及深圳卓睿康診所已清盤及註銷。

(iv)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深圳卓睿診所及長沙卓正口腔醫院有限公司已清盤及註銷。

* 由於附屬公司並無官方英文名稱，因此該等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為管理層對其中文名稱的盡力翻譯。

2. 編製基準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列年度。

2.1 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貴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 貴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對歷史財務資料而言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範疇於附註4披露。

2.2 歷史成本慣例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除外。

2.3 合約安排

貴集團的可變利益實體為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及 貴集團通過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控制其一定比例股權的實體（「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

於2024年5月10日，卓正信和的相關股東、卓正信和、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及前海卓正訂立合約安排，據此， 貴集團能夠：

- (i) 獲得卓正管理旗下四川機構產生的經濟利益回報的10%、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及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各自旗下可變利益實體醫療機構產生的經濟利益回報的30%，以及卓正信和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回報，作為前海卓正提供技術支持、諮詢服務及其他服務的代價；
- (ii) 獲得不可撤銷、無條件及獨家權利，以購買卓正信和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權及／或其所持以及卓正信和應佔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轉讓價相當於中國法律隨時允許的最低購買價。卓正信和的相關股東、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同意將轉讓股權及／或資產（視情況而定）所收取的所有代價退還予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可隨時行使有關購買權，直至其已收購卓正信和的全部股權，以及所有相關股東於卓正信和的股權或相關股東應佔卓正信和的全部資產、於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股權及卓正信和於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股權或卓正信和應佔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資產已轉讓予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為止；
- (iii) 行使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股權持有人的表決權；
- (iv) 取得質押予前海卓正的相關股東於卓正信和的全部股權及卓正信和於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擁有的全部股權質押，作為履行合約安排項下彼等的所有責任及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責任以及償還未償還債務的抵押品；及

- (v) 獲前海卓正提供貸款用作認購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各自的註冊股本或收購其股權的貸款，貸款期限將於合約安排終止時屆滿，而前海卓正可於期內隨時要求還款。

因此，貴集團實際控制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通過前海卓正），並將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綜合入賬（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產生的51%經濟利益回報除外）。

2.4 持續經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2,06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預期將於2024年8月到期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即期部分人民幣2,337百萬元，其詳情載於附註27。貴公司[編纂]（「[編纂]」）成功後，贖回權將失效，且可贖回股份將由負債重新分類至權益。根據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貴公司的經修訂及重述股東協議，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其中一項贖回事件已更新為貴公司於2026年2月28日之前未能完成合資格[編纂]，因此，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自2023年12月31日起至少在未來12個月內不會對貴集團產生現金流量影響。因此，貴集團預計自2023年12月31日起至少未來12個月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滿足其目前的需求。基於上述考慮，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將持續經營，並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2.5 貴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貫徹應用所有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的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2.6 尚未獲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以下為貴集團未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現有準則的詮釋：

		<u>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租賃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及於聯營公司及 合營公司的投資	待釐定

貴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後，應用上述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將不會對歷史財務資料產生重大影响，惟倘持有人可隨時轉換的貴公司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於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後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除外。於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前的往績記錄期間，釐定貴公司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流動及非流動分類時並無考慮轉換特徵。考慮到其贖回特徵，於2023年12月31日，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倘貴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提早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將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分類為流動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業務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貴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眼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旨在減少對貴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由貴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並經董事會批准。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以及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貴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貴集團可能因與以貴集團實體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有關的任何外幣匯率波動而產生收益或虧損。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持有的主要外幣資產為美元。這使貴集團面臨外匯風險。貴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以對沖其外匯風險。

貴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管理其外匯風險。從中國調回現金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以下為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的相關集團實體於相關日期持有的貴集團以美元計值的貨幣資產的賬面值：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985	22,891	177,35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74,518	—
	<u>84,985</u>	<u>197,409</u>	<u>177,350</u>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前虧損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249,000元、人民幣9,870,000元及人民幣8,868,000元。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長期計息資產或借款，因此並無重大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除計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貴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由於預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故貴公司董事預期利率變動不會對計息資產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最高信貸風險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各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表示。

(i)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按集團基準管理。

為管理銀行結餘產生的風險，貴集團主要與中國內地的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及信譽良好的海外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貴集團作為主要向患者提供醫療服務的機構，擁有高度多元化的客戶群，並無任何單一客戶貢獻重大收入。部分患者會向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彼等協助商業保險公司進行審批流程及直接結算賬單）要求報銷醫療賬單。授予該等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的信用期一般為一個月。貴集團已制定政策，以確保向該等受保患者開具的處方及提供的藥物符合各自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的政策並在報銷限額內，前提是履行作為醫療服務提供者的所有道德及道德責任。貴集團亦設有監控措施，以密切監察患者的賬單及理賠情況，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以及前瞻性因素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個別評估。

(ii) 減值政策

貴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預期信用虧損（「預期信用虧損」）模型計算金融資產的信用虧損。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於經營損益內呈列。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金額將計入同一項目。

銀行結餘

銀行結餘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虧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應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用虧損，貿易應收款項按共同信用風險特徵進行分組。預期虧損率乃以各年末日期前特定期間銷售付款狀況及有關期間所經歷的相應歷史信用虧損為基準。對歷史虧損率進行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貴集團已確認我們提供服務的本地生產總值（「GDP」）為最相關因素，因此基於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調整歷史虧損率。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乃按以下組合基準釐定：

<u>2021年12月31日</u>	<u>60日以內</u>	<u>61日至1年</u>	<u>1至2年</u>	<u>2年以上</u>	<u>總計</u>
預期虧損率.....	0.02%	0.06%	23.73%	100.00%	0.41%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10,482	3,130	59	38	13,709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2	2	14	38	56
<u>2022年12月31日</u>	<u>60日以內</u>	<u>61日至1年</u>	<u>1至2年</u>	<u>2年以上</u>	<u>總計</u>
預期虧損率.....	0.02%	0.07%	32.39%	100.00%	0.42%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12,182	7,185	71	51	19,489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3	5	23	51	82
<u>2023年12月31日</u>	<u>60日以內</u>	<u>61日至1年</u>	<u>1至2年</u>	<u>2年以上</u>	<u>總計</u>
預期虧損率.....	0.04%	0.11%	45.49%	100.00%	0.51%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25,515	11,339	277	41	37,172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11	12	126	41	190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與期初虧損撥備的對賬披露於附註18(b)。

貿易應收款項於無法合理預期收回時撇銷。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款項的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 貴集團訂立還款計劃。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金額將計入同一項目。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使用預期信用虧損模式釐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撥備。支持 貴集團預期信用虧損模型的假設概要如下：

類別	貴集團對各類別的釋義	確認預期信用虧損撥備的基準
正常	客戶違約風險低且有能力滿足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的預期虧損。倘資產預期存續期在12個月之內，預期虧損按預期存續期計量（階段1）
關注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應收款項；倘利息及／或本金還款逾期30天，則推定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虧損（階段2）
不良	利息及／或本金還款逾期超過90天	全期預期虧損（階段3）
撤銷	利息及／或本金還款逾期超過3年或並無合理預期收回	撤銷資產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租金及其他按金、員工墊款、應收關聯方款項及其他。貴集團透過適時適當地計提預期信用虧損列賬其信貸風險。於計算預期信用虧損率時，貴集團考慮各類債務人的歷史虧損率，並就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貴集團已將其提供服務的GDP確定為最相關的因素，並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調整歷史虧損率。

貴集團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信用虧損撥備如下：

於2021年12月31日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期信用虧損率	確認預期信用虧損撥備的基準	總額 (階段1)	減值撥備	賬面值 (扣除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金及其他按金	1.0%	12個月預期虧損	26,580	(257)	26,323
員工墊款	0.7%	12個月預期虧損	3,392	(23)	3,369
其他	1.0%	12個月預期虧損	100	(1)	99
應收關聯方款項	0.0%	12個月預期虧損	41	—*	41
			<u>30,113</u>	<u>(281)</u>	<u>29,83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2年12月31日的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期信用 虧損率	確認預期 信用虧損 撥備的基準	總額		賬面值
			(階段1)	減值撥備	(扣除減值 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金及其他按金	1.0%	12個月預期虧損	29,770	(303)	29,467
員工墊款	0.6%	12個月預期虧損	3,171	(20)	3,151
其他	0.9%	12個月預期虧損	683	(6)	677
應收關聯方款項	0.0%	12個月預期虧損	47	-*	47
			<u>33,671</u>	<u>(329)</u>	<u>33,342</u>

於2023年12月31日的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期信用 虧損率	確認預期 信用虧損 撥備的基準	總額		賬面值
			(階段1)	減值撥備	(扣除減值 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金及其他按金	1.0%	12個月預期虧損	23,137	(227)	22,910
員工墊款	0.7%	12個月預期虧損	2,335	(17)	2,318
其他	0.8%	12個月預期虧損	120	(1)	119
應收關聯方款項	0.0%	12個月預期虧損	48	-*	48
			<u>25,640</u>	<u>(245)</u>	<u>25,395</u>

* 該結餘為低於人民幣1,000元的金額。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變動如下：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06	281	329
減值撥備／(撥回)	<u>75</u>	<u>48</u>	<u>(84)</u>
於12月31日	<u>281</u>	<u>329</u>	<u>245</u>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於無法合理預期收回時(如債務人未能與貴集團訂立還款計劃)予以撇銷。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撇銷，貴集團繼續進行強制執行活動以嘗試收回到期應收款項。倘收回，則於損益中確認。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意味著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貴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貴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並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貴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根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將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分析為相關到期組別。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故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結餘。

					未貼現合約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現金流量總額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4,083	-	-	-	4,083	4,083
應計費用及其他						
應付款項(i).....	50,364	-	-	-	50,364	50,364
租賃負債.....	49,844	49,958	98,978	35,906	234,686	206,274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2,043,653	-	2,043,653	1,751,911
總計	104,291	49,958	2,142,631	35,906	2,332,786	2,012,632
於2022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7,024	-	-	-	7,024	7,02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						
款項(i).....	46,703	-	-	-	46,703	46,703
非控股股東的貸款.....	5,047	-	-	-	5,047	4,902
租賃負債.....	65,134	65,287	141,586	77,518	349,525	301,855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2,232,418	-	-	2,232,418	2,026,804
總計	123,908	2,297,705	141,586	77,518	2,640,717	2,387,288
於2023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5,583	-	-	-	5,583	5,58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						
款項(i).....	44,514	-	-	-	44,514	44,514
非控股股東的貸款.....	10,997	-	-	-	10,997	10,695
租賃負債.....	64,880	71,285	135,452	75,987	347,604	302,140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2,251,362	-	-	-	2,251,362	2,337,245
總計	2,377,336	71,285	135,452	75,987	2,660,060	2,700,177

(i) 就流動性風險分析而言，僱員福利及其他應付稅項不包括在內。

3.2 資本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貴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或購回貴公司股份。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的資本風險較低。因此，資本風險對貴集團而言並不重大，且資本管理的計量並非現時用於貴集團內部管理報告程序的工具。

3.3 公允價值估計

3.3.1 公允價值層級

本節解釋了在確定財務報表中按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所作的判斷和估計。為說明釐定公允價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靠性，貴集團已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類為三個級別。

下表按用於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層級分析貴集團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該等輸入數據在公允價值層級內分為以下三個級別：

- 第一層級：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如上市衍生工具及貿易及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允價值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之市場報價計算。貴集團所持財務資產採用之市場報價為當期買盤價。該等工具被計入第一層級。
- 第二層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技術盡量使用可觀察的市場數據，並盡可能少地依賴實體特定的估計。倘計算工具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可觀察，則該工具被計入第二層級。
- 第三層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依據可觀察之市場數據，則該工具被計入第三層級。非上市股本證券即屬此情況。

下表呈列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於銀行理財產品的投資	—	—	191,805	191,805
	<u> </u>	<u> </u>	<u> </u>	<u> </u>
負債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1,751,911	1,751,911
	<u> </u>	<u> </u>	<u> </u>	<u> </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呈列 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於銀行理財產品的投資	—	—	324,966	324,966
負債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2,026,804	2,026,804

下表呈列 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於銀行理財產品的投資	—	—	190,675	190,675
－ 於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	5,890	—	—	5,890
	5,890	—	190,675	196,565
負債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2,337,245	2,337,245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允價值層級並無轉移。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下表呈列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工具的變動。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於銀行理財產品的投資			
年初	20,144	191,805	324,966
添置	449,709	1,908,140	814,392
出售	(276,063)	(1,789,325)	(959,415)
公允價值變動	1,170	9,363	8,238
貨幣換算差額	(3,155)	4,983	2,494
	191,805	324,966	190,675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年初	1,261,636	1,751,911	2,026,804
添置	387,749	—	—
公允價值變動	138,205	109,204	273,772
貨幣換算差額	(35,679)	165,689	36,669
	<u>1,751,911</u>	<u>2,026,804</u>	<u>2,337,245</u>

3.3.2 估值技術及程序

貴集團擁有一支人員團隊，就財務報告目的對該等第三層級工具進行估值。該團隊按個別情況管理投資的估值。該團隊每年至少使用一次估值技術釐定 貴集團第三層級工具的公允價值。外部估值專家將於必要時參與。

第三層級工具的估值主要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的銀行理財產品投資。由於該等工具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故其公允價值乃採用多種適用估值技術釐定，包括貼現現金流量。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估值及敏感度分析所用的主要假設載於附註27。

3.3.3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銀行理財產品投資主要指購自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的銀行理財產品投資。所有該等銀行理財產品的本金及回報均不獲保證，因此其合約現金流量不符合僅用於支付本金及利息的條件。因此，彼等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該等投資概無逾期。 貴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分析銀行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變動。 貴集團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銀行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由於期限較短，相關公允價值收益／（虧損）微乎其微。從現金管理和風險控制的角度來看， 貴集團的投資組合多元化，主要從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購買低風險產品，並優先選擇流動性高的產品。

於銀行理財產品投資的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中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預期回報率。預期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銀行理財產品投資的預期年回報率分別為1.50%、4.00%至4.62%及2.55%至5.00%。

倘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預期回報率減少／增加100個基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銀行金融投資的公允價值將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08,000元、人民幣252,000元及人民幣876,000元。

貴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因到期日較短或合約利率（如適用）一般接近市場利率而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該等估計很少與實際結果相等。管理層亦需要在應用貴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可能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及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期）進行持續評估。

(a)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

貴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並無於活躍市場交易，乃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貴集團已聘請獨立估值師選擇多種方法（包括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貴公司的相關權益價值，並採用權益分配模式於各報告期末作出假設（包括貼現率、無風險利率、缺乏市場流通性貼現、波幅及與工具相關的信貸風險），該等假設存在不確定因素，可能與實際結果存在重大差異。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會對該等金融負債各自的公允價值產生重大影響。

(b)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誠如附註24所述，貴集團已授予員工購股權。貴公司已委聘一名獨立估值師來確定授予員工的購股權公允價值總值，有關價值將於歸屬期間內支銷。在應用期權定價模型時，貴公司需要對相關股本價值、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及股息收益率等假設進行重大估計。

(c) 非金融資產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於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釐定。

就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而言，管理層須作出判斷，尤其是在評估：(i) 是否發生可能表明現金產生單位的相關價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時；(ii) 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是否可由可收回金額（即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持續使用而估計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支持，及(iii) 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將應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使用計算估計現金流量現值時所用的適當比率及增長率（如適用）貼現及租賃協議可於租約屆滿時按市場上可資比較的租金續訂。

貴集團確定減值所採用的相關假設發生變化，可能對減值測試中使用的估計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從而導致貴集團該等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d) 遞延所得稅

倘根據所有可得證據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就暫時差額予以確認。確認主要涉及對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特定法律實體或稅項的未來財務表現的判斷。在考慮是否有令人信服的證據表明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能最終變現時，亦會評估各種其他因素，例如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的存在、集團減免、稅務規劃策略及估計稅項虧損可動用的期間。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及相關財務模型及預算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進行審閱，惟倘並無足夠令人信服的證據證明於使用期間內將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可供使用結轉稅項虧損，資產結餘將減少，差額將計入綜合損益表。

(e) 合約安排

貴集團通過中國的可變利益實體開展大部分業務。貴集團分別擁有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及卓正管理的70%、70%、70%、21%及90%股權所有權。由於貴集團在中國的醫療機構的外資所有權受到監管限制，故已簽訂合約安排。董事評估貴集團是否對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擁有控制權、是否有機會或有權通過參與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獲得可變回報，以及是否有能力通過其對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經評估後，董事認為貴集團因合約安排及貴集團持有的直接法定所有權的相關部分而對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擁有控制權，因此，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已擁有的卓正仁山優社(前海)51%權益及其全資附屬公司除外)的財務狀況及其經營業績於年內或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以較短期間為準)起計入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列為全資附屬公司。

然而，合約安排在向貴集團提供對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的直接控制方面可能不如直接法定所有權有效，且中國法律制度所呈現的不確定性可能會阻礙貴集團對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實益權利。董事根據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認為，除另行披露者外，根據現行中國法律及法規，合約安排項下的每份協議均屬合法、有效及對訂約方具有約束力。

5 收入及分部呈報

(a) 貴集團主要通過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提供醫療服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執行董事，其審閱貴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評估貴集團整體業務活動的表現，而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分部。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醫療服務			
— 實體醫療服務	371,701	392,769	592,492
— 院外醫療服務	19,884	34,104	44,215
— 線上醫療服務	17,112	21,233	22,459
— 會員計劃	7,404	18,606	20,821
	<u>416,101</u>	<u>466,712</u>	<u>679,987</u>
其他	1,132	6,472	10,448
	<u>417,233</u>	<u>473,184</u>	<u>690,43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於某一時點及一段時間內提供醫療服務及其他服務獲得的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醫療服務			
－ 實體醫療服務	353,282	375,028	571,976
－ 院外醫療服務	11,199	19,877	25,985
－ 線上醫療服務	17,112	21,233	22,459
	<u>381,593</u>	<u>416,138</u>	<u>620,420</u>
其他	1,132	6,472	10,448
某一時點	<u>382,725</u>	<u>422,610</u>	<u>630,868</u>
醫療服務			
－ 實體醫療服務	18,419	17,741	20,516
－ 院外醫療服務	8,685	14,227	18,230
－ 會員計劃	7,404	18,606	20,821
一段時間內	<u>34,508</u>	<u>50,574</u>	<u>59,567</u>
	<u>417,233</u>	<u>473,184</u>	<u>690,435</u>

(b) 地理資料

貴公司位於開曼群島，而 貴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經營業務，且絕大部分收入來自位於中國內地的外部客戶。 貴集團絕大部分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內地。概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理資料。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由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並無向單一客戶提供的服務佔 貴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故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d) 未履行的長期履約責任

於各財務年度末，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期於一年內確認	41,621	63,232	102,774
預期於一年後確認	2,064	1,956	2,211
	<u>43,685</u>	<u>65,188</u>	<u>104,985</u>

管理層預期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未履行履約責任約人民幣41,621,000元、人民幣63,232,000元及人民幣102,774,000元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餘下未履行的履約責任約人民幣2,064,000元、人民幣1,956,000元及人民幣2,211,000元將於一至兩年內確認。

(e) 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

貴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透過醫療服務機構及線上醫療服務平台提供醫療服務。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反映 貴集團預期有權獲得以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的代價金額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客戶合約收入。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並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已售貨品及提供的服務的應收金額，扣除折扣。

貴集團通常在提供醫療服務之前或當日預先收到客戶的付款。倘客戶選擇保險直接計費以結算其醫療服務費，貴集團通常根據付款時間表收到付款。

貴集團的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醫療服務

醫療服務收入於向客戶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包括實體醫療服務、院外醫療服務、線上醫療服務及會員計劃。

(i) 實體醫療服務

就實體醫療服務而言，患者通常通過到訪醫療服務機構接受包括多種治療內容的實體醫療治療。實體醫療服務包括多個治療組件。實體醫療服務包含超過一項履約責任，包括(i)提供診斷服務及(ii)銷售藥品。貴集團按相對的獨立售價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履約責任。(i)提供診斷服務及(ii)銷售藥品兩者服務或藥品的控制權均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當客戶取得已完成服務或藥品的控制權，以及 貴集團信納其履約責任帶來對所付款項的實時權利以及收取代價變得可能時，則確認收入。

向實體醫療客戶提供正畸服務的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由於 貴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 貴集團就迄今已完成的履約進行付款擁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使用投入法計量完全履行服務的進度。投入法按所花費的員工成本及／或存貨成本、耗材及訂制產品（如適用）與完成相關服務的總預期成本的比例確認收入。倘自客戶收取的付款超過所提供的服務，則確認合約負債。對於客戶付款與承諾服務轉移間隔期間超過一年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响作出調整。

實體醫療服務通常於一天內完成，惟向客戶提供的包括在實體醫療服務內的正畸服務通常持續兩年則除外。

(ii) 院外醫療服務

院外醫療服務主要包括提供校內醫療管理服務以及醫療禮賓及陪護服務產生的收入。

向中國國際學校提供校內醫療管理服務以指派雙語執業護士支持並確保校舍內醫療診所順利運營的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因為客戶在 貴集團履行職責的同時，也會獲得並消費 貴集團履約所帶來的益處。

提供為患者量身定制的醫療禮賓及陪護服務，其服務控制權於某一時間點轉移，並於客戶獲得已完成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iii) 線上醫療服務

為個人客戶提供的線上醫療服務主要包括透過我們的線上醫療服務平台進行線上諮詢及診斷。

個人客戶通常需要提前支付線上醫療服務的費用。線上醫療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的某個時間點（通常是在付款後一天內）確認。

(iv) 會員計劃

客戶可按固定費用向 貴集團申請一年的會員資格。會員在獲得醫療服務時享有折扣及一系列特權，以作為重大權利，且收入在會籍有效期內於按直線基準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當客戶申請到會員資格時，將須支付全額會員費且不予退還。

其他

其他主要包括通過在線商城銷售健康類產品。 貴集團通過其官方微信公眾號及小程序向個人客戶銷售健康類產品。 貴集團於產品交付予客戶的時間點確認銷售收入，而歷史回報微不足道。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收入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的開支進一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僱員薪金及福利開支 (附註7)	313,688	379,528	436,202
折舊及攤銷	74,628	111,123	127,067
藥品、耗材及其他存貨的成本	59,539	73,487	110,461
水電費、辦公室及物業管理費	23,686	27,834	24,784
支付予診斷測試供應商的服務費成本	3,728	5,092	5,870
專業服務費	2,510	3,780	7,272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 減值虧損	6,987	—	—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軟件維護開支	3,420	3,979	4,301
差旅及招待開支	5,909	4,968	6,186
諮詢費	15,043	992	1,006
推廣及營銷開支	802	643	500
核數師薪酬			
— 審核相關服務	50	132	143
其他開支	12,131	13,907	22,162
總計	522,121	625,465	757,00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7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獎金	269,370	326,199	378,234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16,736	20,800	23,93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8,866	11,142	9,256
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18,716	21,387	24,781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313,688	379,528	436,202

(a)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中國集團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管理及營運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貴集團根據市政府設定的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受下限及上限規限)向當地各計劃供款，以為僱員的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1名、1名及2名董事，其薪酬已於附註34(a)所示分析中反映。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應付餘下4名、4名及3名個人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獎金	6,739	5,220	4,987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97	111	7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943	2,082	2,924
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38	43	30
僱員福利總額	8,817	7,456	8,019

該等人士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屬於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3	—	2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1	1
	4	4	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8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a)	294	1,282	457
COVID-19租金寬減收益 (附註14)	259	3,448	–
	<u>553</u>	<u>4,730</u>	<u>457</u>

(a)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貼包括集團實體就僱傭相關補助等自相關政府機構收取的各項政府補貼。該等補貼並無附帶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9 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理財產品公允價值收益	1,170	9,363	8,238
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損失	–	–	(1,071)
修訂及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 (虧損)淨額	–	8,192	(2,2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無形資產虧損淨額	(2,404)	(1,827)	(1,028)
因提前終止租賃合約而沒收按金及賠償	(80)	(8,243)	(2,675)
匯兌(虧損)/收益	(3,068)	2,349	(2,954)
其他	(37)	230	1,165
	<u>(4,419)</u>	<u>10,064</u>	<u>(601)</u>

10 財務成本 – 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83)	(1,168)	(10,148)
財務成本：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8,026	15,541	15,721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的利息支出	–	2	323
	<u>8,026</u>	<u>15,543</u>	<u>16,044</u>
總計	<u>7,143</u>	<u>14,375</u>	<u>5,896</u>

11 所得稅利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年度利潤的當期稅項	77	259	522
遞延所得稅	(4,957)	(18,069)	(9,471)
	<u>(4,880)</u>	<u>(17,810)</u>	<u>(8,949)</u>

貴集團的除所得稅前虧損的稅項與使用中國（貴集團主要經營地點）稅率所產生的理論金額不同，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255,840)	(239,332)	(362,194)
按25%稅率計算的稅項	(63,960)	(59,833)	(90,549)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 不同稅率的影響	39,489	21,377	75,821
— 不可扣稅開支	963	1,435	867
—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17,277	20,555	6,075
— 動用過往年度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55)	(1,549)	(2,005)
—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暫時差額	1,506	205	842
	<u>(4,880)</u>	<u>(17,810)</u>	<u>(8,949)</u>

(a) 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貴公司根據開曼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無需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或註冊的集團實體，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現行法律，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b) 香港所得稅

貴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繳稅。

(c) 新加坡所得稅

貴集團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適用法定稅率17%繳稅。

(d)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貴集團在中國經營業務的所得稅撥備按應課稅利潤25%的法定稅率計算。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於中國經相關政府部門認定為小型及微型企業（「小微企業」）的附屬公司，其所得減按50%-75%應納稅所得額，按20%或10%的優惠稅率納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e) 中國內地的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中國相關稅務規則及法規，向外國投資者分派中國公司自2008年1月1日以來所賺取的利潤，須繳納5%或10%的預扣稅，具體取決於外國投資者在國外註冊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的註冊國。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附屬公司過往產生累計經營淨虧損，且並無任何利潤分配計劃。

(f)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稅項虧損結轉確認，惟以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項利益為限。管理層將繼續於未來報告期間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35,835,000元、人民幣25,548,000元及人民幣14,352,000元的暫時差額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245,664,000元、人民幣322,315,000元及人民幣274,825,000元的稅項虧損確認人民幣58,408,000元、人民幣77,821,000元及人民幣66,284,000元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稅項虧損將於以下年度到期：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29,385	28,542	—
2024年	56,681	54,695	47,230
2025年	89,247	84,535	67,951
2026年	70,351	69,025	53,691
2027年	—	85,518	67,752
2028年	—	—	38,201
	<u>245,664</u>	<u>322,315</u>	<u>274,825</u>

(g) 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產生自以下					
各項的遞延稅項：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可抵扣稅項虧損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31,885)	33,243	6,669	491	8,518
(扣除)／計入損益	(12,871)	12,998	4,818	12	4,957
於2021年12月31日					
及2022年1月1日	(44,756)	46,241	11,487	503	13,475
(扣除)／計入損益	(25,560)	27,025	15,964	640	18,069
於2022年12月31日					
及2023年1月1日	(70,316)	73,266	27,451	1,143	31,544
(扣除)／計入損益	1,836	340	7,917	(622)	9,471
於2023年12月31日	<u>(68,480)</u>	<u>73,606</u>	<u>35,368</u>	<u>521</u>	<u>41,01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h) 與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3,621	32,454	42,654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46)	(910)	(1,639)
	<u>13,475</u>	<u>31,544</u>	<u>41,015</u>

12 每股虧損

(a)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人民幣千元)	<u>(250,951)</u>	<u>(215,496)</u>	<u>(350,669)</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千)	<u>13,950</u>	<u>13,950</u>	<u>13,950</u>
每股基本虧損 (人民幣元)	<u>(17.99)</u>	<u>(15.45)</u>	<u>(25.14)</u>

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方法為：

-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
- 按財政年度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乃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以調整已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計算。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公司擁有一系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附註27）及授予僱員的購股權（附註24）。由於 貴集團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潛在普通股，原因是計入潛在普通股會產生反攤薄效應。因此，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各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總計
	物業裝修	醫療設備	汽車	辦公設備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成本	85,268	92,738	875	6,760	4,145	189,786
累計折舊	(32,219)	(33,816)	(323)	(3,856)	–	(70,214)
累計減值	(6,865)	–	–	–	–	(6,865)
賬面淨額	<u>46,184</u>	<u>58,922</u>	<u>552</u>	<u>2,904</u>	<u>4,145</u>	<u>112,707</u>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46,184	58,922	552	2,904	4,145	112,707
添置	2,388	17,810	–	3,359	35,767	59,324
減值	(2,822)	–	–	–	–	(2,822)
出售	(1,858)	(499)	–	(47)	–	(2,404)
轉讓	25,729	–	–	–	(25,729)	–
折舊開支	(15,322)	(17,470)	(171)	(1,886)	–	(34,849)
年末賬面淨額	<u>54,299</u>	<u>58,763</u>	<u>381</u>	<u>4,330</u>	<u>14,183</u>	<u>131,956</u>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108,942	105,107	875	9,303	14,183	238,410
累計折舊	(44,956)	(46,344)	(494)	(4,973)	–	(96,767)
累計減值	(9,687)	–	–	–	–	(9,687)
賬面淨額	<u>54,299</u>	<u>58,763</u>	<u>381</u>	<u>4,330</u>	<u>14,183</u>	<u>131,956</u>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54,299	58,763	381	4,330	14,183	131,956
添置	2,276	28,459	–	3,945	53,468	88,148
出售	(1,591)	(192)	–	(44)	–	(1,827)
轉讓	50,253	–	–	–	(50,253)	–
折舊開支	(23,420)	(19,126)	(170)	(2,550)	–	(45,266)
年末賬面淨額	<u>81,817</u>	<u>67,904</u>	<u>211</u>	<u>5,681</u>	<u>17,398</u>	<u>173,011</u>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158,907	125,975	875	11,864	17,398	315,019
累計折舊	(68,802)	(58,071)	(664)	(6,183)	–	(133,720)
累計減值	(8,288)	–	–	–	–	(8,288)
賬面淨額	<u>81,817</u>	<u>67,904</u>	<u>211</u>	<u>5,681</u>	<u>17,398</u>	<u>173,011</u>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81,817	67,904	211	5,681	17,398	173,011
添置	5,429	30,967	309	2,868	32,159	71,732
出售	(391)	(303)	(18)	(151)	–	(863)
轉讓	46,754	–	–	–	(46,754)	–
折舊開支	(30,101)	(22,809)	(162)	(2,867)	–	(55,939)
年末賬面淨額	<u>103,508</u>	<u>75,759</u>	<u>340</u>	<u>5,531</u>	<u>2,803</u>	<u>187,941</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206,615	140,866	1,028	13,183	2,803	364,495
累計折舊	(99,824)	(65,107)	(688)	(7,652)	–	(173,271)
累計減值	(3,283)	–	–	–	–	(3,283)
賬面淨額	<u>103,508</u>	<u>75,759</u>	<u>340</u>	<u>5,531</u>	<u>2,803</u>	<u>187,941</u>

(a) 折舊開支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按以下類別支銷：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成本	32,913	42,893	53,519
行政開支	1,936	2,373	2,420
	<u>34,849</u>	<u>45,266</u>	<u>55,939</u>

(b) 減值虧損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鑒於若干診所的未來前景不佳，貴集團管理層對存在減值跡象的各診所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了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參考已貼現現金流量預測得出的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進行評估。

計算時使用基於管理層編製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涵蓋五個歷年期間或預期關閉診所的剩餘租期之較短者。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現金流量分別採用13.8%、13.9%及13.6%的貼現率進行貼現。所用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超出預測期間的現金流量分別使用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估計最終增長率2.5%、2.5%及2.5%進行推算。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適用）乃根據二手市場可資比較模型的報價計算，並調整估計出售成本。

於2021年12月31日，若干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因此，就資產作出減值撥備人民幣6,987,000元並按比例分配至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租賃物業裝修及現金產生單位內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在此分配框架內，每項資產應僅減少至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其使用價值及零中的最高者。減值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有減值跡象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因此，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於綜合損益表的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

(c) 以直線法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計算的折舊如下：

- 醫療設備..... 5至10年
- 汽車..... 4年
- 辦公設備..... 3-4年
- 租賃物業裝修..... 剩餘租約年期或10年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在建工程毋須計提折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4 租賃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 樓宇	184,730	284,793	274,921
租賃負債			
— 流動	47,334	61,861	62,245
— 非流動	158,940	239,994	239,895
	206,274	301,855	302,140

使用權資產的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成本	196,436
累計折舊	(51,535)
累計減值	(15,025)
賬面淨額	129,87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129,876
添置	95,354
租約修訂	1,981
折舊開支	(38,316)
年內減值開支	(4,165)
年末賬面淨額	184,730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288,905
累計折舊	(84,985)
累計減值	(19,190)
賬面淨額	184,73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184,730
添置	180,181
租約修訂及提前解約	(16,518)
折舊開支	(63,600)
年末賬面淨額	284,793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435,485
累計折舊	(134,417)
累計減值	(16,275)
賬面淨額	284,79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284,793
添置	59,132
租約修訂及提前解約	113
折舊開支	(69,117)
年末賬面淨額	274,921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386,922
累計折舊	(106,045)
累計減值	(5,956)
賬面淨額	274,92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 收入成本	28,591	40,546	61,706
— 行政開支	9,725	23,054	7,411
	<u>38,316</u>	<u>63,600</u>	<u>69,117</u>
利息開支 (計入財務成本)	8,026	15,541	15,721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計入收入成本及行政開支)	168	437	—
COVID-19租金寬減收益 (計入其他收入) (附註8)	259	3,448	—
	<u>259</u>	<u>3,448</u>	<u>—</u>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9,594,000元、人民幣72,420,000元及人民幣76,957,000元。

(c) 貴集團的租賃活動及租賃會計處理

貴集團租賃各項物業進行經營。租賃條款乃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規定任何契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品。

於租賃資產可供貴集團使用之日，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確認相應負債。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於租期內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之負債餘額之期間利率一致。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如該利率不易釐定（貴集團租賃一般屬該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以類似條款、擔保及條件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而須支付／借入資金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貴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及
- 就租賃作出特定調整，例如期限、地區、貨幣及抵押。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直線法以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倘貴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折舊。

與短期設備及車輛租賃以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為租賃提供一個實際可行的權宜方法以選擇就COVID-19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僅減少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租賃付款），貴集團採用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並在達成協議解除原支付義務時將未貼現的減免金額計入當期損益，並相應調整租賃負債。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5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2,535
添置.....	1,562
攤銷.....	(1,463)
年末賬面淨額.....	<u>2,634</u>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4,851
累計攤銷.....	(2,217)
賬面淨額.....	<u>2,634</u>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2,634
添置.....	2,377
攤銷.....	(2,257)
年末賬面淨額.....	<u>2,754</u>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7,228
累計攤銷.....	(4,474)
賬面淨額.....	<u>2,754</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2,754
添置.....	1,714
出售.....	(165)
攤銷.....	(2,011)
年末賬面淨額.....	<u>2,292</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8,478
累計攤銷.....	(6,186)
賬面淨額.....	<u>2,292</u>

(a) 攤銷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按以下類別列為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成本.....	1,016	1,084	1,048
行政開支.....	447	1,173	963
	<u>1,463</u>	<u>2,257</u>	<u>2,011</u>

(b) 攤銷方法及期限

貴集團按以下期間採用直線法對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進行攤銷：

- 軟件..... 3年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			
— 銀行理財產品(a).....	191,805	324,966	190,675
— 上市股本證券(b).....	—	—	5,890
	<u>191,805</u>	<u>324,966</u>	<u>196,565</u>

(a) 銀行理財產品投資指於商業銀行發行的若干金融工具的短期投資，其回報率不可釐定。

(b) 此指 貴集團於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01973.HK)的0.57%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行業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貴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91,805	324,966	116,588
港元.....	—	—	5,890
人民幣.....	—	—	74,087
總計.....	<u>191,805</u>	<u>324,966</u>	<u>196,565</u>

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用風險為該等投資的賬面值。

17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藥品.....	5,746	6,878	7,782
醫用耗材.....	9,152	8,083	11,236
其他.....	1,469	5,004	4,028
	<u>16,367</u>	<u>19,965</u>	<u>23,046</u>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收入成本的存貨成本分別為人民幣59,539,000元、人民幣73,183,000元及人民幣110,461,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8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709	19,489	37,172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6)	(82)	(190)
	<u>13,653</u>	<u>19,407</u>	<u>36,982</u>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與負責報銷患者醫療費用的商業保險公司及第三方管理公司索賠款有關。一般按規定的信用期（通常為一個月）獲取收入。

(a)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60日以內.....	10,482	12,182	25,515
61日至1年.....	3,130	7,185	11,339
1至2年.....	59	71	277
2年以上.....	38	51	41
	<u>13,709</u>	<u>19,489</u>	<u>37,172</u>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28	56	82
於損益確認的虧損準備(撥回)/ 撥備.....	(21)	51	304
年內撇銷的不可收回應收款項.....	(51)	(25)	(196)
	<u>56</u>	<u>82</u>	<u>190</u>

(c)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金額相若。於各報告日期的最大信用風險為應收款項淨結餘的賬面值。貴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流動資產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租金及其他按金	170	1,093	603
－ 員工墊款(c)	3,392	3,171	2,335
－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3(c))	41	47	48
－ 其他	100	683	120
	3,703	4,994	3,106
減：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1)	(75)	(43)
	3,672	4,919	3,063
預付款項			
－ 購買貨品	1,202	5,549	3,431
－ 預付開支	2,423	3,028	3,776
－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3,625	8,577	8,150
總計	7,297	13,496	11,213
計入非流動資產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租金及其他按金	26,410	28,677	22,534
	26,410	28,677	22,534
減：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50)	(254)	(202)
	26,160	28,423	22,332
預付款項			
－ 購買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	10,248	8,861	4,594
－ 購買電腦軟件	－	1,100	－
－ 租賃(d)	44,877	44,877	－
	55,125	54,838	4,594
總計	81,285	83,261	26,926

(a) 減值撥備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於附註3.1(b)(ii)披露。

(b) 貴集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c) 員工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d) 於2020年12月21日，貴集團與一名第三方訂立租賃協議，據此，貴集團租賃樓宇（「租賃資產」），原合約規定的租期為2021年1月1日至2031年1月1日。於2022年12月31日，由於尚未完成整棟樓宇的最終政府檢查，出租人尚未向貴集團交付租賃樓宇。因此，貴集團並無就租賃資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原因是董事認為合約允許彼等將租賃起始期限推遲至租賃資產交付至貴集團，而支付予出租人的人民幣44,877,000元則計入租賃預付款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由於租賃資產交付不確定，貴集團與出租人協商終止租賃協議，並於2023年4月退還租賃預付款項人民幣44,877,000元。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資產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c)	1,031,478	1,127,337	1,146,452
減：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087)	(5,560)	(9,053)
	<u>1,026,391</u>	<u>1,121,777</u>	<u>1,137,399</u>
計入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u>—</u>	<u>—</u>	<u>943</u>

(e)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收取。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	383,288	146,335	316,135
減：初始期限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a)	—	—	(117,8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83,288</u>	<u>146,335</u>	<u>198,327</u>

(a) 貴集團初始期限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於2023年12月31日的加權平均年利率為5.3%。上述三年期結餘中的人民幣10,000,000元入賬列作非流動資產。

貴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的賬面金額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3,325	112,287	96,199
美元	345,396	32,063	214,246
新加坡元	4,108	1,312	3,680
港元	459	673	2,010
總計	<u>383,288</u>	<u>146,335</u>	<u>316,13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1 金融工具分類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16)	191,805	324,966	196,565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18)	13,653	19,407	36,982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19)	29,832	33,342	25,395
－ 現金及銀行存款 (附註20)	383,288	146,335	316,135
總計	618,578	524,050	575,077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附註27)	1,751,911	2,026,804	2,337,245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28)	4,083	7,024	5,583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附註29)	50,364	46,703	44,514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附註30)	–	4,902	10,695
－ 租賃負債 (附註14)	206,274	301,855	302,140
總計	2,012,632	2,387,288	2,700,177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6	71	561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19)	1,026,391	1,121,777	1,137,399
總計	1,027,037	1,121,848	1,137,960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附註27)	1,751,911	2,026,804	2,337,245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附註29)	5,744	5,738	18,276
總計	1,757,655	2,032,542	2,355,52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2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向附屬公司注資	4,805	5,245	5,334
— 視作出資	99,359	108,536	110,377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產生的視作投資(a)	29,490	40,632	49,888
	<u>133,654</u>	<u>154,413</u>	<u>165,599</u>

貴公司附屬公司列表載於附註1.3

- (a) 貴公司直接向其附屬公司的僱員授出購股權，而並無向附屬公司收取相關成本。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該交易被視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於 貴公司的獨立財務報表中，該等金額記錄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一部分。

23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u>13,950</u>	<u>85</u>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貴集團於2015年3月27日採納僱員激勵股權計劃（「2015年計劃」），於2019年9月5日修訂（「2019年計劃」）（統稱「購股權計劃」），以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及董事，透過授出購股權為彼等就 貴集團增長所作出的貢獻提供一種補償措施，並讓該等僱員及董事受惠於 貴集團的增長。繼董事會就2015年至2023年各年作出批准後， 貴集團若干董事及選定僱員獲授 貴公司購股權。各年授出的購股權計劃詳情如下：

購股權計劃	授出日期	購股權授出數目
2015年授出(2015年計劃)	2015年4月20日	500,000
2016年授出(2015年計劃)	2016年4月20日	450,000
2017年授出(2015年計劃)	2017年4月20日	660,000
2018年授出(2015年計劃)	2018年4月20日	278,000
2019年授出(2015年計劃)	2019年4月20日	140,000
2020年授出(2015年計劃)	2020年4月20日	30,000
2020年授出(2019年計劃)	2020年4月20日	800,000
2021年授出(2015年計劃)	2021年4月20日	50,000
2021年授出(2019年計劃)	2021年4月20日	750,000
2022年授出(2019年計劃)	2022年4月20日	570,000
2023年授出(2019年計劃)	2023年4月20日	155,000

大部分購股權已劃分不同級別的歸屬期限，將自授出日期起四年內歸屬，條件是僱員繼續留任服務而無任何表現規定。就四年歸屬安排授出的購股權而言，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於授出日期起滿一週年當日歸屬，餘下已授出購股權於未來三年內每年等額分批歸屬。倘上述歸屬條件未能達成，則所授出購股權的相應百分比將失效。

購股權可於 貴公司[編纂]完成後180天期間結束前行使，惟購股權須已歸屬並受獎勵協議的條款限制。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後最多10年內行使。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根據2015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0.3896美元，而根據2019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4.2657美元。

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每份 購股權的 美元 行使價	購股權 數目 <i>(千份)</i>	每份 購股權的 美元加權 平均 行使價	每份 購股權的 美元 行使價	購股權 數目 <i>(千份)</i>	每份 購股權的 美元加權 平均 行使價	每份 購股權的 美元 行使價	購股權 數目 <i>(千份)</i>	每份 購股權的 美元加權 平均 行使價
於1月1日		2,669	1.5513		3,389	2.1110		3,904	2.3978
授出			4.0234			4.2657			4.2657
-2015年計劃	0.3896	50		0.3896	-		0.3896	-	
-2019年計劃	4.2657	750		4.2657	570		4.2657	155	
沒收			2.5564			4.0895			4.2657
-2015年計劃	0.3896	(35)		0.3896	(2)		0.3896	-	
-2019年計劃	4.2657	(45)		4.2657	(53)		4.2657	(45)	
於12月31日		<u>3,389</u>	2.1110		<u>3,904</u>	2.3978		<u>4,014</u>	2.4490

於年末尚未行使且不可行使購股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購股權計劃	授出日期	到期日	每份購股權 的美元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15年授出 (2015年計劃) ..	2015年4月20日	2025年4月19日	0.3896	475	475	475
2016年授出 (2015年計劃) ..	2016年4月20日	2026年4月19日	0.3896	386	386	386
2017年授出 (2015年計劃) ..	2017年4月20日	2027年4月19日	0.3896	580	580	580
2018年授出 (2015年計劃) ..	2018年4月20日	2028年4月19日	0.3896	251	251	251
2019年授出 (2015年計劃) ..	2019年4月20日	2029年4月19日	0.3896	134	132	132
2020年授出 (2015年計劃) ..	2020年4月20日	2030年4月19日	0.3896	8	8	8
2020年授出 (2019年計劃) ..	2020年4月20日	2030年4月19日	4.2657	775	775	770
2021年授出 (2015年計劃) ..	2021年4月20日	2031年4月19日	0.3896	50	50	50
2021年授出 (2019年計劃) ..	2021年4月20日	2031年4月19日	4.2657	730	677	675
2022年授出 (2019年計劃) ..	2022年4月20日	2032年4月19日	4.2657	-	570	537
2023年授出 (2019年計劃) ..	2023年4月20日	2033年4月19日	4.2657	-	-	150
				<u>3,389</u>	<u>3,904</u>	<u>4,014</u>

於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於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的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	<u>6.68</u>	<u>6.17</u>	<u>5.3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 貴公司相關權益公允價值，並採用權益分配模式釐定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貼現率及未來表現預測等主要假設乃由 貴集團以最佳估計釐定。

基於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 貴集團使用二項式模型釐定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

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每股公允價值(美元)	5.19	6.09	6.41
行使價(美元).....	0.3896-4.2657	4.2657	4.2657
無風險利率.....	1.79%	2.97%	3.73%
股息收益率.....	0.00%	0.00%	0.00%
預期波幅.....	38.68%	38.91%	40.17%
期限	10年	10年	10年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就上述購股權分別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約人民幣8,866,000元、人民幣11,142,000元及人民幣9,256,000元。

為釐定自綜合損益表扣除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金額， 貴集團須估計預期將在 貴集團內留任的購股權的合資格參與者的百分比(「預期留任率」)。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獲授購股權的合資格參與者的預期留任率分別為100%、100%及100%。

25 累計虧損

貴集團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968,037)
年內虧損.....	(250,951)
於2021年12月31日	(1,218,988)
年內虧損.....	(215,496)
於2022年12月31日	(1,434,484)
年內虧損.....	(350,669)
於2023年12月31日	(1,785,153)

貴公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673,976)
年內虧損	(157,257)
於2021年12月31日	(831,233)
年內虧損	(87,120)
於2022年12月31日	(918,353)
年內虧損	(303,694)
於2023年12月31日	(1,222,04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6 儲備

貴集團

	股份溢價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貨幣 換算差額	由於自身 信用風險 導致的公允 價值變動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11,280	20,624	34,164	57,574	123,64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僱員服務的價值	–	8,866	–	–	8,866
貨幣換算差額	–	–	33,032	–	33,032
由於自身信用風險導致的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公允價值變動	–	–	–	1,684	1,684
於2021年12月31日	<u>11,280</u>	<u>29,490</u>	<u>67,196</u>	<u>59,258</u>	<u>167,224</u>
於2022年1月1日	11,280	29,490	67,196	59,258	167,2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僱員服務的價值	–	11,142	–	–	11,142
貨幣換算差額	–	–	(134,429)	–	(134,429)
由於自身信用風險導致的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公允價值變動	–	–	–	(21,833)	(21,833)
於2022年12月31日	<u>11,280</u>	<u>40,632</u>	<u>(67,233)</u>	<u>37,425</u>	<u>22,104</u>
於2023年1月1日	11,280	40,632	(67,233)	37,425	22,10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僱員服務的價值	–	9,256	–	–	9,256
貨幣換算差額	–	–	(28,195)	–	(28,195)
由於自身信用風險導致的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公允價值變動	–	–	–	15,593	15,593
於2023年12月31日	<u>11,280</u>	<u>49,888</u>	<u>(95,428)</u>	<u>53,018</u>	<u>18,75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由於自身 信用風險 導致的公允 價值變動					總計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貨幣 換算差額	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11,280	107,492	20,624	19,638	57,574	216,60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僱員服務的價值	—	—	8,866	—	—	8,866
貨幣換算差額	—	(8,133)	—	15,159	—	7,026
由於自身信用風險導致的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公允價值變動	—	—	—	—	1,684	1,684
於2021年12月31日	<u>11,280</u>	<u>99,359</u>	<u>29,490</u>	<u>34,797</u>	<u>59,258</u>	<u>234,184</u>
於2022年1月1日	11,280	99,359	29,490	34,797	59,258	234,18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僱員服務的價值	—	—	11,142	—	—	11,142
貨幣換算差額	—	9,177	—	(70,683)	—	(61,506)
由於自身信用風險導致的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公允價值變動	—	—	—	—	(21,833)	(21,833)
於2022年12月31日	<u>11,280</u>	<u>108,536</u>	<u>40,632</u>	<u>(35,886)</u>	<u>37,425</u>	<u>161,987</u>
於2023年1月1日	11,280	108,536	40,632	(35,886)	37,425	161,98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僱員服務的價值	—	—	9,256	—	—	9,256
貨幣換算差額	—	1,841	—	(17,734)	—	(15,893)
由於自身信用風險導致的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公允價值變動	—	—	—	—	15,593	15,593
於2023年12月31日	<u>11,280</u>	<u>110,377</u>	<u>49,888</u>	<u>(53,620)</u>	<u>53,018</u>	<u>170,943</u>

27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於2014年至2021年，貴公司通過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完成以下數輪融資：

	發行日期	購買價	股份數目	總代價	
		(美元／股)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A輪優先股	2014年4月28日	0.7792	3,850,000	3,000	18,694
B輪優先股	2015年3月6日	2.0000	8,750,000	17,500	108,460
C輪優先股	2017年7月19日	3.7143	10,646,350	35,294	238,130
D輪優先股	2019年9月5日	5.6876	8,790,700	49,998	354,032
E輪優先股	2021年8月13日	8.8259	6,798,200	60,000	387,749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a) 贖回功能

以發生以下事件為前提：(i) 貴公司未能於2024年8月13日前完成合資格[編纂]；(ii)任何集團公司或創始人嚴重違反各輪股份購買協議，及(iii) 貴公司任何其他輪優先股（「優先股」）可贖回。各優先股股東可要求 貴公司贖回該持有人當時持有的全部或部分發行在外優先股（「贖回優先股」），並於 貴公司釐定的日期支付適用的贖回價，惟無論如何應在收到贖回通知後九十天內（「贖回價付款日」）從合法可用資金中支付贖回價。

應贖回每股優先股的贖回價（「贖回價」）等於該持有人持有的各輪優先股的優先股發行價（「優先股發行價」）(a)加上按12%的複合年利率計算的利息，(b)加上直至贖回日期所有應計或已宣派但未支付的股息，並就股份拆細、股份股息、重組、重新分類、綜合或合併按比例作出調整。

倘 貴公司並無足夠現金或資金於贖回價付款日支付根據適用法律要求於該日贖回的每股贖回優先股的全額贖回價，則 貴公司的合法可用資金將按以下順序支付予優先股持有人：首先向所有E輪優先股持有人支付全額贖回價，其次向所有D輪優先股持有人支付全額贖回價，第三向所有C輪優先股持有人支付全額贖回價，第四向所有B輪優先股持有人支付全額贖回價，最後向所有A輪優先股持有人支付全額贖回價。就各輪優先股而言， 貴公司應進行匯總並在持有該輪優先股的贖回投資者之間按比例分派，直至彼等收到該等持有人有權獲得的全額贖回價為止。

於就相關贖回優先股支付全額贖回價前，該等贖回優先股的剩餘部分仍發行在外，並享有本文件規定的所有權利、優先權及特權，而該剩餘部分應結轉並在 貴公司有合法可用資金時盡快贖回。

倘 貴公司因任何原因未能於到期贖回日贖回任何贖回優先股，則自該日起至 貴公司贖回該等股份之日止， 貴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亦不得以其他方式作出任何分派或以其他方式減少其可供分派利潤。

根據 貴公司於2024年3月27日訂立的經修訂及重述股東協議，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其中一項贖回事件已更新為 貴公司於2026年2月28日之前未能完成合資格[編纂]。

(b) 轉換功能

於(i)合資格[編纂]結束；及(ii)就特定輪次優先股而言，該輪優先股百分之五十以上持有人發出事先書面批准後，優先股將由持有人隨時選擇轉換為普通股，或按當時適用的轉換價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優先股的轉換率按優先股發行價除以轉換日當時有效的轉換價（「優先股轉換價」）釐定。初始優先股轉換價將為優先股發行價（即1比1的初始轉換比率），並將進行調整以反映(i)發行低於優先股轉換價的額外普通股及視作發行額外普通股後的優先股轉換價。倘 貴公司將無償或按每股普通股的認購價（按轉換基準）（每股價格低於在有關發行日期及緊接有關發行前有效的優先股轉換價）發行任何額外普通股（包括視作已發行者），則該持有人所持該等優先股的優先股轉換價應在發行額外普通股的同時立即調低，(ii)股份股息、拆細、普通股合併或綜合，(iii)其他分派，及(iv)重新分類交換及替代。

除非 貴公司已發行或視作已發行的額外普通股的每股代價低於在有關發行日期及緊接有關發行前有效的優先股轉換價，否則不得就發行額外普通股對優先股轉換價作出調整。

(c) 清算優先權

倘 貴公司進行任何清算、解散或清盤（不論自願或非自願），則各輪優先股持有人將有權收取相當於(i)該持有人持有的所有D輪及E輪優先股的優先股發行價100%的優先受償金（「優先受償金」），另加按8%的複合年利率計算的利息，加上所有應計或已宣派但未支付的股息，(ii)該持有人持有的所有C輪優先股的優先股發行價150%的優先受償金，加上所有應計或已宣派但未支付的股息，(iii)該持有人持有的所有B輪優先股的優先股發行價100%的優先受償金，另加按12%的複合年利率計算的利息，加上所有應計或已宣派但未支付的股息，及(iv)該持有人持有的所有A輪優先股的優先股發行價200%的優先受償金，加上所有應計或已宣派但未支付的股息。

倘 貴公司的資產不足以支付全部優先受償金，則優先受償金將按以下順序支付予優先股持有人：首先向所有E輪優先股持有人全額支付，其次向所有D輪優先股持有人全額支付，第三向所有C輪優先股持有人全額支付，第四向所有B輪優先股持有人全額支付，最後向所有A輪優先股持有人全額支付。

在付清所有發行在外A輪優先股的全部A輪優先股優先受償金後， 貴公司合法可供分派予股東的任何餘下資金或資產須按比例在普通股持有人及優先股持有人之間分派（按已轉換基準）。倘 貴公司的資產不足以向各輪優先股的所有持有人全額支付該輪優先股優先受償金，則 貴公司的資產應按各輪優先股優先受償金的比例分配予該輪優先股的持有人。

(d) 股息權

除非及直至首次就優先股（按已轉換基準）悉數派付類似數目的股息，否則不得就 貴公司股份任何其他類別或系列派付股息（無論是現金或財產或 貴公司股本形式）。優先股持有人（按已轉換基準）亦將有權收取董事會按已轉換基準宣派的任何非現金股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e) 表決權

各優先股（按已轉換基準）附有的票數相等於在釐定股東有權就有關事項投票的記錄日（或如並無確立有關記錄日，則於進行有關投票或尋求股東任何書面同意之日）轉換為普通股後當時可發行的普通股數目。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變動情況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未經審核）.....	1,261,636
增加	387,749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因自身信用風險導致的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1,684)
計入損益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139,889
貨幣換算差額.....	(35,679)
於2021年12月31日	<u>1,751,911</u>
年內公允價值變動總額	<u>490,274</u>
於2022年1月1日	1,751,911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因自身信用風險導致的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21,833
計入損益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87,371
貨幣換算差額.....	165,689
於2022年12月31日	<u>2,026,804</u>
年內公允價值變動總額	<u>274,893</u>
於2023年1月1日	2,026,804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因自身信用風險導致的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15,593)
計入損益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289,365
貨幣換算差額.....	36,669
於2023年12月31日	<u>2,337,245</u>
年內公允價值變動總額	<u>310,441</u>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確認及終止確認

貴集團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賦予持有人在特定時間後贖回現金的權利或轉換為 貴公司普通股的權利。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將於 貴公司無法控制的若干事件發生後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貴集團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或流動負債，視乎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持有人是否可要求 貴公司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以現金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倘贖回權預期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失效，而可贖回股份將於 貴公司成功[編纂]後由負債重新分類為權益，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將分類為流動負債。優先股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融資成本。

初始確認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以公允價值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與 貴公司自身信用風險有關的公允價值變動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信用風險有關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額毋須轉回至損益表，惟變現時轉撥至保留盈利。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不在活躍證券市場交易，因此， 貴集團委聘獨立估值師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評估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以確定 貴公司的相關股權價值，並採用期權定價法及權益分配模型確定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關鍵假設如下：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可觀察輸入值 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貼現率	11.8%	12.4%	11.7%	貼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無風險利率.....	0.87%	4.54%	4.34%	無風險利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15%	12.5%	1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預期波幅.....	49.84%	43.97%	37.81%	預期波幅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受 貴公司的權益價值變動的影響，倘 貴公司的權益價值增加／減少10%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分別增加約人民幣157,395,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57,90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78,085,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77,844,000元及增加約人民幣204,216,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04,056,000元。

倘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所用貼現率高於／低於管理層估計100個基點，則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估計賬面值將分別減少人民幣172,502,000元／增加人民幣214,173,000元、減少人民幣185,233,000元／增加人民幣223,384,000元及減少人民幣216,418,000元／增加人民幣271,929,000元。

貼現率(稅後)按截至各估值日期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估計得出。 貴集團根據截至估值日期的到期情況與到期期限相符的美國政府債券的到期收益率估計無風險利率。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根據期權定價法估計得出。根據期權定價法，認沽期權的成本(可對沖私人持有的股份在可出售前的價格變動)被視作釐定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基準。波幅乃基於到期時間相若的可比較公司股份自估值日期起一段時間內的股價每日收益率的年化標準差估計。贖回特點及清算優先權的可能性權重基於 貴集團的最佳估計。除上述採用的假設外，在釐定於各估值日期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時， 貴公司未來表現的預測亦考慮在內。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而由於該負債的自身信用風險變動而導致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8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4,043	6,957	5,385
1年以上	40	67	198
	<u>4,083</u>	<u>7,024</u>	<u>5,583</u>

貿易應付款項均以人民幣計值，且由於其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為與公允價值相若。該等金額指於財政年度結束前向 貴集團提供而未支付的商品及服務的負債。供應商授出的信用期主要為30天至40天。

2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	27,964	56,500	82,616
會員賬戶充值餘額(a).....	45,194	38,743	35,364
其他應付稅項.....	2,796	2,942	4,407
擔保按金其他應付款項.....	2,648	5,281	5,692
其他	2,522	2,679	3,458
	<u>81,124</u>	<u>106,145</u>	<u>131,537</u>

(a) 指向其儲值賬戶充值的客戶的預收款項。該等金額將在客戶使用儲值賬戶購買服務時結算，並可按要求退還。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b).....	5,248	5,738	18,276
應付諮詢費.....	496	—	—
	<u>5,744</u>	<u>5,738</u>	<u>18,276</u>

(b) 上述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	4,902
非控股股東貸款增加	-	4,900	5,470
年內利息	-	2	323
於年末	-	4,902	10,695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廣州仁山優社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分別提供人民幣4,900,000元及人民幣5,470,000元的股東貸款。股東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7%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31 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流動負債			
醫療服務	33,723	55,572	88,954
計入非流動負債			
醫療服務	2,064	1,956	2,211

(a) 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貴集團的合約負債主要來自客戶在相關服務尚未提供的情況下作出的預付款項。該等負債因貴集團業務增長而增加。

(b)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入

下表列示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收入。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11,496	33,723	55,57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2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255,840)	(239,332)	(362,194)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及攤銷 (附註6)	74,628	111,123	127,067
－利息開支 (附註10)	8,026	15,543	16,04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附註10)	(883)	(1,168)	(10,14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54	99	22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附註6)	6,987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虧損淨額 (附註9)	2,404	1,827	1,028
－修訂及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虧損)淨額 (附註9)	－	(8,192)	2,276
－銀行理財產品公允價值收益 (附註9)	(1,170)	(9,363)	(8,238)
－上市實體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 (附註9)	－	－	1,071
－計入損益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附註27)	139,889	87,371	289,36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附註7)	8,866	11,142	9,256
－COVID-19租金寬減收益 (附註8)	(259)	(3,448)	－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2,755)	(3,598)	(3,081)
－貿易應收款項	(2,225)	(5,805)	(17,87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637)	(8,510)	9,401
－貿易應付款項	428	2,941	(1,44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5,727)	33,337	28,860
－合約負債	22,331	21,741	33,637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40,883)	5,708	115,244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2,404	1,827	1,0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虧損淨額 (附註9)	(2,404)	(1,827)	(1,0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	－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於各呈列期間的債務變動

	可轉換可贖回		附屬公司	總計
	優先股	租賃	非控股 股東貸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1,261,636	150,598	–	1,412,234
現金流量.....	387,749	(49,426)	–	338,323
新租賃.....	–	95,354	–	95,354
公允價值變動.....	138,205	–	–	138,205
貨幣換算差額.....	(35,679)	–	–	(35,679)
租賃修改.....	–	1,981	–	1,981
利息開支.....	–	8,026	–	8,026
COVID-19租金寬減收益.....	–	(259)	–	(259)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u>1,751,911</u>	<u>206,274</u>	<u>–</u>	<u>1,958,185</u>
現金流量.....	–	(71,983)	4,900	(67,083)
新租賃.....	–	180,181	–	180,181
公允價值變動.....	109,204	–	–	109,204
貨幣換算差額.....	165,689	–	–	165,689
租賃修改及提前終止.....	–	(24,710)	–	(24,710)
利息開支.....	–	15,541	2	15,543
COVID-19租金寬減收益.....	–	(3,448)	–	(3,448)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u>2,026,804</u>	<u>301,855</u>	<u>4,902</u>	<u>2,333,561</u>
現金流量.....	–	(76,957)	5,470	(71,487)
新租賃.....	–	59,132	–	59,132
公允價值變動.....	273,772	–	–	273,772
貨幣換算差額.....	36,669	–	–	36,669
租賃修改及提前終止.....	–	2,389	–	2,389
利息開支.....	–	15,721	323	16,044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u>2,337,245</u>	<u>302,140</u>	<u>10,695</u>	<u>2,650,080</u>

33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共同控制該方，或在財務及營運決策方面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為關聯方，反之亦然。關聯方可以是個別人士（主要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或彼等的近親）或其他實體，並包括受 貴集團關聯方（身為個別人士）重大影響的實體。倘彼等受同一控制，則雙方亦被視為關聯方。

除歷史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年內 貴集團與其關聯方進行了如下重大交易。 貴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 貴集團與各關聯方所商定的條款進行。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名稱及關係

名稱	關係
Beijing Distinct Xinhe Investment Consulting Limited	由若干股東控制的實體

(b)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 貴集團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層的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獎金	6,530	7,536	9,792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146	143	12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4,783	4,871	4,991
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84	84	92
	<u>11,543</u>	<u>12,634</u>	<u>15,000</u>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eijing Distinct Xinhe Investment Consulting Limited			
非貿易性質：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41</u>	<u>47</u>	<u>48</u>

34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

(a) 董事及監事酬金

各董事及監事薪酬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薪金、工資及獎金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志遠先生(首席執行官)	983	23	621	18	1,645
非執行董事					
曹少山先生	—	—	—	—	—
張向東先生	—	—	—	—	—
劉翎女士	—	—	—	—	—
魏國興先生	—	—	—	—	—
徐傳陞先生(ii)	—	—	—	—	—
陳小紅女士	—	—	—	—	—
郝瑞先生	—	—	—	—	—
	<u>983</u>	<u>23</u>	<u>621</u>	<u>18</u>	<u>1,64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薪金、工資 及獎金	退休金成本 — 定額 供款計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薪酬開支	住房福利 及其他 僱員福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志遠先生(首席執行官)	1,267	10	648	18	1,943
非執行董事					
曹少山先生	—	—	—	—	—
張向東先生	—	—	—	—	—
劉翎女士(iv)	—	—	—	—	—
魏國興先生	—	—	—	—	—
徐傳陞先生(ii)	—	—	—	—	—
陳小紅女士	—	—	—	—	—
郝瑞先生	—	—	—	—	—
薛明宇先生(i)	—	—	—	—	—
	<u>1,267</u>	<u>10</u>	<u>648</u>	<u>18</u>	<u>1,943</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薪金、工資 及獎金	退休金成本 — 定額 供款計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薪酬開支	住房福利 及其他 僱員福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志遠先生(首席執行官)	1,632	—	676	18	2,326
施翼先生(iii)	1,440	—	507	18	1,965
非執行董事					
曹少山先生	—	—	—	—	—
張向東先生	—	—	—	—	—
劉翎女士(iv)	—	—	—	—	—
魏國興先生	—	—	—	—	—
陳小紅女士	—	—	—	—	—
郝瑞先生	—	—	—	—	—
薛明宇先生(i)	—	—	—	—	—
	<u>3,072</u>	<u>—</u>	<u>1,183</u>	<u>36</u>	<u>4,291</u>

(i) 薛明宇先生於2022年5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24年3月辭任。

(ii) 徐傳陞先生於2022年5月辭任非執行董事。

(iii) 施翼先生於2023年8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iv) 劉翎女士於2024年3月辭任非執行董事。

(b) 董事退休福利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上文(a)所披露的酬金外，董事概無收取額外退休福利。

(c) 董事離職福利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 貴公司董事支付任何款項作為提前終止委任的補償。

(d) 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或任何時間概無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或第三方應收的代價。

(e) 有關以董事、該等董事控制的法團及彼等的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或任何時間概無以董事、該等董事控制的法團及彼等的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末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存續 貴公司為訂約方且 貴公司董事於當中有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的與 貴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35 承擔

(a)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承擔

貴集團已確認該等租賃(短期租賃除外)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14。

於年末已訂約但尚未確認為負債的不可撤銷短期租約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不遲於1年	437	353	—
	<u>437</u>	<u>353</u>	<u>—</u>

(b) 資本承擔

貴集團於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支出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6	3,708	1,031
	<u>356</u>	<u>3,708</u>	<u>1,031</u>

36 股息

貴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37 或然負債

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 貴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8 期後事項

除附註1.2所披露的重組完成及根據於2024年3月27日訂立的 貴公司的經修訂及重述股東協議，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其中一項贖回事件已更新為 貴公司於2026年2月28日之前未能完成合資格[編纂] (如附註2.4所披露) 外， 貴集團的期後事項如下：

(a)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為便於管理授予僱員的股份激勵及為了日後授出， 貴公司決定於2024年1月23日將購股權計劃轉換為受限制股份激勵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5,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 貴公司普通股預期於[編纂][編纂]之日 貴公司已發行的5,000,000股普通股) 可交付予合資格參與者。

於2024年3月19日， 貴公司通過與富途信託有限公司 (「受託人」) 訂立信託契據而成立Distinct Trust I及Distinct Trust II，以管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2024年3月28日， 貴公司向Distinct Partners I Limited發行2,640,250股普通股及向Distinct Partners II Limited發行2,359,750股普通股，佔 貴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4.43%及3.96%。Distinct Trust I通過Distinct Partners I Limited持有的普通股乃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的利益而持有，該等參與者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Distinct Trust II通過Distinct Partners II Limited持有的普通股乃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 (即 貴集團僱員及非關連人士) 的利益而持有。

於2024年4月20日， 貴集團授出1,166,25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以激勵僱員，其歸屬條件與購股權計劃相同，因此，所有5,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包括由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轉換而來的購股權) 已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157名合資格參與者。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按一比一的轉換比率轉換為受限制股份單位，並無增加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公允價值總額並無變動。

於2024年5月15日， 貴集團加快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需的剩餘歸屬期，並且受限制股份單位已即時歸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約人民幣8百萬元中由購股權計劃轉換而來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部分，自2024年1月1日起至今計入損益。2024年新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的計入損益的金額 (該金額將確定為2024年新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的獨立估值) 尚未最終確定。

(b) 收購武漢神龍天下醫療管理有限公司 (「武漢神龍天下」)

武漢神龍天下為一家於2014年3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武漢神龍天下擁有武漢北斗星兒童醫院及兩家武漢醫療診所。

緊接收購前，寧波葦渡一期醫療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寧波葦渡」)、深圳分享精準醫療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深圳分享」) 及H Pudding Co., Limited (「H Pudding」) 分別持有武漢神龍天下23.04%、8%及20%的股權。除H Pudding為 貴公司的[編纂]前投資者H Capital的聯屬公司全資擁有的特殊目的公司外，寧波葦渡及深圳分享為獨立第三方。

於2024年1月25日，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卓正瑞祥與寧波葦渡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寧波葦渡以代價人民幣60百萬元將其於武漢神龍天下的23.04%股權轉讓予卓正瑞祥。2024年1月25日，卓正瑞祥與深圳分享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深圳分享以代價人民幣30百萬元將其於武漢神龍天下的8%股權轉讓予卓正瑞祥。

於2024年3月27日， 貴公司與H Capital及H Pudding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作為向 貴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卓正香港轉讓其於H Pudding全部股權的代價， 貴公司向H Capital發行1,849,100股D輪優先股，公允價值為16,900,000美元 (約為人民幣120,000,000元)。

因此，截至2024年3月28日， 貴集團擁有武漢神龍天下51.04%的股權，武漢神龍天下連同其附屬公司自此成為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

[由於武漢神龍天下的資產及負債的獨立估值尚未落實，貴集團尚未完成收購武漢神龍天下的會計處理，故無法作出有關業務合併的詳盡披露。]

39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39.1 綜合原則

39.1.1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貴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貴集團因其參與該實體而對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有能力通過其對於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貴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貴集團之日起全面綜合入賬，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集團公司間交易的結餘及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必要調整，以確保與貴集團所採納的政策貫徹一致。

於附屬公司的業績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分別單獨呈列於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

39.1.2 出售附屬公司

倘貴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或具備重大影響力，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賬面值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該公允價值作為聯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後續入賬的初始賬面值。此外，之前就該實體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款項猶如貴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款項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

39.1.3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貴公司將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自投資收取的股息超出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該項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超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被投資方的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價值，則須於收取該股息時對於附屬公司的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39.2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與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內部呈報方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資源分配及對營運分部的表現評估，並已確定為貴公司的執行董事。

39.3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貴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項目均按各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貴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因為美元是貴公司融資的主要計價貨幣。貴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並視人民幣為其功能貨幣。貴集團於香港及新加坡註冊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分別為港元及新加坡元。由於貴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中國，貴集團決定將人民幣作為其呈列貨幣並於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另有註明者除外）。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以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價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一般在損益內確認。如果此等匯兌收益及虧損與合格現金流對沖及合格淨投資對沖相關，或歸屬於海外業務淨投資的一部分，則在權益中遞延。

與借款有關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在綜合損益表的「財務成本」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按淨額基準呈列。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當中並無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的貨幣）所有 貴集團實體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每份呈報的財務狀況報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報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損益表及全面收益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於綜合入賬時，因換算於境外實體的任何淨投資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39.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入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的直接應佔開支。

結算日後成本僅在 貴集團有可能獲得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及能可靠計量該項目的成本時，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任何入賬為單項資產的組成部分的賬面值於替換後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的報告期間在綜合損益表支銷。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調整（倘適用）。

如資產的賬面值較其估計可收回金額為高，則將資產的賬面值實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39.6）。

出售收益及虧損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計入損益賬。

在建工程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呈列。成本包括所有將資產變為其擬定用途狀態的應佔成本。這包括直接建造成本和建造安裝期間撥充資本的利息支出。當建設活動將必需的資產轉變為其擬定用途時，該等成本的資本化將會終止，並將在建工程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在建工程毋須計提折舊。

39.5 無形資產

購入的電腦軟件按購入及投入使用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與維護電腦軟件程序相關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電腦軟件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攤銷乃以直線法計算，按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攤其成本。

39.6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商譽及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為無限定，則無須攤銷，但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更頻密的減值測試。其他資產於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單獨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級別分組，該等現金流入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除商譽外，已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各報告期末檢討減值能否轉回。

39.7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39.7.1 分類

貴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隨後以公允價值計量（通過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通過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而定。

就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將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入賬。就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其收益及虧損的計量取決於 貴集團於初步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回選擇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入賬。

有關各類金融資產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1。

貴集團當且僅當管理債務投資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動時方重新分類該等資產。

39.7.2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即 貴集團承諾買賣資產之日。金融資產乃於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移及 貴集團實質上轉移所有權的一切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

39.7.3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貴集團按公允價值加（倘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列支。

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乃於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整體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貴集團管理相關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貴集團按三種計量類別對債務工具進行分類：

-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財務收入內。任何因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與匯兌收益及虧損共同列示為其他收益／（虧損）。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以單獨項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並為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倘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除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外，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之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財務收入內。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呈列及減值開支於綜合損益表內以單獨項目呈列。貴集團於報告期間概無有關債務投資。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不符合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於產生的期間以淨值計入其他收益／（虧損）。

39.7.4 減值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貴集團就其預期信用虧損（「預期信用虧損」）作出前瞻性評估。所用減值方法取決於其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貴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核准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要求在應收款項的初始確認時確認預期全期虧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3.1(b)。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或全期預期信用虧損計量，視乎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是否大幅增加而定。倘自初始確認後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大幅增加，則減值按全期預期信用虧損計量。

39.8 抵銷金融工具

倘貴集團有可依法執行權利將已確認金額抵銷，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時，金融資產及負債會互相抵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淨額。

39.9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先進先出法確定。已購入存貨成本經扣除回扣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預計必要的出售成本。

39.10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乃就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有關款項通常於確認的一年內或更短時間內(或如為較長時間，於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內)到期結算，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則將有關款項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無條件的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則按公允價值計量。貴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貿易應收款項。有關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會計處理的進一步資料，請附註18及有關貴集團減值政策的說明，請參閱附註3.1(b)(ii)。

39.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活期存款以及其他可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金額及價值變動風險輕微的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度流通性的投資。

39.12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與發行新股或期權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於權益內呈列為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39.13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指財政年度結束前貴集團就收取貨品及服務未付的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惟付款並非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者除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量。

39.14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或減免是按本期應納稅所得額計算的應納稅所得額，並根據各個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因暫時差額及未使用稅項虧損的變動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費用乃根據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益所在的國家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以詮釋為準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貴集團根據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項結餘，具體取決那種方法可以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解決方案。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使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及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所產生的暫時差額悉數計提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該遞延稅項負債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因初始確認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該遞延所得稅亦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金額動用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時方予確認。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予以確認，而貴公司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

當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且遞延所得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將予抵銷。當實體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及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負債時，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將予抵銷。

除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項目有關外，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於損益確認。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39.15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工資及薪資負債（包括預計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全數結算的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乃就直至報告期末的僱員服務確認，並按結算負債時預計將支付的金額計量。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b) 離職後責任

退休金責任

貴集團按僱員薪資的特定比例，每月向中國相關政府機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福利計劃繳納僱員福利供款，惟有若干上限。政府機關承諾承擔根據該等計劃應付現有及日後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上述供款外，貴集團並無其他責任支付退休後福利。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該等計劃的資產由政府機關持有及管理，獨立於貴集團的資產。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貴集團於中國的僱員有權加入各項政府資助的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計劃。貴集團根據僱員工資的一定比例（不超過上限）按月向該等基金繳存供款。貴集團對該等基金的責任以其各年應付的供款為限。除作出供款外，貴集團並無其他責任。

(c) 花紅計劃

如貴集團因僱員所提供服務而具有現時法律或推定責任支付花紅且能可靠估計有關責任，則確認花紅的預計成本。花紅計劃的責任預期於1年內結清，並按結算時預計將予支付的金額計量。

39.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貴集團開展股權激勵計劃，據此實體以貴集團的權益工具為代價獲得僱員的服務。為換取獲授予權益工具而獲得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開支。將予支出的總額乃參考所授出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後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開支總額隨歸屬期確認，而歸屬期為所有指定歸屬條件將獲達成的期間。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會根據非營銷表現及服務條件修改其估計預期將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並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修改原來估計數字（如有）的影響，以及須對權益作出的相應調整。

貴公司向貴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授予其股本工具的購股權，被視為資本投入。所獲得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的權益。

39.17 利息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淨公允價值收益／（虧損）內。

倘若利息收入產生自為現金管理目的持有的金融資產，則呈列為財務收入。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乃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的方式計算，惟其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經扣除虧損撥備後）。

39.18 租賃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現值淨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採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貴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款項；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倘貴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期反映貴集團行使該選擇權）。

根據合理確定延期選擇權將支付的租賃款項亦計入負債計量。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於租期內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復原成本。

39.19 股息分派

就於報告期末或之前已宣派但於報告期末並未分派的任何股息金額（已經過適當授權且不再由實體酌情處置）作出撥備。

39.20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補助將可收取及 貴集團符合所有的附帶條件時，會按其公允價值確認政府補助。

與成本相關的政府補助遞延並在必要的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以使與其擬補償的成本相匹配。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作為遞延收入計入非流動負債內，並在相關資產的預期年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

III.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 貴集團現時旗下任何公司並未就2023年12月31日之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本公司組織章程概要

1 組織章程大綱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於[●]獲有條件採納，當中列明(其中包括)本公司各股東的責任為有限，本公司的成立宗旨並無限制，而本公司有全部的權力及授權履行任何未被開曼公司法或開曼群島任何其他法律所禁止的宗旨。

組織章程大綱可於附錄[●]「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及展示文件」一節所示地址查閱。

2 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獲有條件採納，並包含以下條文：

2.1 股份類別

本公司的股本由普通股組成。於細則獲採納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美元，分為[●]股每股面值[●]的股份。

2.2 董事

(a) 配發及發行股份的權力

在開曼公司法和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條文的規限下，本公司未發行的股份(無論是否構成其原有或任何已增加股本的一部分)應由董事處置，董事可按其釐定的時間、對價及條款向其釐定的人士提呈、配發股份、就此授出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股份。

在組織章程細則條文以及本公司於股東大會發出的任何指示的規限下，以及在不損害任何現有股份持有人所獲賦予或任何類別股份所附有之任何特權的情況下，董事可按其釐定的時間及對價向其釐定的人士發出可能附有有關股息、投票權、歸還資本或其他方面的優先、遞延、合資格或有其他特權或限制的任何股

份。在開曼公司法及任何股東所獲賦予或任何類別股份所附有之任何特權的規限下，任何股份可在特別決議案的批准下按應當贖回或本公司或股份持有人認為應當贖回的條款獲發行。

(b) 出售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資產的權力

本公司業務由董事管理，除組織章程細則明確賦予董事的權力及授權外，董事在不違反開曼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條文以及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不時訂定與上述條文或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抵觸的任何規例（惟所訂定的規例不得使董事在之前所進行而當未訂定該等規例時原應有效的行為無效）的情況下，可行使及作出本公司可行使、作出或批准以及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公司法明確指示或規定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行使或作出的一切權力和行為及事情。

(c) 離職補償或付款

向任何董事或前任董事支付款項作為失去職位的補償，或其退任的對價或有關的付款（並非合約規定須付予董事者）必須事先獲得本公司在股東大會批准。

(d) 向董事提供貸款

組織章程細則載有關於禁止向董事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提供貸款的條文，與《公司條例》施加的限制相同。

(e) 購買股份的財務援助

在所有適用法律的規限下，本公司可向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控股公司或該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提供財務援助，以便彼等購買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股份。此外，在所有適用法律的規限下，本公司可就收購以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本公司的任何控股公司或該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包括受薪董事）為受益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股份而向信託人提供財務援助。

(f) 披露在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合約中的權益

任何董事或建議委任的董事不得因其職位而失去以賣方、買方或任何其他身份與本公司訂立合約的資格，且任何該等合約或由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代表與任何董事的任何人士、公司或合夥企業或任何董事為其中的股東或於其中有利益關係的任何人士、公司或合夥企業訂立的合約或安排亦不得因此撤銷。參加訂約或身為股東或在其中擁有利益關係的任何董事毋須僅因其擔任職務或由此而建立的受託關係，向本公司說明其由任何此等合約或安排所獲得的溢利；惟倘該董事於該等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則須於最早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在其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申報其利益的性質，方式為明確地或通過一般通告指明，按照通告所示事實為理由，其被視為於本公司可能訂立的任何特殊描述的公司中擁有權益。

董事不得就其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如上市規則有所規定，包括其其他聯繫人）有任何重大利益的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的任何董事決議案投票（亦不可計入會議的法定人數內），倘董事就此投票，其投票將不獲計算（其亦不會計入該決議案的法定人數內），惟此項限制不適用於下列任何情況，即：

- (i) 就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要求下或為本公司或該等公司的利益借出款項或招致或承諾的責任而向該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提供任何抵押或彌償保證；
- (ii) 就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本身／彼等承擔全部或部分責任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債務或責任而向第三方提供任何抵押或彌償保證，不論單獨或共同作出擔保或彌償保證或給予抵押；
- (iii) 有關發售本公司（或由本公司發售）或任何本公司可能創辦或擁有權益的其他公司股份、債權證或其他證券以供認購或購買，而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因參與發售的包銷或分包銷而有或將有利益關係的任何建議；

- (iv) 有關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利益的任何建議或安排包括：
- (A) 採納、修改或執行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可能從中受益的任何僱員購股計劃或任何股份激勵計劃或購股權計劃；或
 - (B) 採納、修改或執行其有關董事、其緊密聯繫人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員的養老金或公積金或退休、身故或傷殘撫恤計劃，該等計劃並無給予任何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任何與該等計劃或基金有關的各類人士一般所未獲賦予的特權或利益；及
- (v) 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僅因其／彼等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或其他證券的權益而與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債券或其他證券的人士以相同方式擁有權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

(g) 酬金

董事有權就彼等提供的服務收取酬金，金額由董事或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不時釐定（視情況而定）。除釐定酬金的決議案另有規定外，酬金概按董事同意的比例及方式分派予各董事，如未能達成協議，則由各董事平分，惟任職時間短於整段有關受薪期間的任何董事將僅可按其任職時間比例收取酬金。該類酬金將不計入出任本公司任何受薪職務的董事因出任該等職務所得的任何其他酬金。

董事亦可報銷在履行董事職責時合理產生或相關的所有支出（包括差旅費），包括出席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或股東大會的往返交通費，或處理本公司業務或執行董事職務產生的其他費用。

倘任何董事應本公司要求提供任何特殊或額外服務，則董事可向其授出特殊酬金。此種特殊酬金可以薪金、佣金或分享利潤或可能協定的其他方式支付予該董事，作為其擔任董事所得一般酬金外的額外報酬或代替其一般酬金。

執行董事或獲委任執行本公司任何其他管理職務的董事的酬金由董事不時釐定，可以以薪金、佣金或分享利潤或其他方式或以上述全部或任何方式支付，並包括由董事不時決定的其他福利（包括購股權及／或退休金及／或撫恤金及／或其他退休福利）及津貼。該等酬金不計入收款人作為董事應收取的酬金。

(h) 退任、委任及免職

董事人數應不少於兩名。

董事有權隨時及不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名額。任何以此方式委任的董事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於會上重選連任。

不論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與有關董事訂立的協議有何規定，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在任何董事（包括董事總經理或其他執行董事）任期屆滿前將其免職（但此規定並不影響該董事就其遭免除董事職務或因遭免除此董事職務而遭免職的任何其他職務而提出應付賠償或損害索償的權利）。

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委任另一人填補有關空缺。按上述方式委任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相當於其填補的董事倘未獲罷免的原有任期。本公司亦可通過普通決議案選出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的董事名額。按上述方式委任的任何董事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可於會上重選連任，惟並不計入釐定在會上輪值告退的董事人數內。

任何未經董事會推薦的人士均不可於任何股東大會獲選為董事，除非在不早於寄發指定進行該選舉的大會通知當日後起計直至該大會日期前七天止最少七日期間，由一名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非獲提名人士）以書面方式通知本公司秘書擬於會上提名該名人士參選，且提交該名獲提名人士簽署的書面通知以表示其願意參選。

董事毋須持有股份以符合資格，亦無任何有關董事的特定年齡限制。董事須在下列情況下離職：

- (i) 倘董事向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或其香港主要辦事處發出書面通知辭職；
- (ii) 倘任何有管轄權的法院或政府官員因董事現時或可能神智失常或因其他原因不能處理其事務而發出指令且董事議決將該董事撤職；
- (iii) 倘未告假而連續十二個月缺席董事會會議（委任代理董事出席除外），而董事議決將其撤職；
- (iv) 倘董事破產或接獲接管令或暫停還債或與其債權人普遍達成協議；
- (v) 倘根據法例或組織章程細則任何條文的規定終止或遭禁止出任董事；
- (vi) 倘由當時在任不少於四分之三（或倘非整數，則以最接近的較低整數為準）的董事（包括其本身）簽署的書面通知將其撤職；或
- (vii) 倘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將其撤職。

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若人數並非三名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年期獲委任者）至少每三年須卸任一次。卸任的董事的任期直至彼於該大會退任並符合資格重選連任的大會結束。本公司可於任何董事卸任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類近數目的人士為董事以填補空缺。

(i) 借貸權力

董事可不時酌情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為本公司籌措資金或借貸或保證支付任何款項，以及將本公司現時及日後業務、物業和資產及未催繳股本或其任何部分予以按揭或抵押。

(j) 董事會議事程序

董事可以其認為適當之方式在世界各地舉行會議以處理業務、召開續會及以其他方式規管其會議及程序。任何會上提出的問題須由大多數投票表決。如出現同等票數，則會議主席可投第二票或決定票。

2.3 更改章程文件

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僅可通過特別決議案更改或修訂。

2.4 變更現有股份或類別股份的權利

倘在任何時間本公司股本分為不同類別股份，除有關類別股份的發行條款另有規定外，在開曼公司法條文的規限下，發行任何類別股份當時所附的所有或任何權利，可由持有該類已發行股份票面價值不少於四分之三的人士書面同意或由該類股份的持有人另行召開會議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予以修改或廢除。組織章程細則內有關股東大會的所有條文在作出必要修訂後均適用於各另行召開的會議，惟該等會議及其續會的法定人數須為召開有關會議當日合共持有該類已發行股份票面價值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士（或其受委任代表或正式授權代表）。

除有關股份所附權利或發行條款另有明確規定外，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的特權不得因增設或發行更多與其享有同等權益的股份而視為被修訂。

2.5 更改股本

不論當時是否已發行所有法定股份，亦不論當時所有已發行股份是否已繳足，本公司可不時以普通決議案增設新股份而增加股本，新股本數額及將分拆為股份的相關款額由有關決議案規定。

本公司可不時通過普通決議案：

- (a) 將全部或任何股本合併及分拆為面值高於現有股份的股份。在合併已繳足股份並將其分為面值較大的股份時，董事或須以其認為適宜的方式解決任何可能出現的困難，尤其是（在不影響前述的一般性原則下）或須在合併股

份的不同持有人之間決定將何種股份合併為一股合併股份。倘任何人士獲得零碎合併股份，則該零碎股份可由董事就此委任的人士出售，獲委任的人士可將售出的零碎股份轉讓予買方，而該項轉讓的有效性不應受質疑，並將出售所得款項（扣除有關出售費用）的淨額，按彼等權利及利益的比例分派予原應獲得零碎股份或零碎合併股份的人士，或支付予本公司而歸本公司所有；

- (b) 按開曼公司法條文規定，註銷於決議案通過當日仍未獲任何人士認購或同意認購的任何股份，並按所註銷股份數額削減股本數額；及
- (c) 在不違反開曼公司法條文的情況下，將股份或任何股份拆細為面值低於組織章程大綱所規定者的股份，而有關拆細股份的決議案亦可決定拆細股份後，股份持有人之間一股或以上股份較其他股份有優先或其他特別權利，或有遞延權利或限制，而該等權利或限制為本公司有權附於未發行或新股份者。

本公司可通過特別決議案按開曼公司法授權的任何方式及其規定的任何條件任削減其股本或任何股本贖回儲備。

2.6 特別決議案 – 須以大多數票通過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特別決議案」按開曼公司法賦予定義指須由有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親自或（若股東為法團）由其正式授權代表或（若允許委任代表）受委代表以不少於四分之三的大多數票通過的決議案，且表明擬提呈有關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的有關大會通告已經正式發出，且包括由本公司全部當時有權收取本公司股東大會通告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或就法團而言，由其正式授權代表）簽署的特別決議案。任何該等決議案應視為已於最後一名股東簽署決議案當日舉行的大會上獲通過。

相反，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普通決議案」指須由有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在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舉行的股東大會親自或（若股東為法團）由其正式授權代表或（如允許委任代表）受委代表以簡單大多數投票通過的決議案，亦包括由上述本公司全體股東書面批准的普通決議案。

2.7 表決權

在任何一類或多類股份當時附帶的任何投票特別權利、特權或限制的規限下，在以任何投票方式表決的股東大會上，每名親自出席（或如屬法團股東，則為其正式授權代表）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的股東可就以其名義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每股股份投一票。

根據上市規則，凡任何股東須就任何特定決議案放棄表決或僅限於投贊成或反對票，任何違反有關規定或限制的股東表決或代表有關股東表決，將不能被計入表決結果內。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其中一名可就該股份於任何大會上親自或由委任代表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倘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自或由委任代表出席任何大會，則有關聯名股份排名最優先或較優先（視乎情況而定）的出席人士為唯一有權投票者，就此而言，優先次序應按股東名冊就有關聯名股份的股東排名釐定。

就任何管轄法院或政府官員頒令指其現時或可能神智失常或因其他理由不能處理其事務的本公司股東須進行表決時，可由其他在此情況下獲授權人士代其投票，而該人士可由委任代表代其表決。

除組織章程細則明確規定或董事另有決定外，並未於本公司正式登記為本公司股東，或未於股份到期時支付應付本公司所有款項的人士，不得親自或由委任代表出席任何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作為本公司其他股東的委任代表除外）或計入法定人數內。

於任何股東大會上，任何提呈大會表決的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表決，惟會議主席可允許就僅與上市規則指定的程序性或行政性事項有關的決議案進行舉手表決。

若經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為本公司股東，則可授權其認為適當之人士作為在本公司任何大會(包括本公司股東大會或債權人大會)或任何類別股東大會上的受委代表或代表，惟若授權超過一名人士，則須訂明該等人士各自所獲授權有關股份的數目及類別。根據本條文獲授權的人士有權代表經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行使其所代表的該經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可行使的相同權利及權力(包括倘舉手表決獲允許時舉手進行個人表決的權利)，猶如其為持有該授權指明的股份數目及類別的本公司個別股東。

所有有權收取股東大會通知及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當時股東(倘股東為法團，則為其正式授權代表)，均有權在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發言。

2.8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須於每個財政年度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有關大會須於本公司財政年度結束後六個月內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須列明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可由一名或以上股東(或任何一家經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股東)要求召開，該等股東於提出要求當日須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有權在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實繳股本。

2.9 賬目及審核

根據開曼公司法，董事須安排保存足以真實公平反映本公司業務狀況及闡明其交易及其他事項的賬目。

董事可不時決定是否及在何種情況或規例下，公開本公司賬目及賬冊或其一以供本公司股東(本公司高級人員除外)查閱，並決定公開的程度、時間和地點，而任何股東概無權利查閱本公司任何賬目或賬冊或文件，惟獲開曼公司法或任何其他相關法例或規例賦予權利或董事或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所批准者除外。

董事須自首屆股東週年大會起安排編製有關期間（就首份賬目而言，該期間由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開始；在其他情況下，則在上一份賬目刊發後開始）的損益賬，連同編製損益賬當日的財務狀況表、董事就有關損益賬涵蓋期間的本公司利潤或虧損及本公司於有關期間末的財務狀況作出的報告、有關賬目的核數師報告及法例要求的其他報告或賬目，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向本公司股東呈報。上述在股東週年大會向本公司股東呈報的文件的副本須於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至少21日，按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可能發出通告的方式寄交所有本公司股東及債券持有人，惟本公司毋須向本公司不知悉其地址的任何人士或超過一位聯名股份或債券持有人寄發該等文件副本。

本公司核數師的委任、罷免及薪酬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本公司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一名或多名本公司核數師，其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釐定獲委任的核數師的酬金。在任期屆滿前罷免核數師須經股東大會批准。股東須在該大會上委任新核數師，以完成餘下任期。

2.10 會議通告及於會上進行的事項

股東週年大會須發出不少於21日的書面通知，而任何股東特別大會則須發出不少於14日的書面通知。通知期不包括送達或視作送達通告日期及發出通告日期，而通告須列明大會舉行時間、地點與議程、決議案詳情及擬議事項的一般性質。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須指明該會議為股東週年大會，而召開大會以通過特別決議案的通告須指明擬提呈的特別決議案。每屆股東大會的通告須發予本公司核數師及所有股東，惟按照組織章程細則條文或所持股份的發行條款規定無權獲得本公司該等通告者除外。

儘管本公司會議的開會通知期可能少於上述所規定者，但獲得下述同意，則有關大會仍視作已正式召開：

- (a) 如屬股東週年大會，則獲全體有權出席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或彼等的委任代表同意；及

- (b) 如屬任何其他大會，則獲大多數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合共持有具備上述權利的股份賬面價值不少於95%）同意。

2.11 股份轉讓

股份轉讓可以一般通用格式或董事可能批准的其他格式（須符合聯交所規定的標準轉讓格式）的轉讓文據辦理。

轉讓文據須由轉讓人及（除非董事另有決定）承讓人雙方或其代表簽署，而在有關股份承讓人姓名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前，轉讓人仍被視為該等股份的持有人。所有轉讓文據由本公司保留。

董事可拒絕登記任何未繳足股份或本公司擁有留置權的股份轉讓，亦可拒絕登記任何其他股份轉讓，除非：

- (a) 向本公司提交轉讓文據連同有關股票（於轉讓登記後將予註銷）及董事合理要求可證明轉讓人有權進行轉讓的其他證明；
- (b) 轉讓文據只涉及一類股份；
- (c) 轉讓文據已妥當蓋上印章（如需蓋有印章者）；
- (d) 如將股份轉讓予聯名持有人，則聯名持有人不得多於四名；
- (e) 有關股份不涉及本公司的任何留置權；及
- (f) 就此向本公司支付不超過聯交所不時釐定之最高應付費用的款項（或董事不時要求的較低數額）。

倘董事拒絕登記任何股份轉讓，須在向本公司提交轉讓的日期起兩個月內向轉讓人及承讓人發出拒絕登記通知。

本公司在聯交所網站刊登廣告或根據上市規則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電子方式以電子通訊或於報章刊登廣告的形式發出10個營業日的通告（或如為供股則發出6個營業日的通告）後，可暫停辦理轉讓登記及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手續，時間及限期可由董事不時釐定，惟在任何年度，暫停辦理轉讓登記或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手續的時期不得超過30日，或本公司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決定的較長期間，惟該期間在任何年度均不得超過60日。

2.12 本公司購回本身股份的權力

根據開曼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在若干限制下購回本身股份，惟董事只可根據股東於股東大會授權的方式代表本公司行使該權力，並遵守聯交所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不時實施的任何適用規定。購回的股份將被視作已於購回時註銷。被購回股份的持有人須將有關股票（如有）交回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或董事指定的其他地點以供註銷，而本公司須隨即向其支付有關購買或贖回款項。

2.13 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擁有股份的權力

組織章程細則條文並無關於附屬公司擁有股份的規定。

2.14 股息及其他分派方式

根據開曼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上宣佈以任何貨幣分派股息，惟所派股息不得超過董事建議數額。本公司僅可從合法可供分派的利潤及儲備（包括股份溢價）中宣派或派付股息。

除任何股份所附權利或發行條款另有規定外，就支付股息的整個期間內未繳足的任何股份而言，一切股息須按獲派息的任何期間的實繳股款比例分配及派付。就此而言，凡在催繳前就股份所繳股款不得視為股份的實繳股款。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公司法概要

董事可根據本公司的利潤不時向本公司股東派發中期股息。倘董事認為可供分派利潤可用作派付股息，則亦可每半年或以董事選擇的其他期間以固定比率支付任何股息。

董事可保留就本公司有留置權的股份應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應付款項，用作抵償有關留置權的債務、負債或協議。董事亦可從本公司股東應獲派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應付款項中扣減其當時應付本公司的所有催繳股款、分期股款或其他應付款項（如有）。

本公司毋須承擔股息的利息。

倘董事或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議決將對本公司股本派付或宣派股息，則董事可繼續議決：(a)配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以支付全部或部分股息，而所配發的股份須與承配人已持有的股份屬於相同類別，惟有權獲派息的本公司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分股息以代替配股；或(b)有權獲派息的本公司股東可選擇獲配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以代替董事認為適合的全部或部分股息，而所配發的股份須與承配人已持有的股份屬於相同類別。在董事建議下，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就本公司任何一項特定股息進行議決，儘管如此，本公司可能配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以悉數支付上述股息，而不給予本公司股東選擇收取現金股息代替配股的權利。

以現金支付股份持有人的任何股息、利息或其他應付款項可以支票或認股權證之方式寄往本公司獲派息股東的登記地址，如屬聯名持有人，則寄往就有關聯名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名列首位人士的登記地址，或寄往持有人或聯名持有人以書面通知的有關人士及地址。所有支票或認股權證的抬頭人應為有關持有人或（如屬聯名持有人）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中名列首位的有關股份持有人，郵誤風險由彼等承擔。付款銀行支付該等支票或認股權證後，即表示本公司已就有關的股息及／或紅利履行責任，不論其後可能發現股息被竊或任何加簽為假冒。倘有關支票或認股權證連續兩次均無兌現，本公司可終止寄發有關股息的支票或認股權證。然而，倘有關支票或認股權證因

未能送達而首次遭退還後，本公司可行使權力終止寄發有關股息的支票或認股權證。兩名或以上聯名持有人中任何一人可就應付有關該等聯名持有人所持股份的股息或其他應付款項或可分派資產發出有效收據。

任何於宣派日期後六年仍未獲認領的股息可由董事沒收，撥歸本公司所有。

倘董事或本公司已於股東大會議決可派付或宣派股息，則董事可進一步議決以分派任何種類的特定資產（尤指任何其他公司的繳足股份、債券或可認購證券的認股權證）的方式支付全部或部分股息，而當分派出現困難時，董事須以其認為適當的方式支付股息，尤其可不理會零碎配額，將零碎股份調高或調低或規定零碎股份須累計撥歸本公司的利益，亦可為分派而釐定該等特定資產的價值，並可決定按所釐定的價值向本公司任何股東支付現金，以調整各方的權利，並可在董事認為適宜的情況下將該等特定資產交予受託人。

2.15 受委代表

任何有權出席本公司會議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須為個別人士）作為代表，代其出席會議及於會上投票，而受委代表應享有與該股東同等的權利，可在會議上發言。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代表委任文據須為通用格式或董事不時批准的其他格式，使股東可指示受委代表在委任表格相關的會議上，就將予提呈的各項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或在未有指示或指示有抵觸的情況下，酌情自行投票。代表委任文據被視為授權受委代表在認為適宜時對會議提呈的決議案修改進行投票。除代表委任文據另有規定外，倘該續會原定於有關會議當日起十二個月內舉行，則該代表委任文據於有關會議的任何續會仍然有效。

代表委任文據須以書面作出，並須由委任人或獲書面授權的代理人親筆簽署，如委任人為法團，則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高級人員、代理人或其他獲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代表委任文據及(如董事要求)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核實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早於有關文據所列人士可投票的會議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往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或召開會議或任何續會的通告或隨附的任何文件所指明的其他地點)。倘在該會議或續會日期後舉行投票，則須早於指定舉行投票時間48小時前送達，否則代表委任文據將被視為無效。代表委任文據於當中所示的簽署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失效。送交代表委任文據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有關會議並於會上或以投票方式表決時作出投票，在此情況下，有關代表委任文據將被視作撤回。

2.16 催繳股款及沒收股份

董事可不時向本公司股東催繳所持股份尚未繳付之任何股款(不論按股份面值或以溢價或其他方式計算)，而該等股款依據配發條件並無指定付款期。本公司各股東須於指定時間及地點(根據本公司向其發出不少於14日的通知，指明付款時間、地點及收款方)向有關人士支付有關股份的催繳股款。董事可決定撤回或延遲催繳股款。被催繳股款的人士在其後轉讓有關被催繳股款的股份後仍有責任支付有關催繳股款。

催繳股款可一次付清或分期繳付，並被視作於董事授權作出催繳的決議案通過當日支付。股份聯名持有人須共同及個別負責支付所有有關股份的催繳款項及到期的分期付款項或有關的其他到期款項。

倘股份的催繳股款在指定付款日期前或當日尚未繳付，則欠款人士須按董事釐定的利率(年利率不超過15%)支付由該等股份的指定付款日期至實際付款日期有關款項之利息，惟董事可豁免支付全部或部分利息。

倘股東於任何指定付款日期未能支付任何該等股份的催繳股款或催繳分期股款，則董事可在任何部分股款仍未繳付期間隨時向有關股份持有人發出通知，要求支付仍未支付之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連同任何可能累計或持續累計至實際付款日的利息。

該通知須指定另一個最後付款日期（不早於發出通知日期起計14日）及地點，並聲明若在指定時間或之前仍未於指定地點付款，則有關催繳股款或未繳分期股款的股份會被沒收。

若股東不按有關通知的規定辦理，則該通知所涉任何股份於其後在未支付通知所規定的所有催繳股款或未繳分期股款及利息前，可隨時由董事通過決議案予以沒收。被沒收的款項包括就該等被沒收股份所宣派但於沒收前未實際支付的全部股息及紅利。被沒收的股份將視為本公司財產，可予重新配發、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

股份被沒收的人士不再為持有該等被沒收股份的股東，惟（儘管股份被沒收）仍有責任向本公司支付於沒收當日就該等股份應付本公司的全部款項，連同（倘董事酌情要求）沒收當日至付款日期按董事可能規定的利率（年利率不超過15%）累計的有關利息，而董事可要求付款而毋須就所沒收股份於沒收當日的價值作出任何折讓。

2.17 查閱股東名冊

本公司須設置股東名冊，隨時顯示本公司當時的股東及彼等各自持有的股份。於聯交所網站以廣告方式發出10個營業日的通告（如為供股則發出6個營業日的通告），或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以電子通訊或以報章刊登的廣告發出通告後，本公司可在董事不時決定的時間及期間暫停辦理一般或任何類別股份的登記，惟暫停辦理登記的時間在任何一年不得超過30日，或本公司股東以普通決議案釐定的更長期間，惟該期間在任何一年不得超過60日。

在香港備置的股東名冊須於正常營業時間（惟董事可作出合理限制）免費供本公司股東查閱，而其他人士繳付不超過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許可之最高款項的費用（由董事釐定每次查閱費用）後亦可查閱。

2.18 會議及另行召開的各類會議法定人數

如無足夠法定人數出席股東大會，則不可處理任何業務，但即使並無足夠法定人數，仍可委任主席，而委任主席並不視為會議議程的一部分。

法定人數應為兩名親自或受委代表出席的本公司股東。倘本公司股東名冊僅有一名股東，則法定人數為親自出席的該名股東或受委代表。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法團股東如委任正式授權代表出席，而有關代表已於由該法團董事或其他監管組織通過決議案或授權書委派在本公司有關股東大會或本公司任何有關類別股東大會代表該法團，則應視為該股東親自出席。

本公司各類股份持有人另行召開的各類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載於上文第2.4段。

2.19 少數股東遭欺詐或壓制時可行使的權利

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少數股東遭欺詐或壓制時所擁有之權利的規定。

2.20 清盤程序

在遵守開曼公司法的前提下，本公司可通過特別決議案議決本公司自願清盤。

倘本公司清盤，而可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資產不足以償還全部已繳股本，則該等資產的分派方式為盡可能由本公司股東按開始清盤時各自所持股份的已繳或應繳股本比例分擔虧損。倘於清盤時可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資產於開始清盤時足以償還全部已繳股本，則餘額可按本公司股東就各自於開始清盤時所持股份的已繳股本比例向股東分派。上述規定不會損害根據特別條款及條件發行的股份的持有人權利。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公司法概要

倘本公司清盤，清盤人在獲得本公司以特別決議案授權及開曼公司法規定的任何其他批准下，可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以實物或現物形式分發予本公司股東，不論該等資產是否為同類財產。清盤人可就此為前述分配的任何財產釐定其認為公平的價值，並可決定本公司股東或不同類別股東間的分配方式。清盤人在獲得類似授權的情況下，可將該等資產全部或任何部分授予清盤人認為適當而為本公司股東利益設立並符合開曼公司法的信託受託人，惟不得強迫本公司股東接受任何涉及債務的資產、股份或其他證券。

2.21 未能聯絡的股東

本公司可在下列情況下，出售本公司任何一位股東的股份或因身故、破產或法例實施而轉移到他人的股份：(a)向該等股份持有人發出有關任何應以現金支付的所有支票或認股權證（總數不少於三張）在十二年內仍未兌現；(b)本公司在上述期間或下文(d)項所述的三個月限期屆滿前，並無接獲有關該股東的所在地點或存在的任何消息；(c)在該十二年期間，至少應已就上述股份派發三次股息，而股東於有關期間內並無領取股息；及(d)於十二年期滿時，本公司已在報章刊發廣告，或根據上市規則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以電子方式送交通知的方式發出電子通訊，表示有意出售該等股份，而自廣告刊登日期起計三個月的限期已屆滿，並已知會聯交所本公司擬出售該等股份。上述出售所得款項淨額應撥歸本公司，本公司收到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後將欠該名前股東一筆金額等同所得款項淨額的款項。

開曼公司法及稅項概要

1 緒言

開曼公司法在頗大程度上根據舊有英國公司法訂立，惟開曼公司法與現時的英國公司法有重大差異。以下為開曼公司法若干條文的概要，惟不包括所有適用的條文及例外情況，亦非總覽有別於擁有權益的人士可能更為熟悉的司法權區內有關所有公司法及稅務事宜的同類條文。

2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14年2月13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因此，其業務經營須主要在開曼群島以外地區進行。本公司須每年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年度報告，並根據法定股本數額支付費用。

3 股本

開曼公司法准許公司發行普通股、優先股、可贖回股份或上述股份的任何組合。

開曼公司法規定，倘公司按溢價發行股份，則不論旨在換取現金或其他對價，均須將相等於該等股份溢價總值的款項撥入「股份溢價賬」。對於公司根據任何安排為支付收購或註銷任何其他公司股份的對價而配發並以溢價發行股份的溢價，公司可選擇不按該等規定處理。開曼公司法規定，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條文(如有)，公司可按不時釐定的方式動用股份溢價賬，包括但不限於：

- (a) 向股東支付分派或股息；
- (b) 繳足公司的未發行股份，以向股東發行全數繳足紅股；
- (c) 贖回及購回股份，惟須遵守開曼公司法第37條條文；
- (d) 撤銷公司的開辦費用；
- (e) 撤銷發行公司股份或債券的開支、佣金或折扣；及
- (f) 提供贖回或購買公司任何股份或債券應付的溢價。

除非在緊隨擬付的分派或股息後，公司仍有能力償還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項，否則不可動用股份溢價賬向股東支付分派或股息。

開曼公司法規定，在開曼群島大法院確認後，股份有限公司或設有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如獲組織章程細則授權，則可通過特別決議案以任何方式削減股本。

在不違反開曼公司法的詳細規定下，股份有限公司或設有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如獲組織章程細則授權，則可發行由公司或股東選擇贖回或有責任贖回的股份。此外，如該公司獲組織章程細則授權，則可購回本身的股份，包括任何可贖回股份。該等購買的方式須經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授權。組織章程細則可規定購買的方式可由公司董事釐定。除非股份已悉數繳足，否則公司在任何時候均不可贖回或購買本身股份。如公司贖回或購買本身股份後，再無任何持股股東，則不可贖回或購買本身股份。除非在緊隨建議付款日期後，公司仍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項，否則公司以公司股本贖回或購買本身股份，乃屬違法。

開曼群島並無法定條文限制公司提供財務資助以購買或認購公司本身或其控股公司的股份。因此，倘公司董事以審慎忠誠的態度作出考慮後，因適當目的且符合公司利益並可提供合理資助，則公司可提供該等財務資助。有關資助須以公平方式進行。

4 股息及分派

除開曼公司法第34條外，並無有關派息的法定條文。根據英國案例法（就此範疇而言可在開曼群島引用），股息僅可以利潤撥付。此外，根據開曼公司法第34條，如具備償債能力且符合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有關規定（如有），則可從股份溢價賬中撥付股息及分派（詳情見上文第3段）。

5 股東訴訟

預期開曼群島的法院將遵循英國的案例法先例。開曼群島法院已引用並依循福斯訴哈伯特(Foss v. Harbottle)判例案例（及其例外情況），該案例准許少數股東對以下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公司法概要

行為提出集體訴訟或以公司名義提出衍生訴訟：(a)超越公司權限或非法行為；(b)構成欺詐少數股東的行為，而過失方為控制公司的人士；及(c)未根據規定由大多數合資格(或特別多數)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的行動。

6 保障少數股東

倘公司(並非銀行)的股本分拆為股份，則開曼群島大法院可根據持有公司不少於五分之一已發行股份的股東的申請，委派調查員調查公司的事務並按大法院指定的方式呈報結果。

公司任何股東均可入稟開曼群島大法院，倘法院認為公司清盤實屬公平公正，則可發出清盤令。

一般而言，股東對公司的索償，必須根據開曼群島適用的一般契約法或民事侵權法，或根據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規定賦予股東的個別權利而提出。

開曼群島法院已引用並依循英國普通法有關不容許多數股東欺詐少數股東的規定。

7 出售資產

開曼公司法並無特定條文限制董事出售公司資產的權力。根據一般法律，董事在行使上述權力時，必須以審慎忠誠的態度行事，並須具適當目的及符合公司利益。

8 會計及審核規定

開曼公司法規定，公司須就以下各項安排存置正式賬冊：

- (a) 公司所有收支款項及發生的收支事項；
- (b) 公司所有銷貨購貨記錄；及
- (c) 公司的資產及負債。

如賬冊不可真實公平反映公司的業務狀況及解釋有關交易，則不視為正式保存的賬冊。

9 股東名冊

按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獲豁免公司可在董事不時認為適當的開曼群島境內或境外地點存置股東名冊總冊及分冊。開曼公司法並無規定獲豁免公司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股東名單。因此，股東姓名及地址並非公開數據，不會供公眾查閱。

10 查閱賬冊及記錄

開曼公司法並無賦予公司股東查閱或取得公司股東名冊或公司記錄副本的一般權利，惟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會載列該等權利。

11 特別決議案

開曼公司法規定特別決議案須獲至少三分之二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或（如准許受委代表）其代表在股東大會通過，而召開該大會的通告已按規定發出並指明擬提呈的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惟公司可於組織章程細則指明規定的大多數須為三分之二以上的人數，且可另外規定該大多數（不少於三分之二）可因特別決議案將批准的事項而有所不同。倘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許可，公司當時所有有投票權的股東以書面簽署的決議案亦可具有特別決議案的效力。

12 附屬公司擁有母公司的股份

倘公司的宗旨許可，則開曼公司法並不禁止開曼群島公司購買及持有母公司的股份。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在進行上述購買時，須持審慎忠誠的態度，並具適當目的及符合附屬公司利益。

13 合併及綜合

開曼公司法允許開曼群島公司之間及開曼群島公司與非開曼群島公司之間合併及綜合。就此而言，(a)「合併」指兩間或以上組成公司合併，並將其責任、財產及負債歸屬至其中一家存續公司；及(b)「綜合」指兩間或以上的組成公司整合為一家綜合公司以及將該等公司的責任、財產及負債歸屬至綜合公司。為進行合併或綜合，合併或綜合計劃書須獲各組成公司的董事批准，其後須獲(a)各組成公司特別決議案授權及(b)組成

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可能列明的其他授權(如有)。該書面合併或綜合計劃必須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存檔，連同有關綜合或存續公司償債能力的聲明、各組成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清單以及將有關合併或綜合證書的副本送交各組成公司成員公司及債權人的承諾，並在開曼群島憲報刊登該合併或綜合通告。除若干特殊情況外，異議股東有權於作出所需程序後獲支付股份的公允價值(若各方未能就此達成共識，則由開曼群島法院釐定)。因遵守該等法定程序而生效的合併或綜合毋須法院批准。

14 重組

倘以重組及合併為目的召開的股東或債權人大會獲得(i)佔出席債權人價值75%之多數贊成，或(ii)佔出席股東或類別股東價值75%之多數贊成(視情況而定)，且其後獲開曼群島大法院認可，則法例容許公司重組及合併。有異議的股東可向大法院表示申請批准的交易對股東所持股份並無給予公允價值，但如無證據顯示管理層有欺詐或不誠實的行為，則大法院應不會僅因上述理由而否決交易。倘該項交易獲批准及完成，則異議股東將不會獲得諸如美國公司的異議股東一般具有的估值權利(即按照法院對其股份的估值而獲得現金的權利)

15 收購

倘一家公司提出收購其他公司的股份，且在提出收購建議後四個月內，不少於90%被收購股份的持有人接納收購，則收購者在上述四個月屆滿後的兩個月內可隨時發出通知要求異議股東按收購建議的條款轉讓股份。異議股東可在該通知發出後一個月內向開曼群島大法院提出反對轉讓。異議股東須證明大法院應行使酌情權，除非有證據顯示收購者與接納收購建議的有關股份持有人之間存在欺詐、不誠信或勾結行為，以不公平手法逼退少數股東，否則大法院應不會行使上述酌情權。

16 彌償保證

開曼群島法例並不限制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對行政人員及董事作出彌償保證，除非開曼群島法院認為有關條文違反公眾政策，例如表示對構成犯罪的後果所作的彌償保證。

17 清盤

公司可根據法院指令被強制清盤，或(a)倘公司仍有償債能力時，由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或(b)公司無力償債時，由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自動清盤。清盤人的責任為集中公司資產(包括出資人(股東)所欠之款項(如有))、確定債權人名單及償還公司所欠債權人的債務(如資產不足以償還全部負債則按比例償還)，並確定出資人名單，根據其股份所附權利分派剩餘資產(如有)。

18 轉讓的印花稅

開曼群島對開曼群島公司股份轉讓並不徵收印花稅，惟轉讓於開曼群島持有土地權益之公司的股份除外。

19 稅項

根據開曼群島稅務優惠法(2018年修訂版)第6條，本公司已得到開曼群島財政司承諾：

- (a) 開曼群島並無制定法律對本公司或其業務的利潤、收入、收益或增值徵稅；及
- (b) 此外，毋須就下列各項繳納利潤、收入、收益或增值或遺產稅或承繼稅性質的稅項：
 - (i) 本公司股份、債券或其他承擔；或
 - (ii) 預扣全部或部分任何有關付款(定義見稅務優惠法(2018年修訂版)第6(3)條)。

開曼群島現時並無對個人或公司的利潤、收入、收益或增值徵稅，且無承繼稅或遺產稅。除不時因在開曼群島司法權區內訂立若干文據或將該等文據帶入開曼群島而

可能須支付的若干印花稅外，開曼群島政府不大可能會對本公司徵收其他重大稅項。開曼群島並無參與訂立任何適用於本公司所作出或向本公司作出支付的雙重徵稅公約。

20 外匯管制

開曼群島並無外匯管制法規或貨幣限制。

21 經濟實質規定

根據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國際稅務合作（經濟實質）法（經修訂）》（「經濟實質法」），「相關實體」須符合經濟實質法中所載的經濟實質測試。「相關實體」包括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如本公司），然而，其不包括開曼群島境外的稅務居民。因此，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屬開曼群島境外的稅務居民，則毋須符合經濟實質法中的經濟實質測試。

22 一般資料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例的法律顧問Campbells已向本公司送呈概述開曼公司法方面之意見函件。該函件及開曼公司法副本可供查閱，詳情載於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及展示文件」一節。任何人士如欲查閱開曼公司法詳細概要，或有關開曼公司法與其較為熟悉之任何司法權區法律差異的意見，應尋求獨立法律意見。

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1.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14年2月13日根據開曼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我們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Suite #4-210, Governors Square,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32311, Grand Cayman KY1-1209, Cayman Islands。由於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因此我們的業務須遵守開曼群島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細則及大綱。開曼群島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我們組織章程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本公司已於2024年[●]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我們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第一期19樓1901室。黃詠儀女士已獲委任為我們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權代表。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第一期19樓1901室。

截至本文件日期，本公司的總辦事處位於中國深圳市南山區工業四路萬榮大廈A座4樓。

2. 本公司股本變動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我們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以下載列本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的股本變動：

於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向H Capital發行1,849,100股D系列優先股，作為H Capital將H Pudding的全部股權轉讓予本集團的對價。

同日，本公司亦分別向持有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獎勵的相關股份的Distinct Partners I Limited及Distinct Partners II Limited發行2,640,250股及2,359,75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變動。

3. 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我們附屬公司的公司資料及詳細資料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1.3。以下載列我們附屬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的股本變動：

卓正投資諮詢

於2024年4月29日，卓正投資諮詢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1,000,000元增至人民幣72,857,143元。

卓正投資

於2024年4月28日，卓正投資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14,285,715元。

卓正諮詢

於2024年4月28日，卓正諮詢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71,428,572元。

卓正管理

於2024年4月26日，卓正管理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

北京卓睿門診部有限公司

於2024年4月25日，北京卓睿門診部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0元。

深圳卓安安兒科

於2022年6月6日，深圳卓安安兒科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元。

廣州卓正優社

於2022年5月11日，廣州卓正優社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

於2022年7月14日，廣州卓正優社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30,000,000元。

佛山南海卓正

於2024年3月21日，佛山南海卓正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元。

武漢北斗星關山

於2023年5月19日，武漢北斗星關山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元。

深圳卓睿

於2022年11月4日，深圳卓睿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寧波鄞州卓健

於2023年2月1日，寧波鄞州卓健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深圳卓安

於2023年7月27日，深圳卓安診所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武漢卓康

於2023年11月1日，武漢卓康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廣州卓正都匯

於2023年11月10日，廣州卓正都匯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蘇州卓正瑞康

於2023年11月28日，蘇州卓正瑞康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蘇州卓正瑞祥

於2023年11月28日，蘇州卓正瑞祥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深圳卓睿康

於2023年12月6日，深圳卓睿康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深圳卓祥

於2023年12月5日，深圳卓祥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卓正楷和

於2023年11月3日，卓正楷和以註銷方式自願解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的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4. 重組

本集團已進行重組以籌備[編纂]。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一段。

5. 我們股東的決議案

我們於[●]正式召開的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據此（其中包括）：

- (a) 待(i)上市委員會批准本文件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編纂]後待由優先股轉換的股份）[編纂]及[編纂]；(ii)已厘定[編纂]；(iii)於[編纂]當日或前後簽立和交付[編纂]；及(iv)[編纂]根據[編纂]及[編纂]根據[編纂]與（其中包括）本公司須履行的責任成為無條件（包括（如相關）[編纂]（代表[編纂]）豁免任何條件的結果），且並未根據[編纂]的條款或因其他原因終止：
- (i) 批准[編纂]（包括[編纂]），批准擬根據[編纂]配發及發行股份，以及授權董事釐定股份的[編纂]並配發及發行[編纂]項下的股份；
- (ii)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配發、發行及買賣股份或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及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要求配發、發行或買賣不超過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20%（不包括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的股份的任何要約、協議或購股權（包括授予認購或以其他方式收取股份的任何權利的任何認股權證、債券、票據及債權證），惟須遵守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及發行或同意配發及發行的股份面值總額（因[編纂]或供股，根據行使

本公司可能不時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認股權證所附的任何認購權，或根據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授出的特定授權的組織章程細則配發及發行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分股份股息除外)；

- (iii)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購回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於[編纂]或本公司證券有可能[編纂]並獲證監會及[編纂]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編纂]購回股份，有關股份數目將最多相當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10% (不包括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iv) 上文(ii)段所述的一般無條件授權已擴大至董事根據該一般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或同意配發及發行的股份面值總額，指本公司根據上文第(iii)段所述購回股份的授權所購回股份面值總額，最多為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10% (不包括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

(b) 大綱及細則自[編纂]起獲有條件批准及採納。

上文第(a)(ii)、(a)(iii)及(a)(iv)段所述的各項一般授權將持續有效，直至下列時間(以最早者為準)：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任何適用法律或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
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該授權的時間。

6. 購回本身證券

以下各段載有(其中包括)聯交所規定就本公司購回本身證券須收錄於本文件的若干資料。

(a) 上市規則的條文

上市規則允許以聯交所作為第一上市交易所的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本身證券，但須遵守若干限制，其中最重要的限制概述如下：

(i) 股東批准

以聯交所作為第一上市交易所的公司擬進行的所有證券(如為股份，則須為繳足股份)購回事宜，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以一般授權或就特定交易作出特定批准的方式批准。

根據股東於[●]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授予董事購回授權，以授權彼等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於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有可能[編纂]並獲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的股份，面值總額不超過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10%(不包括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此授權將於以下最早日期屆滿：(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因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受條件規限的情況下予以續期除外)，(ii)按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及(iii)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回的日期。

(ii) 資金來源

購回須以大綱及細則以及香港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法規可合法撥作此用途的資金撥付。上市公司不得在聯交所以現金以外的代價或以聯交所的交易規則不時規定以外的結算方式購回本身證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本公司作出的任何購買活動可能來自利潤或就購買目的而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或我們的股份溢價

賬的進賬金額，或倘組織章程細則授權並受開曼公司法規限，則來自股本。購買時應付的任何溢價高於將購買的股份面值，必須從利潤或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中撥付，或倘組織章程細則授權並受開曼公司法規限，則來自股本。

(iii) 交易限制

上市公司可在聯交所購回的股份總數最多可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在未取得聯交所事先批准前，公司不得於緊隨購回後的30天期間內發行或宣佈擬發行新證券（因在購回前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要求公司發行證券的類似工具獲行使而發行的證券除外）。此外，上市公司不得以比其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高5%或以上的購買價，在聯交所購回其股份。倘購回導致公眾人士持有的上市證券數目降至低於聯交所規定訂明的有關最低百分比，則上市規則亦禁止上市公司購回其證券。公司須促使其委任代為購回證券的經紀人，在聯交所提出要求時向聯交所披露有關購回的資料。

(iv) 購回股份的地位

所有購回證券的上市地位（不論在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會自動註銷，而有關股票亦必須註銷及銷毀。根據開曼群島法律，除非於進行購回前，董事決議持有本公司所購回股份作為庫存股份，否則本公司所購回股份須視為已註銷，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金額須按該等股份的面值減少。然而，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購回股份不會被視為削減法定股本金額。

(v) 暫停購回

上市公司不得在知悉內幕消息後購回任何證券，直至有關消息公佈為止。尤其於緊接以下日期前一個月期間內（以較早者為準）：(a)批准上市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無論是否為上市規則所規定者）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根據上市規則首次知會聯交所的日期）及(b)上市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公佈任何年度或半年度業績、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公告（無論是否為上市規

則所規定者)並於業績公告日期結束的最後期限，上市公司不得於聯交所購回其股份，惟特殊情況除外。此外，倘上市公司違反上市規則，則聯交所或會禁止其於聯交所購回證券。

(vi) 申報規定

有關在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證券的若干資料須不遲於在下一個上市公司購買其股份的營業日早市或任何開市前時段(以較早者為準)開始前30分鐘向聯交所報告。此外，上市公司的年度報告須披露在有關年度購回證券的詳情，包括每月購買的證券數目(不論在聯交所或其他地方)、每股股份的購買價或就全部購回支付的最高價及最低價(如相關)與已付總價。

(vii) 核心關連人士

上市規則規定，公司不得在知情的情況下，在聯交所向「核心關連人士」(即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人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購買證券，而核心關連人士亦不得在知情的情況下，向公司出售證券。

(b) 進行購回的理由

董事相信，股東授予董事一般授權，讓本公司可在市場購回股份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最佳利益。視乎當時市況及資金安排而定，有關購回可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並將僅於董事相信該等購回對本公司及股東有利時方會進行。

(c) 進行購回的資金

用作購回股份的資金必須來自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以及開曼群島適用法例可供合法撥作此用途的資金。董事不得在聯交所以現金以外的代價或以聯交所的交易規則規定以外的結算方式購回股份。在上述規限下，董事可用本公司的利潤或為購回而發行新

股份的所得款項進行購回，或倘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獲授權及在開曼公司法的規限下來自股本，及如有購回時應付的任何溢價，來自本公司利潤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或倘按組織章程細則獲授權及在開曼公司法的規限下來自股本。

然而，若行使購回授權會對本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或董事認為不時適合本公司的負債水平構成重大不利影響，董事則不擬在該等情況下行使購回授權。

(d) 一般事項

基於緊隨[編纂]（未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完成後已發行的[編纂]股股份而言，本公司於下列最早發生者前期間內悉數行使購回授權，購回股份最高可達[編纂]股股份：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更新購回授權（不論無條件或有條件）；
- (ii) 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限期屆滿；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藉普通決議案更改或撤銷此項授權之日。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目前擬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董事將根據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行使購回授權。

若因購回股份導致一名股東於本公司的投票權的權益比例增加，則就收購守則而言，該增加將被視為一項收購。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股東可能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並須按照收購守則規則26提出強制要約。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並不知悉因根據購回授權進行的任何購回而產生收購守則所述的任何後果。

若購回股份將導致公眾所持股份數目減至低於當時已發行股份的25%，則必須在徵得聯交所同意豁免遵守上市規則有關上述公眾持股量的規定後方可進行。一般認為，除非屬例外情況，否則一般不會批准豁免遵守此條文。

概無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知會本公司，表示倘購回授權獲行使，其現時擬向本公司出售股份，或承諾不會如此行事。

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成員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訂立的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前海卓正、卓正信和、周方先生、朱岩醫生、丘艷柳女士（周方先生、朱岩醫生及丘艷柳女士統稱「**相關股東**」）及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及卓正管理（「**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0日的獨家營運服務協議，據此（其中包括），前海卓正同意在中國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向卓正信和、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卓正投資、卓正仁山優社（前海）及卓正管理提供獨家經營服務，以換取服務費；
- (b) 前海卓正、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日期為2024年5月10日的獨家購股權協議，據此，(i)相關股東授予前海卓正本身或其指定人士購買全部或部分股權其於卓正信和的獨家購股權；(ii)卓正信和向前海卓正授予其本身或其指定人士購買卓正信和全部或部分資產的獨家選擇權；
- (c) 前海卓正、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0日的獨家購股權協議，據此，(i)卓正信和授予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購買全部或部分其於卓正信和的獨家選擇權；(ii)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授予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獨家購股權，購買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歸屬於卓正信和的全部或部分資產；及(iii)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授予前海卓正或其指定人士獨家購股權，購買其在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附屬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 前海卓正、卓正信和及相關股東日期為2024年5月10日的股東權利委託協議，據此，相關股東同意授權及委託前海卓正（及其繼承人或清算人）或前海卓正獨特指定的自然人人士在中國法律允許的範圍內行使其作為卓正信和股東的全部權利；
- (e) 前海卓正、卓正信和及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0日的股東權利委託協議，據此，卓正信及同意授權及委託前海卓正（及其繼承人或清算人）或前海卓正獨特指定的自然人人士在中國法律允許的範圍內行使其作為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股東的所有權利；
- (f) 前海卓正、相關股東及卓正信和日期為2024年5月10日的股權質押協議，據此，相關股東同意將其持有的卓正信和的全部股權質押給前海卓正；
- (g) 前海卓正、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與卓正信和日期為2024年5月10日的股權質押協議，據此，卓正信和同意將其可在可變利益實體醫療管理公司的全部股權質押給前海卓正；
- (h) 卓正信和及前海卓正日期為2024年5月10日的貸款協議，據此，前海卓正向卓正信和提供貸款，以專門用於(i)認購卓正諮詢、卓正投資諮詢及卓正投資各自30%的註冊股本；(ii)向前海卓正收購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的30%股權及(iii)認購卓正管理10%的註冊股本；及
- (i) [編纂]。

2. 知識產權

(a)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註冊編號	類別	到期日
1.		香港	卓正香港	303593287	44	2025年11月10日
2.		中國	前海卓正	11287970	44	2033年12月27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擁有人	註冊編號	類別	到期日
3.		中國	前海卓正	22195601	44	2028年2月27日
4.		中國	前海卓正	22195602	44	2028年2月27日
5.		中國	前海卓正	22195603	44	2028年2月27日
6.		中國	前海卓正	22195604	44	2028年2月27日
7.		中國	前海卓正	22195605	44	2028年2月27日
8.		中國	前海卓正	22195606	44	2028年2月27日
9.		中國	前海卓正	28457268	10	2028年12月6日
10.		中國	前海卓正	29422457	44	2029年1月6日
11.		中國	前海卓正	34387957	10	2029年7月6日
12.		中國	前海卓正	51040373	44	2031年7月20日
13.		中國	卓正數字科技	63181118	39	2032年11月20日
14.		中國	卓正數字科技	62181430	42	2032年7月20日
15.		新加坡	Distinct SG	40202202764R	44	2032年2月8日
16.		新加坡	Distinct SG	40202202761V	44	2032年2月8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b) 域名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域名：

序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註冊日期	屆滿日期
1.	distinctclinic.com	深圳卓康	2012年2月2日	[2026年2月2日]

(c) 著作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著作權：

序號	著作權名稱	註冊擁有人	註冊編號	類別	註冊地點	註冊日期
1.	卓正醫療大型促銷活動 宣傳口號	前海卓正	國作登字-2022-F-10083720	藝術品	中國	2022年4月21日
2.	睿清醫美企業宣傳口號	前海卓正	國作登字-2022-F-10083722	藝術品	中國	2022年4月21日
3.	卓正醫療企業宣傳口號	前海卓正	國作登字-2022-F-10083723	藝術品	中國	2022年4月21日
4.	卓正醫療營銷活動主標題	前海卓正	國作登字-2022-F-10083721	藝術品	中國	2022年4月21日
5.	卓正醫療正知日曆2020	前海卓正	國作登字-2020-L-00000663	其他作品	中國	2020年5月6日
6.	小牙變身記	前海卓正	國作登字-2018-L-00002039	其他作品	中國	2018年10月17日
7.	卓正診所APP軟件1.3.0	前海卓正	2018R269280	軟件著作權	中國	2018年4月20日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其他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商標或服務標誌、專利、知識產權或工業產權或著作權。

C. 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

1.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編纂]完成後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本中的權益及淡倉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據董事所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將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緊隨[編纂] 完成後權益 概約百分比 (%)
王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³⁾⁽⁶⁾	13,150,000	[編纂]
	通過其他人士委託的表決權持有的權益 ⁽⁴⁾	2,640,250	[編纂]
施先生	衍生權益擁有人 ⁽⁵⁾	200,000	[編纂]
曹少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協議方權益 ⁽⁶⁾	13,150,000	[編纂]
張向東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協議方權益 ⁽⁶⁾	13,150,000	[編纂]

- (1) 所有上述權益均為好倉。
- (2) 假設所有優先股均按1：1的比率轉為普通股，且[編纂]未獲行使。
- (3) 王先生根據Cheuk Sing Ho協議就所有有關本公司的方面行使Cheuk Sing Ho所有投票權利。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Cheuk Sing Ho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投票協議」。
- (4)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Distinct Trust I的信託契據，持有2,640,250股本公司股份的Distinct Trust I的受託人須根據王先生的指示行使該等股份附帶的投票權。因此，王先生被視為於Distinct Trust I的受託人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施先生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合共2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6) Cheuk Sing Ho、曹少山先生、張向東先生及Nineteen Seventy-Seven (「一致行動方」) 訂立一致行動協議 (「一致行動協議」)，據此，一致行動方確認其自擁有本公司權益起便一致行動，於本集團股東大會上投票時一致投票並遵循Cheuk Sing Ho的建議。因此，曹少山先生、張向東先生及Nineteen Seventy-Seven被視為於其他方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投票協議」。

(b) 主要股東的股份權益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及概無計及根據[編纂]獲行使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 (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 於我們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附帶表決權股份10%或以上的權益。

(c)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主要股東的權益

緊隨[編纂]完成後，根據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可供查閱的資料及除本文件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以下人士 (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 於附帶表決權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擁有權益：

姓名／名稱	本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	於本集團
		相關成員公司的股權概約百分比 ⁽¹⁾
仁山優社 (前海) ⁽²⁾	卓正仁山優社 (前海)	49%
廣州仁山優社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³⁾	卓正仁山優社 (前海)	49%
Humansa China (HK) Limited ⁽³⁾	卓正仁山優社 (前海)	49%
Humansa China (BVI) Limited ⁽³⁾	卓正仁山優社 (前海)	49%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³⁾	卓正仁山優社 (前海)	49%
鎮江君鼎	武漢神龍天下	11.52%
江蘇雲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⁴⁾	武漢神龍天下	11.52%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姓名／名稱	本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	於本集團
		相關成員公司 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¹⁾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⁴⁾	武漢神龍天下	11.52%
天辰四方 ⁽⁵⁾	武漢神龍天下	29.95%
武漢始祖鳥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⁵⁾	武漢神龍天下	29.95%
姚洪武 ⁽⁵⁾	武漢神龍天下	37.44%

(1) 除非另有所示，否則上述權益均為實益權益。

(2) 卓正仁山優社(前海)為由本集團持有51%及由仁山優社(前海)持有49%的附屬公司。

(3) 廣州仁山優社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仁山優社(前海)的唯一股東)由Humansa China (HK) Limited全資擁有，Humansa China (HK) Limited繼而由全資擁有Humansa China (BVI) Limited。Humansa China (BVI) Limited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一家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17))。因此，廣州仁山優社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Humansa China (HK) Limited、Humansa China (BVI) Limited及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仁山優社(前海)於卓正仁山優社(前海)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江蘇雲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擁有鎮江君鼎59%股本權益)由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繼而由江蘇省人民政府全資擁有。因此，江蘇雲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及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鎮江君鼎於武漢神龍天下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天辰四方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武漢始祖鳥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作為其普通合夥人及姚洪武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其99%的合夥權益。武漢始祖鳥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亦由姚洪武擁有86.5%。因此，武漢始祖鳥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及姚洪武各自被視為於天辰四方於武漢神龍天下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姚洪武亦持有武漢神龍天下7.49%的實益權益。

2.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詳情

(a) 執行及非執行董事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我們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的服務合約初始期限為三年，自彼等獲委任之日起直至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及條件或任何一方事先向另一方給予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我們訂立委任書，初始任期為自[編纂]起計三年，直至根據委任書的條款及條件或任何一方事先向另一方給予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

3. 董事薪酬

除「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4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概無董事自我們收取其他實物福利酬金。

4. 免責聲明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i) 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間並無現有或擬訂服務合約（不包括任何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
- (ii) 概無董事於本文件日期仍然存續且就本集團整體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iii) 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不計及根據[編纂]而可予承購的任何股份，緊隨[編纂]完成後，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及
- (iv)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D.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於2024年1月23日批准及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規限。

(a) 目的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目的是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才承擔重要職責，為經選定的僱員、董事及顧問提供額外激勵並促進本公司業務的成功。

(b) 經選定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人士（「**經選定參與者**」）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僱員及顧問，以及經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委員會（「**管理人**」）釐定、授權及批准的其他個人。

(c) 管理

管理人為有關計劃的管理人，其擁有釐定與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獎勵有關的所有事宜的獨家權利，其中包括：(i) 選擇參與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參與者；(ii) 決定個別獎勵所涵蓋的股份數量；(iii) 釐定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款與條件。

(d)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管理人有權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而根據管理人全權酌情釐定的歸屬時間表歸屬後，經選定參與者可通過支付行使價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各經選定參與者應與本公司就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有關人士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訂立授出函件（「授出函件」）。

(e) 受限制股份單位附帶的權利及限制

受限制股份單位乃各經選定參與者個人所有，並且不得分配或轉讓。經選定參與者不得以任何方式就出售、轉讓、出讓、抵押、按揭、設立產權負擔或以任何其他人士為受益人或就受限制股份單位或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設立任何權益，除非管理人另行事先批准。

經選定參與者概無任何權利獲得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的股息或投票權，除非有關股份實際轉讓予經選定參與者。

(f) 歸屬時間表

除非管理人另行釐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通常於指定歸屬開始日起四年期間內歸屬，並於指定歸屬開始日每週年時歸屬有關股份的25%。管理人可全權酌情修訂歸屬時間表或加速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在任何情況下，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僅可於本公司[編纂]後行使。

(g) 行使價格

受限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每股行使價應由管理人全權酌情釐定，並應於授出函件中載列。受限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每股行使價可由管理人全權酌情修改或調整，其決定應屬最終、具約束力及不可推翻。

(h) 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經選定參與者可通過向本公司交付行使通知（連同支付所有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總行使價的款項）並繳納適用的預扣稅，行使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i) 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的最大數量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批准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的股份總數最高為5,000,000股普通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5,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的合共5,000,000股普通股已授出，且[編纂]後將不會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進一步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不論有關終止僱傭或提供服務的條文規定，管理人有權釐定，根據該等條文以其他方式終止的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須轉讓予任何其他現有或額外經選定參與者或管理人全權酌情釐定的獲准許承讓人，且管理人可向該等人士發出書面通知反映任何該等釐定。

(j) 調整

如有任何股息分派、股份分拆、合併或交換股份、兼併、安排或整合、分拆、重新資本化或向股東作出本公司資產的其他分派（一般現金股息除外），或發生影響股份或股份價格的任何其他變動，管理人應作出其酌情認為屬適當的合適調整（如有）。

(k) 已授出尚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157名經選定參與者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5,000,000股普通股）尚未行使，佔緊隨[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不考慮根據[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編纂]後，本公司將不會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額外獎勵或受限制股份單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向董事授出行使價介乎0.39美元至4.27美元的447,25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截至2024年5月15日，其已全數歸屬。

E. 其他資料

1.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且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未決或面臨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而該等訴訟、仲裁或索償對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2. 開辦費用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產生任何重大開辦費用。

3. 遺產稅

董事獲告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

4. 發起人

就上市規則而言，本公司並無發起人。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亦不擬就[編纂]及本文件所述的有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5.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我們向聯交所申請批准(i)已發行股份及(ii)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編纂]及[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聯席保薦人各自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聯席保薦人將就擔任本公司[編纂]保薦人收取總費用6,100,000港元。

6. 財務顧問

本公司已委任裕承企業顧問有限公司為我們的財務顧問。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

7. 專家資格

於本文件內提供意見及／或建議的專家（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的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 . .	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獲准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 .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牌並獲准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	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項下的執業會計師以及香港法例第588章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項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Campbells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
Helmsman LLC	本公司有關新加坡法律的法律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 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行業顧問

8. 同意書

本附錄「-E.其他資料-6.專家資格」一段所述專家已各自就本文件之刊發發出同意書，表示同意按本文件所載的形式及內容轉載其證書、函件、意見或報告及引用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9. 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23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10.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提出申請，則本文件具有使所有相關人士均必須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條及第44B條的所有適用條文（罰則除外）的效力。

11. 其他事項

除本文件另有披露者外：

- (i) 概無董事或本附錄「-E.其他資料-6.專家資格」一段所述的專家於發起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擬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ii) 概無本附錄「-E.其他資料-6.專家資格」一段所述的專家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 (iii)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或擬發行繳足或部分繳足股份或借貸資本或債權證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
- (iv) 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附帶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帶購股權；

- (v) 概無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授出或同意授出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 (vi)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認購或同意認購，或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的任何股份而支付或應付佣金（向分包銷商支付的佣金除外）；
- (v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創始人、管理層或遞延股份；
- (viii) 本公司並無發行在外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 (ix) 概無豁免或同意豁免未來股息的安排；
- (x) 於過去12個月，本集團的業務並無中斷而可能或已經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xi) 本集團成員公司現時概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任何交易系統買賣，亦無尋求或擬尋求批准上市或買賣；及
- (xii) 概無影響本公司從香港境外向香港匯入利潤或匯回資本的限制。

11. 雙語文件

本文件的中英文版本乃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規定的豁免而分開刊發。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及展示文件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連同本文件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i)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各份重大合約副本；及
- (ii)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8.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將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內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 www.distinctclinic.com 刊登：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本公司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d)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發出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e)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競天公誠就本集團根據中國法律的若干一般公司事宜及物業權益發出的中國法律意見；
- (f) 我們有關新加坡法律的法律顧問Helmsman LLC就新加坡法律下本集團的若干一般公司事宜及物業權益發出的新加坡法律意見；
- (g) 我們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Campbells編製的意見函，其中概述本文件附錄三所述開曼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h)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編製的行業報告；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及展示文件

- (i)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j)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2.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一段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k)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8.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
- (l)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條款；及
- (m) 開曼公司法。